

自序

这本书面世时，我已 25 岁。人生正在紧要关口，大的决断呼之欲出。

离开电台之后的这两年，命运暗涌几近诡异。

现在的我，定居在北京，做了电视主持人，剪发，化妆，在各城市间飞来飞去访问名流。兼职给多家报纸杂志供稿。

其余三分之二的的生活是穿过尘土飞扬的大街去买菜……和开电梯的人聊天……响应居委会的灭蟑运动……

故人，旧事大多没有下落，也无意再问。

直到有天出版社的晏文娟来找我，带了一大束菊，和一本书的约稿信。她说，“这本书，不是因为你，是为了我们。”

我明白。

当年她给我写信时，17 岁。一颗颗斜斜的字，是一个人仰面向天时的困惑。

我也不过是社会小角色。一份微薄的薪水，与世无交的天真与乖僻，很多人信里的迷惘也是我的。于是在电台里，原封不动，读出他们的文字，算是我的心声。

回答人家热线里的问题也不过是几个字：“是，有人在，听到了，懂得。”

19 岁的人，能胜任的，也不过是这些。

当日的听众今天都四散于各地，他们的电台年代早过去了，生命

的微妙与悲喜也已明白了大半，忘不了的，大概是那一段青葱岁月吧？——洗完脸什么也不涂的年纪……初夏躲不过的茉莉花香……为一个人脸红心跳的时刻……一大群人笑笑说说在江边喝啤酒的夜——满江的渔火……早春三月满天空轻摇的细小叶子。最浅最浅的绿，呵，看久了心里会疼。

还有，深夜听广播时对声音背后那个人的拟想，那支抵死缠绵的歌，和那些不明白为什么会掉下的眼泪。

是不是？

我坐在漫山遍野的雨里，写完《用我一辈子去忘记》。很私人，尽到我最大的诚恳。个人的悲欢本不足道，但听了你们这些年的故事，这一个，也算我在夜深如海的时候，鼓足勇气讲出来的私房话吧。

其他的都是旧作，从各色人物专访中可以看到我这两年与世交接的痕迹。还有就是文娟从她收集到的三四十本录音带上一点一点编选下来的内容。

11月4号，她寄来书的大样，我坐在床沿上，翻到《尺素寸心》，看着那些失散了多年的信，岁月滚滚而来。

……怎么说呢？我的心情。

是的，那些暗夜里的音乐，喃喃的人声，从唇齿间流过的一粒粒洁净的字，在一个年青女子身上留下的气息，终生不灭。

谢谢文娟，谢谢大家。

柴 静

8年后

在从长沙飞回北京的飞机上

降落前侧转弯时

流光溢彩的大地

忽然倾斜过来.....

难以言说的美

在多少寂寞的夜晚

她的声音和文字

曾感动了无数年轻的心

用我一辈子去忘记

(一)

2000年8月2日，下午。漫山遍野的雨。下一张唱片恰巧是马修连恩的《Bressanon》。声音喑哑荒凉。急雨敲打我心。天色苍灰茫然，人如置身时间荒野，这一瞬间，是没有语言，没有色泽，没有思想的人之初。

我想我幼时一定长久地注视过这雨，漫山遍野的雨，紧一阵，疏一阵，空白一阵……天黑了，又亮了。亲切又荒凉的回忆。那时……那时……一定是在坐在那个大厅里，在那根粗的红木的柱子底下，黑底金字的屏风前，小孩子的目光从深的院子里尽力地看出去，那些细密的雨在洼处荡开的涡纹……

那是祖上传下来的大宅子，门前两个石兽，被摩挲得光滑明净。

青砖的院子，下雨时会积水，大人不准下去，怕下面的老青苔滑了脚。阁楼也是不许小孩子上去的——

其实上面不过是些上着黄铜锁的大木箱，陈年的灰尘在老了的阳光里昏睡，从雕花的窗扇望出去，是对面房顶上的蔓藤枯草。秋天的时候，那里懒洋洋地晒着小孩子的鞋子，赭红的，淡青的，有的是桃红的面子上用金线挑朵绣球花。偶尔有只鸟来，在上面啄一下，叫一声，然后就一动不动地站着，让人疑心它睡着了。

每年那个时候妈收拾衣箱，小房间里满是干净暖和的旧衣服味道，纸窗外是水洗过一样的清清楚楚的北方的秋天，我穿深红的灯芯绒上衣，小小的荷叶边，妈把两条麻花辫子给我挽起来，用浅绿的绸布系紧，在宝蓝色的小镜子里孜孜地照了又照。是小门小户的孩子才有的乐趣。

那时我四岁。已开始上一年级。每日黄昏小凳子上看〈岳飞传〉，一颗字一颗字接着结结巴巴地念。奶奶给一粒水果糖含在嘴里，到吃晚饭时按一按小腮帮子，硬梆梆地还在。

妹妹在我看来是麻烦的小鬼。她在每次妈出门时抱住自行车轮胎哭到噎住气，为得不到的零食打滚。弄丢奶奶的碧玉发簪。和大公鸡打架被啄下伤疤。还有，跟我抢任何一样属于我的东西。唯一和平共处时是父母外出开会，停电时，奶奶讲些谜语故事给我们姐妹，玻璃窗上映出蜡烛的一撮小黄火花，远远地看上去，以为是外面哪家也点了灯——其实除了这间房子，更没有别的世界。窗外雨声琳琅，我们窝在床上用被子枕头垒起的堡垒里，心满意足地安静着，奶奶为我抚

摸背，沉沉睡去。

我不大有朋友，只有小胖。她滚滚圆，大伙去偷鸡蛋，捅马蜂窝，破庙里打鬼……逃跑时她永远是最后一个——我是倒数第二，有一种相依为命的友谊。

也打架，两个小女孩，互相揪住卷发，怒目金刚地瞪着，直到双方妈妈来，才响彻云霄地哭。

晚饭时她又从门边闪出来，欢天喜地地来报告当晚放《马兰花》。

傍晚微紫的天，淡白的月，几只小板凳，妈给一毛钱买瓜子，卷在锥形的报纸筒里，小孩子爱到银幕反面去看，风吹过来，严凤英就象波涛一样轻轻摆动，有一种奇异的飘飘欲仙。

第二天一帮人拿几把小桃扇，两条长毛巾搭在胳膊上充水袖，摘几朵夜来香贴在脑门上，拔出根丝来忽悠着当坠儿，拿腔做势地扮老夫人小姐，叫“小兰”倒茶，小胖插着一脑袋的花红柳绿，殷勤地应着。后来看《樱桃小丸子》，小丸子和小玉玩“扮少奶奶”，两个人神色逼真，唧唧笑着“哦哟哟……李太太”。心想全世界小孩子有时候都挺八卦的。

妈妈调换工作，举家迁往她执教的学校。彼时我四年级，小小行李里是爸开完药后留下的漂亮小药盒，里面装几枚硬币。还有一本《唐诗三百首》，我那时候最喜欢是“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用小刀刻在小床边的白粉墙上。

日后看到林风眠画《春晓》。紫蓝与碎金的晨，几只安静的黑鸟一言不发地立着。心里震荡不已，这就是童年里，早春三月的气氛。

我在课本空白处画娃娃，都是古装，给她们编故事。

新同桌的小男生，姓周，他画的都是武将，所以每次我从他身后进出座位前，一定要拳打脚踢一番，一教室的同学沉默地看着。下课时大家一哄而出，我倚在墙上看这些比我大三四岁的小孩子跳皮筋，玩沙包，我不记得那时有没有哭过，也没有人有时间关心一个小孩子的喜乐哀愁。

日子混混就过去了，我在人堆里穿白衣蓝裤举着塑料花喊“欢迎欢迎热烈欢迎”，在大院里跟三四十个人一起看黑白电视里的《血疑》，我学着打乒乓球，拉二胡，拉小提琴，拿一只大红扇子跳《五哥放羊》，慢慢地我有时可以打过姓周的小男生……但显然童年结束了。

（二）

上星期看《这个杀手不太冷》，十二岁的玛蒂达问里昂“是人生就很悲惨，还只是少年时如此？”里昂说“Always.”

看完去酒吧看球赛，凌晨回来洗头发，擦干后照镜子时我想起那首生僻的被我忘记名字的歌“那张呆呆的脸，那双大大的眼，清纯又善变，聪明却看不远……”那是我揽镜自照的少女时代，那时我曾如玛蒂达，夜夜向虚空中低声发问。

十二岁时我已升入中学，日日城北走至城南，成绩差强人意。

整整六年的时间，我一直留着“日本头”——也就是齐眉齐耳的短发。衣色黯淡，象只暗色影子，闪躲在隐隐约约的人海。

人长高了，可以混迹于同班学生，但对自己的身体有一种陌生，和微微的厌恶感，我记得用布缠起发育中的胸部，穿贴身的裙子时可以不觉得羞耻。

但是又要常去理发，去剪衣服，那是最难堪的事。在那个年纪忽然被人注视，被人议论身体，在镜前推来转去，是对没有什么自信的孩子的折磨。连在陌生人面前走路也让人窘迫，不要提开口讲话。

张爱玲在《对照记》里写她永远没有摆脱那个尴尬的年龄“夫人不言，言必有失”看了会心莞尔，是是是。

我的朋友仍然少，有一个，有个喜气洋洋的名字叫“福珍”，极长的辫子，大额头，大嗓门。她人好，又热闹，与一切男生均是好友，与他们暗恋的女孩子也均是好友。替他们传递纸条兼倾听心事。只是放学时便落单了，于是每日黄昏，我与她日日城南走向城北，她讲班里各色人等的事给我听，天际每每有橘红色晚霞，她令我开怀。

她最爱说班上叫“依依”之类名字的女生，卷发，穿有蝴蝶结的丝质粉红衬衣，上课时翻窗出去与男生约会。

哗。我们撇撇嘴，心底里却不是不羡慕的。

我常常对着镜子看很久，用铅笔卷起头发再放下来，觉得那张脸异常平凡，我令她做出喜笑哀哭的表情，静下来却是长久的迷惑。我经常劝说自己人死之后不会消失，仍可以化为另一婴儿重新认识这个世界，那些炊烟，早晨的阳光……它们存在不可能是毫无意义的。

但仍然无法克服对死亡的恐惧。每天夜里，躺在厚厚的棉被底下，听风从远处来。我注视着睡在我左侧的奶奶的脸，她在熟睡中微张着嘴，想到她可能有一天会离开我就悲从中来，十几年来，我仍在一次次梦见我失去了她。然后，在清晨醒来的时候痛哭不止。

我经常和奶奶坐在暖和的下午，低头看一会书，再抬头象树枝一样把手伸在阳光里，无人的楼上一扇明亮的窗户，风吹着它的光亮急掠过草地。

阅读任何写有字的纸都令我狂喜。我站在狭小的储物间，看《警世恒言》，《红楼梦》，批判胡风的文件，我妈读中文函授的所有教材，和我爸的中医杂志里稍有文学性的内容。我几乎是毫无鉴别力地贪婪地吸收着每一颗字，好象那里可以寻找到这个世界的意义。

偶然在短波里收到台湾的广播“中广流行网”和“亚洲之声”。天天黄昏抱住听，三毛去世也是那里听到的。我还记得申婉在黄家驹去世当天的节目里播放《关心永远在》，她说“人生在世就要珍惜，因为我们不知道下一分下一秒会在哪里。”也还记得陈凯伦问赵咏华“你是不是个很需要爱，需要各种爱的女人？”她大笑说是。

我也笑，格外贪恋在电流的噼啪声里有人语音竟如此温柔，于是给他们写信，谢谢他们给我安慰，写完，想想，夹在日记本里，直到今天。

写两本日记，抄满格言的那本，交给语文老师。

在自己的那本里很文艺地写“我渴望呆在最静寂的角落里，被最热烈的声音包围。”

倒确实一直是在最静寂的角落的，高中时愈发寡言，坐在靠窗的地方，日日看老槐树在暗蓝暮色的风里，巨大的阴影如痴如醉地摇摆。五月的时候，夜里也看到满树洁白如雪的花。

周末一个人去爬山，在高高的山顶，俯瞰深深的山涧，想象大河曾如何在这荒芜土地上奔涌。大片云飞过，大地忽明忽暗。下山的时候，我脱下鞋子拎在手里，小心翼翼地滑下结冰的陡坡。

在孤独痛苦的青春期，是对音乐和美的敏锐感受令我缓解了绝望的情绪。我听罗大佑，黄品源，张镐哲，娃娃，高明骏，几乎每个人的歌就代表一段时间内的心灵挣扎，如蛭附骨的孤单，日复一日，毫无希望地噬咬人。只有这些歌，令一个少年可据有些微奢侈的诗意

8年后在从长沙飞回北京的飞机上，降落前侧转弯时，流光溢彩的大地忽然倾斜过来，我的眼睛湿了，这是我曾在北方的大地上一次次凝视的天空，从未想到在远离灯火的高处俯瞰人的生存之处，会有这样难以言说的美。

今天的我，站在岁月的高处，仿佛重新看到自己的背影，凝立在北方巨大的晚霞和夺目的星空之下。

只是……那时的她，坐在紫云英盛开的田野之上，注视着归于寂灭的黄昏，在想些什么呢？

我不记得了，只想起她总是注视着天际线——那是她目力的极限。

直到一九九二年。奇怪，这个年份，之于我，好象是有某种气味的，我在长沙秋深的夜雾中穿过时，在北京某个暮色中的街口燃烧落

叶的烟雾中匆匆走过时，在上海一个旧花园里被深夜的草木清香笼罩时……都会在一瞬间记起那一年。

就是在那一年，我和高蓉成为朋友。

其实之前有7年我们一直同班，一起跳舞，一起出板报。但直到她父母离异，搬到我家附近很久后，才熟起来，她扎柔顺马尾，面容清秀之极。

那两年我与她一样，与母亲单独生活在一起。送奶奶走时，她给我一只翡翠的戒指，那是本来要在我结婚时给我的。我陪她站着等车，第一次明白什么叫做“心如刀割”。

我和高蓉从来不谈这个，只是有一天晚自习，有人在教室外叫她，她始终不抬头，不肯应声。最后终于出去了，回来后伏在桌上很久，然后写一张纸条给我“是我爸”。我亦不懂安慰，只是难过着。

我们听同样的音乐，都在笔记本上抄席慕蓉的句子“我相信 / 爱的本质一如生命的单纯与温柔……”

我们不拖手逛街，也不说私房话。只说将来成家后，一起织毛衣说家常，看小孩子一起长大。很多时候就沉默着，听陈乐融的《月光情书》“今夜你过得好不好，月光……照完我这边的墙，又去照你那边的墙……”和着低低的海浪声，化掉十六岁的心。

同一个楼里的朋友渐渐多起来，搞笑的勇旦，飞飞，冬冬，还有爱踢球的小霍。一把吉它，几包杏梅糖，男孩子的烟。

我们有个好去处，翻过矮墙往右一拐，是个废弃的旧楼，楼梯扶手早朽掉，楼前空地上长满荒草，春天会有大丛紫云英和细碎的蓝色

小蝴蝶。

夏天我们就坐在楼梯上吃红豆冰，有时雨晴，下午的阳光破云而出，把院子染得一地金黄，人在那样的颜色里坐着，呼吸有些困难。

每天翻过操场矮墙回家时，满天红霞，我都不明白让我微笑的是什么，要在此之后很多年，才能重新明白，能放弃狭隘的一己之私，予人以温厚亲爱的情义，是幸福的唯一来源。

她此时正沉浸于爱情，和冬冬。那个有书卷气的男孩子。

冬冬比我们高一届，很快考上大学出去了，她不能忍受一个人沉浸在回忆中，于是退学，去一家很远的税务所上班，在信中她坦白写道“我终生愿寄居于这小城，不作其它幻想。”

留下我一人，走在下了晚自习的夜里，那样凉的月光，就象走在深水里一样。

高三了，功课压力紧张，不能想什么，也不能再那样看书，听音乐了。我已经不大去上课了，一个人走，路太长了。

有一天傍晚停电，我翻出旧磁带听。

在黄昏稠紫的暮色里，郑智化唱“突然忘了挥别的手，含着笑的两行泪，象一个绝望的孩子，独自站在悬崖边……”

不明所以地，我浑身颤抖。眼泪炙热地流下面颊。

那歌叫做《用我一辈子去忘记》。

人一点一点都散了，旧楼也要拆了，那里铲平后倒真成了一片悬崖。下雨的时候，站在那里，看着天一点一点黑下去，世界如同荒原。

（三）

我考上南方一所二流大学，在那里学会谈恋爱，跳摇摆舞，靠写文章出尽风头和赚到生活费。去唱歌时，我试着找过那一首，从来没有。只有一首接一首的粤语歌。

跟小男生在南方湿润的夜雾里牵着手走，他低低唱李国祥的“摘下星子千串，挂于你窗前。”墙侧有桅子花香暗暗传来，不是不快乐的。

只有在大风的夜里，过长廊去洗手间，风从窗洞里呼啸而来，人怔忡不安地站在凌晨四点奇异的青紫天空下。一点关于北方的记忆，在那首歌里翻来滚去。

周末去跳舞前在宿舍里大家一边化妆，一边听收音机里洪涛的排行榜，他的声音温和雅正。散场回来赶上尚能的谈心节目的片头：“辽远之中，夜渡心河”，全体女生被他的老练辛辣吸引。我们都在日记里记下那些电台里的故事，我在94年10月22日那晚记着，一个女孩为爱情沉郁颓唐，尚能说这个人只是一种不愿脱离的习惯罢了，他说请给自己“一点勇气”。

三年后他自杀，据说是为了爱一个人。我听到他最后一次的广播，只记得他说“王平是一个有大智慧的女人”——王平曾与他一起主持过《夜渡心河》，知性与慧心兼具的女性。

又过三年后，我帮王平的《音乐不断》的歌友会做一次“救场”的主持人，散场后我们去吃宵夜，她说她也听到了那次节目，她转动

手中装满鲜橙的杯子“去电视台的原因是尚能的死给我触动太大了。”
我们都不相信他的死只是因为一个女人。

也许是我们都不愿相信人是多么简单脆弱。

我对她讲起我当年是女学生时写信给尚能，希望做电台主持人，信写得极天真“尚能也曾有梦，可否帮我成就梦想？”

我一直以为是这句打动他。因为他后来帮我做到的，恰恰是我的梦想，一点也不多，一点也不少。

我第一次节目是在学校广播台里录完的，7 月份，录音间没有空调，录完后整个人湿淋淋，令同学骇笑。我拿去给尚能听，他听完我第一段说圣克里斯朵夫渡人过河的故事，Beyond 的《海阔天空》响起时，便按下键。他背对我，看不清他的表情，然后他转过身来说“今晚播。”

我骑单车 20 分钟回住处，锁好车，蹬蹬蹬跑上六楼，看着自己在车把上磨破的手掌，十分十分地快乐，当晚的日记里写“有风吹过，生命新鲜清香。”

那个节目叫《另一种声音》，在他的节目里原来放睡前音乐的时间，子夜前的最后半个小时，有听众为我保存 94 年第一期的录音带，今天再听，极其原始粗糙。但那当中……有什么呢？在那个少女浅白清冷的声音背后。

我与尚能并没有因为节目的联系变得更熟稔，经常是，我去办公室时，没开灯，头顶风扇呜呜作响，尚能背着我，不说什么话，等他先去楼上直播间了，我坐在他桌前整理稿子，满桌是灰白的烟灰。我

那时觉得他很容易陷入颓丧和沉默。

但我正沉浸于发现自己的兴奋中，简直无暇顾及他人。直到他在华年离开时，我也未曾与他有过真正意义上的交谈。

电台是份奇怪的职业，大家在节目中那样推心置腹，彼此见了面反而是哈哈。

我每个午夜带大叠稿子和磁带去做节目，那样的夜，有一种魅惑之感，人好象可以不沾染尘埃。我在节目里也感染这气氛，觉得心安静下来的时候，尘世里的一切声音都听得到——一滴水和另一滴水相遇的声音，青草长起来的脆响，叮咚作响的雪片……。

这些聪明和敏感本来是女学生式的，但这份工作让一个女性有充裕的时间和足够的机会培养分寸感。控制自己的情感，增添一些内省的气质。今天回过头再看这份工作之于一个人的意义，感慨击心。

在电台的资料柜子里找到很多好听的歌，还是没有那一首，只有另一支郑智化的，叫做《让我拥抱你入梦》，我觉得那句“玩火的孩子烫伤了手，让我紧握你的小拳头，爱哭的孩子不要难过，让我陪着你泪流”，在夜深的时候听，是有一点悲伤的。

然而却是，那么那么温柔。

十九岁那年我开始做《夜色温柔》的时候，这首歌是我的片尾曲。我急着打电话给高蓉，却忘记告诉她。只为听到她和冬冬要结婚的消息开心。

而彼时的我刚刚大学毕业，拒绝做一名小会计，自作主张迁了户口和工作关系，租来城市边缘的两室一厅，空落落的房子，我在地板

上扔几只大垫子，随坐随卧。陶瓶里几枝野地里捡来的荆棘，苍黄老绿。靠积蓄买到一台 CD 机与可喝红茶的水晶杯，开始我的职业生涯。

开始的日子最难捱，在陌生之城，听不懂方言，没有钱，没有朋友，于人情世故一律不通，又是青春期最难看的时候。十九岁生日那天身无分文在滂沱大雨中走到电台去，在节目中说“要做一只翩飞的白鹤，飞渡寒苦的人生”

也只有那个年纪说这样的话才不会惹人笑。青春本身自有尊严。

南方秋季亦多天风海雨，坐在屋内，也能觉得迫人而来，长夜里人的情绪完全不能自控，看一篇普通童话的结尾说“以后的日子天天快乐，夜夜平安”，也要仓惶下泪。

于是夜夜守住电台节目，贪恋那一点人气的温暖。且当中有无数诡异故事，人人依恃声音隐没身形，可倾吐最隐秘之心事。有一晚停电，漆黑里听新加坡电台林伟的《点一盏心灯》，他要言不烦，“与其诅咒黑暗，不如点燃灯火”

是。遂决定作午夜的节目。

电台在周末的夜是放 4 个小时的花鼓戏。我请缨做一档直播节目，主动要不计工资，苦心积虑地游说领导，“可以省下一个放磁带的人工呀对不对，”终于被同意，想了几个名字，都太刻意。台长随笔改了《夜色温柔》，正好是菲茨杰拉德的小说名字。

（四）

第一次节目没有任何预告，在花鼓戏后面就开始了。还开热线，用 40 分钟谈张爱玲。居然爆满。

可见似锦繁华的夜，处处有寂寞的信徒。

之后的三年，我的周末都在电台。晚上十点半的节目，下午两点去，和整幢空楼厮守，对着满桌子的信，音乐。下午的太阳照进来，地老天荒的昏黄。

窗口正对着老榆树，倦了便望望它，春绿冬白，永远永远。

然后，夜慢慢慢慢地来了。我坐在调音台前，热线开始之前一小时已有电话在等，两盏小绿灯闪烁不宁，象一个人内心欲言又止又呼之欲出的话。

时间象只咻咻的野兽在身后赶，面容与声音都会老，我有一天会无法再穿贴身的长裙，缠到脚踝的高跟鞋，无法再有散落在肩膊的细软黑发。于是愈发在节目里极力用声音留住这一瞬，才不会在无涯的时间里化为粉尘。

在节目里，从不相识的人那里获得无数知己之感。端着装满信和音乐的篮子下楼，在黑暗里想“可以死而无憾，”

但还有一件事。满柜子的唱片磁带，郑智化的也很有几张，但那首歌，却遍寻不着，不过日长天久，就死了心。

我开始穿彩衣，下意识弥补少年时代，深紫浅红烟蓝竹青，却没有用武之地，只每日在台里厮磨时光，与同事聊至烂熟，围着火炉将

七情六欲，嬉笑怒骂一一上演。没有他们无法度日。

男男女女都年纪相若，没有家室。下班了在星宝的斗室里混饭吃，她一边尖叫着说烦一边挽起长发给我们炒红椒肚丝。我们都爱她。

宋扬是我的心腹，他头与身子都滚圆，在办公室穿老虎头拖鞋，跟马路上的小鸡小狗弯着两只胖指头说“嗨”。我们每天一起吃饭，算清每一分钱。如果是他请我喝矿泉水，就一定要要求我买一支冰棒返他。

台里出去搞活动，领导唱象古老石山的《十五的月亮》，他都领头把灯关掉，用打火机闪，还要大家手拉手造波浪。领导羞涩又开心。

笑得我。

然后大家装体力不支昏睡，可以早早散场。一帮人呼啸一声，去自己的地盘玩。

乐乐是我们的老大，大眼雪肤，清新阔朗。她带我们在的厅里玩老鹰捉小鸡。杨景和我假模厮样地深情对唱《请跟我来》，诸人纷纷作被电到状。散场后的凌晨，天色是诡异的紫，人人在那样的寒冷里冻得咯嘣脆，我们把附近的小店子的门拍开，要饺子吃，何晶讲无数荤段子，睡眼惺松的店主蹲在火边，也跟着笑，满怀的火光。

或者是，沉的夜，下着潇潇的雨，几个人买了烟花，在街上行人里放，在夜雨中炸开的烟火与脆响，让人明白此情可待成追忆——于是更加放肆。

一切都在节目里说给人家听，年纪小，不怕肉麻。结尾说到感动处，还说“盖好被子，乖。”

第二天不敢进办公室，还是没躲过去那些人的爆笑。

我实在爱长沙这个城市，爱它无常的天气，毒辣的太阳，入骨的湿冷，连月暧昧不明的天色……爱它无辣不欢的饮食，嘈杂市侩的男女。

梦里不知身是客。

只有一年一次回家时，在荒芜的北方大地上行走，在春天的泥土里留下的脚印，在刚刚剥开的绿色豆荚或用手搓开的碎金一样的玉米粒中闻到的气味，提醒我的来处。

一家人靠在沙发上说说家常，妹妹的身高已略略超过我，我对她的了解止于幼时记忆，我们仍偶尔吵嘴，和睦时便一起在镜前试用各色胭脂水粉。在小青家，高蓉让我将手放在她腹上感觉胎儿的心跳，我们一直交握着手。等到收到她寄来照片时，小妞妞已半岁，可爱之极，如同天使，淡蓝眼眸，嫩红嘴唇，长大一定美丽到让人心碎。我盯视这凭空而来的婴儿，不明白我的少女时代去往了哪里。

难以左右的事还多，乐乐去《快乐大本营》，星宝去经视。洪亮去武汉，办公室一时萧条。那时范波还在，每日被功名心煎熬，装病去做生意或是准备考研，偶尔打电话来探风声，遇到是我接，他就长叹一声“噫，柴宝你说得对，真是朝如青丝暮成雪。”

我记得清楚，4月5号做夜色温柔，主题是“依靠”，写开场白时几次心酸怅惘，“从来到这异地城市起，我便铁了心依靠自己，我们都对生活认真，知道什么是同事，什么是朋友。但在这时刻，我恨不能忘情下泪……”

任贤齐唱出“我让你依靠，让你靠……”我心酸眼热。

背景音乐，是刘星的《一意孤行》，直到它被到处放滥了也在用。那支曲子叫《闲云野鹤》，原应无比舒展，却是苍凉的，伴我两年时光，封面那身影在林莽雪原中独行，是自由，也是孤单。”

靠得住的凭据，只是这一只话筒与“人间世”中灯火簇亮的一瞬。

说到底，人跟人，没有什么不同，尤其是寂寞的人。日子长了，听节目的人都在信里说“把你当另一个自己。”

下了节目十二点，外面是大月亮或是鹅毛大雪，时不时会有三两个人等我，在离开这座城市前来道别，陪我走一段，挥一下手说再见。在异地也写信来。不说什么，只在信末要我为他放一首歌“如果想要得到一点温柔都是奢求，是不是所有的脸孔都该停止笑容。”或是在香港，北京，天津。。。。深夜的街头，打来电话说心事，这么大的世界，能信任的只是一只小小无线电里的声音。我在电话彼端，不知心酸还是安慰。

推不过时也去大学和听众见面。几次都是人太多，桌椅也挤坏掉。我被押送到学校保卫科，人群久久不去，齐声大叫“柴静”，真戏剧化。我不能理解，只觉尴尬。

有更营造气氛的地方，大家点了蜡烛，齐唱“让我拥抱你入梦”，令台上的我难为情。但很多人听节目是为这首歌，我明白。

也有感动时，偶然说喜欢简单的黄菊。过一会一个男生走上来，递给我一支，什么也不说。花瓣与头发上俱是细碎的雨珠。

回去把收到的花散一地，用水晶瓶，大肚陶，重新插好，丢一粒

维 C 在水里，要开很久才衰。

花香令人恍惚。真切的，只是床头微红的灯，厚软的被枕，几本书，和绝对无人打扰的安静。含一颗梅子，微酸的核鼓在腮帮子里数小时。

一刹那觉得，就这样停留下来吧。在这如同流沙幻影的世界上，夜深如海时，为了那些悲欢翻卷的心，让我来守着这一点点恒定不变的东西吧。

然而梦里仍是十四五岁，站在不停休的大雨面前，看玻璃窗上水痕斑驳，我看不清她的脸，不明白她在凝视的是什么。

梦真重，象沾满了那些年的雨滴。

98 年，发给我的名片上写着综艺部副主任。节目有了稳定的广告，报纸上有了自己的专栏。常常有电视台的邀请。

决定去读书，不为什么，直觉应如此，其他理由都是遁辞。同事中只有宋扬知道并为我谋划。惶惑时便问他对不对，他一叠声说“对对对——发迹后别忘提携我先。”

临走前同事们终于知道了，情绪热烈。“北京的男性环境比湖南好。”女生说。

“没关系，你走了我来作夜色温柔，”杨景笑咪咪。

看，都毫无离愁。

宋扬学着我节目里的腔调怪叫“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我笑骂他。

这人从不听我节目，只有临走前某晚他拿薛岳演唱会的录音带要

我在节目里放，他为我倒好带子，放给我听“如果还有明天，你想怎样装扮你的脸，如果没有明天，要怎么说再见”，我看到他脸上一闪而过的悲哀神色。

当晚的最后一个电话是个平常的湘潭女孩打来的，她说她知道她生了病，瞒着父母去医院做了一个简单的检查，没查出什么——可是也许是比想象更严重的病。她不想知道。打算明年七月高考结束后再面对真相。“到时候总算有你在。”。她说了一句平常的话，可就是这句话让我在节目里掉了眼泪——没有明年的七月了，没有这样亲如骨肉信赖了。我紧闭着双眼不肯面对的，它就要来到了。而时辰一旦逝去，一切永不再来。

下了节目，隔壁经济台的阿袁等我，她沉默地走在我身边，她懂得。我狼狈地走在夜里，流着眼泪，不知向哪里呼喊，呼喊在子夜时的我自己饱满的心灵，呼喊微雨中青湿的马路，呼喊清晨盈耳的鸟叫和干净的清水，呼喊被爱着的我自己。

长沙，长沙，我曾沉溺于这个城市，我听过这个城市不休的嘈杂，连绵不绝的哀伤和大地沉沉的鼻息。在这里，我贪婪吸取那青绿山水之间的润泽，贪婪地吸取属于一个年轻女人的美和爱，永无满足。

很久之后我从小燕那里知道，星宝在那一晚给她打电话。哭泣良久。

她看了看我的表情，说“你一直不知道很多同事听你的节目吗？”

最后一次节目时，悲伤已经过去了。我只记得热线中，那人不惊诧，不挽留，只说：从此后只能从酒精中获得安慰。

两年后在北京遇见蔡琴，告诉她我曾是她听众，后来也做一名主持人，再后来，离开时，播放的是她的《渡口》“让我与你握别，再轻轻抽出我的手，知道思念从此生根，华年就此停顿。。。”

我的心如铮铮琴弦拨动。

火车开动时，手覆在玻璃窗上向外看，这里的小湖……绿……荷花……云，真让人缱绻。我曾妒羡那些筑居于侧的人，一辈子，就这样悠悠地过去了，小城中，小小的悲欢。呀。

没有忽然而来的清风，没有高而蓝的天，秋天就这样在缠绵的雨里开始。我辞职去往北京——带着北京广播学院的通知，刚够用的金钱，面目不清的未来和 22 岁的年纪。

（五）

北京秋天，阳光很好，天蓝，风大。走到阴影里的时候象被水浸了一下。

在报到的地方我和一个叫琛子女孩排在一起。她也是湖南人。我们考分一样，分在一间。都穿黑衣白裤。只是她的头发是亚麻色。

一起寻到那间叫 634 的小房子，上下铺的小铁床，一张老褐色的木桌。一个穿牛仔裙，极短发的女生抬起头，浓眉重睫，笑容狡黠“我已经拖了六遍地了。”她是株洲电台的主持人张宇。也做夜话节目。

人生奇诡，处处与旧日生活撞在一起。

加上山东的小美，林林，五个年青女人陆续住齐，安顿好行李躺在床上，人手一本日记伏在膝盖上写。咦，到这个城市来的人，心事都这样重吗？

我背靠松软的枕头，插住耳塞，齐豫唱“迷人的是忠诚还是背叛。幸福是自由还是牵绊？”我想想，写下答案“迷惑极了”。

远远地，远远，是鲍家街 43 号在《晚安北京》里唱的“国产压路机的声响”，不绝如缕。

第二日起五人连袂坐在教室第一排，吃东西，喝茶，看片子，听张宇接老师的下茬。群居终日，言不及义。

起初有认识不认识的听众来找，我裹着棉袍，无可无不可地听着。

都会过去的，看孟京辉的话剧里说“风一样聚拢又云一样跑开，雪一样凝固又水一样流去。”

震荡久久不能平复。

拎着小红桶去洗澡的路上，天地象水洗过一样的清澈明净，风潜入赤着的脚踝。粗糙的石子路，溅开着的淡黄雏菊，处处使时光倒流。。。。。彼时我是无名少年，充满不可解的怅惘。而今时今日……

今时今日，唉。气候的干燥使脸部和头发变得粗糙。每天 11 点就寝，7 点起床，使人视吃饭为较有刺激的事。人变得懒于思考，勤于长胖。我随身行李中只带一本《红楼梦》，睡前翻几页。从不看后四十回。也不全是高鹗的原因。前半部的书里有一种气氛，是我贪恋的，象烂漫喜笑的童年。

偶尔熬通宵，五个人喝杜松子酒，吃闲食，打牌，最后只是聊天，爱，性，少年岁月……林林总总的真心话。我们精神饱满至凌晨，喝完豆浆上课去，个个青面獠牙似奇异鬼魅。

我们在宿舍齐声念西蒙波娃的句子“我厌倦了贞洁又郁闷的日子，又没有勇气过堕落的生活。”

没有自己的房间，电视，热水，炉火，没有关系亲密的人，只有女人几名互勉。

但星宝给我信里写“女人和女人，越亲密，越觉悲凉，然而与男人呢——大多象偎着微温的小火取暖”我回信里要她重新留起及腰的长卷发，在春天里露出白杨树干一样笔直的腿，“象一面旗帜一样在风里走。”

龙一的 E-MAIL 里说“如果不是因为情欲或是极想要孩子，我不觉得有男人的必要。”我叹口气，复信给她，要她离开乏味的新加坡，去一个有玛格丽特。杜拉笔下“蓝眼黑发”的热烈情人的国度。

诸人都以为灵魂是唯一的财富，储蓄等待升值。

但进入一个陌生城市的女人，遇到的，不过是男人们用狎昵的口气说“你挺漂亮的，不愁出路。”这句话，这让人有微微的厌恶与悲哀。明白一个女人凭借灵魂而被爱，只有在广播中才有可能。

电台里正放王菲的老歌《誓言》“如果你能给我一个真诚的绝对，无所谓，我什么都无所谓”，那是多久前的誓言？此时满世界正炒作她是如何被背叛的。爱情是女人的信仰，只是教主太脆弱。

“那么，”琛子问我“什么是真正的爱情呢？”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什么不是。

我低头翻过一页书。

陈丹燕正写到在慕尼黑冬夜街头看到郁金香开放，她伸出手触摸花瓣，“是真的”她轻声对自己说，快要哭出来了。

我在日记里记下这一刹那，“对于美和爱情，我一再被表象和幻觉所蒙蔽，没有触摸到它的根须，双目所见，双耳所闻，都不能让我信任。我要在巨大的黑暗中，靠我的双手最敏感的指尖触摸它，哪怕是在生命的尽头。”

夜夜记完日记，听大佑的情歌入眠，在起伏升落的怅惘中沉沉睡去。最爱那首《思念》“萧瑟的风雨中，你走在我身旁，陪我穿过那深深黑夜微微的光，”

呵，在黝黑深邃的空间里，这歌苍茫温柔，致人于死地。

到下半年，大家渐渐有社交活动，周末只有我和小美在。

我们夜夜看小说到凌晨。睡前拿三大瓶热水泡脚。

“是人生最大享受，嘎？”

她点头。

“也没有人说，来，带你出去玩。”我迷迷糊糊睡着前，听到她惆怅地自言自语。

第二天寒雨扰人，去吃了一碗热面暖身子，想起沈从文站在北京暮色中的城楼上，“觉得生命着实的孤单”。

这虚无之城。

我愿有信仰，凭借狂热的祈祷与纯洁的献身精神得到依托。这样

在人世中我不必毫无依恃。在最哀恸时可以匍匐于神足下，可以将我与最爱的人们的幸福托付给宗教，我们将得到庇护。

我仍如年幼时夜夜向不知名的神发问“有没有一个人或一件事有这样神奇的魔力，使世界从毫无意义的桎梏中解救出来？”

无人回答。

我喃喃念诵普希金的诗句。“在西伯利亚的矿坑深处，请将高傲的忍耐置于心中。”

课堂上放平克弗洛依德的录影带，那阴郁的歌声《迷墙》狂热的，几乎是患病的人才会有敏感和绝望，令听的人灵魂战栗如一颗水珠。

下了课，暖气片附近都站满人，挤挤挨挨地取暖，照例谁也不看谁，也不说话。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了。

（六）

在下午的天光里看李氏姐妹的《沉雪》，看到在冰冷的北大荒的寒夜里，舒迪为孙小婴抚摸脊背，那细致的温存“战胜了空虚，孤独

和疼痛”，我合上书，站起身。暗蓝的暮色象海水一样淹没了道路，我茫然四顾，不知道自己是谁，身处何方。

梦中看到幼时的我，一点点大，站在墙角看别人作游戏，我慢慢蹲下身，向她伸出手，她含着姆指，大眼望住我，却只是笑。

第二天我在去上课的路上，停下脚想了想，转了个弯子去车站，买了最快的一趟回家的票。

少年时的荒草与旧楼已消失殆尽。倒是幼时的故居，处处荒烟锁闭。满屋的陈年旧事和被光照亮的尘土。

奶奶已 90 岁，我年复一年看着她衰老，弱下去。最可怕的是，我了解她，我明白她内心的孤独和无依无靠。临行前她站在台阶上，拉着我的手，看着我说：“去吧，我不会死的”。

她知道我爱她，也许，她为了我，才活着。

妈说幼年事“你从小不和人说话，只要我抱。一家人中最担心是你，不知道你现在这样独立。”她看着我，有微微的喜悦。

送行的月台上，父母，高蓉一家，还有勇旦，我们在暮色中开怀大笑。父母，老朋友，旧地，多年后仍温柔的情怀，令我化解郁结心事。

火车上，在摇摇欲坠的上铺，明白活着的意义——将来，一座房子，容得下一家人，老老幼幼，围坐吃饭。就是为了这个，努力地活着，好好地活着。

回到北京，第一场雪已经下来了。

坐在床上，膝头盖着薄褥，暖气烧得正好，看了一会小说，雪还

在下，就在咫尺之外，心里安静。《英国病人》的语言，象暗蓝的傍晚投下的巨大影子。

雪停了，有碎钻一样的星，我仰起头，海子说“天空一无所有，为何给我安慰。”

就那样夜以继日地在一张床上坐下去，伏身简陋桌上，在窄小房间内读或写，除此之外无娱乐。天光在右边窗口亮了又暗，呵，重归少女时代。

北京，北京，身处此城，思想上日新月异的跳跃几乎令人痛苦。跻身于这方寸之地，精神上紧紧跟随这时代最先锋有力的层面。一时觉得可望项背，一时又觉得分外遥远。这挑战可化解一切人生寂寥。

我买了厚厚的毛裤，买了厚厚的粗呢外套，买了鲜亮的新口红。天非常蓝，爬山虎枯藤的顶端有鲜红的叶子。穿方头大耳的鞋子，走在风里头，什么也不怕。

想长沙，就去小厅买一大钵腊味煲仔，埋头十分专心致志地吃，如入无人之境。

夜了，两只胖枕头便是我的亲爱，松软温柔。悲观的时候抱住它们说“如果没有你，日子怎么过。”

开始努力做事，起初在《三联生活周刊》，呆了不久，唯一的收获是认识新朋友，学校里的两个男生。

刘海象穿着一件叫做灵魂的衣服，王宝民却是内心隐隐有惊雷的。任何我想知道的东西都去问他们，可以予求予取。

他们两个什么都作，广播节目，录影带，剧本，影评，还有诗。

我和琛子听过王宝民朗诵“姐姐，今夜我在德令哈……”沉郁顿挫，如见海子当年坐于雨水之上的荒城。听完我们两颊发麻。

向他们借一切难买到的电影看，全体女生裹着被子看《愈堕落愈快乐》，影片结局，苍蓝浓紫的曙色里，黄耀明翻唱王菲的《暗涌》“害怕悲剧重演，我的命中命中，愈美丽的东西我愈不敢碰。历史在重演，这么烦嚣城中，没理由相恋可能没有暗涌……”

呀，这么美而哀伤的歌，剧中主角却是同性恋。不过不影响一帮女人唏嘘不已。情爱不仁，无论男女，男男，女女，都为刍狗。

她们爱情不得意，于是大家一起谋杀时间，从图书馆借各色书来，讨论到深夜。一起写稿，有人抽烟，有人听音乐。我是一杯接一杯用玻璃杯喝滚热的菊花茶。

几个人都下巴尖尖。

在那个春天里，我的心有时候飞得很高，有时候飘忽地坠落下来，无声地飘来荡去。天气渐渐暖了，路边一树浅红的花，每次我经过都停下脚看看，好象花可以在注视下开放。柳枝绿了，我和琛子在吃饭时想起王宝民的诗里“春天流了一地”，哈哈大笑。

现在我们天天流连学校的小茶室，两杯红茶，和新烘的蛋糕香。可以坐一晚，借看亦舒的小说。她的小说女主角永远有精致面孔与传奇际遇，最难忘其中之一在黑暗之中，被人温柔地低声询问；

“你的灵魂呢？”

大多数女人等这句话等一生。

在那里我看到她的旧作，叫《心扉的信》。想起曾在节目中给一

个叫做小北的女孩子说起这本书，她后来复我一张卡片，“心扉写信给自己鼓励自己前行。我懂得，我会。”

忽然记起的这句话，竟让我手指微微战抖，它提醒了我过去掺杂在黯败的生活场景中的某些午夜，我几乎就忘记了那三年从未懈怠的周末之夜——雪亮的灯管下，我坐在靠窗的桌边，节目就要开始了，我急急地写开场白。散乱的厚厚的信，唱片，卡片。墙上签着电话号码的小油画，内心紧张又满足。

……那个重苛缠身的女子，如果我写了寥寥数语给她，可以给她安慰的对吗？那个在贫穷的山镇教书的年青女孩，那对一起听我节目的夫妻，那个侧着身子听邻床收音机里微弱声音的男生，那个被洪水围困，不能再读书的少年，那个失去父亲的小女孩，……我可以给他们了解和慰藉的对吗？我原本是可以的。

可是我为什么没有呢？我从来没有认真地认为自己对他来说是很重要的？为什么我沉溺于一己悲喜，疏于与世界交接，且，耻于言爱？

今天的他们已四散在人世的各个角落，带着不可解的孤独与风雨中沉默的脸。

只剩下我，如同 Eddi reader，面对午夜巨大的月，巨大的星，喃喃自语“你曾得到它吗？你能得到它吗？”

电光石火间，我骤然明白，那个梦中十四五岁，在瓢泼大雨中独立的我，凝望着自己的未来，喃喃自语地，是对幸福的彻底追问。她不愿肌肉和心灵萎顿，深深陷入生活的栅栏之中。

来到北京的唯一意义是不必再用犬儒主义的态度认同平庸的市井生活，尽管我曾经真诚地喜爱过它。那时我陶醉于新发现的世俗生活的乐趣，而在我还没有准确地意识到总有一天我会彻底厌倦毫无新意，毫无思索冲动的日子之前，直觉已帮助我作出正确选择，

我开始与家人通信，才知道妹妹出了问题，其实，问题，也不过就是她与父母意志的冲突罢了。她的问题并不比我身边的很多人严重。她仍如幼时烈性，只是换一种方式，沉默。

我自责很久，很久。

明白自己这许多年来沉溺在自我的世界里，所错失的一切。

只希望来得及。

在图书馆里翻到的旧杂志上看到16岁的妓女阿V的照片，象目光一下一下打在身上。拿给其他人看，都受震动。写篇评论给那本叫《光与影》的杂志，从来没写过那么快的文章，叫《生命本身并无羞耻》。拍那照片的人叫赵铁林。

于是开始做他们的记者。和老赵去拍孤独症孩子，有名蔡姓小女孩令我怵然心惊。她稔熟地偎在我怀里，跟我玩。可是我凝视她双眼，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里什么也没有，只冷冷地折射出我微小的倒影。我不禁一怔，心底寒一下。

后来我在做湖南卫视的主持人时，有一期节目做残疾人，和创办孤独症救治中心的田惠平，她儿子亦是患者之一。问起她起初的心情，她说“他从不会叫妈妈，从不会对你笑，那种绝望……我摇着孩子，对他说妈妈是活的，妈妈是活的呀。”

“这些年过去了，现在……每次看到孩子看到天空笑，都会想只要他快乐就好了”她的声音温柔“每个母亲的心情呀……”

我把她的话记在给父母的信里，为妹妹游说。再想一想，夹在日记本里。

妈妈是知道的，这么多年，她一直知道。看看我，便明白。我曾也是那个患孤独症的孩子，眼里只有自己小世界里的倒影。这么多年。

我把妹妹接到北京。送她去学校之后，在空荡荡的房间里跌坐。忽然间明白父母这些年来的心情。

（七）

23 岁生日那天，认识苏。

初认识他，大伙一起唱歌，他点《在水一方》给我唱，说是他初恋的歌。我笑他“记得绿罗裙，处处怜芳草”，不过现在有念旧之情的男人是不多见。

他倒是有那个绿草苍苍的年代的遗风，穿白衬衫，牛仔裤，头发短而干净。

苏约我再见面时，时隔五个月。他说服我接受他，“我们可以一起看书，看电影，听音乐，开车去看夕阳。”

我看看他，他补充“会爱你家人，如同对待我的父母。”

长城的烽火台上，山风挟裹着草木清香劈面而来，少年时看席慕

蓉“浮云白日，山岳庄严温柔”就是这样立在群山之中的某个下午的心情吧。

我的工作渐趋流利，兼多份差，亦有余暇享受大把的私人时间。

似锦繁华的日子，时间加速，越来越快，越来越快。

最后一天，照完毕业照，时间还早，我在绿荫深处的长椅上坐下去，看金光闪烁的阳光里好看的男女走来走去，草地是清脆的绿，挂满水珠。去年5月的我，象每一个走过的人，脚步匆匆，目光灼灼。

今时今地，终于可以伸展双腿，在深绿色长椅上懒洋洋地靠着，不看书，不听音乐，不思想，不挂虑任何事情。就是这样，一点点美，一点点清新的空气，一点点令人叹息的宁静。

七月的下午，他读泰戈尔的诗给我听“如今是时候了，该静悄悄地同你面对面地坐在这寂静的和横溢欲流的闲暇里，吟咏生命的献诗。”

窗外云一朵一朵地流过。

他转身去拿大学时的吉它。“唱我以前喜欢的歌给你听。”

猝不及防地，我转身去抽屉拿东西时，他在背后轻捻弦索低声哼《用我一辈子去忘记》的调子，我怔在那里，胸口如被重击，几乎无法呼吸。脑子里都是滔滔的流年，就是这首歌，怎么会在这里，隔了这么多年，换成温柔的无词的调子，跟我乍然相逢？

我就站在那里，痛痛快快地哭了起来。

人间世

天地不仁

宇宙洪荒

人的存在犹如电光石火

而当语言和文字缓缓铺展

人间世中

就亮起一盏亘古不灭的灯火

梦里不知身是客

一

每个少年都爱异乡人的传奇岁月，然而身历其中，少了平实细密的生活质地，再强烈的悲欢也只留下影影绰绰的印象。那一点稀薄的怅惘，就是所谓的“天涯若梦中行耳”。

有次深夜下了节目，匆匆地收拾书信磁带，一侧脸，玻璃窗上映着我的影子，只看到脸的上半部，仍然是十四五岁时的面容，什么都没变。窗外月华无声，过去的，只是浩浩荡荡的年华。

一定要追本溯源的话，我与广播的牵连便从那时开始。北方的黄昏总是拉得很长，夏天的帘子挂着，被晒得褪了色。外面人语喧哗，

我们住在母亲执教的学校里，每天都有大群的小孩子在院子里玩。我从早到晚地开着收音机，偶尔听“中广”，听的多的是“亚洲之声”。

“吴瑞文、谢德莎、申婉、林贤正”，隔了海，也觉得那名字里有家常般的亲切。屋子里光线很暗，白天也开着台灯，写字台上面的墙上，挂的是美丽的画——雪白的窗台、打开的窗、漫山遍野的蔚蓝——那是当时的我能够幻想出的惟一的未来。没有人顾得及我，我也就自顾自地过下去了。

二

到长沙念书十分偶然。母亲只担心我从不吃米饭的，但想想至多受几年的苦就回来了，何况那一届同乡也多，也就放心让走了。火车咣当咣当走了3千里路，我们很多人第一次看到一片一片的湖水，十分惊喜。

我对大学时代殊无留恋，不过只有那段时间是有狂热梦想的。我被那种过分明亮的光照耀着，它暂时改变了我安静羞怯的天性。当时湖南省的电台里经济台是光芒四射的新锐，其中主持人的代表是《夜渡心河》的尚能，锋头一时无俩，在大学生中亦是十分响亮的话题。有次我参加的比赛，他是评委之一，给了我最高分。这大概让当时的我有足够的勇气写信给他，希望可以做暑假的客座主持，信写得十分文艺腔，还附上了所获的种种奖誉。可笑，也有几分“世路无忌”的大胆与诚恳。

他很快给了回音，要去面试。几年之后我仍清晰地记得那个下午

——十分暑热，我穿着海军蓝的裙子，背着同色的双肩包，一路问过去，到处是嗡嗡的、不相识的人群，太阳把柏油路面晒得软粘粘的，深一脚浅一脚地走。以后很长时间我每天途经那条路时还免不了那种怔忡不安的印象。

后来的那个暑假很吃了一些苦，但因为年轻，连痛苦也成了诗意的一部分。一个人住在高高的6楼顶端，养着一盆半枯的兰花，不由时时想起李贺的“我生二十不得意，一心愁谢如枯兰”。高楼上时常断电停水，但一到傍晚，就一定有一场大雷雨。把花搬出去浇一浇，可以看到满天的暗云滚动奔跑，飞鸟就在身边惊惶逃窜，我张开双臂，把手插到粗糙的、新鲜的、迎面而来的、浩浩的风里。

我做的节目在深夜的最后半个小时，我叫它《另一种声音》，是那个年龄的梦想，苍白、洁净。下了节目骑车回去，有时候夜里下一点仓惶的雨，飞灰似的轻微的一点，寒丝丝的，钻到眼睛里，在那一点孤单的凉意中十分清楚地觉得自己的手、自己的呼吸、自己的存在。

我一直是有些女学生气的，电波里的声音也大致是这样。虽然只是谦卑，但乍听上去却是无来由的狷介，其实只是于人情世故不大通。从小至大与人的对话都是客气而有限，“好”、“谢谢”、“对不起”。面对面低低头就过去了，别人看着我，眼睛里也有隔了几千里的神色。对着话筒，因为有了安全的距离，倒是可以说说心腹话，也常有知己之感。

《另一种声音》只做到9月份，最后一期在中秋节，再不无眷恋也到了结束的时候，说的那些话与音乐传到风里去只是一些细小的声

音，在万家灯火的夜晚渐渐低了下去。两年之后，有人抄了那晚的开场白给我——她一直保留着那期节目的录音。那种心情，像是和失散多年的一个亲人重逢。尘满面、鬓如霜了，当初那点心还看得分明。在日后的忧愁负担里，还是石子一样青色的一点回忆。

三

毕业考过了，都在打点行装，谁都装着没看见分别，只嚷嚷着自由了，但那种自由的压力越来越沉重，临到头了大家都惶恐起来，我和同寝室的女生每晚外出看影碟到凌晨，回来“啪啪啪”拍门——像一个人喝醉之后的放肆。开门的阿姨也并不恼，脸上有一丝怜悯的神气——离别她看得多了，然而还是不免凄凉。我总是最后留下来的那个，父母尽管惊诧生气，也总想着吃上几年苦自然就回来了，也就任由我去。这时候我已经在文艺台做了半年的节目，是知道开办文艺台的消息时自己跟台长联系的——我难得有这样的机灵，但其实也只是下意识的举动。安身立命的大事在这样偶然的一念之间，想想不免有些惘然。

全新的电台总是有意无意地给了年轻人鼓励，有自己的办公室、自己的桌子，就有生了根的感觉。下午的阳光大片大片地铺在桌上，宽大的水磨地，窗子上的蓝布幔子，都是老东西，但看着有一种清新的喜意。播音间自然换了，我把双肘搁在调音台厚厚的皮子上，“这次是我的了”，我喜不自胜。

起初做的是流行音乐，因为是做惯了的。但凡事到了熟极而流那

个程度，用的心就少些。我感兴趣的还是人——他们的悲愁，他们的笑，他们的沉默。不久之后我在《相约在黄昏》里接触到了这些人。那只是一档简单的点歌节目，但却像是一出出世态剧，每个人说的各不相干，打成一片就是现实里一个个活色生香的人，喜乐哀愁都是真的。浓厚的空气里有几分“天涯若比邻”的味道。下了节目天还没有黑，暮色苍茫的云海边缘含着一半没有坠下去的落日，是心底那一点微温的红色。

那时我在外面租了房子，每晚骑车回去，在门口的小木房子里吃一碗滚热的白粥，勺子在碗底擦着沙沙的糖粒，有一小碟榨菜，十分可口。吃完了也还恋着黯黄的灯光和街上直泼进来的闹嚷嚷的人声，不肯回去。不上节目的休息日，一遍一遍地拖着地板，在空荡荡的屋子里走来走去。有月亮的晚上，楼下嘈杂的市声渐渐沉淀下去，越发觉得那房间满满的都是虚空。地上一点月光的影子，有香烟的烟雾那种迷离的蓝。我想我要做一个深夜的节目。

四

我终于如愿以偿地得到《夜色温柔》时，是1995年的10月1日，中秋节之后没有多久。那个秋天有一种十分洁净的快乐，我常常把刚摘下的新鲜的桂花带进直播室。那是秋天，一年中最好的季节，金色的稀稀朗朗的桂子在高高的天底下摇着，有时候沙沙地落一阵子，像骤雨一样披在行人的身上。走在人群里四面八方都是乱纷纷的人，可他们现在是自己人了。我知道我是被爱着的，那爱不染渣滓，是深秋

里干干净净的

天。即使在深夜，满天水钻一样晶明的星子的后面，也还是这天，不会变。

大抵一个异乡人年长后再要融进一个城市，倒不是意志的问题，因为有距离，彼此看得分明，不容易爱起来吧。往往心灰意懒，只有拼命练就铜头铁骨，在世俗名利场中，“虽千万人吾往矣”。当然这不是不令人佩服的，然而总不免悲凉。不过做电台节目却有一种“世法平等”的味道，寂寞的人，谁跟谁都没有不同，在节目里看得多的倒是相似的灵魂。

很久以前节目中有位听众说起旧事，文革时他还是少年，饥饿之中偷吃人家园子里的胡萝卜，一面被人追打，一面往嘴里塞。几十年后他一切都有，还一遍遍低声说，“我忘不了”，话语中仍有当年涕泪交流的酸楚，多年后的耿耿于怀只为无人肯给一个少年些许的慈悲，至今想起还是忧患如新，令人悲悯。在节目中听得多的就是这样寻常的世俗悲欢，日子久了，就有了一份朴素的知心。原先的讥讽、炫智与浮华到后来都化为一点温柔敦厚的同情，像是古人说的“如得其情，哀矜而勿喜”。

后来几年的冬天都下了大雪，在屋子当中生了一个小炭盆，隐隐的红的火，看不到火焰，都窝在灰里头焐着，上头坐着一点胡子酒。冰天雪地里格外觉察到这点暖意。让我想起节目中一个听众讲的故事，他少时贫寒，读书要翻山越岭，有天大雪中他和邻家女伴同行，朔雪寒风中，终于体力不支昏倒，醒来时，发觉自己双脚被包在那女

孩怀中，她在昏迷时仍紧紧护住他的双脚。静夜里他将幼年事缓缓说来，字字分明，令人心酸眼热。寒微素朴、困厄危难中，方见命运之无常、血身之伟大。

所谓的爱，不过是如此。

有一次傍晚下了雨，匆匆地赶车回家，站在公共汽车的窗口，头顶密密的叶子响，天光还很亮，仰头望上去，天白茫茫地像极“天道无亲”。车经过劳动路时，有一段残破的白墙上刷着几个鲜红的大字，“我住长沙，我爱长沙”。世界像落雨的荒原，这残垣断壁上却刻着红底金字的爱。满车的人在雨里奇异地沉默着，我忍了很久的泪，还是落了下来。

告 白

开始做谈话节目的时候，湖南的热线直播节目已日趋式微。综艺与谈心节目中热线参与过强的目的性损害了听众与主持人的热情，电台开始谨慎和有节制地运用热线电话的介入。不过我始终喜爱这一方式，它将人群聚拢在一起。使一个人的喃喃自语成为面向世界的告白。

有次看张爱玲《对照记》，说她永远没有摆脱那个尴尬的年龄。

“夫人不言、言必有失”，令人莞尔。仿佛替现实世界里“沉默的大多数”说了心腹话。倒是在广播中，“夜深闻私语，月落如金盆”的时刻，因为有了安全的距离，反而可以倾心吐胆，所谈的也都是私人

的切身体验，个中欢喜悲哀、感伤讽刺。在静夜里听来让人万感交集。

某夜在节目中谈论《单身生活》。一位盲人说起他一生中两段单身生活。他幼时因病失明，父母疼爱弟弟对他不免厌弃。他工作后第一件事是搬出家门，开始穷窘寒苦的单身生活，惟一的寄望是将来某日可以有自己的温暖家庭。可是婚后几个月他却开始了第二段单身生活，岳母借口他无法照料怀孕的妻子将女儿接回家，孩子出生后仍不许他探望。那是冬天，他常在寒夜冷雨中，摸索到岳母家门前，侧耳细听妻儿的呼吸声，临走时将一枚纽扣夹在门缝里，告诉妻子他过来了。等他再见到骨肉至亲时儿子已经1岁多。静夜里他温和地细说当年事，一切沧海一样翻卷的痛苦都过去了，只有那一抹凄凉的满足，思之令人落泪。

节目中听到的多是这样寻常的世态人情，悲喜参半的生活，十分浓郁的人生味，却是可以掷地有金石之声的。

日子久了。节目中就有了一份家常的平实亲切，人生的喜怒哀乐不过是那几种，所有的人都负荷着共同的生命重担，仅只这一点，就是十分可亲可感的。我渐渐明白为什么那些从这个城市离去的人，仍会在深夜从上海、北京、香港甚至西藏打来电话，也许只有这种方式才能勾连起与过去岁月的联系，在滔滔的似水流年中印证自身的存在。其实隔了这么久的苍茫变迁，很多话也无从说起，然而沉默中还是有一种奇异的了解，像中国画里“墨痕断处听江流”。

生命如散落在河岸上的碎金闪烁的颗粒，一个主持人要做的，就是收捡它们，恢复其天然的完整，恢复平庸卑微的生活中最珍贵的光

明、幻影和美。

最后一夜

年年到了毕业生离校的时候，真有些怕做节目，最怕电话那端有人说，“这是最后一夜听你的节目。”

其实离别是早已等在那里的，只是事先谁都别过脸去不看。只异口同声地说忙——忙着办离校手续，忙着大包小包地搬运行李，忙着写漂亮的留言，忙着憧憬未来，连平日壁垒森严的女生宿舍也热闹非凡地忙着——连照毕业相都是个节目，大家都乘着兴说，“喜欢这样的情形。比较地像现代人的情感——理性、实际。”

然而这一刻还是来了，像有一只无形的手，在静夜里轻轻地叩一下窗，鼎沸的人声忽然安静下来——哦，最后一夜了吗？

事先准备的悲泣喜笑，一切的情绪、对白都落了空，只有一瞬间的静默。我将话筒关掉，推上 CD 键，是那只英文老歌，“早些时候，我们说好要去寻找一条河流……”暗哑的男声衬着干干净净的萨克斯风，在夜里飘来荡去，“早些时候……”

……早些时候，大家都未来得及学会掩饰心中真意。毕业压力如芒刺在背，他们犹有余暇去听支好曲子，看一场值得看的电影。再忙里偷闲写封信来说给我听，草草几行字，不落上下款，似稳熟的老友，看了忍不住要微笑。

……再早些时候，还是他们，初初经历人世风霜，巨细无遗地写了长长的信来，说不尽的琐碎心事：爱或不爱。欺骗或背叛。第一次受伤。小小的啮咬着心的烦恼。信的末尾反反复复地问，“为什么？为什么呢？”

……更早些时候，也是他们，刚进大学，浅色的牛仔裤或布裙，眼白是浅蓝的，嘴唇嫩红。打电话给刚认识的电台主持人，叽叽呱呱地边笑边说，“昨天第一次参加通宵舞会，回来时空气新鲜得不能相信，不知道是做梦还是醒着。”

谁知道呢？或许4年就是这恍惚的一瞬？天亮了又黑了，已经是最后一夜，行李都捆扎好了，坐在空床板上，喝着很凉很凉的啤酒。电台里那只陈年旧曲还没有播完，琴声在夜里溅散得不可收拾。谁也不说话。最后一夜就要过去了。

明日？

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

生于 70 年代

我出生于 70 年代，我的大多数听众亦如是。不久前我们曾在节目中谈起这个话题，试图为这一代人勾勒轮廓，但并没有得出结论，也许是因为我们仍太年青，年青得无法回过头去看清这一群体的全貌，无法在飘浮的空间里寻找到 70 年代应有的历史感。

一个年代总是不可避免地在一群人身上留下烙印,1988年出版的《这一代》将50年代出生的人称为“受伤的、迷惘的、思考的、被耽误的、战斗的。”张楚用一句话为他和所有出生于60年代的人定义——“我成长于理想破碎的年代”。现在,轮到我们为自己这一代命名,却在各种半昧不明的字眼面前踌躇不已。

我们从未经受集体性的巨大亢奋与失落,甚至没有属于自己的诗人、歌手可作代言人。在那晚节目中,一位24岁的听众说:“我渴望了解民族和文化的根源,但它们始终背对着我。”另一个年纪略长的说:“我们这一代对人生一知半解。”最后一个打进电话的是个女孩,她说:“这一代人缺乏信仰,没有一种力量能将我们凝聚在一起。”我问她:“你可有信仰?”她沉默片刻引了一句王菲的歌词答我:“我只相信爱情,希望有个幸福家庭。”

对世俗生活的肯定是这一代人共有的特质吧,巨大的变革发生于我们懵懂无知的少年期,无从反躬自省。等到成年时,我们已无暇旁顾,只能加快脚步,赶上飞速变化的世界。我们匆匆地上学、上班、赚钱、买房、结婚,成为最年青的市民,在生活表面急急游走,孤独地呼喊擦身而过。我们天真又世故,对人生的了解破坏了对理想的信任,讽刺嘲笑了渴望,过分注重个人化的情绪体验以及市井生活的平庸气息阻碍了伟大的、卓尔不群的品格的诞生。

幸运的是,我们仍十分年青,未来仍会在不可测知之时掀起惊雷。

个中滋味

年初某新成立的演唱组赴港宣传，特意前去拜访刘德华请教成名秘诀，刘半笑半真地说：“喏，与我拍张合影，拿到街头巷尾给人看，立刻红。”——以为这是口气大？不不。如果依计而施又能够奏效，这便是江湖地位，公众人物人人梦寐以求之。

有线台前段时间重播武侠经典《射雕英雄传》，咦？这烧杀抢掠的金兵甲何等面善？看看演职员表原来是刚出道的周星驰。忍不住大笑。今日的成名人物，个个都是从这般卑微的小角色演起，到了从芸芸众生中脱颖而出时，方可长舒一口气，睥睨万物，这种境地，人人趋之若狂。

从前做电台节目，采访一二三流歌手，有的日渐红了，说话姿态渐趋圆熟，且懂得揣摩大众心理，常发表言论，“其实，我希望过普通人的生活……”其辞若有憾焉，却不无骄傲，要大众十分留意、喜爱、崇拜之，才得享面孔路人皆知、毫无隐私可言的烦恼吧。当然，也不是没有副作用，如克林顿绯闻案。一失足成千古恨，遭国会弹劾，他仍作“日理万机”的大众偶像状，绝不挂冠求去——只要人在江湖，总有翻身机会，10年之后，谁还念念不忘这个男人品行不端、出尔反尔？

然而，公众人物惟一的敌人，恐怕也是时间吧？届时号召力渐衰，再恋栈着不肯走，也渐渐不大有人记得了。有聪明的，便走得早一点，在众人的眼泪、惋惜、挽留中去过“普通人的生活”——庭园恬淡、岁月不惊。至于背后是不是有隐忍的凄凉……他不说，也就没有人知

道了。

孤单而顽强的身影

女过三十不好嫁？不不不，任何女人要嫁出去都易如反掌——只要肯降格以求。

30 岁以后的单身女人常有料想不到的艳光，因为太清楚没有退路，老不得。时间像野兽追在身后，让人发急。眼前似锦的繁华都靠不住，靠得住的，只是一个男人，一点贴心的暖意。可是，就这样轻易俯就、草草嫁掉吗？真是不甘心——拖了这么些年，又为了什么呢？所以，一旦有恋爱的机会，往往拿出“拼将一生休”的决绝与刚烈。只不过，能爱的，大半是已有家室的男人，这些男人……不说也罢。女人就这样委屈、隐忍、毫无指望地爱着……日子过去了。

爱年青的男人吗？——李昂的小说里写过一个叫唐的女人，爱上一个小她 10 岁的鼓手，那男子也与她疑幻疑真地暧昧着，直到有天鼓手领回一个黑发大眼的少女，看到他蹲在那 19 岁女孩面前为她打鼓时认真热切的眼神，唐四肢冰凉转身离开。我们几个女人看到这一段都怵然心惊：哦？我们的未来衰败如斯吗？真不能想。

她们的将来我不知道，不过满街上的中年女人都是差不多的，谁愿意费力去辨认呢？

有天坐车经过东塘，身边朋友忽然指着窗外一个人给我看，我只来得及看到暮色中一个女人微仰着脸的侧影，“喏，就是她，37 岁了还没结婚，说是要等真正爱她的男人出现。”朋友当笑话讲给我听，

我却没来由地觉得有些悲怆。时间已经晚了，什么都在暮色中暗下去了，只有这个侧影，最顽强，也最孤单。

煎 熬

我没见过那么不耐烦的脸。

他刚从一家五星级酒店离职一个月，一时没有称心工作，天天在家抽闷烟，世界杯也看不进去，我这个客人也跟着心中忐忑。

“其实你用不着担心……”我试着开口。

“不担心？”他一把拉开窗帘，指着对面摩托罗拉总部的簇新大厦，一脸的焦灼瞪着我：“他们都在工作，我呢？在这里受煎熬……”

北京庞大的车流人海在玻璃窗外静无声息地急急流淌，他不能容忍自己置身于这样的世界之外。这是个人人都在奔跑的时代，不明目的，不问意义，只要跟随人群就是方向。他焦急难耐，想要重回借以栖身的集体。

中国的第一代白领是在经济化浪潮中应运而生的，他们竭力逃离市井生活，为自己刚刚跻身的新阶层庆幸不已，他们在稠人广众中靠同一品牌相互辨认，在同一阶层聚集的酒吧举杯遥相致意，着迷地扮演自己、发现同伴。尽管这优越感因时代所限而显得有些滑稽，但除此之外，他们不能选择什么更有把握的东西。所以，尽管下岗不会在现实意义上影响到他们的生存和前景，但丧失了白领的身份标识，就

意味着被这一集体革除，在动荡的世界上失去规范化的生活状态，回到自己可怜的“出身”里去。那些虚饰、故作姿态和强烈的功名心在市井生活面前脆弱无比，他们难掩形单影只的寂寞窘态，被投身一搏的人世欲望反复煎熬。

“煎熬，煎熬”，他反复地说着这个词，泄气地倒坐在沙发上，窗外的光线暗下去了，对面那座大厦巨大的霓虹灯牌正无比灿烂地亮起来。

真实只存在于现在

直播机房。红色的“ON AIR”的灯亮着，头顶的大灯直射下来，被强光笼罩的方寸之地如同浮在黑暗中的孤岛，我手中的信正念到“过去的时辰一旦逝去，认识真实的机会便不可再得”，在这时刻，一室如同一国，一夜如同一生，过去和将来都不存在，只有现在。

“真实只存在于现在，”这是每次直播节目时我获得的强烈感受。从那些电话和书信里，可以察觉人在某种时刻才会展现的真正面貌，尽管传媒的公开性可能会破坏这种倾诉的纯洁感，但电台直播仍忠实地保留了某种现实的纪录性，引导我们深入陌生的人群。

人的一生中，一定有一些经验，是属于私人的，不会被剥夺，也无法与人分享。所以，倾诉在本质上是属于诗的——一个人的、神秘的体验，孤独又丰满。

等到下了节目，午夜场已散，车向前开，路侧灯光如同流线，世界像是被长风吹打的荒原，节目中那些笑和泪都是身后急掠而过的灯，渐隐渐没在夜的背景。我忽然明白，某个人的丧失或某个时刻的逝去只如一颗星的刹那明灭，我们真正为之丧失的，是那个人独特而不可替代的私人特质，是那个时刻永不可重复的真实感，是那些在一瞬间奇妙地停留下来的感觉，是一旦被时空隔绝后，再也无法触及的距离。

偶 像

小男孩，10岁左右，眼里噙着饱饱的泪水。

他来电台领范晓萱长沙歌友会的入场券，最后一张也没赶上。不肯走，等在办公室门外，坐在书包上。我们去哄他，“下次别的明星来，一定帮你留张票，好不好？”他的眼泪终于流下来，“不，他们又不是我的偶像。”

我和同事对视一眼，谁也不忍心笑他。我们当年不也如此，谁没迷过国荣润发各色人等？一样矢志不渝、情比金坚。直至今日，我那几位女友，每逢某电视广告音乐起，一定大呼小叫，继而双眼迷离紧盯屏幕，只为看一眼周润发那横绝四海的笑容。

上周节目里，有个16岁的女孩说到偶像，她说她以前的偶像是温兆伦，前不久温兆伦到长沙来，她也去了现场，可是看着无数人尖

叫着追索签名，她忽然察觉自己在人潮如海中的微小。那一瞬间的荒谬感让她沮丧、怀疑。她回家后锁起所有录相带、磁带，宣告结束自己的“偶像时代”。

这让我想起一位听众去年年底从北京寄来的长信。信中说他十四五岁时曾痴迷陈百强的歌，以后少小离家颠沛流离，再也没有听过。直到前几日，雪夜车上，忽然听到那首《一生不可自决》，“我没有自命洒脱，悲与喜无从识别……与不爱的年年月月，与相爱的为何分别，一生不可自决……”是少年时随口哼唱的曲调，此夜却才深解个中滋味，他的眼泪不由控制地顺着双颊流了下来。

我并没有把这故事讲给那 16 岁的女孩听。“偶像”，对一个少年来说，只不过是乏善可陈的世界里的一点传奇、一点浪漫、一点蠢蠢欲动的梦罢了，无甚紧要，也不关雅俗。珍贵的，倒是以后行年渐长，偶尔忆起时，那种“飘摇风雪夜，似是故人来”的心情。

那种心情一定是有些感伤，然而却是十分十分温暖的。留给她自己慢慢地印证吧。

那天，我们还是答应了那个哭泣的小男孩开歌友会时带他入场。看着他破涕为笑地离去，同事忽然说：“不知道他将来会不会觉得自己好笑！”

将来？

我拍拍他，“老兄，将来的事有谁知道？”

因为渴望倾诉

有一部叫做《红色》的电影，令人难忘。起始镜头是电话线缆飞快闪动，在高速的声光色影中从日内瓦湖下穿过，横越英吉利海峡，各种线路纵横交错，夹杂着人们说话的声音，最后到达目的地——却是忙音。

这个著名的镜头可以为“热线电话”作个图解。再现了在人声鼎沸的世界上每个人试图倾诉的欲望和无力感，不过，尽管大部分时间拨打热线时的忙音让人沮丧，热线电话半公开半隐匿的暧昧性仍令人乐此不疲，它让人既隐身于某一角落，又参与进这个世界并成为被倾听的对象。

我在北京的秋夜里听从前的谈话节目的录音，发觉当我作为一个听众而不是主持人时，更加能够凝神细听并用心领会那些电话中轻微的呼吸、一瞬间的犹疑以及平凡人在含混不清的告白中昭示的人生真相。热线电话就是这样通过传媒的公开性将人群聚拢在一起，把渺小的身世之感化为众人的普通经验。

然而，热线电话能够给我们的，仅此而已。无法寄望于《西雅图夜未眠》式的浪漫奇遇。那些简略而普通的内心剖白，只是城市人从孤独感中被解放出来的短暂刹那。他若有所思，但刚一失神，散场的时间已然来到。嘈嘈切切的人声归于沉寂，只有已熄灯锁门的直播间，不知是谁终于拨通了电话，铃声徒劳无望地响着，在黝黑深邃的夜里，微弱而清晰，一声又一声。

安全感

她是我一个听众，24岁已有了自己一家美容院。偶尔打电话到节目里来，总是言笑晏晏，十分吸引人。

去年有期节目谈论《单身生活》，众人纷纷诉尽单身生活的凄惶，末了为了年纪为了钱为了寂寞匆匆地结了婚，“至少抓住一点安全感”，有人长吁一口气说。最后一个电话是她的，干净爽脆地说：“我有时间有够用的钱也够年青，只是找不到一个人值得爱。”

咦？举世滔滔，却无高手对阵，真是个骄傲的女子。

上周的节目主题是《等》。她第三个打电话进来报上名字，我怔了半晌才想起是谁——声音如此低婉，全不似她的风格。忙问她一年来可好，她轻笑一声：“我谈恋爱了。”

对方是一个年长她20岁的男人，是她女友的父亲。

“我们认识几年了，真没想到会爱上他。”她的声音里有细若游丝的一缕暗香——不经意的、猝不及防的感情更加荡气回肠。市面萧条，两人生意均不好做，她放下手边事，为他打理一切。她的世界里只有他——等他工作间隙打电话给她；等他应酬之余来看她，他来不了，她宁可一个人过生日，落雨的街道上，独自走了一遍又一遍。

这样谦卑地爱一个人，大概她当初也没有料到，不过通常人总是这样，不为生活低头，就为爱低头，总不外乎是为了一个安稳的将来吧？

她不等我问，便说：“我们没谈过将来，他在这里发展得不顺利，打算回香港公司的原职。”——还是要等下去？可这样毫无依恃地等，

又为了什么呢?这样没有安全感的爱情，只是一抹幻影，失去了都无从求证。而这鲜艳的女子居然并无怨意，让人略觉辛酸。

不不不。我忽然惊觉，或者，她爱的，便是这不安安全感：寄居在流沙一样的爱情世界里，一面没顶地沉溺着，一面是透骨的清醒，似古诗中说“红炉一点雪”，再不能的凄凉，也再不能的明艳。

安全感?——这么笨的三个字，谁要?

旧 爱

那次节目里有人告诉我，前几日他恰逢旧日恋人。两人对坐灯下，他不由心酸眼热地说起当年事，那女子听罢微微一笑说：“我没有你说的那样爱你，你也不像你想像中那样爱我。”

说的温和又坦白。“旧爱”便是这样，隔了遥远的时间、无数的世事变幻、一厢情愿的记忆……不是传奇也像传奇了。

上周节目里读到两封信。第一封是说她遇到闺中密友的前任男友。4年未见，他一眼认出她，热情招呼并留下电话。事后她当闲话讲给密友听，对方的反应却出乎意料地激烈——4年后她仍为他的名字震动、扑簌下泪，继而央告她打电话给那人，她叹口气，打了。

“你可还记得一个人!”她问。

“不记得。”他立即接口。

“不可能，你既然记得我，一定记得她。”

“不，不记得。”他一口咬定。如此绝情?不不不。4年了，他连她的名字都不能提，如此地压抑、耿耿于怀。甚至，恨。但，她仍是

他心头魅影，午夜乍醒时，爱或恨辗转着，比铁马冰河还难阻挡。

第二封信又不同。她 20 岁那年，被一个人爱过，真心的。当时她不以为意，一瞥，就过去了。后来她经过了许多事，甚至拼命挣扎才活了下来，孑然一身地在这城市里为生存奔波。某日经过中山路，迎面有人唤她的名字，是他。仍是旧日模样，关切地问她可好，她也心平气和地说还好。过去的事

都不必说了——要说也无从说起，然而那沉默中还是有一种奇异的了解和安慰。

两人在路口作别，都没有留下地址电话，她在信的末尾说：“也许我们仍会偶然相遇，也许仍会这样微笑着擦肩而过。”

信念完了，播放的是潘越云的老歌，在夜里来来回回地唱：“谢谢你曾经爱我，当我同样被遗忘在黄昏之中，才知道当初你有多伤痛……”

礼 物

那也是夏天。晚上上班的路上，细细碎碎地下起了雨，等到深夜下了节目，雨已经大了，匆忙下了楼向右一拐，忽然有个人迎上来，犹疑地叫我的名字，我怔了一下，借着一线灯光看见他身着军装才安下心来。他那么大的个子，脸却很稚气。期期艾艾地说他是国防科大的学生，就要毕业了，来看看我，是几年来的心愿。我一时也不知该

说些什么，只将手里的伞移过去给他遮雨，他马上后退了几步：“不，不用，我走了。”

我看他的身影消失在漆黑的雨夜里，转身欲走，他气喘吁吁又跑回来，脸涨得通红，从裤兜里掏出一只火柴盒交给我，并拢双脚“刷”地敬了一个军礼转身走了。

那只火柴盒里装的是一只小乌龟，硬壳绿背的巴西水龟，我在透明的大啤酒杯里养了它很久。那年冬天很冷，小龟贪恋人的温暖，每每要伏在我掌心才肯蜷起四肢沉沉睡去，这是我收到的最可爱的礼物。

春节回家过年时，同事转寄给我一封信，是从西藏寄来的。我在炉火边拆开细读，信中写道：“那天夜里你没有问我毕业后去哪里，我也没有告诉你，我选择的是遥远的雪域高原。这里人迹罕至，十分寒冷。有一夜出去巡哨，看着月光下连绵起伏的雪峰，忽然明白了为什么你的节目里说，‘人的存在犹如电光石火’。”

远处忽然传来鞭炮的脆响，我顿了顿，继续看下去，“但在这个世界上还是有很多东西值得用生命去护卫……那只小龟可好？它很怕冷，所以把它留给你，是去年生日那天路过教育街市场时捡到的，也是同一天，我在收音机里听到了你的节目，我一直认为，这都是上天送给我的礼物。”膝边的炉火渐渐升起来，给严寒的世界增添一点暖意。水仙已经开了两朵，满室清香。

与子成说

下午4点30分，行李都收拾好了，一只小皮箱，倚在墙角上。满地淡淡的斜阳。从5楼的窗子望出去，浅青的远山起伏不定，秋意已经深了。

3年前开始做《夜色温柔》，大概也是这个时候，抱了满怀的书，唱片和信，直播间里雪亮的大灯当头照着，人生紧锣密鼓正要登场，满心孜孜的喜悦，说不尽的嘈嘈切切的心事。下了节目秋凉的深夜，街角上低低地挂着一轮大而圆的黄月亮，想起刚才节目片头里说“夜深闻私语，月落如金盆，”忍不住要微笑。

不知道别人怎样，我爱听广播是因为那里热闹的人声——喜悦的，焦愁的，疲乏的……絮絮不休。我喜欢那种写实的空气，“此中有人，呼之欲出”，唤起人浓郁的亲切感。尽管那些声音此起彼落各不相干，然而嘈杂混沌里，偶尔也有让人心明眼亮的一刹那——一段缓缓说来的当年事，一声几乎察觉不到的叹息，一阵奇异的静默……人忽然被“善”或“美”的光照着，变得宽宥同情，有了感动的泪。那首叫做《让我拥抱你入梦》的片尾曲，在夜深如海的时候唱了出来，喑哑的声音混着沉沉的大地和黑夜的鼻息：“玩火的孩子烫伤了手，让我紧握你的小拳头，爱哭的孩子不要难过，让我陪着你泪流。”一时间，谁都成了那个孩子，被懂得，被怜惜，从悲天悯人的情绪中获得了安慰。

不听广播的人不大能理解那种一瞬间肺腑内的震动，其实也不过是常情，像一个人临睡前翻翻旧诗，看到一两句切合自己际遇心情的，

也会一怔，说不出是悲是喜，在心头徘徊不已。前两天收拾旧书，打算去北京前分送给朋友，在一本书里看到杜甫的一句“浩浩阴阳移”，人坐在满地的杂物中间，秋阳在窗外嘶嘶地流过去了……3 年了吗？真不觉得。

可是最后一夜已经来了，人人都知道这是最后一期节目了，纷纷等着听，我实在怕那种戏剧化的气氛，然而还是硬着头皮做下去，大家都下意识地期望着令人下泪的东西——命运性的诀别，悲伤的歌，令人五内沸然的告白。只有我十分恍惚，在那些细微复杂的情绪面前怔忡难言，下了节目很久也摆脱不了那种怅惘。

醒来收拾好行李已经是黄昏了，该动身了。只带了那首《让我拥抱你入梦》——一张老唱片，放在手里提的小皮箱里。太阳已经低下去了，最后一线阳光在玻璃窗上大大地亮了一下。像是一下哽咽。我带上了房门。

生命本身并无羞耻

1998 年第 4 期的《光与影》，被我从图书馆成堆的旧杂志里翻出来。就这样看到了那些令人难忘的照片，它们像一双残酷的眼睛，那目光一下一下打在身上，我简直不能承受这令人战栗的注视。

16 岁的少女，住在肮脏破败的一庙村小屋里，靠接客供养自己和大她 9 岁的男友，在糊着旧报纸的村里诊所堕胎，忍受邻居闲汉在她身上的屈辱和客人给的假钞……是的，我一直模糊地知道有这样的人寄居在与我无干的角落里，过着我认为充满羞耻的生活，可是我不

知道。她穿着小圆点的裙子，她为养不起的猫难过，她发烧，她给妈妈打电话，她托着腮听别人评讲人生，还有……她清澈的眼睛和我16岁时没有不同，睁得很大的时候，仿佛能从中看到简单天真的灵魂，这样的眼睛里看不到怨恨甚至哀伤，她懵懂地负荷着无法选择的命运，却从不逃避为了活着而应有的一切努力。

再翻几页，我看到了一位风烛残年的俄罗斯贵族后裔妇女，裸露了遍布在她身体上的可怖皱纹，狰狞的衰老在她身上发生了，可是她无所畏惧地站在镜头前，“完全没有为自己的老态和青春不再感到羞愧。”她与岁月和平相处，连近在咫尺的死亡也不能令她惊惶。

我的眼睛注视着这些照片，就像一个人的手抚摸着自已受伤的膝盖，感到疼痛的亲切。苦难和苍老也蕴藏在我的身体里，总有一天会与之遭逢。那个时候我会重新想起她们毫无遮蔽的身体和灵魂，想起最卑贱的生活里干净的眼睛和最苍老的身躯上骄傲的神色，想起她们吞下的命运施加于身的全部悲哀和不幸。

我们将浑然难分，就像水消失在水中。

合上杂志，我一直在想像那张没被拍出的照片——阿 V 睡在只有一张板的床上，月光盖着她。我在幻想中久久凝视她在熟睡中天真无邪的脸，明白了余华说的“生命的惟一要求只是活着”，这并无羞耻。

读《写在人生边上》

初看这本书的摘选，是少年时看《读者文摘》，那个年纪一看到这本书的名字《写在人生边上》，就恨不得拿出笔记本来抄些警句。

比如，“人生的刺，就在这里，留恋着不肯快走的，偏偏是你所不留恋的东西。”

“吃饭有时很像结婚，名义最主要的东西，其实往往是附属品。”

这种精致的俏皮话，比比皆是。

今年辽宁人民出版社再版了这本书，6 块多。第一版是 50 多年前的事了。人性看来变化不大。

这是钱钟书的第一本集子，1941 年的上海，正是光怪陆离的大都市，处处可以发现人生的百味杂陈。尽可以嬉笑怒骂，但终归带着名士气，流于玩世。是以他说这是“有思想的人的星期日娱乐”。

有思想的人不大会忘了自己的思想，像第一篇《魔鬼夜访钱钟书先生》，仍然是处处考据掌故。我当年看的时候总认为他炫耀自己的趣味和学问。

不过他写世俗情态真是讽刺隽永，出语尖新，阿城说他“轻轻一点即着骨肉”。

“论快乐”，“谈教训”，“论文人”，都逞才使气，针贬时弊陋习，他说，“幽默提倡以后，并不产生家，只生出无数弄笔墨的小白脸。”是说林语堂和当时极走红的《西风》杂志。后来他在《围城》里写一洋买办的客厅里堆满了《西风》和林语堂的《吾国吾民》，也是涉笔成趣地调侃这种风气。

他知人论世辛辣通透，也拿男女之事譬喻，但俱是嘲讽。他自己也说当时年轻，气盛的人以聪明自许，往往擅讽，又时时想着防守，什么都提前想到了，话说的滴水不漏。用张爱玲的话说“像要堵人家的嘴”。

等到年岁渐长，便有悲悯之心。

钱钟书走的是英国散文的路子，是小品，长于议论。不衫不履的文风，格调都可见渊源所自。

日后他离群索居，不求闻达，世人毁誉作耳旁风身外事，这种小文章也就不写了。

这一路的散文现在音沉响绝，罕有高手之作了。

读《玉观音》

海岩这部小说开宗明义是要献给女性的。“给让我们获得安详，梦想，包容和爱抚的所有女性……”看样子是动了声色。

所以几乎是完全的言情小说，警察，毒品，枪……只是增加情感的戏剧性而已。

网上的帖子都说女主角安心是“完美”的女性——写帖子的都是男孩子。女性不会这么觉得。安心不是她们日常经验里头的同类。左看右看也不像。

安心是男性想像中的女性，带着海岩心目中圣母的气息，一个

22 岁的女性，缉毒公安，因为逮捕了情人，使丈夫死于报复。携子来到北京，试图安身立命。被人爱，打算结婚时重返故乡，又遇寻仇的旧情人，失去儿子。回到北京后难以摆脱负罪感，离开她爱的人，重回云南做一名匿名警察。

一个女人，经历过这么多，却还是纯洁的，温婉的，又是英雄主义的——有脱俗的理想，超人的毅力，超凡的美德。加上还是漂亮的，像小说里反复不去的意象——一块玉观音。

可就是不像个真人。

并不是说情节不可信。而是，这名叫安心的女人在经过这样的世事历练后，也仍然一清如水，不染尘埃，没有人性中复杂的深度。

也许是因为要她完美，海岩简直不敢动她。连她与毛杰的婚外情也是如此轻描淡写，以致于那成为一种十分轻率，毫无说服力的出轨。

对这种灵魂清白如纸的女人，爱也是清浅的。

男主人公爱上安心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她看上去“令人坚信是个处女”，后来发觉她嫁过人，生过子，还有过婚外情。于是迷恋她是觉得她灵魂纯洁，很有母性。

这种调调惹人厌。

王朔说海岩小说里的男主人公都有太多的女性气质，我觉得是孩子气。所以中国男人多推崇母性。他们心中的完美女性也只能达到刘慧芳和安心这样的深度。

可这就是言情小说的命门——温婉，感伤，小市民道德的爱情故事。

所以安心永不能安下心来，一系列磨难等着她。

故事是好结尾，恶人顺利死去，有情人幸存，但只要两个人生活在一起，安心赚读者眼泪的受难史便难以为继。于是让她重回千里以外的云南，隐名匿姓地生活。这是哀情小说里最常见的招数，也是最能引起同情心的自我牺牲。

结尾反复引用一首陈晓东的歌，歌词说，“你一定要比我幸福，才不辜负我为你受苦”。

哗，读者忍了很久的泪，终于落了下来。

像90年代初钟镇涛唱“只要你过得比我好。”

小女孩和糙汉听了都感动。

这其实是不切近人情的——明明相爱，又终于没有外力阻挠了，却偏要离开，还要人家幸福。

但是有什么关系，看小说有的时候就是为了看看那些现实生活里不会发生的事。

而且也不是任何传奇都可以做到这样，海岩的小说质地好，绵密通透，看完后能留下某种气氛，某种类似于柔情的东西。

前两天在网上看到拍《一场风花雪月的事》的尹力说海岩的小说。

“一盘看似有些流俗乏味的棋局，眼看着峰回路转得有情有致，它吸引你忽略了哪一方的缓棋或偷换了子儿，不动窝地盼着那个知道又不愿相信的结局。”

是了。这也是我在麦当劳，一杯红茶，在这本书面前坐了一个下午的原因。

约好的秋天

——访吴士宏

定下采访吴士宏的时候，舆论正炒得沸沸扬扬。热卖中的报纸登着她的照片，一个女人，一支烟，一台打开的电脑。广角仰拍，睥睨万物的样子。

导演录节目前一晚赶到北京时，她也只肯以 E-mail 与外界联系。我在网上找她的资料，她和她的书有专门的网页，男人们正在其中忙于分析她的身价、得失和未来的胜数，带着悻悻之色。

一屋子的女伴知道我要采访吴士宏时，反应出奇一致，“哦——她”。其中之一便向我描述吴士宏在酒会上穿黑色晚装的样子，“很艳光呢”。——电话铃响，“我是吴士宏，”声音温婉。“对不起，时差还没倒过来，所以这么晚给你电话。”她说的时差是指写书时的熬夜。

都熬惯了夜，又是女人之间，电话很难放下来。“明天我们穿什么衣服呢？”最后她说。我随口提到有人夸她穿晚装美丽，她声音犹豫：“裙子……明天穿有点冷吧”这一点稚气和真，让人好笑又感动。我们约好穿自己喜欢的衣服。我催她去睡觉，然后，在上床前，扔掉了那几页写着“微软，民族主义，Linux”的冰冷的访问提纲。

第二天下午的采访在皇家俱乐部。她走过来时远远伸出手。咦？

我忍不住指着她的灰色宝姿上衣说：“你不是喜欢亮色的衣服？”——所有的报纸上都这么说。她指指司机手里另一件鲜红的衣服：“那件，我带给别的电视台采访用，可是，这件灰色的才是我最喜欢的呀。”

于是我们的谈话就从衣服开始了，

窗外是北京清亮的秋天。话筒藏在桌子底下，没有观众和灯光的房间里，她细说从前：兜里永远只有一块几毛几的小护士。在处方笺上的第一张应聘书。在 IBM 里做蓝领勤务的巨大自卑感。那场让她掉光了所有头发的大病。之后“要把自己烧出光”的每天十七八个小时的工作。驱车开往台风中心的渴望。把 TCL 建设成国际型企业的职业理想一个实现起来需要“三年，笨一点，五年”的理想。然后，是退隐江湖后纯女人式的幸福。是那个“Julias’ Bar”的梦想。

那个安静的下午，庞大的车流人海的世界在窗外悄悄地消失了一会儿。只有她，和弹指一挥的 14 年。

录完采访，我们要出去看看那美丽的银杏树。在没有录音话筒的地方，她告诉我她的少女岁月，她：二姐的爱情，她学过的无数“艺多不压身”的本事……比如，在 IBM 的告别宴上。她说想演一个特别的节目，她说她要跳一段劲舞，她就跳了，劈了叉，还下了腰。我目瞪口呆地望着她，她得意地向我点点头，然后和我一起纵声大笑。

回去的路上，我想起自己在节目结尾时说的话，那是对的。对一个在人世中不惜燃烧自己追求幸福与理想的女人，给予她的，应只有祝福。

当晚我接到她的电话，她说：“我只是想说谢谢你。这是我做过

的最舒服的电视采访。”

也是我的，吴士宏。

跳舞的金星

6月21日晚上9点，“半梦”酒吧吧台前，嘈杂的乐声里，有人向我转过身：“我就是金星。”这人穿一身参差的红，在暗的灯底下，有奇异的华丽感。“跟我来。”她说。我们在远一点的墙角坐定，我要了水，她要了茶。我打量她。这个人，在28岁时由一名男子改做一个女人，鲜艳的女人。在19岁时由古典舞改跳现代舞，跳了栗宪庭说的“我看到的中国人跳得最美的舞蹈”。

“为什么呢？”我问。

“最简单的解释是，自由。”她说。

自由

“我9岁开始跳舞，古典舞的表演方式更多在面部表情上，这是我最讨厌的。19岁去广东舞蹈学校现代舞实验班，是为了那个赴美留学的名额。可是等到开始跳现代舞，哦，终于可以用身体说话了，突然解放了。现代舞教给人对自由的认识，不是社会给你多大释放的自由，而是你内心的张力能不能给你思想、想象、抒发的自由。有人觉得在生活里处处受限制，一旦社会规范没有了，他却毛了。做变性

手术前，我也有过自我怀疑：‘怎么回事？是我错了，还是这个社会错了？’等我很清楚地知道我没有错的时候，Just do it。

“现代舞也有规范，就是自我对美的认识。我是在 24 岁才明白舞蹈和我的关系的。那天晚上在欧洲演出，我在化妆间化妆，突然像有谁在我脑子里敲了一下——悟了，一瞬间的事情。从前我是被动地按程序完成舞蹈，那天我突然感到可以享受和驾驭它了。那场舞是《白风》，我从舞台这个地方走到那个地方，完全没有动作，观众也在入神地领会。所以，现代舞是包括一个人的生命内涵的，可以跳到死为止。我在美国看我的老师跳舞，你不会妄求他的肢体像 28 岁的小伙子那样，因为他的舞是用生命诉说，不是用动作在解释。”

她说话非常快，加上起伏不定的表情和手势，流利之极，又有不假思索的准确。听她说话可以觉得她自我力量的强大，仿佛可以从阴影里穿过而没有阴影的气息。

饱满

“男性和女性都有匮乏，从‘人’的角度看问题是最饱满的。我 28 年的男性经验，是财富。然后做女性，一样自然、充实。在艺术创作上，我一贯保持‘中性’态度，自觉地从‘人’的角度思索。把性别差异的局限抛开，人可以很轻松。在国外的 6 年对我来说很重要。出去那年我 20 岁，正是人生观形成的时期，中西文化的差别使我能站在另一个立场看问题，用开放的态度接触人和事。我从不抱怨，欲望就这么大，生活给我的永远超过我想要的，这就很饱满。我跟我

的演员说，现实世界里的纠纷，不要认为只发生在自己身上，别端起来。东华门摆小摊的，他只想把那碗粥卖出去，别以为全世界都该对现代舞感兴趣，太自私了。

“十几岁的时候我幻想做一个女人，有自己的舞团，舞蹈被世界认可。32 岁的时候都实现了。现在我也幻想，幻想最舒服可心的爱情，踏踏实实地做想做的事。就是这样，站在地上幻想，准确饱满地生活。”

她喜欢水，变动不居。说话极跳跃，孩子式的百无禁忌，脱口而出的直觉的慧。说到遇见棘手而复杂的情况怎么处理时，一瞬间，她的声音变得蛊惑般地轻：“静下来，周围的人走来走去，你不要动。树梢在动，月光在动，你不要动。”她的身形微向前倾，在暗夜里凝止不动，双眼晶光闪烁。

变

“我不想创造风格，艺术需要新的不安分的因素，我把不断积累的经验归于创作。我妈问我：‘别人都苦思冥想，怎么不见你创作呢？’创作是在不断变化的生活里的，我在餐馆翻菜单的时候，跟一大堆人聊天偶尔走神的时候……随心所欲、顺其自然地创作。这个‘自然’，就是变化。我一直是个很好的话剧观众，认为自己不擅表演。直到有人来找我演话剧，我还觉得这是个玩笑，就跟他一起做游戏。可后来我发现我真的可以。我有那样的艺术感觉和表现能力。我还想演下去，演那些有争议的女人，张爱玲、江青、潘金莲。我跟刘晓庆说我俩演

江青一定是不一样的，她会演‘野心’，我会从‘女人’的角度去演她的自我实现，演在复杂特定的历史环境里一个人的选择。

“在急速的变化面前要能静下来。早年我发现自己跟别人不一样的时候，对自己说：‘再给我一点时间，看清到底是怎么回事。’后来我明白了。做完手术之后，是回家的感觉，28年，兜了一大圈，回来了，穿上自己的衣服吧。”

她说：“我是个非常唯美的人。”她抱持的是一种艺术化的生活态度，却是结结实实。有元气而朴素的。说到北京的脏乱，我开玩笑地说：“在尘土飞扬中看出美感？”她笑了，说：“是的。”

美

“宇宙间最美的就是音乐和人体，哪怕你用手拍节奏，我也可以跳出非常美的舞蹈。不论高矮胖瘦，人脱光了站在那儿就是美。那是艺术最原始的本质的美。

“物质也是美的。有次玩心理测验，我写了‘无可奈何’，朋友说那是金钱和我的关系，它对我无可奈何，可是租剧场、服装都需要它。这就是游戏，看你怎么 take。太不当回事，它会狠狠捉弄你一次；太当回事了，它会吞噬你。这就要求你很准确。和金钱保持适当距离也可以造成美感。

“在舞台上我是悲剧人物，悲剧是最有力量的，人物饱满紧张。生活也是，用悲剧作底子才能结实，然后从中看出美感。从国外回来之后，从前有些很丑陋的、不舒服的东西也能看出美。这是我个人的

情绪状态不同了。坐在出租车上，迎面而来的三四百人全是愁容满面的。那是怎样一种集体的生活状态和精神气质！你和他们一样经历着这个时代，等到有一天，天、空气和阳光是另一个样子了，你再看看他们的脸，那是几代人换来的大地的笑容！”

她说：“哎呀你不知道我一谈恋爱就……”她张着手做梦游的样子，我乐不可支，她的脸在灯光里亮起来。对一个 32 岁的女人来说，这张清秀的脸像是在时间之外的。一瞬间，她又隐回重重叠叠的影子里去，幽幽地说：“刘晓庆说我在安静的时候是最美的。”我说：“哦，是吗？”心里忍不住微笑。

爱

“我崇拜的人是将来的丈夫，不崇拜不会嫁给他，崇拜才有付出和爱。或许，成熟女人的崇拜是一种尊敬，对他的事业、生活态度、他的强、他的与众不同的尊敬。感情太脆弱，火花？性生活？几年就磨平了。我重视文化上的对位，精神上的沟通。并不是说这是最高境界，有人喜欢喝牛奶，有人喜欢白油漆的味道。每个人找准感觉，然后 enjoy 过程。

“我妈妈，姐姐，这两个人，是肯为我抛头颅、洒热血的。父亲？……男人对爱的认识可能在 50 岁以后更真实更准确，50 岁以后，他选择的女人，对子女的爱，才是真正的开始。”

她的舞和人都有华丽的形式感，让人觉得刺激性的生疏。难怪为她拍照的摄影师一再说觉得她“恍惚”。其实她是罕见的没有一丝暖

昧气息的人，“自由”、“饱满”、“变”、“美”和“爱”，这些在当下时代里常被认为是大而无当的词语，之于她，却有着居之不疑的意义。

张朝阳：不知道为什么而奋斗

—

“很小的时候，我就在等待大事发生。”张朝阳说。

凯宾斯基的咖啡厅里，我们一人一杯清水，相对而坐。他的脸在明亮的灯光下异常清晰，在一个女性看来，这样的面容充满敏感的气息。

“很想受人注目，学画画，跟楼下的老师学二胡，理想是当解放军，自己做火炮枪。不过……大概 10 岁的时候，在爸妈的储藏室里发现一本《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喜欢的是保尔和冬妮娅相遇的那一段，那时候就很小资情调了，”他笑，“冬妮娅有一种单纯自然的美。”

那一瞬间，我想起冬妮娅蓝色的眼睛和在风里奔跑时飞起来的衣角。

那是人生的清晨。

二

“小时候对长大成人也有恐惧。我看那些初中的大同学整天打架，书包里装着片刀，打架抡砖头。是的，跟路学长的电影一样。那时我一想，上初中我也要打架了，就非常恐惧。”

他只来得及打了一架，1978年来到了。

“那是科学的春天，又恢复了高考制度，杨振宁、陈景润是那个年代的偶像，所以，”他略带自嘲地轻笑，“我的理想是关在只有一盏小煤油灯的屋子里解数学题，一整天只吃一个冷馒头——当然，那个时候我的确喜欢物理，它对世界作出解释。”

17岁，他考上清华大学物理系，在那里度过了5年。

“被伤着了。”他说，“学物理的人非常纯洁，所以竞争才格外残酷。不停地比，比谁的作业先完成，谁学习的时间最长……整个小社会只提供给你一种可能性，所以……我的成绩一直是前三名，可是得不到第一名时的感觉……就去游冬泳，那水真是刺骨……每天绕着圆明园跑五六公里……就是想证明我是可以的。”他摇摇头。

“现在想想那是很自虐的。”

22岁时，他考上李政道奖学金，“心里就松下来了，在清华最后一年我过着东游西荡的生活，我的任务完成了，证明自己了，那时候我什么都无所谓了，去不去美国……甚至，当时死了，也无所谓。”我在惊讶中沉默了一会儿，问他：“青春期的浪漫和诗意还是有的吧？”

“有，想一想女生，”我们都笑了，“那时候我喜欢简·爱那样的女孩子，伶牙俐齿的，对世界能了解，很坚硬的那种——当然，也是因为清华的女生比较偏向这种气质。”

他仍保留着读小说的习惯，最喜爱的是《约翰·克里斯朵夫》和张承志的《北方的河》。曾骑自行车去看后者书中写过的永定河。可以想见英雄主义和浪漫主义的气息怎样浸淫了一个人孤独内省的年轻时代。

三

“到美国之后，我变得非常反叛。”在麻省理工大学读物理学博士时，张朝阳开始恣意地、甚至有些放肆地享受他的青春。

“我在银行里从没有存款，买车，而且一定是敞篷车，开车路过商店时要来个急停调头，进去买一副墨镜戴上。……穿衣服一定要穿 POLO，甚至，”他眼光闪动，饱含笑意，“我梳过 ponytail（马尾）。那时我希望过 cool 的生活”。

1946 年爱伦堡初到美国时已深深感慨过它的“倜傥不羁”和这种文化的感染力，人人概莫能外。

“在决定经商之前，我早已放弃了诺贝尔物理学家的梦想，他们并不是那么受人瞩目的。你可能看一百万次电视才会看到一次杨振宁的面孔”，所以他在 1996 年时听到华裔科学家崔琦获诺贝尔物理奖时“没有一丝震动”，他用手比画了一下。尽管那是他 10 年的梦想。

“那个社会的传奇是另外一些人。”

“所以当时我的梦想非常 crazy，想当好莱坞明星。”他看了看我的表情，指指吧台，“布鲁斯·威利斯不过是调酒师出身，对不对？我后来真的去广告公司拍过一个广告。还想能像迈克尔·杰克逊那样

跳舞——跳自己发明的别具一格的舞。”

呵，我忍不住笑：“你开始恢复生活的感觉了。”

“是，”他喝了一口水，“但，像在寒冷的冬季醒来。”

“没有暖意，酒吧里都是外国人，你不知道他们小时候长什么样子，你不会如饥似渴地读一本杂志，打电话、取钱要说英文，约会美国女孩子，你不知道她会不会答应……”咖啡厅里有手机铃声，他低头检视自己的手机，“现在，接电话是很烦的事，但是在那个时候，周末呆在租的公寓里，电话铃声真是让人兴奋。”

窗外的黄昏渐渐暗下去了，楼群影影绰绰。他凝视了一会儿暮色，说：“所以我想我为什么不信任别人。大学时代的经验和亚文化导致的凄凉，在交朋友的时候，会一直从物理学的角度去想，‘为什么是这个人？凭什么？’不相信特殊性。”他停顿了一下，“也许应该翻出当时的日记看看。”这个习惯是在大学时代蚀骨的孤独里开始的，他说自己在日记里扮演着理学家和心理学家角色，“观察自己，治疗自己，”那种冷静，就像敲碎一个人的骨骼，看显示清晰的纹路。

没有流动自然如春风的爱，一个人，在漫长的岁月里，就是用这样的方式接近、发现和安慰自己的灵魂。

四

“有一次给一位朋友打电话，我说咱们组建一支乐队吧，他说他现在正在国内做生意呢，说你还玩乐队？这是什么时候了？”他转动手中的杯子，“从那以后，我开始入世了。我看着美国社会里华人的

处境，就像漆黑的夜里几道手电筒发出的光，道路是有限的。”

很多不可逆转的选择就要开始了，很多门会轻滑地锁上，轻微的“咔嗒”声要几年后才能听到。

1995年，张朝阳拎着两只箱子回到北京……1996年创建搜狐……1997年……1998年……2000年。

“回来之后没有失望过，一分钟也没有，很长时间沉浸在特别兴奋的状态里，看到远山的景致……跟一个出租车司机报出地名……就像吃久了没有加沙拉酱的卷心菜，忽然吃到好吃的川菜一样有滋有味极了。那种在亚文化里生活的麻木和冷漠逐渐被暖过来了。我慢慢地能欣赏中国人在自己的生活里完整的热情、支持和依靠，明白一个人必须活在自己的文化里才能快乐。”他招手叫来服务生要了一客牛扒，为吃过东西的我点了一份洋葱汤。“现在，我一般吃早餐还是西式的，这是对9年美国生活的惟一追忆。”

但是，从西安到北京再到美国，又回到正迈向现代化的中国，跟形形色色的人打交道，回到西安，很多亲戚仍处在很遥远的过去……生活背景的支离破碎令他有“恍惚感”。

“所以我对在国内成名这件事有点麻木，可能是生活多元化和价值取向的多元化、弥散化造成的——成功的定义是什么呢？在那个群体里的成功是成功吗？”

“很多人都知道你说‘诚惶诚恐才能生存’。”我有些迟疑地说。

“那是在商业上，必须挑战自己，必须有危机感，但是危机感一旦缓解，虚无感就来了，像……像踢一场球，赢了，赢了又为了什么

呢？太累了，这么多年赶路赶得太累了”他以手支颐，沉默了很久，面容在明亮光线中格外清冷。

五

“我 36 岁了，像我这样年龄的人应该是找到为什么而活着的时候了——为了房子、车、孩子……但我找不到依托，不知道为什么而奋斗。这种感觉……”他手指轻叩桌面。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我问。

他静默了很长时间：“是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太轻了……可是托马斯仍然为正义活着，为自由活着……”

“你没有规则吗？”

“没有。接近中年的人都被上司、家人、同事种种小社会的规则稳定住了，我没有这样的规则稳定自己。”

我看着这个骄傲又孤独的人，等他说下去。

“可能，必须重新发掘那些朴素和有意义的事情，或者，用理性说服自己去感动，不能这样下去了。在周末的时候，一个人走到街上的人群里，觉得自己像长白山上的一条狼……”

六

出租车上，他一言不发，很久才说：“按常理，谈话应该是有来有往的，但一个人出了名，就可以这样连续三个小时喋喋不休地谈论自己。”他的手机响了，是记者的约访。挂断电话后他说：“这样不断

地做讲座，讲 WTO，讲市场化。也许……我的生活里其实还是有一条规则的，就是希望国家富强。”他做了个手势，“Whatever，哪怕是为了……我自己。”

遇见蔡琴

我听蔡琴的电台节目比听她的歌早，大约 10 年前。

那是台湾中广流行网的“日正当中”，她主持了 13 年，最后一期，却不动声色离开。等到可以问她原因时，是在多年以后的北京。7 月 21 日晚上，我们对坐，中间隔了走来走去的人，灯，还有时间。

“因为那时候离婚，心情很不好。电台非常反映我的真实性格和内心生活，那是一个幽默坦白的节目，以那时的心情是完全没有办法做下去的，所以离开了。”她悠悠说起当年事。

我打量她，穿镶蕾丝的紫衫，碎钻的链子缠在腕上，在灯下闪烁不宁。背后是红的墙，白的百合。她言笑晏晏，不见岁月痕迹。

“怎么走过来呢？像我新专辑里的《缺口》一样……时间吧。我也有爬不起来的那些时刻，但那些时刻，不必大声呼痛，忍一忍吧。那个时候，音乐是非常好的朋友，它是那么善解人意，你会直觉需要它，一旦它播放出来的时候……”她深深吸一口气，手势庄严温柔，“空气里都是了解。”

“很早就明白唱歌会是你一辈子的事情吗？”

“绝对没想到。我是一个没有计划也没有太大智慧的人，从小我幻想当画家，没想到这支笔后来只是用来化妆，哈。当时是一个美工设计的学生，去参加一个歌唱比赛，也不是为了爱唱歌，只是那时台湾的学生人手一把吉他，于是我也去买，付钱之前看到海报，说是比赛前五名有吉他赠送，就去了，于是被唱片公司选中。”

那是1979年，她穿白衫黑裙，梳妹妹头。

“那时你怎么懂得《恰似你的温柔》里那种人生滋味？”我纳闷。

她莞尔，“我的音色比较成熟，乍听之下，好像很懂这首歌，那时还是一个大学生，怎么会明白呢？但是我后来问梁弘志，你写的时候你懂吗？他说也只是当写新诗来写的。当然，这首歌唱唱唱，唱到现在，至少也有上万次，因为岁月的成长，人总会在某个瞬间忽然明白什么是‘破碎的脸’，什么是‘浪花的手’。可是如果让我在台上穿不同的衣服，总是唱《恰似你的温柔》、《不了情》，我不会满足。从小看‘演唱’这两个字，我就一直在想为什么要加‘演’这个字？因为那是唱的极致。”

1998年她终于出演歌舞剧《天使不夜城》。那是当年她在主持《日正当中》的时候，说到电影与歌舞剧时，已埋下的愿望。

“这一次，张力很大，起伏很强烈，还有那么好听的歌曲---还要跳mmbo。”她喜滋滋。

拉丁舞？

“要从头学。第一个动作还勉强跟得上，到第八个，我已经从

第一排到了教室的最角落，差点没哭出来----天哪，难道我老了吗？一看也没有什么好怀疑的，我是最老的一个。怎么办？这是我答应自己的事情。只有每天回去，自己用最笨的法子练，你看，这个。”

她给我演示“右臂右点脚踏跳”，我在心里轻轻吹了一下口哨。

“每天睡觉前脚都要抽筋，根本没有松懈的一刻，那半年，每天醒来时我都觉得自己根本没有睡着，因为整个脑子都在唱那个歌舞剧的歌。”

“这是人生里我会为自己鼓掌的一件事情，”她双目闪亮。“演出那一夜，化了很浓的舞台妆，戴上假发，穿上演出服和复杂的麦克风，我对着镜子看着我自己，非常感动，对自己做一个加油的手势。整个戏演完以后，谢幕的时候，全场起立，拍手，有人还掉了眼泪。我回到后台，再看着镜子里面，眼泪汨汨地流下来。那种感觉真是……那一刹那我就完全了解什么是自信。我觉得一个人要支持自己，去靠任何一个别人，都是很愚蠢的。”

我问她演什么角色。

本世纪末“我演一个妓女，哈哈，而且是年华老去、生意不好的妓女，她在社会上就是这么卑微的一个人，却一心一意想结婚。整场戏她出了很多笑话。到了最后还是悲剧的。男人怎么会尊敬一个妓女呢？可是，她为什么不能有梦想呢？”

一瞬间，我记起她唱“点亮霓虹灯，粉刷这黑夜不会那么深，纵然心已冷也把爱当作真……”

“你也有过，是吗？”我问。

“我就没有我的角色这么勇敢了，我只能承认我的失败，但是我还不es敢真正很有信心地迎接可能的成功，在爱情上。”她想了想自己的话，点点头。空气里都是静默和百合细若游丝的清香。

我拿起桌上她那张叫《遇见》的新专辑，看看歌名，忍不住微笑。

她也笑：“是，这些歌都是80年代台湾很红的歌，‘bala’歌，就是说烂得不能再烂了，但就像我不怕跟人家穿同一个款式的衣服，我觉得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色，有什么关系，又不是衣服穿我们，是我们穿衣服。从前当我听到《张三的歌》、《驿动的心》时，我会想这些歌为什么不是我唱的？这次，可以了。”

“有没有更私人的理由？”

“嗯……这一首，”她指着《把悲伤留给自己》。“我父亲去世的那天我才听到这首歌。那时全家都很哀伤，我是长女，要处理很多事，一直忙忙忙，忙到下午五六点，我们要到山顶的佛寺去，弟弟问我吃饭了没有，我才想起来，去了对面的商店，只是想买一瓶矿泉水和两只茶叶蛋。站在两个货架中间，忽然收音机里就传来陈升这首歌，我刚好听到那两句说‘我想是因为我不够温柔，不能分担你的忧愁……’我站在那里就哭起来了。因为我的爸爸一直把我当一个儿子在训练，我知道他的遗憾是我不够温柔---可是……”

她的经纪人在旁边指指手表，她停下来看看我，笑吟吟。

最后我依记者俗例问她“最大的梦想”，以为会是在领终生成就奖时大家一起鼓掌下泪，享受殊荣。结果她说“到处去旅行”。

咦？她曾经说“家是我的堡垒”，一遍一遍。

“那时我在外面只想早早结束可以回家去，后来……大家都说你去过很多地方，真的吗？我只记得后台，还有饭店——天哪，连饭店我也记不清楚了，有一天，我真的试图想回忆起芝加哥的饭店是什么样子，比利时的饭店是什么样子……结果超过十五个以后，我完全混乱了。所以这个世界，我们好像到过了，因为有机票，还有行李上的很多标签……但并不代表我们真的到过那个地方。以后我要真正去了解这个世界。

“至于家……对我们这些要到处走的人来讲，只要按下手提音响上的 play，你喜欢的音乐播送出来的时候，那个空间就是你的家。”

跟她握别。

回程车上，音响里放《时间的河》，窗外灯火流丽之极，蔡琴的声音醇厚纯净，“时间的河啊，慢慢地流……”，令人烂醉。那是 1987 年的歌了吧。

这么多年了吗？真不觉得。

最蓝的蓝

那一夜，在上海。

米丘白衣黑裤，长发。站在苍老的“四明公所”牌楼面前。

一年前，为了保全它，他将它平移 26 米。在那周围设计了玻璃，钢，清水，灯。雕有各色翅膀，包括水面之下。

上海的声光色影在其中反射相投。

站在其中的人也沉浸于光线，有隐隐的神秘气息。

“我也用黄金做过翅膀。”他说。去年他为世界黄金协会设计《生命之骰》，黄金的翅镶在两颗水晶上，黑与白。如同轮回。他说黑水晶是很神秘的，最后制出时模具也随之毁灭，“又是用来做骰子，想一想……那是一种很宿命的美感。”

那么多的翅膀，在他看来分别有喜乐哀愁的表情，我忍不住问“你迷恋飞行？”。

“其实，喜爱飞行是为……你见过吗？那种坐飞机时看到的蓝，暮色和凌晨来的时候，那样的蓝。”

他后来的画里，试着调过那种蓝。

“试了不少次”他说话夹杂着上海腔和一点点英文，有些词却用北京话说，异常圆熟。

“大学毕业在北京。什么都干，旧城改造，水墨画，摄影，行为艺术……”

那是1982年。他分到建设部。结识的却是北岛、陈凯歌一色人，从此众人行。有次陈凯歌要拍他的一个短片，一行人在天安门，突然狂暴的雨一卷，广场空无一人，他独自呼喝奔跑，简直以狂欢的姿态在天风海雨中趑趄而过。

彼年他26岁。

第二年他们5人被邀去欧洲演讲，之后9年，他居留挪威。

从访问学者到海涅昂斯塔艺术中心的艺术总监。然后是欧中文化

交流计划的主席。

举办“中国艺术五千年”大型欧洲回顾展。他用集装箱从黄河运来了 36 吨黄土，到欧洲后，清除，吹干，最后将 20 吨黄土铺在展厅里。

金缕玉衣就悬浮其上。

办完展览，闲，日日黄昏时出海，只为看蓝色，水面，天光，还有山脉，从蓝的深处到更深处。那蓝到了临界点，令人惑。

呵呀。

为什么要回来此城呢？

他一笑，打住旧事不说，带我们去爬满废藤的工厂改造而成的“1221”吃上海菜，满厅中西杂陈的人，女人都穿浓紫深绿，或是镂空蕾丝的黑裙，耳上一粒钻，细细地夹着烟。

一群人，都是他的朋友，饭后呼啸一声，去宋美龄旧居的后花园，重重深绿的藤蔓，夜风吹过脚踝。

他为每个人要酒。那种智利的酒，有蓝色火焰。

一夜声色。

只有他一个人清醒，送每个人回去。

次晨去他郊区的工作室，他穿蓝工装，身上溅满泥浆，随坐随卧。和工人一起在脚手架上爬上爬下。

有工作时，他会在这里封闭数月，“劳动有一种非常……嗯，朴素的快乐。”他坐在石膏上说。

6 月份北京东方广场前，那座叫做《飘》的雕塑就来源于斯。黑

合金钢，中性的人体。小而狭的头部。细而长的颈与肢。有翅自肩打开。失真的比例使它有非人间的气质。

同时又是均衡，精确。十分物质的。

象他的家。

房子很简阔，玻璃桌，宽口水晶瓶，没有插任何东西。简无可简。到处是线条。只有流风穿梭。一尘不染。

两只沙发，一只深蓝。另一只白色的，面对阔大的阳台，在那里可以看到上海苍蓝的黄昏如何归于寂灭——看这华美魅惑的城，渐渐去到夜的深处，睡眠深处，灵魂深处。

他开亮头顶钢架轨道上的射灯。

我翻看杂志上他作品的图片。建筑，画展，摄影……很多以“幸福生存”命句。“技术，或是艺术，都是为了人”他在一旁轻声解说。我翻到一些红色的照片，象一个人的目光，一下一下，打在身上。

那是1993年挪威国庆节前，他做的《全球传真行动》，主题是艾滋病。向世界各地发出2000封信，在3月的两个星期中，24小时开通的传真机源源接收着来自世界各地关于艾滋病的答复，上千件。有美国作家、法国诗人、同性恋者协会的成员和尼日利亚的总统。

5月14日晨7时到次日晚7时，他将那些传真印刷成红色，贴在一起，在地面铺了148米，那条道路的一边是议会大厦，另一边，公园的后面就是皇宫，侧面是经济法学院。有将近60万人从那里走过。

“那天下雨，红色的光投在人的脸上，站在那里，看到那些不同的神色，怎么说呢……”

他沉默一瞬，站起身去放了《费城故事》的原声唱片。患艾滋的汤汉斯在临终前某夜放给丹素·华盛顿的那一段。

“记得吗？他牵引着那些缠着输液管子在音乐中旋转，讲述死亡。”米丘抬起臂，手在空中划出弧线，他的脸在暗处，眼中有光闪动。

歌剧已到结局，弦乐骤起，声音明亮如黄金。是敬畏，是悲悯，是隐密的喜悦与悲意。我两颊发麻。

人世悄无声息。

“艺术家，创造戏剧性的时刻”我轻咳一声，开口。

“或是，感受它。村上春树，书里写，和一个西班牙朋友去吃墨西哥菜。夕阳照来，人满身通红。他说坐在那样的光线里只能哭泣。”他顿了一下，声音轻促“看到这儿，我也哭了。”

人，在那样的光的照耀下，走很长的路，去往很远的地方。

采访完回到北京后，有一晚他打电话来，正在他父母那里，他的两个姐姐也在。说难得一家人在一起。

“其实当初回国，是因为可以离父母近些。”因为没有听他说过这种家常话，我在电话这端愣了一下。这种世俗的暖意是他身上罕见的。

想起他说“调色时永不可能调出在海上看到的蓝，那蓝，有了光，有奇异的变化，才是最蓝的蓝。”

方兴东：孤独是一个人的骨头

第一次见方兴东，是在上海。

《新青年》录一期节目，评十大新锐人物。张元，司马南……各色人等，被安排种种名目登场。方的名头是“最具挑战精神”，因为人人都知他跟微软打笔仗的事。录完节目的当夜，大家呼啸一声都散了，只有他和李阳留在酒店。闲极无聊，李阳组织大家去外滩。一路上，上海的声光色影在车里掠过。人语喧哗。方也不大说话，只微微笑，象一个脾气好的小孩子，跟着大家在江边乱走。他问我听什么音乐，我摘下耳机给他听江天的《上海梦》，他听了一会，也不见得有什么感慨。

所以后来看到他的诗很惊讶，是很敏感的人才会写出的那种，他写鸟，父亲和土地，女人，瓦蓝的蓝，被卷起的树荫和大朵大朵砸下来的云。一颗一颗的字，洁净之极，水墨的风格。有天清早上街的时候，想起他的句子；天已亮了/行人纷纷黑下去。就跟他约了采访。

他的办公室在清华附近的学联大厦，玻璃隔开的小房间，有一种粗糙的簇新。笔记本电脑，文件，他的书，全是计算机方面的。小沙发，小几子，人来人往，都顾不得坐。

他一边招呼我，一边放下电话，说是南嫫打来的，“八几年在西安的时候一起写诗的，包括伊沙。”他倒了杯水给我，“那时候写诗是一件很时髦的事，象今天的互联网一样。”

他穿浅蓝衬衣。有一张清秀而微含忧戚的，但难以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脸，拿杯子的手很柔软。

“现在？现在已经不写了。有了互联网就不太可能写诗，诗是要孤独感的。这个行业……整天无数的事情，那么热闹，根本静不下心来写诗。”

他是讷于言的，很少直视女性的视线，急起来有些口吃，但一说到互联网却神色自若，看得出他的愉快兴奋，“互联网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受益最大的是1965年到1975年出生的人，这天生就是为我们准备的——就是我们这帮没有钱的年青人。”

“这就是理想生活。”他很享受自己朝九晚九，没有周末的工作。

“现在偶然看到夕阳，天空还会有诗意的感觉？”我笨拙地引导他。

“好象没有。”他回答得非常流利。

“嗯——靠想象力在生活吗？”

“没有，想象力也不多了吧。”

“天哪。”我实在忍不住笑。

这个人，他还在说，“有想象力也不是诗意的想象力，是想互联网的走向。这个行业的人都是很单调的，如果你已经有条件过得很舒适的话，你肯定不可能这样拼命地往前冲了。”

我惊讶的只是他毫无内心的分裂感，1996年他从西安来北京读高电压博士时，写了10年的诗，带了2000多册，12个纸箱，从口粮里节省下来的文学类的书。8月份，因为电脑公司的同学说“可以增加点收入”，开始写计算机方面的文章，在这以前他对这个行业从无知解，也从不感兴趣，但从那时候起，“整个人的精神状态就不一样了。”

1997 年以独立撰稿人身份写稿。1999 年批判微软“维纳斯计划”的文章出来，影响力达到业外。去年 9 月停学办公司。

在朴素的功利主义与浪漫主义之间，他居然毫无摇摆。

“我这个人，在文字中是很理想，很浪漫的。但在现实生活里表现得非常现实。象我喝酒，可以喝到十几瓶啤酒，但从未醉过，我知道那个极限，到那里就决不会再喝。”

他并非为自己而生活——他不是投机分子和利己主义者，但他知道什么是肥料，农药，和破旧的房子。“这是真实的生活/劳作的人总是疲惫/生着病/咳着血。”对他来说，贫穷一直是悬于头顶的沉重死板的巨石。

“我爸爸非常喜欢喝酒，我上高中时最大的理想就是一定要找一个比较好的工作，每天买酒给他喝。结果等到我毕业的时候，我爸因为身体不好，不能喝酒了。”他说起父亲总是有一点悲哀的神色。

他的一首诗写生病的父亲，格外沉郁顿挫，结尾说“大街上/田野上/谁需要一个贫穷的父亲/谁需要一个伤心的儿子”。

父亲近年沉迷赌博，他也不好劝，只有说：“你身体不好，呆一会儿就回来吧。”

他是长子，对父亲一直有这种奇异的了解与悲悯。

直到上研究生，他都在放假前一两个月锻炼身体，为了回家干农活。“累，在三十五六度的天气下，汗也非常多……但非常好。”

我看看笔记本上记的他在 1989 年的诗，“比我们更高更大的作物们/纷纷匍匐下来/我们弯腰/默默除草/让四面八方的波动告诉远方

的人/种子的由来就是/我们的由来。”

我们进了路边的小馆子，他要了几个炒菜和酒，给我要了一份奇形怪状的拔丝苹果。周围是尖叫的小孩子和为股票争吵的男人。

“中国人在骨子里是很有饥饿感的。随时需要争生存空间，再有钱，骨子里还是个贫民——这样也是好的，象美国那样一个‘非磨擦’的社会，人多么寂寞。”方兴东说。

我想起有人说他的文章“快意恩仇”。

“特别是微软的时候，我就一个人啊，他们动用了四个公关公司，从各种角度要怎么着，压力特别大，但是状态特别好，每天都是要跟人打架似的。这样无所顾忌，”他双眼闪亮，兴奋感久久难去。“互联网是一支爆竹，它在透支你的生命，你现在还年青，兴奋，身体又比较好，感觉不到。但不管将来怎么样也不会后悔，再没有这样的机会让你这样折腾了，”他顿了顿，笑了，口气揶揄。“哪一天落魄了，正好去写诗。”

邻桌几个刚进来的年青人忽然探过头，“方兴东吧你是？”问他办网站的事，约好第二天去他办公室谈。

“中国没有互联网，精神状态就不是现在这个样子。”他语风简断，“上个月去美国，在 MIT，很多人对张朝阳不服气，我说‘那你们去试试看，’互联网让一些没有钱，没有势的年轻人，在合适的时候，站在合适的地方。还应该更多的人站在这个位置。互联网的变革力量让他们的心态、价值观要比过去的人好的多。——用不用互联网倒没有多大的意义。”

我不习惯一个这么有生活兴奋感的诗人。打断他：“老了以后呢？” “一定回农村去吧。我身上诗人的这一部分可能是对过去的迷恋，小时候的春天特别美，那时候上学坐不起公共汽车，一路走回去，真是美。去年回去专门走了一趟。非常累……村里的每一个人一想起来，他这么多年的经历都能想起来。任何地方，十年，二十年前，这里长着什么样的草，我都知道。一下雨，我就知道哪儿会有鱼。”

“小时候， 在村里， 一个人。很孤独。夜里， 常去小山坡上坐着……”

他声音轻到我听不清。

“现在我很难忍受一个人生活。我曾经非常内向，很自卑，那时候真孤独。高中时的日记里写‘上帝为什么要让我长这么高？’你觉得可笑是吗？但是当时让我苦恼之极。直到中学毕业，从不和女生说话。”他解释性地抬头看看我，我点点头。他的诗里写过“多么苦呀/没有爱人的岁月”。

但彼时他已是知慕少艾的年纪，看《平凡的世界》看到骨子里，到西安念书时他专门去问路遥“为什么要让田死？是因为你不知道该怎么写下去了。”路遥沉默了一会：“你就这么想吧。”

他欣赏的女性是哈代《远离尘嚣》那个女主角，《飘》里头的郝思嘉——“挺有个性，挺坚强的。”

“大学里东北一个女孩，1988年一个晚上，我们一起跳舞……可是，要我去表达，根本不可能的事情……也不知道她现在怎么样……后来1989年恋爱，写信是生活中非常好的一部分，情书……一天两

三封。4 年。我提出分手。那是我一生中唯一对不起别人的事。”他耿耿于怀，“那时年轻，以为将来还长，还有很多……现在？……我有个最佩服的朋友，1987 年到现在，一直在苦苦地爱一个人，我跟他说，爱情，这东西，你要认为它有就有，没有就没有，”他对自己的话肯定地点点头。“和谐地生活在一起是最重要的。”

孤独，在一个人的生活里被成功地，干净利落地拨除了。我打量这个人，再让他接近诗，除非是很大的命运性的力量，或是，很久很久的时间吧。

可是。

“孤独……，”我们站在同方大厦前等车时，黯淡的夜里，他对着一街的灯火，沉默了一会，却让我意料不到地说：“也许，还是有的吧。”

车就来了。

在回去的路上，我打开他的书，第 17 页写着“抽掉孤独如同抽掉一个人的骨头/而生活就是干活/干活就是一种投入/就是要无限地重复一个动作/使一切不易断裂/我必须忍住/一种呼吸和哆嗦/必须把劳累和紧张平息在尺寸纸间。”想起他在 结完帐出门时突兀地说了一句，“诗不能成就我，但让我发现我自己。”

是的，他是知道的，他早已知道。

莲花说，我在水上飘荡

黄永玉的家在北京边上，去的时候要一路问过去。附近的村民倒都知道他，“往东开，看到路口画的荷花，就到了。”

他的门前写“内有恶犬，非请勿入。”

他开门，贝雷帽，一枝烟斗。扫众人一眼，“啊”了一声，算做招呼。两手插在裤袋里，径直带我们去荷塘，荷池座落在北方村野间，加上几分萧瑟，有一种非现实的气息，像他画过的红楼梦里黛玉引李义山的那句诗，“留得残荷听雨声”。一池的秋光，云和烟。风吹过，檐角铃铛响，那只大斑点狗就吠几声。我冲它轻声说几句，比比手势，“没事的”，它就温柔地呜咽一下，伏下身。

绕过一篱蓝色牵牛，从累累的“红得像假的一样”的石榴底下拐过去，“熟的时候，摘几篓，寄到香港去送朋友”，他在结满暖黄柿子的树下停住脚。

坐进厅里，他指指门前的腊梅，“有嘉庆的，乾隆的，三十几株，淡黄的，香。”

屋角一口老座钟，他书里说一直喜爱古人的句子“风吹钟声花间过，又响又香。”

背后是朱熹的字，四联幅，真迹。“当年人家看字这么大，不信是真的。我说给我吧。谁说朱熹只能写小字呢，嘻。”

隔了几十年，又重新庆幸一番。

头顶是罗马式吊灯，他画的式样，叫湘西的铁匠用黑铁打出繁复的花式。“一千多只灯泡。只亮过一次。那次开画展，来了 600 多人，

那天晚上，车排到几里之外……所有的灯，全

开了，是何等……”

是，何等的似锦繁华。

门外车响，他女儿，孙子要离家去香港。他低下身，小孩子在两颊一边亲一下，挥下手，转了身。

“现在，就剩我一个人了”，重新坐定后，他无意中把这句话说了两遍。黑狗在他膝边伏下，在一地的阳光里微微打着盹。

四壁都是窗。于是我们聊他一生的窗口。他最初的记忆是在湖南凤凰，两三岁时的“棘园”——矮棘树上青嫩的大刺，细碎浅白的花，黑瓦檐，远一点，是蓝的山和闪光的河流。“最留恋的窗，是它了。”

彼时人生忧患未生。小孩子，躲在窗台上，贪婪地看早春三月。

12岁时离家，颠沛流离。

并无人敢欺侮他，“小的不用说，大的，打了我，我就缠着他阴魂不散地打，他睡觉的时候，吃饭的时候……一连打三天。”

打架，穷，饥饿，冷，热，寂寞。抗战时期的流亡。几卷书。狂热地刻木刻——一个十几岁男孩子的江湖。

1943年在江西信丰，贴街的大窗，没有窗框，每日一早，雾，阳光，满城鸡啼都进来，他斜靠着窗，吹法国小号，给远远走来的女朋友听。

“噢，那么穷还交到女朋友？”

“是呀，不知道她为什么喜欢我。”

桌上有他当年的照片，十几二十岁的年纪。我看了看，对他说，

“我知道为什么。”

他得意地笑。

当年与褐颊大眼的女友告别时，他说，“等赚到勉强生活钱就来接你结婚。”

一等到了 1948 年。新家，在香港九龙，极小的屋子，窗用漂亮的印度浓花纱装点，叫做“破落美丽的天堂”，窗前有木瓜树和井泉，还有“钻石般的夜城”。

当然仍然穷，几个朋友一起吃“童子鸡”，吃完面面相觑。他说：“快，给《星岛日报》叶灵凤打电话。”一边拿纸对着饭店水柜里的热带鱼画张速写，手指蘸点酱油抹几笔上色。等他的老主顾叶先生赶到，一边微微笑拿过画，一边支稿费给他。付过账还有节余，几个穷朋友分一分，呼啸而去。

什么都做，投稿，画画，写电影剧本。攒够钱，夫妇两人“装了一大袋钞票”，回湘西看看。一路枕着满是幽兰和芷草的辰河，听对岸终夜的渔鼓，月琴，大筒，唤呐，三弦……

河街一带尽是灯火。

唉唉。听的人眼神飘散，只顾叹息。

他看一眼钟，忽然说到别的事上，“上次杨振宁夫妇，范用夫妇，丁聪夫妇……来了一大桌，我一一给介绍一遍，入座。过一会大家又互相客气地问，‘您是？’我说，‘别问啦，再说一遍呢，还是会忘。先吃饭要紧’。”

于是，我们先吃饭。

自家窑里烧的陶碗，每人一碗面。我学他的样子放一勺猩红的辣椒进去。愁眉苦脸地吃了一半的时候，他看看我，“没事，剩下吧。我是要吃完的。”他连汤也喝下去。

吃完饭。坐在玳瑁做的美丽的雪茄盒，无数的烟斗，“黄家制造”的橄榄油……中间。头发盖住脸的沙皮狗睡在我手边。

我们坐一圈，喝茶，听他说从香港回到北京后的掌故。

是年他 28 岁，是中央美术学院最年青的老师。住大雅宝胡同。同住的有李苦禅、李可染、黄胄、张仃……

高朋满座呢。

他笑，“那年韩素音回国，请大家吃饭，也说到这个词，我问旁边的夏衍，“‘高朋满座’出自哪里？，他一怔，‘是的哦，哪里？’乔冠华坐他旁边，接口说，‘《滕王阁序》’。”

他的书里多的是这样的掌故，亲切得很。写齐白石，从乡下来个 70 多岁的儿子，来要钱，“不给，就在地上打滚”，齐白石到李可染家避难，全身衣衫里挂满小金条。

看的人都笑。

“哦，齐白石，不大理人的。”黄永玉仰在椅子上学他懒洋洋的样子。“周总理去看他，跟他说以后画不要卖了，有一幅国家就收购一幅。他也那样靠着，爱答不理。送客到门外。回来时身边人提醒他，‘你知那人是谁？’

“‘谁？’他慢吞吞问。

“‘周总理呀，周恩来。’

“‘哦’，他拇指悠悠一挑，‘角色’。”他学着齐白石用浓稠极了的湘潭话说。

那是 50 年代刚开始，尚有古风。每天晚饭时，“大雅宝”的小孩子拿着青花小提梁壶去打酒。大伙在大葡萄藤底下，喝茶吃饭。“说笑没有个尽头”。寒冷天气里，在半夜街头，隔着窗子，能听见提着蓝印花布篮子的中年人，卖硬面饽饽。“皮脆，心是软甜的……”

呵。满屋子老昏的秋阳，兜着旧事，陈酒，老友。

文革时也是这些人，都关在一起。李可染每次被喝令发言，连手臂，嘴唇都在颤抖。黄永玉在心里喊，“顶住啊老头，怕不怕都一样，一定不要倒下。”

轮到他被两个极凶恶的男子批斗，他想，“要是平时，老子一手一个把你们挂在树上，现在，我就尝尝被打的滋味。”

皮带抽在背上，他数着，“二百八十四下。”

整个背都打烂了。

我低下头。

“回到家，老婆说今天是你的生日。”他笑了，“我跟她说，倒是吃了一顿笋子烧肉。”

“要从容。”这是他的表叔沈从文，当年那个令人战栗的年代中，在大街上与他错肩而过时，低声说的。

那时他住的地方只供存身，窗子被墙堵上，他画了一副大大的，开满鲜花的窗口，挂在那个位置。1970 年在农场劳动时，弓着身子打着电筒在被窝里写情诗，题目叫《老婆呀，不要哭》。“你的眼睛，像

故乡三月的小窗和棘园……”

日后在意大利，他的房子，为了坚持要巨大的哥特式的窗，还与政府小小地交涉了一番。

在达芬奇的故居旁，他一年中画 40 多幅画，翡冷翠，婀娜桥上的黄色月亮，还有湘西的虹桥。

我看过他画《罗马，最初的黄昏》，两颊发麻。

“呵，那幅。”他欲言又止。

那样古旧败落的房屋，和老得快要死去的夕阳。他在斯时斯地会想起在北京时常去的十三陵的那些废陵吗？

他在书里写过的，“荒草颓垣……山影似的远处高耸的陵殿……静得很，偶尔才一两声鸟叫……有时下午去，有时早晨就去了，开着那辆现在已经报废的白车，坐到黄昏。放羊的来，就叫他一起坐下喝茶。他说，‘老头，你不怕？’我拍一拍身边的双筒猎枪，‘怕谁？我有枪’。”

在西雅娜，两只老狗陪着他，“隔着老玻璃看雨，听雨，看雪，听雪……”

虽信美而非吾土兮，曾何足以少留。

于是辗转来去，以为在香港与家人一起终老，却又买 100 亩田，留在这个有满塘荷，有飞起的檐角和老锈的铃铛，有火红榴花与暗香腊梅，有旧雨新知的地方。

“是最后一个窗口了吧。”他悠悠地说，“在湘西长大，从小看杀头，生死的概念不一样……将来，骨灰也是不要的。”

是的，生命倏忽。

但是我猜他一定痛恨过老。痛恨过这样涩的眼，这样侧过身才听得清的耳朵。这样在阴凉的大屋坐久了，腿会痛的年纪——那是 67 岁时带着他在“全巴黎的街头巷尾到处乱跑，随地画画”的双腿。是 26 岁带着他从福建永春走两个月回湖南的双腿。是 17 岁时爬上树去摘弘一法师的玉兰花的双腿，是

两岁时爬在窗栏上往外看的双腿……

“什么时候，再回凤凰一趟。”他转头对侄子说。

“等三月间杏花开了，下点毛毛雨，远近都是杜鹃叫，哪儿也不想去了……”

十几年前，沈从文病前，也是他这样劝着，陪着回去过。十几个人带着锣鼓来唱“高腔”。

“头一出是《李三娘》，唤呐一响，从文表叔交着腿，双手置膝肃穆起来。

“……不信……芳……春……厌，老，人……”

听到这里，他和另外几个朋友都哭了。眼睛里流满泪水，又滴在手背上。他仍然一动不动。

那时的黄永玉，还不到 60 岁吧。

我们看 10 年前香港电视台在意大利拍他的纪录片——他身子在草地上打滚。我回头看看他，他斜在椅子上，也忍不住微微笑。

仿佛着到河流从他身上穿过。

我轻声问他最朴素的人生哲学。

“平常。”他想想，举七仙女的例子，“她是玉帝的女儿，谁都可以嫁，孙悟空，猪八戒……或是凡间帝王家，有的是高干子弟，可她嫁牛郎，因她什么都有，只缺平常。”

他现在庭园恬淡，岁月不惊。每日上午，下午，晚上，写作，画画，正写 20 万字的小说。

“写我自己，和经历的世事。”

我忍不住说：“回头看这些年，也许会像杜甫写的‘夜阑更秉烛，相对如梦寐’。”

他沉默一瞬，明净的秋光照在他脸上。院子里风吹过草木，有温柔的脆响。

“嗯，”他点一下头，“相对如梦寐。”

临走时，我扶扶他的臂，他穿着深绿的手织毛衣，粗棒针的，粗糙地，温暖地，硌着手心。心里也像被轻轻地擦一下。

回去的路上，太阳斜了。路真长，都是灰尘和人群。我翻开他送的诗集，有一首，是纪念保罗·安格尔的。

我低低读出声。

“莲花说，我在水上漂荡……再也不能回到故乡。”

写在 1991 年，香港。

流金岁月

看见丁薇会知道，那些镜头上、照片上的彩色织锦，金锁片，坠满流苏的头发，都不是她。

她瘦，穿牛仔裤，深灰毛衣，平跟鞋，容色清楚。

坐定后，要一杯咖啡，“热热的。”

然后咬一支眉笔，一手将头发拢后去，开始为一个小时之后的演出化妆。微卷的发从耳后散下来，拂到膝盖，裸出光洁额头与颈，还有浓眉重睫。

喝咖啡时，贪婪地喝一口，大眼眯起来，差点“唔”一声表示享受。

她和一切生于70年代的女孩子没有两样……

7岁时因为爸爸有个同事“会点儿二胡”，加上“能买得起”，开始音乐生涯。

12岁时的梦想是不想做一个平庸的人，不想朝九晚五地生活，不想接受“这样可能就是人生吧”的规则。

16岁时听苏芮和齐豫。喜爱唱歌，但从没有被人赞美。

20岁时，她是上海音乐学院作曲系大三的女生，心事青涩。

“遇到感情上的挫伤，坐在钢琴边上，随手弹出来。叫做《猜》。”

那年暑假几个朋友要跟大地唱片公司谈签约的事，“跟着去玩玩吧。”于是一起坐火车到北京，住在地下室。

“特别潮湿”，她侧侧头想了一会儿，扑一点粉，补充一句。

去公司时她站在人群后面，大家都谈完了。她轻咳一声：“我也

有一首，要听一下吗？”

三宝听的时候一直低着头，看不清他的表情，然后他抬起脸问：“你要不要转学到北京来？”

回上海的夜车上，一路上摇摇晃晃，她还有一刹那的怔忡，“不会吧？真的？这样就行了？”

“太恐怖了”这边三宝正拿着小样到处给别人听，“这个女孩会写词，而且写很爵士的东西，又唱成这样……”

过了一个月，公司到上海来找她签约。

很快出第一张专辑，叫《断翅的蝴蝶》。那是 1995 年，乐评人难得见这样清新的女孩子，“又有一点蓝调，另类”。众口一词地说好，但紧接着是销售上的失败。

“对我打击很大”她低下头，细刷在眼睑上扫过，“我在想，做音乐，天真就够了吗？”

她决定停下来，只给别人写歌。《女孩与四重奏》的第一个版本，写给马格，公司的企宣。一个“挺噁”的“长得不好看”的戴眼镜的姑娘，“平时喜欢听一点欧洲的……像 Massive Attack 那种小小的感觉。”她说。

她和金武林跟马格开玩笑，“你想唱歌吗？”

“想啊，我能唱吗？”

“怎么不能？我们帮你做。”她说起当年的对白，微微笑，“金武林一个特别喜欢做种种不可能的事的人。他觉得一个人只要感觉好就可以唱歌。”

她负责写歌词，名字叫做《女孩与四重奏》。她试着忖度他人心事，“那样的人，表面上很平凡的，但内心里和大家一样很努力地渴望被人爱吧，她应该代表大部分人歌唱，这是很有意思的。”

“所以第一句是，”她唱给我听，“我该不该穿那件花衣裳在等你/……”

我心底轻轻晃了一下。

当年听到马格的这首歌时，我还是个台 DJ，那时候每天有大藏，字母，大地……各色唱片公司寄来的小样，……沈庆，郁冬，呼啦啦一大批人，好像一下子从地里长出来的。但是黄金岁月的光在他们身上闪了一下，又过去了。

“马格现在呢？”

“她？”她笑了，“不知道，可能在哪个公司上班吧。”

5年过去了。

“我等得太久了／等得心也灰了，我想得太久了／想得人也累了”今天她再出新专辑，重填再唱这首同名的歌时，竟然红得不得了。只是，歌词中已经满是时光的痕迹。

“我在学习。”她递给我那张叫做《丁薇&开始》的唱片，封面是她在行走。两侧是砖墙，塑料，铁栏……粗糙坚硬的世界。她不言不笑，光从四面八方来，照在她脸上。

当年大学毕业后，来到北京，在这个“可以穷，可以普通地活着的城市”，四处搬家，几乎没有工作。但作曲系的经验是可以帮助一个人一天写 10 首歌来谋生。

“所以我要学着忘记这个，干脆不写。等。”

灵感?我好奇极了。

“是那些上天放在你脑子里，放给你听的，你听到了，就记录下来。”她放下睫毛液抬起眼，坦白地看着我，大眼在夜里晶光闪烁。

我“嘎?”一声，想了想自己，心里叹口气，才继续往下问。

“是的，”她说，“音乐是很神秘的，我在这个世界上行走，有时候可能什么也看不到。但在我想要发现的，什么都看得到。所以为什么我的专辑有特别北京冬天的感觉，因为我的确在那个季节写作。不管走在哪里，你都躲不过那样的冬天。像风声……还有，下雪的时候……人要在窗前站很久，在那里沉浸下去。想起可能是内心里最痛苦的事。”

然后在一本日记里，用支离破碎的字句，写下一个人的疼和孤单。然后变成歌。“雪渐渐停了/安静了。路灯熄灭了/天亮了。”

她的歌大多有冥想的气息。很女性，但毫无脂粉气。

“我强调女性的角度，以前我总在两个人之间的事情上绕弯子，想不通，很较真。为什么他会这么想，为什么他会那么做。长大之后，发现并不是这个问题，而是整个两性世界的矛盾就很强烈。男人和女人就是不一样。有些东西就是沟通不了的。甚至有时两个人在一起像是一场战争。我会明白这个，接受这个。因为有些事情不是我的力量能够改变的。”

所以这自省的女子，歌中充满如蛭附骨的孤独与疏离感。

“开始/怀疑自己……开始/嘲笑自己的扭曲。”

那样凉的歌词。几乎碰不到精神的热度。可是，音乐却带着兵气，用低鸣的弦乐编排和强劲的 House 节拍交合来衬出异样的绝望与狂乱，甚至妖异。

“在音乐上我比我的人更放肆，更张扬。”她用指尖蘸一点蓝染在眼角，睫毛的阴影盖下来，像只小手掌。“我真正喜欢的生活……是很懒散的。在百无聊赖中看看书，写写东西，然后 90% 的生命给音乐。”

朋友也都是幕后的音乐人，金武林，刘效松……大家聊天，吵架，吃饭，做音乐，把每个人的东西，一点一点加进来。

“结果像化学反应一样奇妙，每一步都知道是自己做的，可是最后那一瞬间，都怔住了——是吗，这是我们创造的吗？怎么会鬼使神差地变成这样了呢？”

她侧过脸去和助理商量用哪种唇彩时，我把唱片放进随身听，戴上耳机。

她声音清越，“树叶黄了，就要掉了，被风吹了，找不到了……”

背景却是北京首席合唱团的和声。啊，她的声音几乎淹没在那样苍茫的人声里，像青春，不自觉地沉浮于万人之海。而弦乐翻卷，如有另一个人在对岸注视这女子，悲悯拍打着心。

编曲是金武林。

“他在我的音乐里放进了自己。”她说。

于是这样重的力与这样轻的美。这样的男子与这样的女人。如逝如流的人生也有了庄严。

他处处都在。《你的独舞》中，他，化作一架钢琴，体贴地和着年青女子沉静寂寥的声线。如同无言的赞美——赞美她在雪的光与线条中旁若无人地沉溺。赞美只有女性才做得到的哀伤无邪。

“我需要他的力量，”她说，“加入女性毫无侵略性的美感中。”

那曾是令很多人怀恋的她在青春期时洁净清浅的情调。

“他们停留在那个年代的气氛里，但我已经来到这里”，她的话清坚决绝，有金石声。

我问她这些年在她身上最大的变化。

“在音乐上更自信，更主动。”她什么都做，写歌，编曲，制作助理，包括钱怎么报销和分配。

“我明白了什么是流行音乐，明白了我要做一个什么样的歌手。”

她要做 Richie lee Jones 和比约克，不见得有年度奖和唱片销量，只是一直存在下去，“无可替代，无法划分。”

她咬住下唇，有一丝出神，面容明净，没有一丝尘土气。像禅语中说“银碗里盛雪”。

“我希望一直跟上这个时代，和另一些人，慢慢地，一点一点地，随着岁月增长，走在一起。”

是吧，应该是这样。一群人，浑然不觉地爱了，忘了，笑了，吵了，累了，病了，老了……但是应该有那样的时刻吧，“音乐响了/让我哭了。”

是了解，也是安慰。

她解开发夹，长发散落两颊，她揽镜自照，“唱堂会去”，自嘲地笑一下。

我们站起身，握一下手。

然后她穿过藏蓝色的夜，穿过了很多灯，走进声色喧哗的人群里去了。

我转过身，走到街角，耳机里她正唱到“冬天来了，觉得凉了/水不流了，你也走了……”

弦乐骤起，漫山遍野都是。头顶是巨大的星，巨大的月。

我的心遗落在 1989

那天下午，上海的雨正下得巧，若有若无。

一架钢琴，背景是满天的金色碎星。一场人，穿西装的中年男子，结伴来的成年女人，大学女生和染金黄头发的少年。500 多人，密密地坐着，低声私语。

他穿酒红色衬衣，大步从甬道来。人声与灯光立刻铺天盖地而来。

他站在话筒面前，一挥手，声与光俱灭。

然后《一场大雨》的电子乐轰然而起。他在台上，与冶艳女郎以舞姿周旋，戴墨镜的造型像极詹姆斯邦。

事隔 10 年，费翔开始他在内地的第一场新专辑的歌友会。

场边有人手持一张 1980 年的《流连》，有他极年青时照片，头带

花环走在海边，宛若希腊传说中的美少年，淡蓝眼眸和扑朔迷离的眼睫毛，当年曾俘惑众生。《流连》在那年的排行榜上是第一位，第二位是罗大佑《恋曲 1980》。呵呀时光。

他唱完第一支歌，我们坐在场心的吧椅上做访问，这样近地看他，确是像异族人。

我问他哪一首是他心爱。

“嗯，那一首，”他轻唱，“再见了关于你和我的对与错，我站在屋顶望着遥远闪烁的灯火……我第一次在唱片公司听到时，愣在那里，这是写给我的歌，怎么会在这里和它相逢？”

那一瞬，看到这人骨子里属于中国男子的那一点酸楚与怅惘。

“你能觉得你和这片土地之间神秘的联系吗？”

“1986 年我回到北京，第一次见到我姥姥，一个戴老花镜，穿对襟袄的老太太，她张开手拥抱我。几十年过去了，她居然没有诧异她有一个这样高大的外孙，而且有一半外国人的血统。她只是用怀抱接受了我。”

场上大多数人笑了，都还记得 1987 年的春节联欢晚会上。那个坐在台下的著名的姥姥。

“她已经过世了。”他忽然低下头，下巴微微颤抖。全场悄无声息，像潮水落下去的一瞬间。

“天边飘过故乡的云，它不停地向我召唤……”他缓缓唱。

这是当年曾使他一夜声名翻卷的歌，当时年青的他每在人群中唱这一句，立即尖叫四起。他为这骤然的红，深觉人生安排令人茫然无

措。此时唱来，只是一名男子，仰面向天，寻求生命来处的感怀。

1989年，他走遍国内，最后一场演唱会，在长城。我看过照片，狂热的人群，举着长长的标幅，上面只有反反复复的三个字“不要走不要走不要走……”

他还是走了，去过“虽然不知道未来，但一定朴素的生活。”

初到纽约时，一年时间没有事做。与一只弃猫，在异乡夜里相互取暖。

然后是歌舞剧……百老汇的《西贡小姐》……世界巡演。

这40岁的男子，世路如今已惯，一只笔记本电脑，三只手机，行李寄存在各座城市的酒店，随时起脚去往天涯。

台湾《超级星期天》的主持陶子是他的拥趸，为了这个女子的心愿，节目组辗转在纽约找到他。得以重回故地。竟由此勾连起旧日的歌手生涯，人生传奇如是。十几年前已离散的人群，凭据他的歌声，得以重聚：

当年的青涩少女在大雪中的别离时听《我怎么哭了》，一群莽撞少年在夏日的某个下午合唱《牵引》……一时间，大家对他诉说，仿佛他便是一去不回的青春。

送花的人，与他拥抱的人，上台对唱的人，都哭了。他温煦微笑，轻拍他们背以示安慰。

——可是过去的，不也有他的岁月吗？

他缓步下台，选了惟一一支不在专辑内的歌唱，《Yesterday》，前奏起时他斜斜靠在钢琴边上，有一瞬失神。缀满小珠子的亮蓝衬衣，

在灯底下满是碎的光。想起开场前问他这一场里哪一只歌是有私人意义的，他说完《Yesterday》，欲言又止。

我想问，但，从哪里问起呢？……如果过去的是10年。

只知道他一样熬过锥心疼痛，最爱的人离开时对他说，“如果你总想控制人生，就不会知道什么是奇迹。”今天他说起爱情，笑容已明朗诚恳，“要爱人逾于爱己”。

是了，他已在不惑的年纪。

听的人也渐渐老了，贪恋的，都是故人，老歌，旧情怀。

……啊，他开始唱《she》，简无可简的黑色套头衫，怀中一捧白玫瑰。环场一枝一枝分送给在座女性。全体女人一刹那都化作水。

中国女人，少被这样尊贵宝爱。

“she may be the face I can't forget……”他低下身，吻吻

其中之一的发。那穿牛仔衣，结一只辫子的普通女孩面颊微红——呵，一定是她生命中的珍贵时刻。

这么多年，这样多异乡长夜，这么多揣测流言，他仍有罕见的没有磨损的温文。

已近终场。明日又隔天涯。

全场与他在温柔灯光中清唱《读你》。

“读你千遍也不厌倦，读你的感觉像三月……”

声音清而轻，少年的歌啊，今天到了唇边，是这样淡如微风。

想起开场前，他一个人在空荡荡的台上试音，穿黑色风衣，牛仔褲，手放在耳后，微仰着脸，唱到副歌部分，他的声音在黑暗里四溅

“曾经爱过你……”

弦乐骤起。

我忍不住眼睛一热。

苏瑾：是莲叶，不是莲花

11月14日，下午3点。一家披萨饼店。“在这里”，我从高转脚椅上转过身向左侧招手。苏瑾大步走过来，黑色外衣，牛仔裤，不施脂粉。但客人都注视她，目光久久不去。

她坐定，要一杯中国茶，脸颊微褐，大眼黑白分明。

我们曾见过一次面。一大桌人，她对人人有问必答，但永远只几颗字。其他时间认真吃饭。

有男同事事后说，“咦，也不见得美嘛。”几个女人却喜欢她没什么尘土气。

何况她喜爱王安忆，村上春树，奇斯·洛夫斯基，昆汀·塔伦蒂诺，杨德昌……

听陈升。

……“你是说一个演员？”有人问。

柴静：什么时候知道自己有天分？

苏瑾：很小的时候。但1994年来北京拍戏时，屡屡碰壁，每见

一个导演都说不行。

柴静：你那时候状态真是不适合演戏吗？

苏瑾：不，那时的基本状态比现在还要好。介于单纯与成熟之间，精神非常丰富。表达力会更强。就像一个人在十八九岁的年华，她可能长得很青涩。但青涩里有一种味道。这种时期一旦过去，就再也无法找回。但也因为这个可以沉静下来看书，看电影。我很晚熟，一直很懵懂。就是这一年，精神上的成长很快。

柴静：你那时候的趣味是什么样的？

苏瑾：我看很多片子。《红》，《白》，《蓝》，《哭泣的游戏》……看得越多，越能分辨出什么是好，什么是不好，什么是不够好。有一个朋友，他在绘画，音乐，电影上给我很多影响。他对我说，“你一定会有机会的”。为什么？他没有说，我也就不问。但那种感觉……是很安慰的。

柴静：你那时候能确定自己跟别的演员不一样吗？

苏瑾：对，我已经清楚地知道，我能演好，有这样的能力。虽然那是受挫最多的时期。

柴静：什么样的人有这样的能力？

苏瑾：要有天然的个性魅力。要比较敏感。有一个小男孩，弹钢琴给一个老太太听。熟练，流畅，又高难度。他很得意地征求意见，老太太说：“所有的音都对，所有的音乐都不对。”再打个比方，你看，你可以从那边走过来，拿个盘子，跟服务员说几句话，再走回来。你可以做到技术和节奏各方面都没有任何问题。但是要做得与众

不同，这不是每个演员都能具备的……还有，你不觉得吗？好的演员都有三分诡异。

柴静：你从哪个华人女演员身上能看到这种魅力？

苏瑾：陈冲。《红玫瑰与白玫瑰》里，关锦鹏说她“连声音都会演戏。”啊？……是，我也觉得她不是很像小说里的王娇蕊。她跟那类女子是两回事。

她有极强的直觉，对人性的复杂性有敏锐的好奇心。说话时语速极快，但话语与话语间的静默往往很久。她沉浸于冥想时，双眼格外清澈，可以感受到她无法表达的，有时是十分锋

利的思想。说到有人要她为电视艺术献身时，“Bullshit!”。她像个孩子似的涨红了脸。

苏瑾：区庆春其实是海岩心目中的自己。

柴静：为什么？……那好，不谈太私人的看法，从读者眼光看呢？

苏瑾：他很离奇。我去过他办公室，坐在他那个大办公桌面……你可以想像他作为一个老总的生活，接触的人……可是，他写这样纯粹的爱情……你有没有看过《玉观音》？

柴静：看了，我觉得安心比区庆春更接近小市民道德的要求。

苏瑾：区庆春其实是蛮深刻的人物，她很人性，个性更有深度。这种人物不是人见人爱的角色。不可能被完全接受。

柴静：你拍之前意识到这个吗？

苏瑾：没有，那时我对她的看法也很模糊，所以拍戏让人成熟。让你知道有这样一种人存在。她身上人的气息很浓郁。从演戏里得到

一些自我满足的喜悦。

柴静：戏里能够释放自己？

苏瑾：没有，皮毛而已。你看张曼玉多么幸运，26 岁以后接的都是好戏。

柴静：那你在看书的时候会不会有这样的時候，说“我想演这个角色”？

苏瑾：有，但肯定不是王安忆小说《我爱比尔》里阿三那种，也不是王琦瑶《长恨歌》那种。她们身上的某些东西，是典型的上海女人具有的。

柴静：那你的倾向是什么？

苏瑾：我想演林徽音，不，她不柔美，她有内在的力量。后来我看过《林徽音传》，史料不太丰富。我看她的照片。那女子……让你一看就会非常喜欢。你很难说清她属于哪一类。什么都有一点，长得特别青涩。是莲叶，不是莲花。还有一点让我觉得我们之间的联系……我爸爸是嘉兴人。她祖籍也是嘉兴。

柴静：梁思成说老婆是自己的好，文章是老婆的好。可见真是好。

苏瑾：我觉得那样的女子会有那样的爱情，也会有那样的婚姻。

柴静：网上有人建议你演小龙女呢。

苏瑾：不演，太单一，太闷。

她很喜歡刘若英，爱她几年前一张专辑里的歌，“想要问问你敢不敢，像我这样为爱痴狂？”直白，勇敢，毫无粉饰、另一方面，又有倨傲的自尊心，在感情上“不完全，宁可无”，她是易卜生主义

者。个性里都是类似的线条——近于刚烈，却有一种女性到极致的妩媚。

柴静：你怎么理解两性之间的关系？

苏瑾：南方女孩子都有点大女子主义，江南一带，女性当家。这样的两性关系很稳固。因为男女之间一定有人占上风，有人是下风，不可能平等。如果男人为主，感情一定很动荡。他应该在情感上依赖女性才好。

柴静：你骨子有江南女子那样坚硬的内核吗？

苏瑾：我……金庸小说里写大军攻城。守城的有儒，道，佛诸家，我比较接受佛家的态度，“守也是空，不守也是空”。是，曾有一度很虚无。比较悲观。现在入世多了。

柴静：有过看上去很女性化的阶段吗？

苏瑾：有，留很长的头发，穿那些丝的，绸的细腻质地的衣服。现在越穿越粗。恨不得一条粗布裤走天涯。

柴静：我很难想像你跟其他女性……比如说你在金鹰节的后台，等着上台的时候，和其他的女演员聊些什么？

苏瑾：嗯……不是我不想聊，而是她们聊的东西，我插不上嘴。很苦闷的(笑)。做模特那么多年，在后台，从来没有跟别人交谈过。

柴静：你不觉得跟人群很疏离？

苏瑾：其实现代人都很孤独。大多数都是很孤单地生活着。

柴静：幸亏你是演员，雇主是大众。

苏瑾：为什么，我太坦白？

柴静：你注意你日周吗？

苏瑾：你的想法总有一部分人能领会，也总有人觉得不好，无所谓……从另一个角度说，从小被人瞩目的女孩子，不太注视别人。其实人应该学会看别人。尤其是演员。应该体味你身边人的生存状态。知道别人怎么生活。

柴静：有没有觉得个人命运和这个时代的联系？

苏瑾：有，我常想，晚生 10 年就好了。

柴静：要是你面容平凡会去做什么？

苏瑾：老师。比较尊重和欣赏小孩子的那种。不会取笑他们，也不会天天捏人家脸蛋说人家好可爱。

这类经验可以追溯到她的童年。她自小即被人瞩目，除去眉目清秀外，还著名地沉默——小小年纪便这样狷介。用她的话说是无来由的忧郁。

“独生女真的很孤单，你相信吗？”她注视我。

可以想见孤单曾怎样啮咬少年时柔软的心，夙夜匪懈。

今天的她与各色人等交接得体，大笑时十分阔朗。但面容上仍残存那一苒青涩的孤寂气息。

柴静：那时候没有朋友吗？

苏瑾：有一个。她跟我完全不同。是对生活要求很简单一个人。很热闹的那种。当年……呵，当年她总是对着我手舞足蹈——“今晚会放米老鼠和唐老鸭”。我心里觉得她可爱，但还是斜她一眼，“弱智”。

柴静：漂亮吗？

苏瑾：嗯。也是高高的，瘦瘦的。

柴静：咦，你们俩像亦舒的《流金岁月》。

苏瑾(微微笑)：记不记得叶倩文在电影里唱“金光里……”

柴静：她现在呢？

苏瑾：某个城市吧。（她轻叹）这么多年过去了，现在回过头看，觉得她是对的，应该像她那样生活。

柴静：唉，有一天我们再来拍《流金岁月》，好不好，你来演蒋南孙。

苏瑾：要快点哦。要不然我老了。

我们在时代广场门口告别，苍灰的天，欲雪的天色。满城灯火有如黄金。她挥了一下手车轰轰地向金光闪烁的街心开下去了。

亲爱的小段

我还记得，第一次看见小段是在公共汽车上。

她正向窗站着，穿矿黑的棉罩衫、棉白布裤，空脚穿一双球鞋，手扶着窗，皙清的手指，静静地不言不笑。

我还记得那天下着一点雨，街上很干净，叶子饱含着水，绿得黑亮。

又过了很久我们才互相认识。高三分到文科班坐到一起，放了学也在她家K书。小段家有阔大的阳台，她教我看城市天际线的日落，

虾红、鲑红、亚麻黄、芒草黄，由粉红而黛绿，或是烈烈如焚的赤金……她学油画，至大理想是美院毕业后去俄罗斯学画。我的前途无可无不可，只磨着她想学自制纸的手艺。她懒，买了大本的日本硬浆纸敷衍我。

奇怪，那么要好，却没有勾过肩、拖过手，连心腹话都留在信里说。信里学着三毛一遍遍地写，“亲爱的朋友”。

高考完了，我们都不担心成绩，结伴去游泳，认识大学生杨格。这人终日一条李维牛仔裤、卡其布棉衬衣拖在外面，两手抄进裤袋百无聊赖的样子。从此三人行。

杨格有辆飞雅特。我跟小段一前一后挤在后座，被带去十三陵那些只有放羊人才去的废陵。把席子和小段的画具搬到荒野败落的庭院，小段画废陵的黄昏，我和杨格枯坐着，用双耳机听罗大佑《告别的年代》，风像水一样浸遍全身。杨格的眼睛里渐渐有闪动的意思。我低下头，热直逼到脸上来，却没有抬眼回应。

回去的时候下大雾，水气重得像河。杨格的车灯破开一条路。他说：“坐稳，抱紧腰。”坐在他身后的是小段。小段身后是我。在茫然难辨的雾夜，只有紧紧地、紧紧地环住前方人的腰。

后来几次出去坐在他身后的一直是小段，他们跟我渐渐聚少离多。我一个人困在家里看影碟，着迷于《Learning Las Vegas》的颓废气氛。Sting 的歌声一起，我便烂醉。不开心的时候看周星驰，一个人笑得滚来滚去。

成绩下来，我去南方一所大学。小段得偿所愿。赶去她家庆贺，

开门的是她妈，一脸气怒，说小段要弃学去杨格在的城市里念一家工艺美术专，劝了她几天，竟不哼不哈地离家。

我费九牛二虎之力在小曼家找到她。一进门她云淡风轻地向我打招呼。我压下气，苦口婆心地死谏，她有礼而忍耐地听。

我终于忍不住攻击杨格，竟然愚不可及地说到废陵那个下午，吃力地说：“怎么能为……他，这种人呢？”

小段听着，眼神冷冷，像看着一个心机展露无遗却浑然不觉的拙劣角色，然后说：“这是我私人的事，你不用反应过度。”

我急痛攻心，口不择言地说白交了朋友，白写了那些信……

她的脸直红到两鬓里去，慢慢地说：“你都可以收回去。”

我僵在当地。她回身从箱子里拿出装信的纸袋，我气极闷怒，抢过来撕，一地碎片，像三流烂片里的镜头。

走在炎夏的人行道上，忽然想起她在离家时竟将那些信带在身边，我手脚发抖，知道跟小段的友谊就此结束。

在南方玩乐怡游4年后，我回到北京。卖掉出国的爸妈留下来的小单元，租了方庄附近一所公寓楼的第9层，化名无数给时装杂志写稿以维生。某日在其中一本的广告杂志中看到杨格，居然玫红毛衣，湖蓝领带扮少年偶像。我找到拍广告的老辈，老羊说杨格的女友就是广告上他身边那个新人类女生啊，不知道是不是姓段。我恹恹挂上电话，从此死了心。

再一年，居然我妈单位的老张辗转找到我，送来俄罗斯寄给我家的包裹。里面装有大叠纸笺，我最爱的郁金香色。首页看见她的字，

我心酸眼热。

“撕碎的纸片泡在水里，胶质分离后，纸片投入果机。浆糊和水打成糊状，平摊滤网上压干，放入白棉布间，外加报纸木板，用擀面杖擀净，重物压置数小时，取出滤网，拿熨斗隔棉布低温整烫——可将郁金香花瓣一起放入果汁机打。”

还有一张照片，她穿一件灰黑粗花呢外套，浓发后拢束起，裸出鼻额与鹅弧颈项，清冷面孔。23 岁的小段，立在俄罗斯纷披而下的大雪里，静静地不言不笑。

我在 9 楼露台的老藤椅上，从下午坐到暖紫的黄昏，终于在郁金香色的纸上写下“亲爱的小段：”

亲爱的小段。

你站在桥上看风景
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
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
你装饰了别人的梦

开场白

北京时间 22 点 31 分，您现在所听到的是调频 97.5 兆赫，湖南文艺广播电台的《夜色温柔》，我是柴静。

问候收音机前每位最亲爱的朋友，感谢您在这样的静夜时分即将陪伴我度过今夜的最后一个半小时。节目当中安排了有《人间世》，《尺素寸心》以及《深夜私语》。

这一代

在我的人生里，当我有机会选择的时候，我选择了远离家乡，我选择了自己的工作、自己的节目和自己的爱情。我以为这就是自由。可是，我从来没有感到过轻松，就像一个带着镣铐跳舞的人，永远离不开方寸之地。

这是从我出生开始就被规定好的，规定我的是我的父母，教师和

另外一些人。他们是我世界的仲裁者。直到成年之后，我努力争取自我判断，仍然下意识地以讨好他们为最大乐趣，以至于我成了自己最深恶痛绝的敌人。

巴金说，他感觉到伦理哲学就像铁链一样紧紧地捆住他，他不是他自己。我看我们这些读过几年书的人谁也不能幸免。在中国，没有宗教中的彼岸世界。我们的宗教只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无法寄望于来世，可以裁夺我们的就是现实中另一些同有偏见与缺陷的人。就是王元化所说的：“以好恶为爱憎，以恩怨为喜怒的人”。可怕的是我们以为除了服从他们之外别无选择。

在这个时代里，我们将各种各样的生活哲学作为胸前的装饰品，我们把反叛作为染发素染在头发上，把黑色唇膏作为口号涂在嘴上，可是 80 年代思想解放的余泽从来没有真正施惠于我们。

我们尖声呼啸，大声欢笑，得意洋洋带着空白灵魂满街游走，不知道什么叫做独立思考，什么叫做自由意志，我们这一代不知将选择什么为自己命名。

钻石与星子

周末长夜，总是独自坐在办公室，丝毫不觉孤单，只是枯坐两个小时却没有写出一个字，内心中真正焦虑不安。我的双眼随着对面墙上的挂钟摇摆。尽管我还年青。尽管我的脸上没有不安的皱纹，内心

也没有任何深刻的痛苦痕迹。尽管我懂得享受安宁生活带来的乐趣。但是，在日复一日明净的生活备受磨砺的地方，就像是一张粗劣的磨纸，磨去了悠长与温和的美，凸现了焦灼和悔恨的痕迹。

这个世界，万物共生，好像是很和谐也很严整，然而在美跟和谐之间却永远充满井然不可突破的秩序。说到这里，想起很多年前很喜欢的一首老歌。那是在黄品源的那张《真心》专辑中，有首歌好像叫做《月光下的海洋》，记得是陈乐融所写的词。那首歌中充满了深深的海洋一样寂静的爱恋。当月光和海洋相遇的时候，也许，他们是互相理解的吧！

而对我，我看不到月光下的海洋，我所能看到的只有深夜的星空，钻石一样光滑一样美丽。从地面望去的时候，它犹如恒定。让我内心中翻腾不安的情绪能够慢慢平复。就像杨绛所说：“人能够凝炼成一颗石子，潜伏见底，让时光像水一般在身上湍急而过，自己只知身在水中，不觉水流。”

亲爱的小孩

我今天一直陪着一个5岁的小女孩玩，心里非常爱她。站在寒雨里等车，忍不住蹲下身紧紧护住她裸露的手臂和双膝，忽然明白什么叫做爱如己出。我不知道到底是什么让今天的我沉静、素朴。当那双温暖的小手牵引着我时，到底是什么让我心中庄严勇敢。

晚上看到一位听众的信中所抄录的话：“假使有人为了爹娘，百刃千刀，一时刺身，于自身中左右出入经百千劫，犹不能报父母身。”心如刀割。

因为对一个孩子的无限疼爱，才明白了父母对曾经弱小无知的我生死不舍的深情。一个女人没有做过母亲的感受就永不懂得什么是崇高和优美的爱，什么是真正的慈怜和悲悯。一个人没有在荒凉的人世以体温为所亲所爱取过暖，就不会明白：“大道之行也，人不独亲其亲”的壮阔无私。

弘一法师在晚年有一本护生画集，其中有两句，我始终不能忘，叫做：“我心如天，惟知忠义”。当中的磊落光明，让人热血激沸。可是年岁渐长，才明白这两句话当中不仅仅是刚烈，还有无限的垂悯。一个人没有对一个孩子温柔地忍耐，就不会有壁立千刃、海纳百川的气量，没有对一张化解冰雪的容颜的不舍。就不会有别家去国，义无反顾，救民于水与火的慈悲。

晚上来上班的时候，快步走在细雨里，对这个千疮百孔的世界一无足惧，好像是《圣经》里圣克里斯朵夫渡人过河时，那份忍辱负重的心和期待鲜花的勇气和信心。

恨情歌

这礼拜真是很忙，忙着开会，忙着值班，有时候也忙着凑热闹看看球。偶尔闲下来还要忙着翻看小说。

《南方周末》上有一句话说：“我们以制造事端为惟一的乐趣”，

一个朋友试着把这句话解释给我听。他说，我们不能闲着，一闲下来就不得不思想，而思想是件痛苦的事情。

上个星期跟几位编辑商量在报纸开专栏的事情。我平时虽然疏懒，但是对文字倒是报着十二分的敬意。认认真真地写了两篇样稿给他们看，其中一位相识多年的朋友说话很不客气，“这不行，你连一句议论也没有。”我小心翼翼地说，“可是我已经把意思写明白了。”她不耐烦地指教我，“呐，报纸是这样的，你不能让别人去猜测你要说什么，谁也没有时间慢慢去琢磨，你得把它写出来，要多一点警句，多一点智慧。”

我把稿子拿回来，哼哧哼哧地修改，身边的同事一边看一边对我说，“要俏皮点，再俏皮一点，要讽刺多于感伤。”我对他说，“老兄，可是真实的人生不是这样啊！”他耐心地开导我，“就是因为这样啊！谁还要看那么沉重的文章呢？”

我终于按他们的意愿改好，一点小思想一点小情调一点小智慧还有一点浮华的市井气。我瞪着那篇文章看了半晌，是悲是喜都难说。

现在，还有最后一个问题，专栏还要有一个名字，我想就拿节目里的《人间世》凑数罢了，可是他们都说“人间”这两个字太苍凉太不人间。一位同事帮我想了好久，欣喜若狂地告诉我，“这个名字怎么样？一定吸引别人的目光，就叫‘电台情歌’。”他沉浸在小布尔乔亚的情调里沾沾自喜，我垂头丧气地跌坐在椅子上。

我恨情歌。

白衣胜雪的少年

她的来信说，这段时间总是梦到白衣胜雪的那个少年。

她离开那个小镇已经有 10 年了，这中间念大学，工作，被很多人爱过，也爱过几次。有的爱在当时也是十分激烈，后来过不了多久就忘了。她渐渐有些疲倦，年龄也不小了，她想人生的真相就是这样的吧！也许该结婚了，一个有强壮手臂，能温暖她思想深处的男人。

她开始时常梦到那个小镇上的那个少年，十四五岁的样子，清晰如缕。他是她的同学，每天黄昏，他在操场上打球，她倚在 6 楼的窗户边上，离得那么远也一眼认得出他的白衫。可是她不记得他们交谈过。只有一次，暑假开学报到，教导处满是学生。她挤不到桌前，就默默站在人群背后。左侧有人轻轻从她手里抽取了报名表，帮她递了进去，她一扭头看到那张脸，怔了一怔。对方笑着向她微微一点头，她道了一声谢，再也想不到别的话来说。那一刻，她在他身边，右臂贴着她左臂，她能感到那白衬衣后的微微温热。

报完名出来，他们在长可及地的柳丝中缓步而行。也不怎么说话，带着对方的眼角中彼此的一点衣角和移动的双脚，一步两步，一棵树两棵树。树的尽头是满天的红霞。

不久，她就走了，没有跟他告别，什么也没有发生，青春就这样，淡而飘忽的过去了。那个少年现在也不过是个娶妻生子的庸常男人罢了。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她总是梦到他雪白衬衣的身影和微微扬起眉毛

的笑。她写道，“那真是金子一样可以照亮的笑容。”

看完她的信，正是初夏深蓝的暮色，风从窗户里吹进来，桌上的信纸一页一页被掀得老高，沙沙作响，又无声无息地落下来。这个故事就这样自顾自地翻过去了。

信上的字迹渐渐看不清楚，天就要黑了。

认识真实的机会

有一天随手翻到历史书，看到民国时期，越看越疑惑起来。这些文字纪录下来的史料，我从小已经背得熟极而流，那是我获取知识的惟一方式。但我对所熟知的一切从未加以理解。这种透明的历史已被标上制度化的评价，它对我来说并不是活着的世态。我不知道自己所了解的一切是否就是真正的历史。

我想起法国导演兰兹曼在 1985 年的纪实电影《证词——犹太人大屠杀》，这部长达 9 个多小时的纪录电影中，没有任何历史资料，没有任何话外音，只是采访了当年的幸存者、纳粹军官、波兰当地居民、历史学家和旁观者。

这些来自历史事件内部的当事人，他们的证词成为现实世界的道德责任。最让我深思的是，兰兹曼作为一个法国知识分子，对于历史的道德勇气。他跑遍世界各地寻找二战中幸存的犹太人和其他证人，却不是为了法国。在影片的开头，他引用了《圣经》中的一句话：“我

必赐他们永远的名”。

我合上历史书，想起 2000 年前，孔子说：“必也正名乎。”威严如黄钟大吕之鸣。总有一天我们要走进真正的历史，可是现在是金融时代的蜜月期，我们还来不及思考。只是我担心，当有一天我们真正拥有了林莽雪原一样凛冽、清洁的精神时，有一些历史真实已经悄然失去，而我们将永远失去可能认识这真实的机会。

生命中的片断

吃过晚饭往回走，下了一阵子雨。只听见头顶上密密的叶子响，路的尽头就是大片的幻变的红霞，映着寒灰的天有一种奇异的魅意。那种红在暮色中慢慢地暗淡地沉下去，让人古怪地想起古代的大夕阳城，也是这样玉石俱焚地沉默下去。

这样有一阵没一阵的寒雨已经有很多天了，我们的办公室又搬回了 4 楼，我还是坐在朝北的窗子底下，宁可冷。可以看见外面铁灰的天和颤动的树，隔了玻璃窗也觉得那种冷，就连这种天色我也爱看。像是高中时代看玻璃窗外的大雨倾盆而下，坐在石阶上看雾从树林中升起，俯身嗅到野草的味道。在深夜里旋转身子，看头顶的满天星斗。

如果可以，我愿意永远一言不发。只睁大双眼凝视身处的这个世界，在沉默中静观天地的大美。我想随着年龄的衰老，我会逐渐忘记生命中的很多片断，像大学时代。像我共过事的很多人，像曾有的光

荣与挫败，但是我不会忘记我的少年时代。

它是那么鲜明地向我揭示了生命的真义，我不该忘记。即使今天我的心灵被同化得焦灼而冷酷，但我的心底仍然残存这一小块柔情，像是温柔的落日，像是满膝的芳草，像是爱，像是不与人言的忧伤，像是永不可再回的飞云过天。

雨 夜

昨天去了湘潭，回来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雪亮的车灯照着前方，雨落下来像一根根斜的白线。

那些在白天里看到的湖水，有炊烟的村庄和风中淡绿的田野。还有在湿黑的山坡上开放的鲜红的花朵都熄灭了。乌黑的夜里没有人开灯也没有人推开窗子，只有高速公路两旁红色的小灯，转了一个弯还亮着。没有人说话的时候，只听见雨刮器不繁不慢“咔哒咔哒”地响着，挂着不断落下的水滴，心像是一颗石子，一下一下地滚动着。

我要暂时离开一段时间了，两个星期那么远，然后就回来。也许到那时这一场雨依然没有停止，我们还会站在四处飞散的雨滴里，想像在晴天。昼夜是那样清晰，像黑白相间的条纹；想像隔着玻璃窗触摸金闪闪的阳光；想像在洁净的早晨宽大的叶子开始渐渐发亮。

我在想像中注视着那棵树，知道第一只鸟就要飞起来。

顾城与孩子

有一天跟一个朋友谈起顾城，他说顾城从 8 岁以后就没有长大了，真是这样的，他的诗里是只有 8 岁孩子的眼睛才能看到的洁净世界。从那天起，他再也没有张开过另一双眼。他后来经历的那些惨痛和泪水，只是催亮了那一双眼睛，使之更为明亮，像闪着光的湖水。

听莫扎特的音乐也是这样的，永远没有对命运和际遇的不满和抱怨，没有疏狂和不安，只有向天堂张开他孩子般的双眼和没有哀乐的微笑。一个人有着那样可怕的人生，又怎样才能保持那样温柔无怨的心灵。

看里尔克的诗也是这样，他是那样一个羞怯、善良有透明蓝眼睛的人，可是他必须穿上军装作战。他在惊惶不安与痛苦煎熬中，写出的那些诗，就像被微风冲散的蓝色，柔和、干净到令人落泪。

《费城故事》中汤汉斯扮演的是一个艾滋病患者，他就要死了，他在听一个法国女演员的歌剧，那么美、那么昂扬、那么明亮，充满了希望。生命在转瞬即逝的灰暗中努力创造了永恒，他的双眼充满了泪水。

所以我跟那位朋友讲，如果我有一个女孩，我宁愿她有敏感的心灵，尽管她会感觉到比常人更为尖锐的痛苦，但是她必将拥有明净、坚定的双眼，她必将从某处获取永恒的安慰。

我怎么哭了

今晚是我值夜班，一直坐在直播机房里，靠在椅背上随手放了一首费翔的老歌专辑。充满了 80 年代末期认真的忧伤，浪厚的文艺气息。

忽然有一首歌让我挺直了身子，我按了回放键，再听了一遍。那首歌的名字叫《我怎么哭了》。是在哪里我曾对这首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记起了，是在李昂的小说里，那个长篇小说，充满了迷离恍惚的气氛，一种绝望、衰落又干净的美。

我跑上 5 楼，找到了这本书，是的——《迷园》。

那首歌就出现在这本书里。那个叫朱影虹的年青女子与她生命中最重要男人初相遇时，两人跳第一支舞。这支歌从台上那个指节宽大、满面风尘的歌女口中唱来，“我从来不知道离别的滋味是这样凄凉，一时间我觉得自己像一只迷途羔羊……”

还未来得及沉溺于欢悦与渴求之前，她已从这首歌中领悟了彻骨的悲凉与酸楚，领悟了一个女子在情爱中不会被了解必然的只有被辜负的宿命。

美妙只因不可攫取

有一次，一个朋友向我解释，他为什么如此喜爱一个女子。他说，跟她在一起总像是少年时代。

每个男人生命中都会遇到这样一个人吧！那么亲切、熟悉却永远无法得到。少年时代的憧憬如西天红霞，美妙只因为它不可攫取。千百支歌，千百首诗所反反复复描绘的就是这样粗糙的生活表层之下一点湿润的憧憬。

一晚临睡前看了几篇顾城的诗，非常洁净，像闪着光的湖水。

第二天上街买了一条奇怪的长裙，只是因为它的色泽和图案让我马上想起诗中那一句“像暴烈的雨掠过田野”。那是我少年时曾亲见的一幕，我仍清晰记得暴雨停息后，碧绿的树丛中每一颗细小的叶尖上滴着晶莹的水珠。我和妹妹用铁盒子将它们收集起来，因为它们自天而降，十分神奇。

妓女的一生

昨晚看一部旧的法国电影，一个妓女，年轻的，没有痛苦，只有空虚一天天磨损着她的美丽。有一晚她将一个肮脏的流浪汉领回家中，给他温暖的咖啡喝，那一瞬间，她忽然醒悟了自己对爱的需要。于是她爱了这个男人，努力赚钱供养他，只要这个男人接受她的爱。她卑贱地爱着，因为自处如此低下，得到的只是一点残羹冷炙，但也很

就容易满足了。

后来那男人用她的钱去供养另一个女人，并且为此犯罪入狱。那一年，法国的冬天下了很大的雪，街上到处都是流浪、失业的人，人们把手拢在肮脏的煤球炉子上取着暖，真是冷。

这个女人，她只要一点点温暖，只要一个男人手臂和怀抱中的点暖意。她在这仓惶之中拉住一个陌生男子和他结婚，并生养了两个孩子，然后丈夫失去工作，她只有重操旧业。可是她走在街上，迎面而来的都是男人，没有人多看她一眼，她老了。

这个女人，起初她想要的，是喜乐笑闹的生活，后来她只想要一点真心，最后她只要一些安全感，只要冰天雪地里一些微微的温度。可是她一再妥协、屈服却什么也无法占有。

影片背后，那个男子被释放出狱，他找到她，脸上有奇异的平静。细看才知道下颏在微微抖动，喉咙里哽住很久。他说：“对不起，玛丽！”可是有什么用呢？他们都已经老了，生命的重担压在他们肩头，都已经精疲力竭了，什么都来不及了，过去了。

临睡前，我拿了一本童话书翻一翻。故事的结尾说，“以后的日子天天快乐，夜夜平安”。不知道为什么，这句话让人掉泪。

浪漫吗

很多人跟我谈起听过节目之后的感受，都会说“你节目里那些故

事很浪漫哦!”怎么能不浪漫呢?都是那样年青的人,寄居在流沙一样的爱情世界里,一面是忘情的沉溺,一面是透骨的清醒。然而他爱的必是这浮沉摆荡的感受,像是“红炉一点雪”,只是那一瞬间,那么美,之前之后都已不重要了。就算立即融化了,也是“惆怅旧欢如梦”,更加浪漫。

可是这浪漫,只属于十分年青的女人,女人上了年纪,再想得到这样的情感需要有飞蛾扑火一般的勇气,还要冒着自尊心被刺得千疮百孔的危险。

前段时间,凤凰卫视在播《玉卿嫂》,一个老片子,主题歌是《最爱》。“红颜一生,只为一段情”。十分婉约的一首歌,好像凄美动人的故事,多年之后一次恍惚的回忆。然而并不是这样的,那故事是十分惨烈的,一个女人失去青春,失去再嫁的机会,现在她又要失去那个年青的男子,她被情欲逼上了绝路。

通常我们所谓的浪漫是贫血的、苍白的,一点懦弱的情调。然而现实世界里的浪漫却是有泪有汗有血腥气的。昨晚连夜看老舍的作品集,《离婚》里那个老李是个没用的小科员,他对人生仅存着一丝寄望,一点诗意或者一个有一点诗意的女人。可是哪里有诗意呢?到处都是妥协,不彻底的屈服,没有面子的挣扎。

最后,他也认命了。所谓的坚持了一生,只为一个人或是一段情,那是只有在那首歌里才会有的吧!

一辈子

来上节目之前，每一次无论我自己心中有怎样的情绪，是喜悦或是悲伤。但只要踏进机房，厚重的绿色的门在身后无声地关闭，坐在调音台前，灯光下的一切清晰明亮，红色的数字不停地跳动，心中的一切就像潮水一样安静地退去，只有平和与安全，仿似在这世界上找到了真正的归宿与依附。

曾经看过一部片子，说的是一个离乡多年的人重回故土，曾经的故居只剩下空空的庭院。空荡的房屋中只有太阳光，因为隔着曲折的流年，阳光也只是古代的太阳，荒芜地照着。他从走廊一直跑进深深的大院，仰起头大喊：“我在这，我在这儿呀！”那种怀疑、恐惧和不安感深入骨髓。

我想起读高中的时候，曾经有一段日子，那时候天气就像今年北京早春的风沙天气，每天都是风急天高，好似永远是飞沙走石的黄昏。天地不仁，宇宙洪荒。这样的世界里，一切变得再简单不过，在严酷、凄烈的现实面前，人一定要抓住一些切实的东西方能安心。

说到这儿，想起来曾经看过的一部中篇小说，那个严谨刻板的小学教师，她的丈夫叫老包。两个人每天吃饭、上班、看电视，不多说一句话。后来为了这个教师退休的事情，两个人到处奔波，去找人求情。

在一个深夜里，两个人在归家的路途中，忽然下了很大的暴雨，一起站在树下躲雨。电光如雪，暴风雨把树的枝叶纷纷折断。老包为妻子披上农服，妻子忽然握住他的手，这是这么多年来两人惟一的温

馨。两个人心中通明通亮。

这个已经老去的女人痛哭着说，“一辈子就这么过去了，一辈子呀！”哭泣也好，懊悔也好，生命已经不管不顾地过去了。

天越来越冷，越来越黑。

人间真相

大家聚在一起，总不免地要说到，有人温柔敦厚，有人怎样尖酸容不得人，又有人怎么样地冷漠寡情。但是，我想如果我们对人生的真相知道得多一些，也许可以讲得更婉转一点吧！

周作人曾经是文学的革命领袖之一，20年代倡导个人的人间本位之后退出了社会活动，超脱于一切党派、思潮、争论之上。闭户读书，以渊博的学识、轻灵的智慧、烛照人生社会。

在中国的思想文化界，他简直就是一种人格一种高洁出尘的处世典范，无比爱惜自己的羽毛。

他羁留日本人控制下的北平，原也只想维持往日舒适闲逸的生活，缄口搁笔，闭门苦住。但是日本人必要令他为其所用。威逼施压之下，周作人终于就范。由北大的图书馆长、文学院长到国会委员、教育督办，恂恂儒哲，竟至于穿上军装、戴上日本人的战斗帽。

作为一个清高自持的个人主义者，周作人的一番际遇，不禁让人想起《红楼梦》里妙玉的一句判词，“欲洁何曾洁？”中国，总是悲剧

多的。但是普通人没有过人的理性，没有超凡的美德。好和坏，被性格的平庸所限制，干不出惊人的事情，只配领受平淡无奇的生活。虽然也没有什么不好。

昨晚的主题叫做《依靠》，深夜里的每一个电话都让我铭感在心，诉说一个个微小的可靠却向我证明了更广大的人生的不可靠。

现代人的生活是匆促的，在靠不住的时代和脆弱的文明中他们只能在愚蠢中紧闭双眼得到休息。张楚说，鲜花并不寻找并不依靠非常地骄傲，人生却少有这样斩钉截铁的坚持。所以，坚持做某一种人也很难，看清楚它之后，也只有怜悯和凄凉，就是古人所说的“如得其情，哀矜而勿喜。”

朴素的惘然

昨天，家人打电话来说那边已经下雪了，而这里只有一天深夜里细细碎碎地下了一会儿雪子，不仔细听也以为是雨。

这一段时间一直下闷闷的雨，一点也不清洁。长沙有极可厌的冬天，我最爱她的夏末秋初。午夜在雾中穿行，南方草木在雨气中沛润的气息是不能明言的神秘。如爱情正在危险的沉醉边缘，双眼如闪亮的钻石。

这些年来总觉得时间像一只野兽咻咻地追在身后，让人像困在梦魇里，挣扎着万分惶急，它偶尔停一下更让人心里发虚发空。然而在

这寒夜里，每晚都偎在火边，贪着一点光和热。又好像一辈子也就那样过去了。

前两天有封信写给我，他两年前曾听过我节目，然后走了，很久很远之后，他在信里问我：“而你在斯时斯地是不是仍然保留着当年你的信念和力？是不是一直在付出中，不言乏力，不言放弃？”我平日不见得是一个常有感慨的人，然而这句话隔了这么久苍茫的浮沉变幻，让人忍不住心酸眼热。

对于青年人，十年八年也可以是华年盛世，但仿佛生老病死，一切的哀乐不过在这三年五载之间，其余的都是滔滔的似水流年。看《红楼梦》中宝玉有情极之毒，才能悬崖撒手，归于大化。然而平常人再怎样力求干净自私，也仍是免不了沾有尘埃。

我还是比较喜欢苏轼，“存亡见惯浑无泪，乡井难忘尚有心”，人世存亡见惯经多，漠然无动于衷，只剩那乡愁的一点心。是哀而不伤的一点怅惘，也是温柔敦厚的古中国的底子。

狂喜悲挫，感伤讽刺都在时光中淡下去了，留下来的就是这一点朴素的惘然，最顽强也最孤单。

美还是灵魂

我跟几个朋友都喜欢看朱丽亚·罗伯兹的戏，她实在是美。只是她很少拍严肃的戏，但听她在片中放肆大笑，想来很满足于美国式的

加勒比海岸的生活。所以只演些轻喜剧。

可是，看一个女人那么美，总要对她的灵魂有些期望。

昨晚，听收音机，听到自己给一个同事的节目里录的片头。当时是感冒着，嗓子有些哑，可是静夜里听来很沉静。我从不以为自己的声音特别，然而昨晚我有一种可笑的想法——一个人的声音听上去是个有灵魂的人的话，别人总要对她的思想有些期望。结果一点肤浅的想法被她振振有词的说来说去，连自己也会信以为真吧！

上个星期收到一封信，信中说得十分直率诚恳，引用了《罗马帝国衰亡史》当中的一句话：“勿因智慧而软弱”。直指肺腑之间。我从前也曾欣赏过早熟早慧的人生态度当中饱含的美感。后来才发觉没有印证过的人生经验，事到临头往往是靠不住的。而自以为稳定的人生观就像是威尼斯广场，每天黄昏，华美的潮水退去之后，只剩下腐败悲哀的城市。

那些曾让我们迷恋不已的东西：月光、星子和雨丝，精彩的对白，悲伤的音乐，罗曼蒂克的爱情，也都不是真有灵魂的吧！可他们那么美，让我们忍不住当作是自己人生里的期望。

城市与荒野

这样暧昧不明的春天已经过了很久，再好脾气的人也对它有些不耐烦了。

有人跟我说，他想到蛮荒地带去，一个月都下着牛绳一样的大雨或者滴水不下都可以。我知道他只是说说而已，文明社会里训练出来的现代人，只有牢骚、牢骚、还是牢骚。

但是我始终记得去年的一个傍晚，东方的天空，乌云从地平线汹涌而出，满天暗云滚动奔跑，暴雷在乌云深处苦苦待命，飞鸟仓惶逃窜，仿佛在天灾浩劫中迷失本性。街道两边店铺都关了门，只剩下空荡荡的招牌在铁灰的天空下左摇右摆，城市在突然之间变为荒野，安全的文明社会只是飞沙走石的世界里靠不住的虚空。

人就在这野蛮、原始的恐惧中失去依靠，轰然中能够抓得住的只是一个亲切的名称，一个相依为生的人。以恋情解脱肉身，以笑容来支持灵魂，从对方眼中求证自身存在。歌声起时，鼓声如同命运。既然平凡的人生里也终究难以安宁，就让《冬风》在平凡夜中给你惊雷一般的震动。

长沙，长沙

对于长沙，我一直有难言的恋恋之情。

3年来，我不断在节目中提起它，描述它，异乡人的身份从来没有使我感到孤独和疏远，只有更加充满好奇心和浓厚的兴趣。

忽然，意识到我生活在这座南方城市里已经有5个年头，惊奇地发觉，它与故乡是多么不同，现在我隐隐约约知道了些这个城市的秘

密。

我知道它无辣不欢的饮食，我知道男人聚集在凌晨2点的街头。喝一箱箱的啤酒，我知道茉莉花的清香在初夏的暮色中掠过脸庞，我知道在一些东拐西弯的小巷子里住着一些有趣的人，我知道这座城市很少有人叹息，可大雨倾盆临下时厚重的泥土中饱含着忧伤……

我在夜里听过这个城市的一些故事，也知道那些深夜里喃喃自语的人就是那些白昼里我遇见的仰着脸匆匆走过的人。我隐隐约约地听过他们的声音，他们就是我，有时大声欢笑，有时忍不住哭泣。

在这个城市里生活了5年之后，我知道了一些东西，我也知道了一些将来的事情，我知道桂花会怎样地香遍八月，我知道第一场雪下时像一方一方淡白的影子，我知道春天来的时候，满天扶摇的新鲜叶子是最浅最浅的绿，看久了要掉眼泪。

我知道停留的是记忆，不停留的是年华似水。

妹 妹

前几天，清理抽屉，有一封信是我读大学的时候妹妹写给我的，那时候她16岁。信里有一句话，“一个月前我回家，满院子的花都开了，石榴树上也结满了累累的果实。昨天回去花果都谢了，风刮着，心里面没有一点可燃烧的热情。”

我妹妹很小就出外读书，我们姐妹之间极少通信，偶尔的信里也

只是说一说家里的近况。我从来没有看过她写这样情绪性的句子，在事隔多年以后，看到这句话有些辛酸。我从不知道她也有寂寞挣扎的青春期。

也许，每个人的生命里都有像昨晚那封听众信中说的，“熟悉的陌生人”。相处多年，却从未真正了解过对方的内心世界，只有等到某年某月某日，一句话或一首歌，像一只无形的手，在静夜里轻轻地叩一下门，心里一惊。

哦!是这样的吗?

可是时光已经过去了。

欲 望

我喜欢孔子，他编撰的《诗经》里第一首就是：“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我常常想，也许我们所真正需要思考的并非我是谁，我所为何而来的问题。在人生的不可知与不稳定的背景下，积蓄着隐隐风雷，然而，苍茫的生死之情，应该使我们更尊重俗世里热热闹闹亲亲切切的东西。乐而不淫，哀而不伤，忘却生死之间的疑虑与恐惧。

昨夜，滂沱大雨中，有一声炸雷惊醒了沉睡的我，黑暗中怔怔地坐着。在风雨将自己与人世隔开的夜里突然坚信，一个人在深不可测的威严命运面前，自觉隐隐不安的渺小与恐慌不安。同时，在难以安

宁的人生里，也要学习着如何在这暴雨狂风中来左右地躲个分明。

我非常喜欢罗大佑这张专辑《恋曲 2000》，不再是悲情沉浮，不再是深情沉醉，也不再是世情沉沦。只是人在微不可测的命运之前的敬畏与抗争。在这样的背景下，世界只如空旷苍茫的原野，只有两个人，以恋情来解脱肉身，以笑容来支持灵魂，从彼此眼中来求证彼此的存在。节目开始，我们来听这首歌，叫做《冬风》。

兰花草

(播放林万芳的清唱片断)

听到林万芳唱这首歌，几乎疑心是我自己十几岁时，一个人在别人听不到的角落里，轻轻地唱出来的。在那样的黑夜里。没有人听见我，唱到一半忘了歌词，偷偷抿着嘴，笑半天。

现在想起来，那是那段时光里难得的天真甜美的一点回忆，像是那时候的傍晚，满天的红霞消隐之后，白杨树的手指指着一颗渐渐亮起来的星星，深蓝的天空中没有一片云彩。

高 考

下午，一个人坐在办公室，窗子开着，窗帘卷得很高，那阵风就

是那样吹进来的。我轻轻地掩住了脸。好像世界在这一刻变得温软湿润，柔和得让心不能承受。窗外是宁静的绿色水池。淡漠的天，一切在开始之初，连回忆也要睡着了。

前不久，我有一次回铁院，遇到了曾经和我同读一所中学的学弟，他比我低几届，我已经不认得他了。他却对我说，我以前就认识你。那年，高考离开考场，你穿着蓝裙子。

我非常惊诧。我也记得那一天，天也是这样的淡灰，我站在这样的天底下，四周都是陌生人。我仰面向天，心里像一个等待裁决的孩子，十分恍惚。

那时我正在看一篇跟我同龄的女孩子写的小说《白杨树成片飞过》。每个人都以为自己的日子在未来，可是车窗外白杨树正成片地飞逝而过，一去不回的，正是真正的生活。

那时我每天上学，路边都开着几枝牵牛，纯白的花瓣夹杂着星星碎碎的幽蓝，像是一场轻而无言的哀伤。成长的年代，内心世界里再怎样暴风骤雨，那一点点忧伤，也如狂涛之下的一些温软的波澜。在漫长未来岁月严寒与孤独的水面下，是不能覆灭的一点温和善。

明天会有很多的孩子，像曾经的我，在陌生的人群中端坐，迎接他们迎面而来的迫不及待的命运。他们之中的大多数人，要在将来不断的走过一段又一段漫长的夜路，不断地找寻能够支撑内心与外部世界的力量。在大风的路上，人生注定要负重前行，但只要有梦，只要朝着有梦的方向奔走。

旅行

曾有一次节目谈到《旅行》，我总忘不了。

有人说他喜欢电影《罗生门》，想去的便是那样的蛮荒地帶，牛绳一样粗的大雨，可以坐在门槛上看废墟一样的世界——这是内心有些郁结的年轻人“生活在别处”的幻想。

有人说他走过很多地方后，什么也看得开放得下，城市村野、草原荒漠，哪里也没有什么不同——无可无不可的怅惘背后，是稀释淡化的好奇心，有些像人到中年的心情。

那一夜。我最会心的还是个女孩子的说法，她不爱旅行，因为舍不得身边一切。就连从烈士公园看花展回来，也觉得那没有根的鲜艳盆花，总不如自家门前的老桂树来得亲切——站在窗前也能觉得暗香浮动，破空而来，似是故人可以厮守终生。

年假时我回家，车行过千山万水，在来不及涉足的土地上飞掠而过。深夜车窗外，寒雪无声，纷纷坠下。远处的平原上有几点灯火，我将手掌轻轻按在冰凉的玻璃窗上，接触不到那些小光点。忽然明白为什么古人说“人生如寄”。即使对一个足不出户、渴望着安宁的人来说，旅行也是一种宿命。

那些深夜里的灯火代表的是世俗生活，尘归尘、土归土，朴素而温润的古老价值，而长夜客车的旅行却来自血脉中不可抗拒的召唤。这召唤没有目的、永无停休。

一个人在途中，才能真正理解苏东坡诗里“人生如寄何不乐，任使绛蜡烧黄昏”那种苍凉而热烈的情绪。人生纵使惊涛拍岸，然而放歌纵酒当中，“轻舟已过万重山”，仍是最忘情的一场旅行。

乡 村

平时过惯了的日子，因为安心也就这么一天天过去了，偶尔有些不同就十分触目，微小的事情也引起震荡。今天很难得全台的人一起出去玩，去的又是很远的乡下。回来的时候。月亮都升起来了。

平常的月亮是金黄的一弯挂在街角，像是人间灯火仿佛从苍茫的人海中升起来。

今天却在野外看来，远远地几声狗吠，不知怎么有种格外的荒寒之感。还没有这样近地看过南方的农村，生活在城市里，天涯海角也没有什么不同，倒是农村的差别格外分明。

站在半山的平台上，天色苍苍的，秋天的黄昏不刮风也觉得凉。远远地看下去连我这个没有什么乡愁的人也很怅惘，像是一个人忽然浩然有归志了，却发现他无家可归。四周沉默的青苍的大山，想着如果在这里住上一辈子，连时光里也有如逝如流的哀愁。

其实每次深夜下了节目，城市的边陲，山野的起伏，远处萧萧的几声汽笛，也像是在荒野之上。有一家店铺门前点着灯，红色的灯光。黑沉沉的世界，好似这是背景。倒像是在大学里听收音机。往往人都

睡了却忘了关。只剩下耿耿的一星微红小灯，守着收音机里的沉沉暗夜。

人闭上眼沉睡的时候，是看不到沉默中的荒凉吧！

等

今天晚上站在街上等人，来来往往的人在瓢泼大雨中看不清面目，那人骑着车从身边冲过去，我大声喊住他。他猛然回过头，我看见他满脸雨水。

他的车灯照着前方微微的一小块。雨以一种不可思议的姿态落下，漫山遍野都是。世界好像落雨的荒原，而我为一个呼唤之后的转身而满心欢喜。

我曾这样被改变

今天下午跟朋友在一起逛街，走了很长的路，流了很多的汗，吃了很多东西。两个忙碌的女人已经很久没见面了，见了面也顾不得聊天，只忙着眉开眼笑地试穿一件一件的裙子。我们在吃过晚饭之后，心满意足地告别。

可是回到办公室一个人坐下来时，还是有一点悲哀，我们原

先不足都有很多话打算要告诉对方吗!这一年里，我们的人生不是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吗?以后能够再见面的机会不是已经很少了吗?可是我们谁也没有意识到，这些变化给我们自己造成的影响，谁也没有察觉无声无息的离别代表的真正含

义。我们大声谈笑着，避开一些彼此都不明白的事。我清楚地知道，有一些东西已经从我面前绕开无法捕捉。

可能有很多人也像我一样，在重大的事件发生之时，仍然一尘不染地照旧生活着。买新衣服，唱歌，吵架，在尘土飞扬的大街上走来走去。对过去既无留恋也无法像孩子一样满心期待。只能仓惶地踉踉跄跄地向将来投奔，让岁月巨大的手臂将悲伤挡在五百里外。他们说过去的事不会再来，那么我们的心到底遗落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

老 歌

刚才上节目之前，走到对面的经济台的直播机房，站在沈毅的背后，看他做《夜海摆渡人》。他在放周治平的歌。静静地站了一会，走出来的时候，周治平正在唱“那一场风花雪月的

事……”在他的歌声中，爱，清如水面；恨，朗若微风。

下午和同事一起站在办公室旁边天井的阳台上。想起第一年刚刚到湖南求学的时候，从未到过南方的我，在火车上，清晨恍惚之中，惊觉晨曦已破，河身在柔和的微光里一寸一寸醒过来。第一次发现湖

南的泥土竟然是红色的，农舍也用红色的砖砌成，而大河里流着汤汤河水，不知道是不是我在地图上看到的湘江。火车慢下来的时候，可以看清田埂上荷锄老农的脸孔，但我却无法听懂他的语言。

我没有想到在几年以后，我会在阳光和尘埃中走在每条街道，向我的朋友说，“我热爱长沙”。不管是风云突起，还是尘埃已定，随身携带的爱过的老歌，一直陪着我，伴我度过生活中所有焦虑和宁静的时光。

今天看了一封听众的来信，他说他很怀念南方二重唱和大小百合的歌：“有一次在深夜里听到如水的歌声从收音机里传出来。顿觉风过群山，花飞满天，一切都可以重头开始。”

包 容

我记得很久以前，看过海明威的一篇小说，题目是《一个清静明亮的地方》。其中写到的一位咖啡店的老侍者，是个无家无室的人，生命中无所依附。每个夜晚他都关了店，漠然地回家，不再多想，他会回到自己的房间躺在床上，然后天亮了，他就会睡着。他对自己说，这大概是失眠吧！患的人也不少。

一个节目应该是这样吧，轻淡地说说爱憎生死，听的人心里动一动，也就过去了。

经过我们台内部的讨论，《夜色温柔》联谊会将在下个星期，正

式开始宣传、进行，你可以从宣传带中听到。对我自己来说，当我从学校毕业的那一天开始起，慢慢地从学校听到的知识和常识不再让我迷惑的时候，我就愿意用朴素的不停的脚步去体验我遭遇的世界，然后在内心默默地判断。当我在尝试这一切的时候，我很想沉默不语，但我的工作不能够允许。

现实的世界可以经之营之，但在节目当中我愿意做一个沉默的纪录者。我也知道你不会因为我叙说的戏剧性而连带地感动，更没有必要为了参加一个团体而感到满足和安全。所以我希望你能够想清楚。

上个星期我接到一位听众的圣诞卡，上面写到一句话，它说，“愿将佛手双垂下，拂得人心一样平”，但是这个世界上没有人用手臂一拨，便可以不再有浮荡和摇摆的人生。所以我能够做到的，只有包容，如果你需要我，可以写信给我。

我的一天

早晨 8 点起床，没带眼镜之前发现这世界有点模糊，我看不见，麻烦！

11 点钟，有朋友打电话来说要吃饭，出去买了蕃茄和猪肝，开始煮饭才发现煤气就要用完，麻烦！

1 点钟，我洗干净所有的碗，草草化妆，头发比平常有点凌乱。我皱着眉头对那双白色拖鞋不大喜欢，麻烦！

3 点钟，我要做一个新节目，它有点难。开始前 10 分钟，我的搭档杨璟说 he 不想上节目，因为有点烦。我一个人抱着沉重的篮子坐在直播机房，发愁每天工作排得太满，麻烦！

5 点钟，我一个人出去走一走，心里有点负担，看到街上有些变化，我不太习惯。很多人在街上大声叫喊，谁的脸上都没有笑容，看不出对未来的期盼，麻烦！

8 点钟，我开始回想这一天。虽然对未来还没把握，人生还不够灿烂，可是有人喜欢我的节目，有人鼓励我好好干。尽管吃点苦，我还是心甘情愿。

日子最近是比较烦。可是，我的心里还是有点温暖。

国 界

每次听到这段叫做《国界》的音乐，心里就安静下来，就好像全世界的细雨正落在全世界的草原之上。人在苍茫的暮色中忽然醒来，不知自己身在何处。我始终觉得那种感觉不是“哀伤”两个字所能够形容的。

我知道会有那样一天，我能够印证它。也许那一天我早已经忘记了这所城市，忘记了这个夜晚。但我仍将在细雨之中转过身来，呼唤渐渐消隐，不知去往哪里的你们。

流 年

今天是12月20号，我写下这个日期仍然不敢确认，向别人问了一遍又一遍，不能想像这一年就这样迅疾如飞地过去了，真的是流年。我一个人在安静的办公室里坐了很久，外面下着雨。这样的深夜里，居然有鸟鸣，短促轻微的一声，像一个少年的心愿，隐秘的，稚嫩的，轻轻地喊了一声，就静下去了。

昨夜看了许鞍华的《半生缘》，因为对小说太熟悉，看了电影总有一点扑了空的怅然。岁月这种东西是无法写实的，许刻意营造当年的上海气氛，但只拍出场景，没有背后的意思。大概一个长篇要浓缩在两个小时的胶片里太过紧张，顾不了那本书的背景是滔滔的似水流年。倒是某天在杂志的夹缝里看到黎明说演过这部“心酸却不落泪”的片子之后，“情绪一直无法恢复”，黎明只是个艺人，然而他这句话令我惘然。一个演员在悲欢离合里身历其中，一次一次，再年青的人也老了。而且，“半生缘”，一段情就耗尽了大半辈子，等明白过来，见了面，什么都过去了，就这样完了。真让人不甘心。

年青的人真不觉得岁月这东西的存在，乌发红唇，双眼如闪亮钻石，人生永远可以在下一秒重新开始。然而——你年青吗？不要紧，会老的。

生命使人平等

在上班之前，电视里正放《最后的贵族》。

年久失修的电梯，轰隆轰隆地响着，斯琴高娃苍白的脸在漆黑的背景上闪了一闪，就在那样命运性的隆隆声里沉没下去了。宛转的绝望，连呼喊也没有，看了让人难过。

片子结局，3个来自大陆，香港和台湾的女人，站在高楼的平台上。苍黑的天隐隐蓄着风雪。3个人每人手中一个玻璃杯，轮番倒上烈酒，干杯后将杯子一个接一个狠狠摔碎：纽约冬天第一场雪就要下来了。最后一点酒，倒在3个人的掌心，一饮而尽——什么都碎了，环境、文明、观念，都是满地的玻璃碎片，剩下的，只是温暖的肉身，孤独和渴望——女人和女人，没有什么不同。

昨晚下了节目，导播一定要我接个电话，那个女孩要坐清晨的飞机永远离开长沙，深夜电话里泣不成声，只为问我一个问题，“她的爱情是不是错？”

我一路回去，心里都十分难过。在节目里我说生命使人平等，人的一生重要的也只是生老病死，恋爱哭泣，谁与谁都没有不同——可是为什么我们都这样孤独，无法为对方分担一份人生的忧愁重担？车行在芙蓉路上，在我暂时栖身的这个城市里，我知道这哀伤是暗沉沉的四野中深藏的埋伏，我忍不住紧紧抓住衣襟，在寒夜里将自己牢牢包护。

时 间

昨晚是周末，睡得很晚。凌晨十分安静，墙外有人走过，脚步清晰可闻，许美静正唱“冰冻的时分，已过零时的夜晚”。对面楼上隐隐的水声，不仔细听真以为是深夜的寒雨。

电视里正播《读书时间》，骤然发觉余光中已这样老，看到他小小离家，50年后重回故土，沉默站在高处，看东北松花江莽莽苍苍。那一瞬间，看着他的神情，我忽然察觉到时间的惨烈黯败。原来站在时间高处，看到的“万径人踪灭”中，是常人灵魂不能承负的孤绝。

想起前两天看杨丽萍的舞，她跳舞，最喜欢在四肢如水波振荡不止的狂烈不安中，忽然嘎然而止。像中国画里“墨痕断处听江流”。她跳《月光》时，只有漆黑的影子投在孔雀蓝的大月亮的背景上，看她如精灵鬼魅，双臂腿脚微妙的变动创造匪夷所思的美妙，骤然觉得，生命在时间的飞速消亡中挣扎着，想要抓住这一刻不能磨灭的永生。让人忍不住心酸眼热，几乎要掉下泪来。

谦 卑

晚上有朋友送来他很久前，在偶然的会拍到的我的照片。只是人群中侧身低头的一刹那，脸上是浑然不觉的神情同事说那神情是谦卑，“像古诗中说‘低腰长跪拜，问君平安否？’是心甘情愿低下去的。”

我们很感慨了一阵子，这个时代，不要说男性，就是女人，也是

个个都恨不能炼就铜头铁骨，所谓的“谦谦君子，温润如玉”，那是古中国的情致。

长沙的深秋如同寒冬，大风呼啸而过的夜，这冰冻的城里，也许人的要求可以变得少一些吧，只要一点手边心底的暖意，就可以化解冰雪。

活 着

回来很多天了，我还偶尔恍惚如在家中某个角落，甚至我仍可隐约感到手掌与那些皮质的沙发，木质的家具，冰冷的大理石接触的质感。这些沉甸甸的，实在的，有分量的东西让人安心。我窝在床上看小说《活着》。那是年代久远的故事，然而我和那个叫家珍的农村妇女没有任何区别，我们的惟一愿望，就是一家人在一起，没有什么要求，也没有什么非做不可的事——就是这样活着，而且这样活下去。

回到长沙，安置下来第一件事，是看被张艺谋改编的同名电影，小说的悲剧性被电影的时代气氛冲淡了，然而生老病死一切的哀痛仍十分清晰。都是温柔敦厚的人，却生就了这样悲惨愁苦的命运。看那些在命运之前怯懦又善良的人，我都十分难过，恨不能紧紧挽住他们的双臂，不让他们在凶残的乱世之中沉没下去。

结尾处，离乱聚合都成过去，但将来还会有更大的告别要来。可是，就靠着这劫后余生的几个人围坐吃饭的一点温暖，一切寒苦就都

可以忍受了，为了活着。

我也是为了这个，才活着。

惆怅旧欢如梦

我有一位女朋友，平日谨言慎行，规行矩步。我看过她工作，沉着简断，眉宇间没有一点优柔。任何人都会被她脸上“虽千万人吾往矣”的神色吸引。有次信中跟她说起，她回信

说，“唉唉。当然，铜头铁骨是让人佩服的——但一个女人要别人佩服做什么呢？年青的时候吃一点苦是不打紧的，只盼有一日。齿已摇，色已衰，身边人能说一句‘来来，躲我身后。’我也象《红楼梦》里晴雯说一句‘我再不能了’，一头栽倒。”

我为她的话会心，然而不是没有心酸的。不过是数年前，我们还都沉迷仙蒂瑞拉，以为痛苦终有王子解救，最终万人侧目，修成正果。不是没有准备好应付跌宕起伏的命运，早年看亦舒时我们都牢记她说“生命处处充满失望”，我们早就如临大敌，预期纪录下戏剧性一生，在大雨倾盆，浪花卷上沙滩，回忆起惆怅旧欢时，且将此句作为谢幕致辞。然而事到临头，谁知道，这失望原来竟是我们自己。什么时候，也只有如病补雀金裘的晴雯一样。 “说不得挣命罢了。”

但是呵不。我们约好等会儿下节目后去喝酒——刚刚上来之前，她拉我去照镜子，镜子中的我们仍然乌发细腰，看不出任何衰老和痛

苦的痕迹。她忽然对我说：“结局再悲凉，我们可以期待的快乐还多得多。”

我点点头，在嘴唇上涂上深红的唇膏。节目结束之后不过是午夜，这个城市的周末才紧锣密鼓，刚刚上场，脂正浓，粉正香，红灯照眼的喧闹中，谁管它什么叫做“惆怅旧欢如梦”。

聪明人

昨天收到一个小孩子的信，看了一遍，又回过头再看了几次，放在随身的包里。我和一切自私的成年人一样，一切的忧喜来源只是一点贴身的欲望。可是这个小男孩，他的痛苦，却是他“何以安身立命”的根本。一颗早熟早慧的心灵在少年时的心事，就如胡兰成说的，“像在河滩上行进的船肚下砥砺地擦着人生的河床，不是痛楚，只是苦楚”，又如《诗经》里“心之忧矣，如匪浣衣；静言思之，不能奋飞。”让人隔了多年后想起来仍是忧患如新。

那天看张爱玲《五祥红楼梦》，看到自序中说她在其中攒将了10年下去，说，“在这去日无多的时候，不能不算是一个豪举。”这话异常沉郁顿挫。我想所有喜爱她的人都曾以为她应是在岁月之外的，第一次觉察到这水晶心肝玻璃人的女人也会老，真是云垂海立，让人心惊。

大凡聪明人总是令人惊心，微微不安的。我还是放下手边的书和

信，出去走走。南方春天是懒洋洋的，所谓的“春日迟迟”。我踮起脚摸摸头顶新绿的叶子，庄子说：“巧者劳，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饱食而遨游，泛若不系之舟。”

最快乐的，还是我这样的人吧。

长 沙

春

每个星期天，我都要一个人在办公室呆很久。穿过暗黑的走廊，打开门。我的桌子在窗边，一扇窗子是阳光，一扇窗子是树。风轻轻吹过的时候，树叶就动了，隔着玻璃听不到的声音。在我心里晃动。阳光温热的中午渐渐过去了，不过我知道。每个黄昏的后面，还有无穷无尽的风和光影。傍晚的暗蓝色像海水一样覆盖了整个世界，好像有什么在春天的傍晚醒来，声音像树林里的河水流动。生命像一本书，都被浸透了，然后一页一页打开，被风吹拂着。我像树枝一样把手伸在风里，一刹那我想起北方；像水晶一样闪亮的星子在又大又黑的树上一闪一耀……一深夜里不远处火车磨擦铁轨的声音……无人的楼上一扇明亮的窗户，风吹着它的光亮急掠过草地……在这安静的几乎要溶化的南方天空的风里。被一种茂盛的温柔就要埋藏起来的时候，我知道。在北方古老的院落里，春天已经停立下来，鸟的翅膀正掠过

最新鲜的树叶，就像在难以接近的荆棘上开放出的黄色花朵。

夏

下午来的路上，已经阴得很重，天沉沉地像含着泪水，直低到眼前来。地平线上却有奇异的云急速上涌，雨不久就下来了。

走在路上，心想长沙是一个多么难以了解的城市，平日只充满了嗡嗡的饮食男女的嘈杂热闹。但一下雨，那种烟火气就像尘土低伏不见，只觉得沉郁的，绵绵不绝的忧伤。——一个人，也是这样的吧，再怎样喜乐憨顽的天性，经过长长的岁月，静默下来的时候，神色间都是不自觉的苍凉。

何顿的《我们像葵花》直到最近我才看过，不是我喜欢的小说风格。只是看到小说的结局，却十分惨苦苍凉。像是喧闹的长沙在这样的雨夜里突然安静下来，只剩下沉淀的，绵绵不绝的哀伤。他写的人都是我在这个城市里所认识的，我深深了解他们的刚直暴躁，粗俗和善良，孤独和柔情。我也亲眼见到他们之中的一些人在这个时代渐渐沉沦下去，再回头已百年身。

坐车来的路上，我跟同车的朋友看街景，都说很爱长沙，出租车司机回过头说，“这个地方有什么可爱的啰？”我没有答话，车窗外像影子一样扫过的是这个城市的霓虹灯，我知道我的爱里掺杂了哀伤和痛惜。

冬

昨晚下了节目去吃宵夜，一进门，一屋子微黄的灯光直泼过来。那么深的夜了，满满腾腾地坐了一屋子人，火锅正微沸着。坐在他们中间，有一种奇特的魅惑之感，仿佛在荒野中看到人家灯火通明的屋子，人声鼎沸地热闹着，像一场不能相信的际遇。

每天黎明时候，都有卖粉的人远远地在墙外吆喝，在一个将醒未醒的人听来，好像是一个半昧不明的世界上，只剩下了那一个人的一声喊，那声音里有一种未开化的原始生命力。

现实人生就是这样，大多时候乏善可陈，有时却有最奇特的经验胜过一切传奇。很多人寄望于西藏，摇滚乐，恋爱，希望从中发现惊奇。我只愿在万人如海中安心地过下去，那里处处有让人震动和狂喜的东西。

人生的真相

有一晚寄宿在一个陌生的酒店，睡醒后不知是什么时候了，拉开窗帘，是暧昧不明的苍灰的天色。街是湿的，只有一棵绿的树。一切都是没有时间性的。人在这样的环境里有一种难受的隔膜。从这透明的玻璃窗一角，我看到的世界全然超出我的理解力。不由想起前一晚在杜拉的《情人》里看到的一句话，“我自以为写作，却从来谈不上写作，我自以为爱，却从来谈不上爱，我只是在关闭的门前等待，从来谈不上有何作为。”

那个清晨，看到那棵树的叶子被风吹得齐刷刷地翻卷，银白色的底子，亮闪闪的，平素看惯了它们的碧绿，忽然看到这种兵器一样寒冷的颜色，心里有一种奇怪的畏惧。每日途经的一棵树，一棵草，一块石子都平淡无奇，但潜藏在岁月深处的它们，却隐含着无可占测的可能，在最柔和温润的外表下，有勃然的蓄聚的力量。

这个季节骤变的时候，不知怎的，让人窥看到一些不应了解的真相，逼迫人在寒凉中一遍遍翻检自己的内心世界。前两天还是阳光灿烂的初秋，我站在下午的窗前，看见对面的屋檐上晒着一双双棉拖鞋，暖黄，玫红，青蓝的，都是绒绒的里子，摊在下午微醺的太阳底下，我以为那是人生的全部——安乐恒定，自给自足的圆满。可是，当人生树叶翻卷，那银亮的背面才是我前所未知的真相。

一个人的现实生活乏善可陈，可是这有限中仍有无限的可能性，只是我们一次次在模糊的恐惧中紧闭双眼放弃了认识真实的机会。在这个冷暖相加的重夜，当野风自远处呼啸而来，如同给尘世清醒的昭示。你是否会无动于衷？你心中可有波涛汹涌？你眼中可有泪光闪动？

尘世里的天堂

在上次的同学会，我问起在东京读书的张浩民对日本女孩子的印象，她说，“她们都不美——亚洲的女孩子最美的还是中国女孩。但日本女子脸上有宁静的神情，在等车坐车的人群里，很多人带着随

身听，不言不笑，很安宁。”

听她说，我想起龙应台在《人在欧洲》中说台湾的朋友到海德堡探望她，沉默地坐在她的客厅中巨大的树的投影里，听风吹过，苹果落地的声音。直到夕阳西沉，才轻轻地叹息。她说她从那叹息声里听出了现代台湾人对于宁静的近乎痛苦的渴求。

这渴求，你我并不陌生吧。

在这个城市里生活日久，整个人日渐被挫磨得像一根无比纤细的赤裸的神经，被市声反复搅扰，只有每个周末独自在办公室时，听到黑暗中那微微的钟表声，一下下如温柔的心脏跳动；听到风从最高的树梢吹过，一片叶子落地的声音，像几乎察觉不到的一丝痛楚；听到深夜里不由分说的骤雨直披下来，像苍凉又慈悲的覆盖……我都几乎要有泪如倾。那是生命初始与终结时的宁静，是一切悲伤惊惧之后温柔的补偿。

我渴望着会有那样一天，可以长久地站在原野之上，倾听飞云过天的声音，然后，在黄昏栗色的阳光下转过身，大声欢笑，就像这首曲子的名字一样，那是我尘世里的天堂。

时 代

有一天下午，在家里看一部清末宫廷的电影，让我想起小时候看过的连环画《清宫秘史》。在一个小孩子的眼里，那是个阴森幽闭的

世界，黑白的图案印在粗糙的底子上，线条对照都有点模糊，更有一种魅惑怪异的气氛。时代已经轰隆隆地向前去了，里面的人还是毫无觉察，只是身不由己地表演着戏剧化的人性，极端地膨胀，紧张的扭曲，不动声色地蓄势待发。然而这末代已无华章，连一个帝国的终结也称不上苍凉，只是衰败，被寒夜里大雪沉默覆盖。

看完影片，我站起身，拉开窗帘，初秋下午宁静的日光铺在桌上，外面是婉转的鸟鸣，人生安适而满足。我忽然记起去年元宵夜，我与同事参加报社的游园灯会，红灯照眼中，与人群摩肩接踵。忍不住对同事讲，“活在太平盛世真好。”那一刻。我突然明白日本一位作家文章里说的——他最大的愿望就是做一个盛世里着五彩衣翻斗为乐的侏儒。原来那样的卑微里也有无法形容的安乐。

爱

有一段时间跟一个小女孩呆在一起，在夜里不断地醒来给她盖被子，端详她熟睡的脸。在公园坐水上滑梯时托住掉下滑板的她，在水泥的隧道里划了一身的伤。在雨里弯下身覆盖她……然而，终于要送她回她母亲那里去了，她很兴奋，一大群人来接她。我蹲下身，她亲亲我的面颊。我问她，“你会记得我吗？”她点点脑袋，“会的。”我知道她只是个孩子，很快她会忘记我，然而还是不免惘然。他们都走了，我还是一个人黯然地站了很久。

一个人一生中也许被默默地爱过，他(她)可能一直没有觉察，一辈子也就那样过去了。那爱怎样地刻骨，都像没有发生过。

昨晚下了节目，走下楼梯，听到楼上直播间里的电话铃响，一声一声，始终没有人接。但是铃声一遍遍响下去，听上去像一个人一肚子的情说不出口，满腹的焦急、求恳，流不出的眼泪，说不完的爱。

我犹豫了一下，还是走了下去。

诺 言

这是在电视台的纪录片里看到的一对夫妻。男的要当兵，把祖母，父母，弟妹都托付给她，跟她说，“不要把灶火熄了，就算我一时没写信回来，不要忘了我。”

走的人走了 60 年，没回来过，也没个信，她每天都把灶火烧得亮堂堂，她把老人都送了终，弟妹也都成了人。她的头发都白了，可是每天用木梳子沾着水细细地梳成髻——他走的时候她还是个细致周正的媳妇呢。木箱子底下压着她这些年来得的奖状，她总是想等他回来给他看看。

每天黄昏她都跨着门槛等——这么多年她心里存了多少事要给他讲。她不知道，在那个片子的结尾，终于找到了她丈夫的下落，他死于 1935 年，一场战斗中。“李玉成”三个字，刻在石碑上，无数的名字中间。

恒 定

星期四的凌晨，4 点 30 分，外面的雨已经下了几个时辰。一阵密一阵疏，一场空白。行李都收拾好了，只有一个小皮箱倚在墙角。

我一个人守着庞大的夜，想着去北京读书的事情，心里很恍惚。

往年的秋天也常下这样的雨，下了节目的深夜，马路上是青湿的灰黑色，干净至极的样子。有水洼的地方，街灯一闪一闪。人还沉浸在刚才的泪笑歌哭中没有回过神，只觉得心里满满的，忍不住嘴角恍惚的微笑。

3 年，就是这一个一个的长夜，没有变过的开场白，没有变过的片尾曲，铁了心固执地想要一种恒定不变的东西，是因为惧怕人生中不可解的死生契阔，而 3 年来苍凉的调子，也不过是因为那似锦的繁华中急急的流年的影子。怎样的紧锣密鼓，急管繁弦，终归要渐渐低下去的。在长夜雨中，凌晨 4 点 30 分的庞大黑影里，再怎样“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也掩不住没顶的晨意里透骨的清醒。

黎明就要来了，满城暗哑的鸡啼。

深夜私语

在今天的《红尘有我》当中，最后。我们播的这首歌叫《不装饰你的梦》。这是我非常喜欢的一位词作者蔡国权的歌唱。时间是23点的28分，今晚的《红尘有我》到这里暂时要告一个段落了。尽管每周的来信当中听到的只是支离破碎的人生的一部分，可是从中窥见的却是无可抵挡的人生真相，在这样暗淡底色之上的热烈和义无反顾的决绝都是令人动容的。

也希望在以后的时间当中能收到你写给我的信。可以把它寄到：410007，长沙市雨花路27号湖南文艺广播电台，你写《夜色温柔》柴静收，就可以了。火柴的柴，安静的静。

收藏品

今晚，深夜私语的主题是《收藏品》，仍然通过5512066和5529299两路热线，跟朋友共同来谈这个主题。设立这个主题的起因，是因为我所知道的一个女孩子，在她20多岁的时候，仍然保留着七八岁那几年所收到的一些东西。一个会下雪的纸镇，一串别人送给她的玛瑙珠子，一两张磨损的折角的圣诞卡。那是她7岁的时候渴望得到和所能得到的一切。另外还有一个女孩子，在她很小的时候，她邻居的那

个女孩有一串水晶珠子，但是因为那时候家境拮据，一串也没有得到过。等到她长大之后自立更生，她惟一的收藏就是水晶珠链。至今为止她已收藏了几百串。所以我说收藏品也许收藏的并不仅仅是一个物件，也许当中蕴含的是安全感、是甜蜜或者惆怅的回忆。所以不管你曾经收藏，或者现在收藏着什么，希望今夜能够告诉给我，让我们来共同分享。

节目中，我们首先来问候这位播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郭枫：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郭枫：你就叫我郭枫。今天晚上好幸运，第一个打进这个热线。嗯，我要谈的收藏品是一段黄金般的感情。

柴静：真的吗？

郭枫：真的有，我深信在以后的日子我都会记得他，不过我会不留痕迹地把他深藏在心底。有一个男孩，是我一个很要好的朋友的邻居。我那个朋友是农村的，很纯朴，对人很热情。今年正月到这位朋友家去玩，当时，好多人正围坐在火炉旁喝茶，他就这样走了进来。一条牛仔裤，手里拿着本很厚的书。很特别。这就是他那时给我的印象。

后来，我朋友偷偷跟我说，我给他的印象也很特别。不久，我来长沙打工，他也到了长沙。一天，他打电话说过来玩，我当时一惊，但还是同意了。

起初。我只是把他当作我朋友的邻居来看，用对待我朋友的真诚的对待他。慢慢地，他来的次数也多了，有时没来就会打电话。最后他离开长沙回家的时候，送了一支好精致的长笛给我，因为他知道我在学吹笛子，然后走了。留下一封信给我，表明了他的意思，我明白。

不过，我也知道那个朋友的妹妹在追求他，他也正陷入接受不接受她的矛盾中。我不能在那个时候去接受他的感情，知道吗？那样不好。后来我就回了他一封信，说，“我们只是朋友，如果你不认同，我们就到此为止。”他没生气也没放弃，以后就隔三岔五地给我打电话，进城来了就来看我。到现在已一年多了，他一直都没改变没放弃过这种坚持。对我也挺关心，抱有很大的希望。

前几天，他从平江到汨罗去玩，后来又到了我这儿。那时我正好遇上了一件不愉快的事，情不好，不过，见到他来我很高兴，心情也轻松多了。因为他很体贴人，跟他在一起没负担，不用设防不用掩饰，所以带来了快乐，轻松。他问我，假如一开始就认识我，而没有我朋友的妹妹在中间，问我们俩人有没有可能。

我没有回答，现在他已和朋友的妹妹公开了恋情。这已不重要，让它成为一个故事。

“等了你一夜，见面却没有多说一些……”

(柴静播放歌曲《沉默》)

这首歌叫做《沉默》，它是李骥的《一个李骥》专辑当中的一首歌，我非常喜欢它。在我们少年的时候，我们以为那些奇迹永远不会发生在自己身上，但是有一天当它真正发生的时候，我们才知道原来

一切都可以降临，如同命运。她刚刚说一句话，勾引起我从前的回忆，我记得在我十几岁读大学的时候，当时处在怀疑一切，否定一切的年纪。有一天，我看了席慕蓉一篇文章，然后问一个比我年长十几岁的男人，我问他，“到底世界上有没有一种绝对无怨、绝对完美、绝对付出的感情？”他想了很久。我想在那一瞬间，他也沉浸在回忆当中。然后他很肯定地点头告诉我，“有。”我也希望在我30多岁的时候，我能够像今天这个女孩，或者像我曾经那位朋友一样，很肯定地告诉别人，这个世界上可以有不完美的故事，可以有缺憾，但是有一种感情本身却是绝对完美、绝对无怨的！

今晚的主题是《收藏品》，第一位女孩说她生命中收藏的是最动人的一份感情。我们来问候这位等候了很久、拨打5512066的朋友。

柴静：你好吗？

阿袁：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阿袁：阿袁。导播对我说是珍藏品。

柴静：收藏品，珍藏品都行。

阿袁：我认为是样东西，它有没有价值，是不能用金钱衡量的。打个简单的比方吧！我在街上捡了一张纸，什么也没有，就看到几个字，它对我来说没有任何价值，然而丢失它的主人……所以说，收藏就是指根据个人的爱好和习性，然后把自己的感情倾入进去。可能就是人一生的写照吧！反正我来这个城市没带任何东西，我回去也不会带走任何东西，干干净净的。

柴静：一个人能这样不染尘埃，我觉得是件很了不起的事情，很难做到，我们在一个地方有一些留恋的东西也就难免要生根、落地。

阿袁：最近，我又找回那种感觉了，每天都很忙碌、紧张、刺激。像活在梦里。当知道自己寄居在这个城市里，又回到现实中。但，梦能收藏吗？所以，收藏的东西都是有形的吧！而且，是非常私人的。

他说得对，收藏是件非常私人的事，“甲之熊掌乙之砒霜”，很难说一件东西珍贵与否是决定他收藏的价值所在。我想阿袁他之所以在这个城市不带走任何东西也不带来任何东西，恐怕也是因为知道寄居在此地没有生根，所以很难对任何东西存很深的留恋。在我原来看《红楼梦》的时候，我一直不理解，为什么像贾宝玉这样情深的人，到最后可以有悬崖撒手，非常干干净净的结局，后来在几年之后，我终于看到了脂砚斋的一条批语。他说，“宝玉有情极之毒，才能够悬崖撒手”。可能人情到最深的时候也就是非常孤独吧！

今晚的主题是《收藏品》，我们来迎接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予秋：请问是柴静吗？

柴静：是我。怎么称呼你？

予秋：我叫予秋，给予的予，秋天的秋。我今天所谈的收藏品是干花的碎屑。

柴静：干花的碎屑？

予秋：就是不完整的干花。

我小时候不太喜欢和小朋友一起玩，因为，我的性格非常孤僻。

我有时觉得自己很寂寞，我就问我的爷爷，我该如何排遣寂寞。他告诉我，可以养花。于是我就在家里养了很多鲜花，但是无论我怎样努力，它们还是会凋谢的，我觉得这太不完美了。

我想，如果有哪种花能够永不凋谢就好了。后来通过同学的介绍，知道干花可以永不凋谢，后来我就买了很多，发现它原来就是鲜花为原料制成的。

我邻居的一个小朋友，他家也有很多干花，但是他一点都不爱惜它们，等它们不太香的时候就把它们弄碎、扔掉。我发现了以后觉得很痛心，于是我就把它们收集起来，放在一个很大的盒子里面，每天看看它们。我觉得这个世界上有些东西不完整。但就是因为它们不完整所以它们才完整，我觉得我收集干花是最有意义的事情。

柴静：没想到，这么年轻的小女孩，会有这么深的这种对生命痛惜的感觉。我觉得，从你很年幼的女孩开始，到一个很年老的人。这一生当中都在寻找一种很完整的东西。绝对的或者纯粹的。然后不能够得到的时候，我们就退而求其次，得不到鲜花我们就得到干花。当我们发现我们珍视的东西，别人不一定那么珍视的话，我们就收留它的碎屑。你让我想起一个诗人的话。他说：“生命就像散落在河床上的碎金的金屑一样。我们所要做的工作就是，把它们收集起来，恢复它天然的完整性。”我想你也是一个收集完整的孩子，祝福你将来的生活，好不好？

予秋：谢谢！

柴静：谢谢你，予秋。

听到有这么多人收藏这么好、这么美的东西。在这样早春三月的夜晚，也让人的心变得比较丰润跟甜美起来。

今晚的主题是《收藏品》，我们来迎接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小叶子：喂，你好！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你？

小叶子：就叫我小叶子吧！

柴静：小叶子。

小叶子：我今天跟你讲一个我的收藏品，应该说是我以前的收藏品，现在没有了。那个收藏品是一幅比较有意思的画，见在外面很流行明星画，但那幅画的内容不是一个明星，而是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

柴静：哦！

小叶子：那个小男孩手里边拿着一朵玫瑰花去亲那个小女孩。那个画面是很古色的，名字叫“Rose miss”。当时我收到这幅画的时候，是我 14 岁生日，我们年级的一个小男生送给我的。当时我很莫名其妙，但我还是拿回去把它挂在了我书房的墙上。就这样大概挂了有四五年了吧！后来那个男孩子就不断地给我写信，给我送生日贺卡、送圣诞礼物。后来，他父母说他为了我而没有继续努力地学习。就把他转学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那么就分开了。分开了以后他还是给我写信，但是我现在觉得我好像跟他不是一个世界的人。他就回来找我。

柴静：然后呢？

小叶子：他就把我的画拿走了。

柴静：拿走了？那表示什么呢？

小叶子：表示我们就分开了。当时我觉得他特有意思，因为我觉得他送给人家的东西怎么能拿走呢？而且他不止把我的画拿走了，把他送给我的生日卡片，写给我的信，所有的东西统统地拿走了。

柴静：他想抹去过去的痕迹？

小叶子：对。这段感情对我是非常刻骨铭心的、珍贵的，毕竟当时很小，什么都不懂。我真的是莫名其妙……你看这个男孩子多么可爱！

柴静：对，我觉得他可爱。他觉得受到伤害之后，当他拿回去从前所有的东西，他就以为一切都不曾存在过，他付出的情感都可以没有。但其实他知道对他对你来说，这段过去是多么地深，不能够抹灭。我记得在我十几岁的时候，我跟你一样也喜欢过差不多的画，可能是一个系列的。

小叶子：是吗？

柴静：我记得那幅画是黑白两色，没有色彩的。

小叶子：惟独那枝花是红的。

柴静：是，我觉得那是我生命中惟一的色彩。非常盼望它像个奇迹。所以我想这个收藏不管他拿走与否，不管他怎样去对待跟处理，对他来说都是恒久存在，不能够抹灭。

小叶子：对，虽然他走了，画不在我身边了，我永远都记得。

柴静：我想再过几年或几十年，当你们能够再次相遇，都能够以温和从容的。对待对方的时候，一定会更加爱惜曾经存在过的感情。

小叶子：对。

柴静：好，也祝福你，小叶子。

小叶子：谢谢，再见。

《收藏品》，这是一个或者太古老或者太稚气的题目，我们所谈的不是前朝掌故，不是一老一少所把玩的珍贵书画或者古董，也不仅仅是一个普通的女孩子抽屉当中，所珍藏的小玩意。今天谈的收藏品当中，好像都涵盖了非常丰厚的感情色彩，也就像阿袁所说的吧！也许正是因为它笼盖了非常私人的情感，才使每个人的收藏品变得这样独一无二并且丰富动人。

节目时间不多，我们继续来问候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小艾：柴静。你好！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你？

小艾：叫我小艾就可以了。今天听你主持节目，我也无意中翻到自己的一本日记。我呢，在去年的 9 月份之前都还是在自己非常心爱的直播间工作。但是，就在 10 月份，我毅然放弃了自己非常喜爱的工作和相伴了两年的听友……心里有点悸痛。

柴静：我能够理解，真的。节目一开始我说昨晚上我在听收音机，听别的电台也听自己的电台，也听到自己做的一些片头。听到自己的声音，那一刹那。我忽然想，假如一天我离开了这一切……我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让我非常难过。

小艾：我还记得我最后一期上节目，我哭了。因为小的时候，就特别梦想做主持人，好不容易自己干上这一行，在我觉得自己更适合

这个位置的时候，却要放弃它，觉得有点痛苦。你今天说到收藏品，我就想起我抽屉里那根小小的钩花针。

最后一期上节目，我的很多听友打电话进来舍不得我走，尽可能地挽留我。下节目的时候，有同事告诉我有个女孩坚持要见我。那时，我情绪特不好，但我还是见了她。见到她之后，她说，“雨菲啊！”我的播名叫雨菲，“我一直喜欢听你的节目，但是我一直没见过你，今天听你说这是最后一期节目，所以必须要来见你一面。”并送我这根钩针。

钩针是张臂欲飞的姿态，我觉得好像是在寓示着我，我希望自己有一天能用上它，我也相信会有这么一天。自己做节目两年多，也难得有机会打电话跟曾经的同行聊天，但是我觉得应该打这个电话，很执著地把它拨通了。

柴静：非常能够了解，在我的抽屉里也有一个跟你类似的收藏品。也是跟我的工作有关系。它是在今年收到的，这个收藏是一个在株洲的朋友送给我，1994年第一次做电台节目的时候我的节目录音，我自己包括身边的人没有任何人保存，但他一直保存着，然后他今年送给我。我听到自己的声音曾经是多么地稚嫩，多么地……怎么说？不能够想像那是我自己。但是我知道，这几年以来，成长的道路每一步都有他们在听着，在关注着，有这一点就非常够了。你知道你的生命对别人来讲是重要的，这种感觉多么好。

小艾：是的，我现在稍有时间就把以前的录音资料拿出来听。我姐姐常说我是自恋狂，她不知道我是在捡回一段记忆。

柴静：你曾是我同行，我想有一种感觉你可能了解，在我昨天晚上听自己节目的时候……我很少听自己的声音，然后我突然发现自己的声音其实是很年轻的。我忽然很恐惧，如果自

己有一天真的很年老的时候，我会失去今天这种声音，会失去声音当中年轻的这种特质，永远不再回来。所以我想我应该留下来，当我再也不能回到从前岁月的时候，我还可以听到它。

我希望这种感觉不管将来还有没有跟你分享的机会，静夜当中你能够领会，好吗？

小艾：谢谢！

柴静：谢谢你！

已经是夜深如海的时刻，今晚的主题谈到这里也要到此为止了。我也在想，人生就这样短，能够收藏的有多少呢？而到最后，还是要孤身一人上路。可是，就在这漫长的人生途中，只要能够有东西在手边，是深夜当中可以细细把玩的温热的记忆，能够有些细碎的玻璃珠子；能够有美丽跟馨香的干花碎屑；能够有一段完美无憾的感情；能够有一支小的钩针；能够有一些陪伴在你身边，只属于你自己，无人可分享的东西，对一个人来说是多么可贵而重要。感谢您跟我分享这一切，让我们生命当中充满了今夜甜美而丰润的回忆。

祝福您，明晚再见！

忘不了

听过王菲的这首《暧昧》之后，我们进入今夜的《深夜私语》。

今晚在节目中通过 5512066 和 5529299 两路电话跟您共同来谈的这个主题叫做《忘不了》。

其实，您应该和我一样还记得，在 3 年之前的一次节目之中曾经谈起过一模一样的话题，今夜重提是想看一看在滔滔的似水流年里，我们到底留下了些什么。我们当初以为会一辈子不忘的人与事，是否已经消隐在岁月中，而我们起初认为微小跟平凡的事情是否已经在记忆中刻下痕迹。也许今晚的节目对自己是一次考证吧！

节目中，我们首先来问候的是这位等待了很久的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何小姐：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何小姐：我姓何。

柴静：何小姐，让你等了很久。

何小姐：是的，等了很久，因为每次拨都一直占线。

今天是一个平常的日子，外面依然有风，一个人坐在灯下，听着窗外的风声。一直想提笔向你问候，觉得你像我的一个朋友。记得 1995 年深秋的一个夜里，偶然听到你的声音。当初感觉像风吹过树叶的声音，在心中说不出的颤栗。那时候我就说自己一定要留在长沙，现在这种心情改变了，只是觉得怅然。记得你说过，“偶尔想起心中

觉得一片温柔便是朋友。”我

非常喜欢这句话。我虽然没有什么特别忘不了的事。但是我想，在这样很平淡的夜里，我打进电话与你简单交谈，可能我不是你忘不了的一个听友，但在内心你却是我忘不了的朋友。

我们都是万人如海当中平凡而又微小的普通人。即使是在这样深夜的灯光下，头顶的大灯直射下来的时候，所能解释的内心世界也是微细如尘的。可是在灯光之下仍能让我们感到了人与人之间在深秋的电波当中能够感受的一份温暖跟关切之情。我想，我如果能够是你忘不了的朋友，能够是你多年之后一个深秋的夜里，仍然记得起来的名字，那是我生命当中最大的安慰。

节目中我们继续来问候的是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听众：你好，请问是柴静吗？

柴静：是我。

听众：今晚的主题是《忘不了》吧！

柴静：对。

听众：我觉得忘不了的有人有事还有很多很多美好的时光。能不能一件一件的说？

柴静：好！也算是检点一下你的记忆。

听众：谢谢。

忘不了的人有自己的父母。有现在我在大学里面这些关。我的同学。很多很多的同学。还有我在南京的一个知心朋友。忘不了的事确

实也有很多，忘不了我在大学的3年，包括你的节目伴我们走过的美好时光，都是在记忆中忘不了的。

忘不了的人或者事，在这样秋天的傍晚，在这样的夜里，一定是爱或者恨依然连绵不断地辗转着，比铁马冰河还难以阻挡。希望能在深夜里通过两条电话线将忘不了的人或事告诉我们。

节目中我们来问候这位拨打5512066的朋友。

莫先生：喂，你好！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呢？

莫先生：莫先生。今天的主题是《忘不了》，是吗？

柴静：是。

莫先生：其实听到这个题目后，我觉得似乎有很多事情都是忘不了的，但是仔细想起来又没有什么事不能忘记。时间，其实是一个抚平创伤或记忆的最好工具。当然刻骨铭心或者确实令人难忘的东西还是有，只不过是隐藏在了心里某一个部分。

柴静：很少去翻捡？

莫先生：可能会在偶尔的一天或者什么时候不经意地想起它……才会记起那是一些什么样的人或者什么样的事。一直比较注意听你的节目，觉得你的节目做得比较感性，有女人的特点。我知道，现实生活中的你确实是这样，也可以说是非常有特色。有时想打电话跟你聊一聊都没有机会，打电话确实太难了。现在可以说有这么一个词，“柴迷……”

柴静：是吗？

莫先生：“柴”迷心窍，我想你应该有所耳闻吧！

柴静：咯咯听说过一些，但没放在心上。

莫先生：有一个消息，我不知道确不确切，好像你准备去读书？

柴静：莫先生，你问到我的私人问题。

莫先生：哈……不提了。我见过你几次，在电台、在电视上都看到过。不错，你节目的确做得不错。

柴静：谢谢，你的褒奖对我来说很重要。

莫先生：你有很多值得我学习的地方，希望你能够快乐起来，我觉得你节目中带点淡淡的哀愁，淡淡的忧伤。什么时候能快乐起来？

柴静：其实全看个人心境而定，你听到的是忧伤，恐怕是因为你心里面有一点点哀愁。

莫先生：哈……

柴静：我所能做到的只是把我在这个世界上观察到、感受到的包括听到的一些东西告诉更多的人。至于它们给你带来的是什么样的情绪，可能跟个人有很大的关联。莫先生，谢谢你，希望有下一次交谈的机会。

莫先生：好的，再见！

今晚的主题是《忘不了》，我们来迎接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你好，喂？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好，导播调整之后把电话继续接进来，我们来问候这位朋友。

张先生：你好！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你呢？

张先生：我姓张。

柴静：张先生。

张先生：很久没有听过广播了。

柴静：是吗？

张先生：在这么晚的夜里，其实都很少听了！

柴静：应该有一种“似是故人来”的感觉？

张先生：……这个电话很难打，而且我用的是手机。信道不是很好。

柴静：还行！

张先生：几年前，是这档节目开播的时候。也是这么个夜晚，拨通过这个电话。

柴静：是吗？

张先生：其实，我是一个特别向前看的人，我觉得这么多年来，自己改变了很多。包括以前的消极。我觉得自己比较地积极了，这世上还是有很多值得希望的事情。今天晚上刚好跟几个朋友喝了酒回来，认识了几个新朋友，突然再听到这个节目，说不出的感觉，怎么说？有些东西又浮现在眼前……

柴静：那些东西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呢？

张先生：代表了一部分的记忆。是一种成长的痕迹。每个人都在长大，包括他的成熟，其实差不多。说实在的，我觉得都差不多。

柴静：是，所以我对你说，你听过3年前的节目，印象可能非常清晰，有时我们自己无法为自己保留记忆，只有别的人为我们做一个

印证。

张先生：就好像去看一部电影，当中说，“如果你得不到的话，那么就把你的记忆保存吧！”可能他说得很对。这么多年来，你从当年经济台最后半个小时的《另外一种声音》到后来的《相约黄昏》，再到中午的一档音乐节目，一直到后来自己做了《夜色温柔》。我想人人都是这样慢慢地成长，然后要离开这座城市。有可能以后走得更好。我真的是这样想的，希望每个人都挺好的，挺简单。

然后，如你所说，往后会想起一些事，然后心里会有一些温暖，这是再好不过的。今晚挺煽情的，不好意思，有点胡言乱语。

柴静：但是人应该有这样的时刻，如果总是无懈可击，总是言辞中无可挑剔，遗世独立，恐怕有时候连自己也觉得有点小小的孤单吧！对自己来说，我也是这样的，这4年来我从一个青涩的女学生到一个比较成熟的女子，我想还是走过了很长的一段路。

谢谢你还帮我记得其中的某些片断，我想很多年后，我们再度相遇的时候，提起来能够相视一笑，应该是一种很温暖的心情。这一切对我来说是忘不了的，也希望是你忘不了的记忆当中的一部分，行吗？

张先生：好，就这样吧！

柴静：谢谢！再见。

好，节目中我们继续来问候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小柯：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呢？

小柯：就叫我小柯吧！

柴静：小柯，一个很特别的名字。

小柯：柴静，你好，今天的主题是《忘不了》吧！

柴静：对。

小柯：怎么说，这二三年一直忘不了一个女孩子。我们谈得比较早，后来她去另外一个城市，开始挺可以的，最近却失去联系。3年了，心底里总不能忘记，每天晚上想她。有些东西不能承受……

柴静：哦！现在你们还有联络吗？

小柯：联络很少。上次她生病，她打了很多电话给我，其实她心里挺想见我……3年了，还是忘不了她，听了今晚的主题，挺感动的，所以打电话。

柴静：忘不了她什么呢？过去的事历历在目吗？

小柯：3年之后心里还能够很清晰的记得，挺清晰。那个时候我们都不大，老是觉得忘不了，想起心里挺那个……想起的时候还是会觉得伤痛。

柴静：真是件奇怪的事，有的人说，时间呢？可以把过去的事情一遍遍地冲刷得很淡漠，不再想起来了。可是我觉得对有一些人来说，时间是另外一种流水。它可以把你的很多尘埃冲

刷掉。使过去的事显得更加清晰。我想对你来说，是后一种。这可能是爱的程度不同所造成的结果吧，也可能是因为不愿意忘记所以没有忘记。但是，你既然说你还很年轻，很多事情不仅仅停留在回忆当中，既然有希望，还是努力去争取比较好，为将来争取更美好的回

忆，不是更好吗？

小柯：好，谢谢你。

柴静：也感谢你在这样的夜里将你的心事告诉我。

小柯：再见！

柴静：好。再见！

不知道为什么在今晚的谈话当中我常常走神，在这失神的一刹那，外界好像潮水一样忽然退去。一遍一遍地想起从前的日子，对我来说，我也有忘不了的岁月，忘不了的人跟忘不了的事。我们都是是一样的。

在这个情深如海的夜里，我们继续来迎接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黄同学：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呢？

黄同学：姓黄，师大的学生。我以前听过你的节目，我觉得你是这类主持人当中最好的。今天聊的主题是《忘不了》，是吗？我的观点可能比较反叛，我觉得“忘不了”对我来说是不存在的。

柴静：是吗？

黄同学：在 1993 年、1994 年的时候我觉得有些事情我可能会忘不了，但是真正到了现在，到了 1998 年的时候，发现很多东西都已经慢慢地淡忘了。很多以前我原以为忘不了的人或者事，可能当时认为一生难忘的人，到现在而言，已看上去只不过是一场梦。你怎么认

为？

柴静：你非常信任你自己的记忆或者是你自己的情感吗？

黄同学：可以这么说，当时与几年后的感觉不同，1994年我还是个初三的学生，当时我跟一个女孩子关系很好，但因考虑彼此的前途，我就对她说，“等5年吧！等到1999年。”而现在是1998年。在我的印象中当初那种刻骨铭心的感觉已消失殆尽，还隔几年可能会荡然无存。我记起一位老师说过，无论多深的感情或者什么东西通过很多年后，也会慢慢地消失，也许很多东西只有电视剧里才会出现的吧。也许这个话很多人会反对……这是一个沉重的话题。

柴静：这对你来说，是你个人真实的体验，所以它是证据可靠的。但是，不管怎么样，你在当时当地仍然体验过非常强烈的感情，以致于你认为自己将一生难忘。人会慢慢地变老，慢慢地会对很多事情包括对自己都失去信任，但是心中还是有一种强烈的激情，仍然存在着促使我们做些我们平常做不到的事情，是不是？希望很多年以后再跟你通话的时候，你能告诉我，你确实确实有了一个忘不了的人跟一件忘不了的事情。那时我就能体会那种强烈的震动给你带来的影响有多大了，好吗？

黄同学：谢谢，再见。

柴静：再见。

我一直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方式来告诉你，刚刚在节目当中有一位姓莫的先生问我的问题，它的答案——是。我将要离开这个城市了。就在下个星期。所以明晚的《夜色温柔》将是3年以来的最后一期节

目。

我知道这个消息让你震惊，它对我来说是一样的，所以请你现在不要打电话给我，也暂时不要写信给我，也不要来见我，我们还有最后一次节目，我们还有最后的 90 分钟。在这 90 分钟里，我会把我想说的，能够说的以及你能够告诉我的一切在节目中来为我们传达。当我说完这句话的时候，音乐已经响起了。明晚我们会最后一次听到这首歌。在明晚之后。一切都会改变。一切将要作出的解释都是多余的，命运已经将很多事情做了事先的安排，我无法预知今天的结局，也不知该作何解释。

明天再见吧!

最后一夜

做最后一期节目，对我来说是件很残忍的事情。离别应该是黯然而沉默的吧!一定要这样敲打我，让我去正视这种可怕的现实。而且在这最后半个小时里，我不得不面对你，面对你的询问，面对你需要解释的眼光，面对你向我索取承诺的要求，我一概不知如何做到。我只是想，不管怎样，今夜，算是一个纪念，希望这个纪念里留给我们的不仅仅是忧伤还有一份安慰和温暖。

节目中让两位朋友已经等了很久很久了，我们首先来迎接这位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吕先生：柴静！

柴静：怎么称呼你？

吕先生：我姓吕，这是第一次打电话进来也是最后一次。昨天我才知道今晚是最后一期节目，在这里只想说声谢谢。谢谢你！柴静。谢谢你以前在每一个失落和伤痛的夜晚，给我痛苦而麻木的心灵以慰藉和依靠！谢谢在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里，你让我还有些精神寄托。可今天晚上却是最后一夜，希望“后的夜晚，酒精能够代替《夜色温柔》！我的话就这么多吧！

今夜，我才知道什么叫做无法言传。相信我，我们仍然是在一起的。在每一个白昼和黑夜，在每一个互相惦念与想起的时刻，哪怕只是为了这个，我们也要努力地好好地活下去。

节目中我们来迎接的是这位久等的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陈刚：柴静，你好。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你呢？

陈刚：我是陈刚。知道你要离开，真的是很舍不得。

柴静：我知道。

陈刚：本来以为就这样子可以跟你说声告别的，但是没有办法，还是给你打电话吧！反正在我看来，能够跟你一起经常偶然地碰面，可以说是种奢侈的幸福。有一种说法，“喝过湘江水的人都能够回到湘江边上来，”我们就在这里等待，希望你能够学成归来！好不好？

柴静：谢谢，假如我的走使我原来在节目中说过的，保持永远、

恒定不变的东西破碎了的话，那么我希望，有你和许多像你这样的人等在这里，是另外一种不变的誓言，好吗？

陈刚：谢谢你对我的承诺。我会牢牢记住！

柴静：好。再见！

谢谢你们让我知道，这个世界和这个城市当中有很多人会记得我。起码在此时此刻我们都相信这一点。在很多年之后，也许我仍然会微笑着回到这里，在街角与你擦身而过。希望那个时候，我们能打个美丽的招呼。

节目中继续来问候的是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刘小姐：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呢？

刘小姐：我姓刘。

柴静：刘小姐。

刘小姐：这一段时间以来，因为一些自己的事情，心情不好，很久没听节目。今晚突然听到你要走的消息。我很喜欢的一个男孩子昨天走了，出国去了。他还是放弃了我所看重的一切，本来想等走过了这一段之后，把情好好地写给你。就像你以前所说的，写给另外一个自己，今天听说你要走了，一下子……来不及写信，祝福你。可以问一声你到哪里去吗？

柴静：我到北京。到北京读书。会有两年的时间，暂时离开电台。因为它是我最喜爱的。

刘小姐：因为我喜欢的人走了。这两天特意买了一本书，我想知道他所看中的那个世界是什么样子，然后呢，那上面有一行数据，告诉我说，中国留学生回来的只有 50%—10%，我希望你能够 100%的回来。

柴静：谢谢你。

刘小姐：我相信会有很多人都记得你，因为你在这段日子给了我们很多温暖，就像有个女孩子在写给你的信中说的那样，我给你的祝福是：“你给我们温暖，希望有一个人能给你一辈子的温暖。”

柴静：谢谢，而且相信你们所给我的，比我原来所期望的要多得多。感谢你。再见。

今晚的时间真的是所剩无几了，留给我们的时间只有这一点点，接下来我们迎接的是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文山：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文山：柴静，我是文山(柴静同事)。

柴静：文山，你好。

文山：我一直都在收听你的节目。明天我的节目很多，也许就不能参加台里为你举行的欢送会了，就允许我用这种方式跟你告别，好吗？

柴静：好。

文山：周惠和陆珊也在听。

柴静：谢谢你，替我谢谢大家。

4年来，我是个生活圈子非常狭小的人，能够感到的很大的满足，有很大一部分要来自在工作中一直爱护我、照顾我、纵容我的好同事，谢谢他们！在那即使只是平常嘻笑无忌的少年心情的背后，我知道我们一定有一种奇特的理解跟默契。

节目时间不太多了，我们把时间留给以下的朋友，来问候的是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你好！

小罗：你好，柴静。

柴静：怎么称呼你？

小罗：我是你的导播。

柴静：你好。

小罗：因为从我工作开始吧！你的节目就一直伴随着我……我心里很乱，不知该怎么讲……每次 12 点下班的时候，听着你的那首片尾曲——《让我拥抱你入梦》，感觉很温馨。

柴静：(轻声微笑)……

小罗：你记得吗？已经习惯了这种感觉，突然听说你要走了，心里说不出是什么味道！

柴静：我也一直很感谢你，下了节目之后，街道上空旷旷的，没有一个人，但我能够听到你在唱节目中的“让我拥抱你入梦……”特别高兴。好像自己做了一个半小时节目，在这个世界上听到了回音一样。还有，我很高兴你能够讲给我听你很多的心里话，你的女友，你

的恋爱，还有你小小的忧伤。我觉得其实这3年当中，我们也是互相陪伴地成长，是不是？你已经长成一个大男孩了，成熟、独立，有自己的思想，也有自己稳定的生活和自己爱的人。

小罗：我想祝你一路顺风吧！

柴静：好，我相信我们不会孤单的分离，在这世界上能够互相惦念，心中一定是非常温暖的，谢谢你！小罗。再一次这样叫你，好不好！

小罗：好，再见。

这3年以来，我的世界当中，能够有的东西非常的少，也就是一份工作，几个相熟的朋友，还有跟我朝夕共处的人。在很多深夜里跟经济台的阿袁，还有很多做导播的，包括刚才的小罗一起下节目，都说自己才是真正的都市夜归人。在这城市深夜里未眠的人心中，都有一份可以相知、了解的默契跟安慰。非常感谢他们在深夜中给我打来电话道别。

节目中我们来迎接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

柴静：喂，你好！

王硕：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王硕：我叫王硕。

柴静：王硕。你好！

王硕：刚才听你说那番话，我一个人坐在床上流下了眼泪。我知道一个男孩子其实不应该这样，但是我控制不了自己。一直很喜欢听

这个节目，早一段时间，我认识了一个女孩子，还是通过《夜色温柔》认识的，然后跟她关系处理得很好。我们俩都觉得《夜色温柔》不仅是我们心目中的一档节目，也是我们生命中的一份子。

昨天，突然听到你说，你要走了，我们今天谁也没说话，只感到心里难受。我们约好今天晚上一起听完最后一期《夜色温柔》，但我还是忍不住跑下来打电话。

柴静：你这话让我很欣慰地知道。在我离开这座城市之后有人会记得我。这几年当中，并不会毫无痕迹。它会对一些人的生活留下一些影响跟变化，而且非常高兴，那是种非常幸福的变化，是不是？

王硕：是啊！

柴静：我也想，这个节目在你们心目中若有若无的存在，对我来说是件非常可安慰的事情。我想你们在以后的岁月当中，偶尔提起我。我就已经很开心了。替我谢谢你的朋友，好吗？

王硕：好。

柴静：再见！

我想放一小段歌，是我自己很喜欢的陈百强的《一生不可自决》。我在一篇文章当中写过，有一位朋友从遥远的北京冬天写了一封长信给我，告诉我，他十四五岁的时候在南方生活，非常喜欢陈百强。以后颠沛流离的少年生涯当中就再也没有听过了。直到某一日在雪夜车上忽然听到这首《一生不可自决》，眼泪控制不住地顺着双颊流了下来。

这首歌中唱，“与不爱的年年月月，与相爱的为何分别……”人

生当中我们可以决定和控制的事情，本来是少之又少的。其实，在平日生活当中从容跟寡情的背后，我是个非常重情感的人。也就是因为这样，我曾想过假如我人生中遭逢了重大的别离，我宁愿将一生化作一刹那，泪飞化作倾盆雨。可是在离别时刻真正到来的时候，我知道，我仍然不得不在某种程度上掩饰我自己、压抑我自己，让一份难解的惆怅带给了心中沉重的悲哀。我想我的心情你一定能够领会。

节目中，我们继续来问候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你好！

听众：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听众：……柴静，我昨天听广播，听说你要出去学习。

柴静：是。

听众：其实，我听你的节目这么长时间吧！这还是第一次打进电话。从来没想到要打电话，听说你要走，我觉得就好像生活当中失去一个朋友一样。3年前，我从很远的地方来到湖南，偶然听到你的节目。觉得你的节目中透着一种淡淡的忧伤，好像又很理智。可能生活都是这样。很喜欢你的节目，其实我很少听，一般是心情不好的时候就打开收音机，听听别人的故事，想着自己的心事，然后第二天就整理自己的情绪，心情马上转过来了。

突然听说要走了，好像生活中失去一个朋友……

柴静：对我来说。我失去的就不仅仅是一个朋友，而是在这个城市当中得到的一切。但是有时候不得不忍受这种伤痛，还好，你在这

个城市当中已经生活了两年，已经有了支撑自己的力量跟意志，我很安心了。我想以后我们还是会有机会，有更亲密的联系，能够告诉对方彼此的近况，得到一些安慰跟理解。你说呢？

听众：对。

柴静：谢谢你。有时候真是觉得非常可怕，离别像是一个巨大的黑洞，在它面前，你看到的只是虚无。平日节目当中优美的文辞或者自以为是的思想在它面前变得缄默不言，我想人在面临人生当中巨大事件的时候，所能做出的反应是平凡又极其平凡的。

离别比我想像的困难却也容易。90 分钟一分一秒地流逝，都代表着永不可追回的逝去。就像这 3 年来，你们已经不可逆转地改变了我，也就像我曾在你们的生活当中或浅或淡的痕迹，不可能在短暂的时间内抹去一样。我只想让大家知道，在这首《让我拥抱你入梦》终止之后，也许，你很难再在长沙的夜空当中听到这首歌，或者听到我的声音。可是我们仍然保有一些珍贵的、别人无法夺去的、岁月也无法割舍的东西，是一种亲如血肉的信赖；是一种永远小可磨灭的纪念；是一种彼此之间不可替代的理解；是一种超越时空仍然恒长存在的奇妙联系。在这似水流年当中，我们将在以后的岁月里验证什么叫做友情。什么叫做记忆。我会记得你们，也请让我说一声，谢谢大家。

有机会我们再见。

午夜重逢

时间是 23 点的 31 分，刚刚我们进行的是《红尘有我》。在节目中跟您分享这一年的旅程里，偶然间收到的朋友的只言片语，我记得在从前看过亦舒的小说——《心扉的信》，心扉从少年时开始给信箱主持人写信，终年不断。她去世之后，家人开始查询那个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地址，最后知道那个信箱早在多年前已经撤销，才明白多年来心扉一直写信给自己，鼓励自己前行。

我记得从前节目中，我一直在说，您写信给我，其实是写给另外一个自己，那么在我离开的这段时间，跟我将要离开的时间里面，我想，也许你也会在某一天，写下一封信在信封上写上：410007，长沙市雨花路 27 号湖南文艺广播电台《夜色温柔》柴静收。火柴的柴，安静的静。但是这封信不会寄出，它留给自己，那么就让我们写信给自己，鼓励自己前行吧！

在接下来深夜即将来临的时候，我们还是留时间给我们曾经共度的《深夜私语》，我们的两路热线 5512066 和 5529299 依然为您开通。希望在仅有的半个小时里能够跟老朋友叙叙旧，说说家常话。

让电话彼端的朋友等待已久，我们首先来接听的是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的电话。

喂，你好吗？

……

非常抱歉！在红灯亮起之后没有听到这位等了很久的朋友的回音，我们来接听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的电话。

柴静：喂，你好！

张丽文：你好！

柴静：怎良称呼？

张丽文：我叫张丽文。

记得去年8月底快开学的时候我参与这个节目，就是你去北京的头一个星期天，因为第二天就是我们高三开学的日子。我记得那天我特别的激动，我很害怕高考。

柴静：现在怎么样呢？

张丽文：很高兴，我考上大学了。

柴静：恭喜你！

张丽文：谢谢。我当时说无论我考没考取我都会告诉你，不知道你马上去北京，后来一直都没有听节日。放假以后是文山主持的，我当时问，柴静去哪里啦？同学都喜欢听这个节目，便告诉我说你去北京了。当时很希望有机会告诉你。

柴静：我想。今晚的重逢对我们俩来说都是喜悦跟宽慰的事，是不是？

张丽文：对，不过，我有一件很遗憾的事，我报了北广，可是它没录取我，现在是要去南京航空学院。

柴静：哦！南京——古都。

张丽文：但是，我想去北京。北广。我喜欢广播这个行业，我想去读，另外北京今年会很热闹，我想去看看。

柴静：我想，学习正如孔子所说，“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

者不如乐之者”，有兴趣跟乐趣就已足够了，是不是？

张丽文：很高兴你这次能回来，我打电话只是想告诉你，我高考的结果。

柴静：谢谢你，我想我们彼此心里都明白，希望下一次还有再见的机会。

张丽文：好。再见！

柴静：祝福你！

接下来我们接听 5529299 的电话。

柴静：喂。你好！

叶佳：喂？

柴静：怎么称呼你？

叶佳：我是叶佳！

柴静：叶佳！

叶佳：还记得吗？我在去年的这个时候来文广找过你。

柴静：我记得，谢谢！现在情况怎么样呢？

叶佳：我现在读高二，每天在补课。柴静姐！可以这样喊你吧！

柴静：可以。

叶佳：我觉得这样喊你更亲切。上个礼拜，听说你要回来，很高兴，早早打电话等你。这一期节目最早播的那一首歌是齐豫的吧！

柴静：对。齐豫的英文歌叫做《细雨霏霏的草原》，是我很喜欢的一张电影原声音乐《天浴》中的一首插曲，包括我们现在在谈话时所播的音乐也是这张专辑中的。

叶佳：在长沙可以买到吗？

柴静：这个我就不是特别清楚，这是我从北京带来的，但是我想细心寻觅的人一定会得到好的结果。

叶佳：刚才我还听你播了一首蔡琴的《点亮霓虹灯》，是你原来在节目中经常播放的一首歌。

柴静：对，感觉特别亲切。所以，很多过往的事情有时不容易一下子想起来，可是听一首歌或一个人的声音会一下子触动我们，是不是？

叶佳：这一年来，在我身上发生了很多事情，但是有一点始终没有改变，一如既往地想着你，想着以前的《夜色温柔》。我昨天听了节目，文山主持得也不错，我们听众会永远支持《夜色温柔》。另外，我星期二能到文广去找你吗？

柴静：很抱歉，星期二不知道我还会不会在长沙。

叶佳：我们明天和后天补完课就放几天假！我很想去见你。

柴静：这样好不好？你把电话留给导播，节目下来之后我会跟你联络。好吗？

叶佳：我的电话是湘潭的。

柴静：没有关系，我可以打长途。好吗？

叶佳：谢谢你，再见。

叶佳说得非常好，不管这个节目怎样改弦更张，是由谁来主持，真正喜欢它的人仍然会聚拢在深夜的四周。这是因为它是我们精神所系、灵魂所在。

节目中我们继续来接听朋友的电话。

柴静：你好！

默契：柴静吗？

柴静：你好，怎么称呼你？

默契：就叫我默契吧！其实，我是第一次听你的节目，非常棒。

柴静：噢，今晚是第一次吗？

默契：完全第一次，我非常感谢你，给我这样一次机会，让我听到你的声音，但是对你的声音我的确很不陌生，知道为什么吗？

柴静：为什么？

默契：因为在我们这边电台有个主持人声音很像你，真的很像。要感谢你的是，能够给我们带来一档这么好的节目，你走的这一年当中，我认识了《夜色温柔》，认识了杨璟，他带给了我全新的《夜色温柔》，非常喜欢听。

我是一位远方的朋友。

柴静：哪里？

默契：株洲。

那时广播效果还不是很好，第一次听你们的节目，收不太清楚。隐隐约约地听到电波中传来非常有磁性的声音，那就是杨璟，那是我第一次接触文广台，感觉真的是特别好，我经常在日记中写到关于杨璟与《夜色温柔》的一些事情。

柴静：是吗？

《夜色温柔》很有意思，记得最初 1995 年，4 年之前，当时只因

为我个人想排遣长夜的寂寞，能有个地方说说话，听听音乐，到后来，3年之后我离开，还有人愿意继续守在夜深如海的地方。把它做下去。我觉得，这本身是一种禀承跟坚持。也谢谢你始终陪伴它左右，让我们在今夜能有相识的机会。

再见。

默契：谢谢！

当我的双肘枕在厚厚的皮子上面，目力所及之处都是过往生活，熟悉的窗帘、天花板、调音台。仿佛时间从未逝去，我只是刚刚离开。但是“逝者如斯，不舍昼夜”，过去的不仅仅是一年时光而已。能有机缘通过 5512066 和 5529299 两路热线跟您在电波中有次短暂的接触。

我们来接听这位拨打 5529299 的朋友的电话。

柴静：你好！

听众：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听众：我是你最忠实的朋友。

柴静：是吗？谢谢您。

听众：我不说别的，好吗？我想放一段你以前的录音，一段话，好吗……好吗？

柴静：好，好。

“如果在这样的每一个人都为之烦恼的生活空间里面，拥挤不堪的时候。有一种豁然开朗的心情……”

听众：听到了吗？

柴静：听到了。在我离开之前，曾播过林万芳的一张专辑，里面有一首老歌叫《归去来兮》，当中两句对我触动很深，它说，“归去来兮，老友将芜”，我回到这个城市里，还有您保存我的声音，谢谢您！我知道言语的局限，所以我也能体会在今夜所有话语之外饱含的深意。

听众：自从你走后，我很少听《夜色温柔》，杨璟、文山，我听得很少很少，我觉得他们跟你比的话……

柴静：风格不同。

听众：对！不是我喜欢的那种。

柴静：其实杨璟、文山他们都主持得挺不错。

听众：是。我偶尔听过一两次，他们个个都不错。

柴静：我能明白，其实有时候像我自己喜欢吃某种食物，喜欢听某首歌，没有别的原因，只因个人偏好而已。是不是？

听众：对。

我代表听众感谢你，能再听到你的声音挺感动的，我觉得即使这个城市失去一切，听到你的声音仍是种安慰。在去北京的路上，除了一只小皮箱装了随身的衣物之外，几乎没有任何其他的行装，是因为我知道对一个以奔走四方为命的人来说，她身边应该是一无所有才能够无根无牵挂。而在北京秋夜里刻骨难忘的仍是在长沙的每一个夜晚跟您共度的时光。而这次重新回到这个城市，一年之后依然能够有人记得，有人懂得，这是让我最宽慰的一件事情，非常感谢您！

节目中我们来接通这位拨打 5512066 的朋友的电话。

柴静：你好！

苏小姐：你好！

柴静：怎么称呼你？

苏小姐：我姓苏。

柴静：苏小姐。

苏小姐：我很高兴能跟你打这通电话。

柴静：你现在在哪里？在家里吗？

苏小姐：对，在家里。

柴静：这一年过得好吗？

苏小姐：这一年比较坎坷，事情比较多。比较烦！去年，从广州回来，听说你走了，我记得当时我大叫了一声，真的。

柴静：哎哟！

苏小姐：今天回家了，很偶然听到你的节目，我都说不出来是什么感觉，就想和你聊聊。说说我对你的感觉吧！你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第三位女性，印象最深的。

柴静：第三位？

苏小姐：第一位是我妈，第二位是我外婆。真的很谢谢你，能给我留下一份这么美好的回忆、美好的感受。我今年才 20 岁，应该是一个梦幻比较多的年龄。但除了能够在你们这个节目中找到那么一点点浪漫之外，其他的时候，感觉少一点。

柴静：是，我记得这一年我到北京之后最深切的感觉就是，当你作为一个没有生存背景的人，在这一个城市里没有根的时候，在风尘

满天的北方城市里面，美或诗意其实是一件蛮困难的事情。但是自己内心有的话，它会给我们的生命带来比较丰富的感受，所以我想你的梦幻就把它留在心里。我跟你一起把它坚持下来，好吗？祝福你！

苏小姐：谢谢！

来，让我送首歌给刚才这位打电话的女孩，还有所有仍然对生活存有梦幻或梦想的人。我想今晚对我来说是个特别的纪念，它让我在没有意想不到的机缘当中，完成了我自己的心愿。今天在烈士公园散步的时候看到公园里满塘荷花，只有一朵即将开放，我想很多时候，惊奇跟奇迹是来缘于它的珍稀跟罕见。非常高兴能够在电波中跟你再次相逢。

节目中，我们来迎接拨打 5512066 的朋友的电话。

柴静：喂？你好！

小叶：你好，柴静。

柴静：怎么称呼你？

小叶：我是小叶。

柴静：小叶，你好！

小叶：今天听到你的声音感觉真是……没想到一年之后会重新听到你的声音。当时听说你回来，忍不住大声对我隔壁的室友说，“柴静要回来了。”然后她们都跑过来问发生了什么事情，我说，“柴静回来了”，她们说，“有那么值得欢呼雀跃吗？”我没有说话。我想可能我的感觉她们不能够明白。其实我想，这一年多里，虽然我们之间很少联络，但我心里感动不变，我想你应该知道小叶是谁，岳阳的小叶。

柴静：我知道。

小叶：在两年前的 8 月份，是我刚大学毕业的时候，也是我满 18 岁的前夕，给你写过信。因为那时候刚好是处于一种一个人很无知，然后很寂寞、很孤独、很无助的状态。那时候的节目给了我很大的安慰和鼓励，我非常感谢你。其实到两年之后从对广播的热爱到成为一个主持人，两年漫长的时间，我想无论我是一个大学生还是作为一个主持人，或是从事另外的工作，我想，我对你的感激始终不变。

柴静：不变的是祝福。

去年冬天，当我盘膝坐在床上，大雪就在一尺开外的窗前纷纷落下。我在听从前的节目录音带，细微的呼吸也清晰可辨，我明白了狂喜悲挫兼而有之的青春时代即将过去，我们将迈进平和、从容的成年时代。非常感谢您跟我分享成长当中最重要的生命历程。

节目当中，我们继续来迎接这位 5512066 的朋友。

柴静：你好。

燕子：你好。柴静！

柴静：怎么称呼你？

燕子：我叫燕子。

柴静：好。

燕子：听到你的声音非常地惊喜，原来我还以为再也听不到你的声音了。

柴静：怎么会呢？

燕子：其实，你走的那天我还不知道呢？那个时候我一直以为这

个世界上什么都在变，惟有你和《夜色温柔》是不变的。好像是永恒的东西，每个礼拜就这样过去了。最后你还是走了。觉得好遗憾。今天听到你的声音非常、非常地高兴。

柴静：我记得从前在节日中固执地保留了片头词、背景音乐、片尾曲，保存了3年之久。我就是想让大家知道世界变化很多，有些东西是恒久的。可是到了最后我离开，一年之后再回来时，我发现任何外在的东西都可以改变，只有血脉天性，如我们对于美、对于梦幻、对于音乐的坚持跟偏爱才是不变的，是不是？我想我走之后的这一年，你的生活还有另外一些对你来说同样重要的支撑，让你度过了快乐的一年。

燕子：这一年来，我非常怀念那种声音，《夜色温柔》在继续，但是我想，“曾经沧海难为水”吧！有那么点意思。你是去北京读书了吗？

柴静：是。

燕子：到北京读书一直是我的一个梦想，现在已经工作了，但我一直在朝这个方向努力。如果有一天我能够去……并且我原来一直在想，当我实现这个梦想的时候一定要打个电话给你，但是我没想到你先我去了。

柴静：呵……

燕子：你走了之后，我一直在写信。我知道这些信我根本就不会寄出。写了很多很多。如果有一天我要寄出去的话，你接到那么多信，一定会吓一跳。看那些信就像读一种生命一样。我从19岁开始听你

的节目，你的节目伴随着我一同成长，以及成长过程中的一些困惑、迷惘。但是你节日当中更难忘的是那种在夜色当中深深的震撼，——发自内心深深的震撼，非常难忘。

柴静：我想《夜色温柔》对你我来说，意义是一样的，它都是我们生命成长当中一种见证跟记忆。当你写下那封信后，当我读到那个字迹时，我们就在分享彼此的生命，是不是？北京有高而蓝的天空，还有清如水、明如镜的秋天，我想有一天你决定来的时候，请打电话给我，好吗？

燕子：不知那时候你是不是还在？

柴静：不管那个时候我在哪个城市，只要我们朝自己的方向奔走，我想终归有一天我们还能够相见，你说呢？

燕子：是。

柴静：谢谢，祝福你。

夜深如海，当城市、街道隐没难辨的时候，我重新回到这里，想寻觅从前黄金一样的日子，感谢您让我看到了它的光亮，今夜节目中非常高兴能够见到您。

尺素寸心

信函尺牘

方寸素心

愿以林莽雪原的气派

容纳所有的人生

灯

柴静：你好！

刚刚从异乡回来，旅途的疲惫却没有消磨心中那份浓浓的暖意。这次异地之行所经历的感动，时时充注我心，就想说个故事给你听，把这份感动传达给你。

这次是去一个很好的朋友家。下车时，已是暮色朦胧。朋友来接我，一脸的欣喜与快乐，冲淡了我对异乡的陌生感。离他家还有一段路，那晚正好停电。虽然朋友的笑容在寒夜中给我温暖，还是走在没有灯光的乡村小路上，内心感到虚空一片。

接近朋友家时，忽然看到前方有光，像是一团团汇集起来的。那光使我心头一热，脚下的步子也坚实了许多。在光的指引下，我到了朋友家，而眼前的一幕让我感动得说不出话来，我看到朋友全家聚集在屋前，每个人手里都提着一个简易灯笼。他们在寒风中靠在一起，却尽量不挡住光。

为了给我们光明，他们却宁愿在冬夜寒风中做一个守望的灯塔。面对他们纯朴、真诚的脸，我有一种回家的感觉。

柴静，第一次这么深切了解到光的温暖，也深深理解了你在节目中曾多次提到的灯。在独行的路上，有一盏灯、一束光指引着你，等待着你。你是不是也曾听到过家的呼唤。

有个小小的要求，能不能放那首《点亮霓虹灯》，使寒夜里灯的温暖让人感怀一生。

谢谢，望行夜路的你能时时感到温暖。

丹 妮

1996 年 1 月 20 日凌晨

父 亲

柴静：你好吗？

我叫叶飘，这个名字是我在两年前，父亲去世之后我自己取的。一直很欣赏风中飘落的叶子，那份独有的沧桑与凄凉。是，我就是红尘中飘忽的树叶。很少将自己的往事说给你听。今天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你是一个为我聆听的人。

爸爸患癌症时，正是我考上一中的那一年，那时，我如天使般的笑容挂在脸上，因为，我是村里的神童。可是在我拿到通知书后的一个星期，爸爸得到了确诊的消息。之后我进一中，爸爸到长沙治病。两个人都为对方好好活着而发奋努力，但一切努力似乎只是徒劳，我们只能在微薄的希望中等待永别的到来。4年后，就在我们家徒四壁、债台高筑的时候，爸爸走了。没有一个人在他身旁，孤苦伶仃，客死他乡。那一年，我 16 岁。

今年夏天，我接到了电力学院的通知，在临行的时候，我很固执地拒绝了母亲的相送，独自一个人，提着一口皮箱来到长沙。我心里明白，我已经 18 岁，我已经长大，以后的路得靠我一个人走了。

在省城的车站，看着陌生的人群和景象，心中冒出的第一个念头

就是，这是父亲走之前呆过的地方，如今我又来了。我不是一个放不开的人，我知道父亲的离开对我们家的每一个人来说，都是一种解脱，我也明白一个人只有在不断的挫折和打击中才会长大。

再过6天，我们学校就要放假，我要家了。虽然我从不是一个恋家的孩子，可是高飞的鸟也有归家的时候。家对我来说只是一副沉重的枷锁。然而，终究要回家，不为别的，只为家中老母对远方儿女的一种思念和牵挂，为了心中对家的一种责任。家中现在只有老母一个人，很凄苦、孤单。如今在家只为守着一份对亡夫的承诺，守着那一盏孤灯。她就是用这种爱，为我们凝起并不坚实的后盾，为我们撑着一把不能够完全避风挡雨的大伞。

面对这一切，我又怎能不回去呢？要和你分别一个月，实在是舍不得，但我们很快会见面的。

愿世界上所有应该快乐的人快乐！

1996年1月23日凌晨

少年游

柴静：你好！

很舍不得离开你，离开你的《夜色温柔》。可是母亲下了最后通牒：“今年一定要回去。”她会为我订好机票。

不知不觉来长沙读书已经6年了，期间很少回家，因为曾经爱极

了那种背上行囊，浪迹天涯的感觉。以为自己会飘逸如天边浮云，但终究是俗世俗流，逃不过浮沉俗世。

和锋相识、相知、相恋的那些年，我渴望安定，也几乎以为自己何其幸运，拥有爱情。而当锋离开之后，爱情便带走我生活的全部色彩，只留给我黑与白的空间。感情起伏之间，便无意间疏忽了长辈渐增的白发。

前几日从电话里听到母亲那熟悉而又平添几分沧桑的声音，才惊觉岁月催人老：当年那个任性的自己也改变了许多是该回家了，我知道是该收拾醉情恣意的心情回家去的时候了。尽管长久以来，我一直在抗拒要继承爷爷的祖业，经营钟表行的事实。甚至小远千里从厦门跑到长沙来读书。而这走便是6年。可是我心里很清楚，作为爷爷生前惟一疼爱的孙女，这是我不可推卸的重担。也许回家以后，要用很长一段时间去约束自己适应那种刻板的生活。但是我也知道自己会做到更好。因为我是一个追求完美的人。

柴静，交完手上这一篇毕业论文的报告，我会申请提前毕业，要告别生活6年的土地，要跟陪我走过一段最艰难生命历程的你和《夜色温柔》说再见，心里真的好伤感。

不明白上天为什么既然赐给人相见的欢乐，还要带给人离别的忧伤。从1994年那个深秋的夜晚与你相识，心中一直藏着个小小的心愿。想在这个深夜的空间里，点一首歌。谢谢你陪我度过这一年多没有锋的青春岁月。虽然我知道彼此永远不会再相聚，可是我会懂得珍惜你们在我的生命里留下的每一道风景。柴静，《圣经》中说过：“至

高无上的荣誉是属于神，而快乐却属于世人。”相信上帝是博爱，仁慈，公正的，愿它给你带来一生的幸福和快乐。也愿你有一个小小的能够温暖你的家。

小朗

1996 年 1 月 25 日

梦的颜色

柴静：

展信平安！

不知道你有没有读过法国诗人瓦雷里的诗作，知不知道那个神话故事中的风铃，就是灵感的自由精神。因为从小就喜欢画画，这么多年，我一直在苦心编织着我的这个梦想，所以长久以来，无论是梦着醒着还是半梦半醒着我都在寻找它。有时候我也真觉得它只是风中的幻影，可还是无怨无悔地继续找寻着。

其实，究竟怎么会喜欢上画画的呢？恐怕连我自己也说不出。记得是 5 岁吧，第一次回天津姥爷家，也是第一次看到了大海。在追逐海浪，在波与波之间乱蹦乱跳的那一刻起，原来没有梦想的我，就萌生了人生的理想。也许，海边就是生命中最能够拥有梦想的地方。生命在海中诞生，然后爬上陆地，飞上天空。就是因为有梦，所以才会这么容易吧？

4年前，父亲因为工作的缘故而离婚，原来温馨甜蜜的家庭转眼间变成泡影，父亲就此远走异国。看着父亲留给母亲未来无数个伤心的日子，我以为自己一辈子也无法原谅他的无情无义，因此也一度无心求学，几乎放弃了自己的梦想。过了好长一段浑浑噩噩的日子。

在一次偶然中，我看到了梵高的那幅传奇的《向日葵》，当我面对着大块大块鲜红的颜色，几乎被那团火焰熔化的时候，想起了它的作者是一生失意的梵高，才猛然间明白自己不应该如此顽固执着于失落中。父亲也许有着他人生的梦想，他也有他的追求梦想的权利。其实，生命怎么可能会完美呢？当你拥有某些东西的同时，必然同时会舍弃一些很宝贵的东西。那时候我也才真正感觉到自己是不可能真正放弃画画的。

柴静，大概有一年多的时间了吧，每当周末夜深，架起天线就能够听到你的声音。你的《夜色温柔》是一个相当倾情而随意的节目，十分欣赏你。要离开你，真的舍不得，当其他同龄人正在挥汗为高考作最后一搏的时候，我却要踏上北上的列车了。

我终于如愿以偿地进了中央美院的雕塑系，我选择了石头、彩陶、青铜作我一生的最爱。是因为这种来自洪荒的纯朴更能够带给世人澄明朴然的境界。我曾经在画册上见过伯明顿著名的洪荒展馆，我深深被他的稚气而古朴、简单而丰满的气韵所震撼。

天下无不散之筵席，虽然与你恐怕永远只是这一年的缘分，因为我要去北京学习，母亲也要调回天津的老家去。可是缘深缘浅一样是缘分的相连，赵传不是这么唱的吗？虽然我也很高兴能够被保送去美

院学习，可是这究竟是幸还是不幸，毕竟艺术是没有局限的，也永无止境。

反正人生的分分合合，起起落落，其实最简单不过了，我只能给你我最真诚的祝福。

祝你永远健康，幸福。

阿伟

1996 年 3 月 23 日

有生以来最大的风

柴静：你好！

古龙说过：“一个女人最大的悲哀便是爱了一个不该爱的人。”

就在那个我们曾无数次执手相约，四目深情相对的小店里，他口齿清楚地告诉我，5 年来他从未想过要留住我，当时我一直在自作多情，执迷不悟，试图用我的爱情融化他，但是没有用。当女人知情的时候，他已厌倦。只漫不经心地用了一句“阿 Q 精神”诠释了一切。那一刻茶色玻璃窗外正刮着有生以来最大的风。我突然想起一首歌。那是 3 年前他曾深情款款地对我唱过的歌，“一颗心在风雨里飘来飘去都是为你……”

于是抬头看他，当时他正在抽着烟，一个接一个的烟圈弥漫在我们之间，看不清他的脸。不知道在他把我付出的那颗心抛在风中的时

候，他是否会想起那首歌。说了不会再哭。既然 5 年的痴情守候，温柔相慰对他毫无意义，甚至真情流露而成的文字也成了他要挟的证据，又怎么能再作别的期待。

尽管一个人坐在桌前，一会儿有些食不下咽，胃痛的时候也忍不住想喊一个人的名字，可是一切总要过去的。是的，生命会死亡，花开花会谢。既然你决定为爱而来，你必定随爱而去。

1996 年 5 月 8 日

快乐，母亲

柴静：你好！

今天已经是 5 月 14 号了，离那个外来节日已经有两天了。今年母亲节没给妈妈送东西，总觉得没有必要。总觉得有些东西太形式化了，就不自然不亲切了。

没想到在第二天早晨醒来，母亲在我出门上学的那一刹那，终于还是问出了口：“妹子，昨天经济台怎么没有《青葱岁月》，是不是我收错了台？怎么没听见你的文章？”听了，我的心才微微一颤，赶快关上大门不敢去看妈妈失望的眼睛。才终于明白在那么深的夜里，妈妈在等待中过了一天后将所有的希望压在了那个我经常投稿的节目上。可是为生活所累，已经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听过广播的母亲，甚至因为那份渴望，而忘了我曾经告诉她，那个节目已经消失了。

直到今天才坐下来，把很多纷乱的思绪理清。才开始知道 12 号那天，我在没有送礼物这件事情上，并不是做得很有理由。但母亲节那天，我又的确认真真过了这个节。不知道为什么我说不清，只知道那天我独独忽略的倒是自己的生我养我的母亲。我没有忘记母亲节，而我忽略了母亲。

那天下午是成考的最后一门 考试。考完试早早出来，走在街上，一个人迎着阳光，晃晃荡荡地朝那家我经常去买花的花店走去。进了店门，老板娘殷勤地打着招呼：“又是一打雏菊吗？要白的是吧！”我却跟她说：“我要 10 朵红色康乃馨，配上满天星，这是要打包装的。”

“是送妈妈吗？”老板娘问了一句。我闷闷地回答：“不是的。”可是又晃了一下说：“是的”。老板娘笑着说：“给妈妈送花还不好意思吗？”我说是送给一位朋友的妈妈，“那再买一把送给自己的妈妈呀！”我说不了，原因很多，最重要的最现实的是因为我只有买 10 朵的钱。

花包好了，递到我的手上老板娘开玩笑说，是送男朋友的妈妈吧！我连忙一边退一边急急地说，“不是的，不是的。”

出了店，我看着花，心里在说，他只是我的一个朋友，只因为今天他没办法来祝福妈妈了。那么我来代替在那个世界的卿中来送给他妈妈一束花吧！不是那次给唐妈妈打电话说过，我也是她的孩子吗？不是一直在说要去看看她的吗？那么今天该去了。

到了卿中家，却没想到他妈妈不在家，外间的一个老婆婆告诉我，这几天她都不在。于是我把花交给了老婆婆，希望她能够转交。下了楼望望 4 楼那个窗户，我在想，那是一间曾经那么温馨、快乐的房子，

如今却空了。

想起了另一个世界里的冬冬，还想起了家中病了的老爸，但好像独独没有记起妈妈。一路上回家，一直在想唐妈妈自卿中走后写的那些文章。脑子里像放电影一样在回忆那天在殡仪馆那撕心裂肺的哭声。可毕竟她是坚强的，她走过来了。没有像我曾经跟卿中讲过的小妈，也就是冬冬的妈妈那样，在失去了心爱的儿子之后，将自己封闭了起来。母亲的心都是脆弱的，也许在失去儿子就如同失去了全部，但人是要坚强的。

回到家，把自己的想法，一边摘菜一边叽里呱啦地跟妈妈说。妈妈只说，记得9点以后给小妈去个电话。我欣喜万分，因为小妈去了一个很远的城市。因为冬冬的父亲想带小妈离这个伤心的地方远一点，再远一点。

晚上打电话过去，也没多讲什么，只说祝她母亲节快乐。然后在听了她一句“好女儿”之后，猛然记起去年的母亲节时，我和冬冬还左商量右商量的。一年了，今年的5月17日又要来了。他走了整整一年。

挂完电话之后，便一下子爬到床上去听《夜色温柔》了。没有想起那边的母亲正在拼命地拨弄着半导体，在等待女儿说，“快乐，母亲。”我也没想到自以为这么周全地过完节时，却忽略了那个真正母亲期望的祝福以及亲生女儿该尽的责任。母亲将她的爱滋润着我以及身边的每一个人。只有告诉她，现在文艺台有个《夜色温柔》，跟《青葱岁月》差不多时候播出，试着听一听，也是个很好的节目。妈妈应

该懂，因为我是她身上掉下来的肉。

5月14日草于凌晨0:20分

我独在风雨中

柴静：

见信好！

前几天，刚刚参加完成人高考，考得还不是很糟。但是，最近心情一直不是很稳定，朋友、母亲的不开心都会影响到我，使我彻夜难眠。你知道吗，这比像我这样忍受过孤独和寂寞的人来说，来得更痛苦、更可怕。

每当深夜，已是万籁俱寂了，而我却躺在床上，看着天花板上亮着的惟一盏陪伴我的灯，翻来覆去。我相信你也尝试过失眠的滋味吧！

昨天高中一位好朋友来看我，两个人分开也差不多一年了，给我的第一印象是她变了。我们坐在床上从上午一直聊到下午，整整一天，在我们的谈话中，她会不停地提到“金钱”两个字，以及对金钱的欲望和渴求。她说：“我不能不买名牌包，不‘打的’，不穿时髦的时装，我不能不过那样的生活，我会受不了。”一个19岁的女孩子，她会不顾自己的青春，活力、热情和朝气，而和一位男人在一起。钱，就是这么一个让人爱也不是，恨也不是的天使与魔鬼混为一体的宝贝。都

说钱财是身外之物，可是又有几个人把它当做身外之物呢？嘴上说说罢了。其实我们都爱钱，恨不得把它吞进肚里。

我简直不相信，她就是站在我面前那个曾经纯朴、活泼、可爱的女孩子。现在，她会让我感到有一种恐惧感，但也不知道该怎么去帮助她，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也不知道多久以后再看到她时会是怎样的一个人。

你知道我有一个不幸的家庭，但幸运的是，我有一个贤惠、善良、疼我爱我的好母亲。她在我身上倾注了她所有的爱。好人一定会有好报吗？你会告诉我说，“是的”，是吗？其实根本就不是这样子的。母亲特别善良，她很容易相信别人，谁有困难她都会不顾一切地帮助他，经历了一次婚姻失败后的她，把希望都寄托给了一个新的家庭。最近，由于两个人为了经济问题而搞得很不开心，我也只有一个星期过去看她一次，看着她日渐憔悴的脸上布满了皱纹，眼泪真的只能够在心里流。看着她会一直把丈夫和孩子看做就是自己的生存意义，当丈夫先离开她，孩子也不在自己身边时，好像整个世界把这样一个女人给遗忘了。

生命对于每个人都是上苍只有一次的馈赠，女人要格外珍惜生存的机遇，因为她们一生更多艰难。我们是为了自己而生活着，不是为其他任何人，尽管曾经和他如此亲密，尽管跟他说过永不分离，但是因为是单独的个体。无论是怎样血肉交融、怎样海誓山盟，我们都必须独自面临这个世界的风雨，也只有这样。

我在告诫自己。

当年的月亮

柴静：

这一周还过得好吗？夜晚，窗外有一阵风，透过蚊帐细细密密的方格漏了进来。想起了你在节目中谈到的《美》。

茫茫人世中，心仿佛是张网。我们用它去捕捉那些激起了涟漪的波光，并把它们收进生命的相册里。每当夜幕降临，让身边的寂夜拂去岁月的灰尘，去寻找一些昔日的美丽。

记得那是一个冬日的月夜，我和她还有另外一个男生参加完化学竞赛，乘火车回家。路挺远，需要整整一夜。车厢里很挤，过道上也站满了人，空气中散发着淡淡的烟草的味道，显得更加沉闷。我们在一起打牌，几把过后感到索然无味。我靠着车座闭上眼睛开始昏昏欲睡，不知过了多久，慢慢醒来。看见平日里活泼、可爱，时时透着娇憨、蛮横的她正在跟同车厢的一个陌生人算命。她很认真地端着那人的手，用细细的手指拨弄着他那斜纹的生命线，很真切地看着，然后抬起头，像是在凝望远处天边黑夜的神灵，开始静静地讲那人的手相。我记不清她说了些什么，只是被她的神态所吸引，她似乎是一个浑身散发着智慧的小女神，穿着草绿的衣服，留着短短的头发，还有两抹淡淡的眉。就这样她飘飘地站在我的面前。车厢里的灯光暗淡下来，四周的话语也远去了，拥挤不堪的车厢也变得空空荡荡，只剩下我和

她。还有心里那段飘浮着的神秘弦律就是怀揣着这份美丽，我开始注视她。

虽然高考过后，我们便各奔东西，但缘分却依依不舍，牵着我们的手，一天天走近。终于，她成了我的女友。后来，我诉说那个场景，她微笑着摇头，大概已经忘记。前几天还收到她的信，问我生日想要什么样的礼物。我写下：“想要当年那轮冬日的月亮，因为那个夜晚那么美丽，有明月为证。”

1996年5月28日夜

告别的年代

柴静：

你好！

从午夜的《另一种声音》，黄昏的《云上有灯》到现在的《夜色温柔》，你的声音伴随着我走完了大学时光。每次听你轻轻诉说别人的心情故事，总能常给我心中一丝触动或感动。

今晚系里开毕业的晚会，极少参加晚会的我早打算好会去。不仅因为这是为我们所开的，更重要的是因为今晚有他的演唱。

到会场时已坐了很多人在后面坐了一会儿什么也看不清，于是就站在过道上，靠着窗户吹着风，也十分凉快。忙着照相的伟不时地走过来站在一旁，也许由于心情的缘故，没有像以前一样赶他走。偶

尔也说上几句。他是一个善良、正直的男孩。如果他没说那句话，我们应该一直都是很好的朋友。只是他不小心，犯了我与男孩子交朋友的禁忌，才会落得今天这个场面。想起过去一些做法，我也是心有愧疚，总是在无意中伤害其实对我最好的人，这也许就是不成熟吧！

每个唱歌的同学都能台上收到一束鲜花，我突然很想在他唱歌时去给他送，但转而一想这是否太出格。前几天我还对此项安排大发评论，而且他是不愁没有女孩子送花的。一向行事果断的我也开始犹豫了。这会儿，伟拿了一支黄玫瑰送过来。我心绪正乱，很蛮横地推开了。

为我去换已安排的人送花，他们会怎么想呢？至少班上就会有一片议论，更重要的是，我还是没能坚持自己的原则。4年来的执著、自重难道就在这个时候去丢弃吗？彼此都是聪明又清高敏感的人。相处这么长时间，性情、脾气都很清楚。虽然也明了他的心思。为着我那点可卑的自尊和面子，我从未流露过一丝一毫。如果直接说了，必定会使他难堪。或许优秀的他能给我一个较婉转、合情的答复。但那以后，我就不知该怎样去面对他了，于是我选择了压制感情。淡淡地做着一般的朋友。只是有他的活动，我会很热情地投入，与他一起参与的考试，我会充满信心地发挥。尽管心中有着热情，我却只是在脸上挂着微微的笑容，以及平淡的语调。这些伪装，能骗得了其他人，我知道是瞒不了他。但他也从不揭露我，一如我的友好、平和。只不过我是假的，他是真的。

胡思乱想中，只见他已走上台去，音乐响起，耳边也传来了他深

厚而略带磁性的声音，是那首《Sealed with kiss》。突然有了一种想要流泪的感觉，眼中已没有了台上的他。在歌声中浮现的是第一次见到时那张常有傲慢神情的清秀脸庞，口语课上口若悬河的评论，足球场上奔跑的身影，排练节目时一脸的灿烂笑容，分吃一盘炒饭时贪婪的吃相，捉弄我后的得意神情……

雷鸣的掌声中，女主持人送上一束鲜花，并说了一些赞美、祝福的话。用手拭了一下脸颊，我知道没有泪滴。10 多年不曾流泪了，早已忘了怎么哭。手握花束的他兴冲冲地跑过来，如一阵风似地经过我身旁，在我的目送中回到他的同学身旁。我张开手，想要喊住他，却没有发出声音。我知道，一切都已晚了。我不能够留住什么。迷糊中，晚会结束了。

我却仍深深沉浸在回忆中，掺杂着一种留恋伤感的心绪。班上一个男孩跑来喊我和他们一起去吃夜宵，我推说头疼，起身往外走。眼眶干干的很难受，冷风一阵阵吹进裙裾，天空发红，看来又有暴雨。情绪极低沉，不想回那 10 个人的寝室，热闹也会使心情更坏。拐到代办处，给兄长般的陈打电话，不会说什么，只要能够听到他的声音，把思绪引开就好了。尽管很想对某个人倾诉，但想想竟无一合适人选。话筒中传来“嘟嘟”的忙音，时间也快到十点半了，宿舍快关门了。同时也想到了你的《夜色温柔》，在小店里买了零食，决定夜里给你写信。这个城市里也只有你能为我倾听。因为下周就要走了，在搜罗了 10 多分钟后才找到几个蜡烛头，窗外透进来的风使烛光更加摇曳、昏暗。字迹潦草，望见谅！

谢谢你能够读完全信，为了再多听一次《夜色温柔》，特意推迟了行程，退了30日的票。如果可以的话，能否在29日晚的节目，我会录下来带走。因为那也许就是我最后一次听你的《夜色温柔》，那个千里以外的城市没有你的声音。你是一个值得用心记住的女孩。谢谢你陪我走过的日子。

祝平安 快乐！

素素

1996年6月23日夜

离 去

柴静：你好！

转眼间端午又过了，接下来“七一”、“八一”近了吧！其实我们最无奈的，是时刻感到时光的流逝。

前几天又有一位好同事去别的地方工作了，想想今年也蛮动荡的。仅仅半年，这已经是第6位了。看着他们一个个离开，因为各种各样的说不清道不明的原因，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只知道在他们收拾东西的时候，心里有一种酸楚的感觉。在他们走出门口的那一刻，眼睛是湿润的。

真的，毕竟是朝夕相处的好同事，一不在意就离开了，远的去了异地他乡，近的则分布在这个城市的四面八方。天天见面，天天在一

起不觉得什么，一分开会很习惯，自己呢，依然坐在熟悉得不能够再熟悉的地方，又迎来一张张陌生的面孔，又将是另外一种心情。这个时候才发觉，一切好像“故事里的事，说是就是，说不是就不是。”

在《读者》上看到一个标题：《生命有一种硬度》。其中引用了湘籍作家韩少功先生的一段话，颇受启发，抄下与你分享：

“人可能另外选择，但没法选择生命之源。这里有无法忍受的东西。即使这块土地曾经被太多的人和灾难，压榨得疲惫不堪，气喘吁吁，也没法重新选择父辈。他们脸上隐藏着你的容貌，身上散发出你熟悉的气息。如果你曾经用这种语言诉说过最动情的、最快乐和最心酸的体验，最聪明和最幼稚的见解，我就再也不可能与它分离。”

好了，最后想借《夜色温柔》送一首歌给那些在奔波的好同事，希望他们能够圆个好梦，因为好人好心，好心好报。同时也送给自己，希望自己在二字开头的年龄有个美好的开始。也送给你，谢谢。

小奕

1996年6月24日

是 我

柴静：你好！

首先得向你道歉，5月26日晚上打进电话的女孩是我，影响了你的主题，说不定还影响了你的情绪。

那天晚上和一帮朋友在外面吃完宵夜，我急着回家，为的是听你的节目。参加工作之后，世俗的纷扰诱惑着我。虽然还是常听，只是有时听着便睡着了。那晚到家的时候家中空无一人。从小到大我都时常孤独，而且本质的我似乎好静。周末的日子我宁可推掉所有的电话跟约会，守在家中，摆弄着棋谱，长进也不是很大，只是喜欢这种心不在焉的心情。

有一晚在你的节目中听到一个朋友的电话，感触很多。他说他没有放弃，一直在追求。可是言谈之中掩饰不住一点无奈。这一点我也颇有类似。毕业以来，我也在不断地学习不断地修正。曾说：“让我在年轻时候摔几跤吧！只是别让我摔得爬不起来。”一直努力做得更好，可是追求完美毕竟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我采取了灵活。在夜晚，当心灵平静的时候，细细想一想当时当日当月当年的所作所为，忍不住轻叹。在这个境界中，我遇到了一位朋友，是他告诉我，别害怕，坚持下去，事情过后你会发现原来很简单。他的每一封信都充满了鼓舞与教诲。生平第一次听第二个人的话，照他的意愿，看他赞扬过的书，细心地听他指出自己的浮躁与虚荣。

自小酷爱读书，可是与他一比，便立觉自己除了像一个大书橱之外，没有一点自己的东西。在他面前有小学生一般的畏缩。这一点不敢告诉他，担心会从此受到轻视。他今天的信中仍然短短的两句：“有个计划，也可以说是心愿，也许有一天我们会一起到天涯海角转一圈再回来。”满满的6张纸中只云淡风轻的一句，甚至连语气也大打折扣。也许是他不能够肯定自己，抑或是怀疑我。他不和我一个城市，

我不能马上知道他的想法。而且自己没有太大的把握。周围的朋友很少，可是只有他，淡淡的书香，淡淡的儒家风范。认识他以后，一连数日不出门，留在家中读书，给他写信。偶尔出去应酬，也按捺不住地催着早早回家。

那一晚的惶恐与不安是因为将近半个月没有他的音讯。父母对此并不知情。与他相守，我坚信一点，他能够给我精神上的富足与自由。这一直是我想要的。我只有一点担心，我们不在同一座城市。他如果想到我这里来，凭借着父母的能力和他的才华应当不成问题。只是，这太过委屈他了，也并不是我的愿望。若要迁徙，我面临的将是一个浩大的工程，远非熬几个夜，费几天神就能够完成。一向当机立断的我变得犹豫，却无从求救。几时，我想到了你，一直没有见过你的面，可是你却在无数个夜晚伴我步入黑白世界和楚河汉界。所以对你心怀一股如对他一样的依恋，并没有把你当成陌生人，而把你当作神交已久的朋友。那晚你一定把我当成一个小孩子，也难怪了，后来你说的那些话也是我一直在告诫自己的，只是不如你流畅，心想有些汗颜。

准备一台节目是何等地劳心费神，却因为我一己之私兼有虎头蛇尾之嫌，真是对不起。而且我还有些得寸进尺，想从你那里得到答复或暗示。若你忙，便也罢了。这一周都不会给他回信，听完你的节目再做定夺。

祝安!

玻璃心

柴静：你好！

现在是9月22日凌晨，刚刚听完你的节目。你的声音让我在每周不变的守候与期待中，意外地收获了美。

此时在听50天前自己的心情，仿佛随意翻开一本旧书时不经意落入眼帘的发黄的花瓣，旧旧的，淡淡的，不再是当初的味道。几天前在灯火阑珊里送走一位朋友，他是去很远很远的有着灿烂阳光的美国加州。有很多人去送行，有许多人围着他道别。而我站得远远的，背着他，偷偷地替他最后一次整理行囊。

月台送别时，远远看见他和一个女孩子在泪水中吻别，心中一颤，一种莫名的冲动瞬时让泪水涌上来。我几乎要无法控制泪水的滴落。一转眼，发现他的朋友们正在以一种锐利的目光注视着我。瞬时，将眼泪硬是逼回了眼眶。是的，是当初自己拒绝的，为什么要哭？是自己没勇气要的，为什么不许别人要？已经有一个女孩子为他哭了，我绝不允许自己成为别人日后的话题。于是继续伪装一副淡然的样子。心海却风起云涌。

当初，因无意中得知，他早晚会去美国与家人团聚，是早晚要离去的人。而他自己在一开始与我的交往中已有意无意地暗示了我。于是很怕受伤的柔弱的玻璃心便狠狠地约束了自己与他的交往。刻意拉长见面的周期，有限的几次见面，也总是小心地保持距离。而他便很自然以我大哥自居。也好，彼此不加重负担。

走出车站，看见那女孩子孤单的背影。没过多犹豫，快步追上她，

尽力安慰她，给她，我的勇气。

回城一个人坐在中巴上，想想，发觉自己真是很伟大。不觉笑了，很苦。只好缓缓地闭上双眼。真的很怕送别，真的很怕站在车窗外体会那种咫尺天涯，孤零零的滋味。小时候是个贪心的孩子。总希望身边每个人都喜欢我，关心我，疼我，爱我。也一直这么对别人。而在成长的过程中，终究发觉这只能是孩子般童真的梦想。于是不自觉中变得害怕失去，拒绝接受以为这样子可以牢牢保护自己。可是无论我怎样努力，还是有被雨淋湿的时候。好在已渐渐明白自己的误区，开始走出自我。刚开始迈出的脚步是沉重而艰难的，而后便轻快了起来。

今天上午，曾经班上的同学聚会，试着放松自己，于是玩得很尽兴，也很有收获。我已经不再因为害怕失去而拒绝接受了。我正尝试着努力接受一个人，也让自己走近他。他是我无意中偶遇的，有一丝浪漫一丝危险更有几许温暖。

对了，他也是你的同行呢!

为我祝福吧!在我即将来临的本命年生日之时，在此重重谢你!

祝幸福!

明儿

1996年9月22日凌晨1:35

委 屈

柴静：你好！

不知你怎么会想到《委屈》这个主题的。小小的一个词能蕴含多深的苦痛，那不是这个词能担负得起的。但是，这个词却真的触动了我心灵深处的一件往事。虽然是年少轻狂，却铭记在心，说忘却不能忘的。

读中学的时候和同桌的男孩很要好，那时候很快乐、单纯，心里开始对这份感情有了保留。那男孩很优秀，我直到今天还怀疑这辈子再也找不到碰不到这样的人了。因而我就一直肯定这份感情没有结果。后来我频繁地参加工作，他则入大学深造，断断续续地交往着。我生怕自己与他的素质差距越拉越大，于是艰难地自学，参加自考，专科已全部考过，我开始读本科。这一切或许他不知不觉，但不可能对这份感情不知不觉。虽然因为平凡，但我一直以好朋友的身份在他的身后，不走开。

可是一年暑假，我打了很多次电话找他，也鼓足了几乎全部的勇气，终于，我听到了他的声音。当我自报了家门，正准备问候几句，那边的他竟然轻巧地说：“对不起，我累了，想休息。”我冷静地说了声再见，一切便结束了。那天我的灵魂仿佛在体外游荡，一切都已不重要，无所谓了，委屈得连眼泪都不想流。

今天看来，真是很傻，然而那委屈的滋味却不能忘，很多事情原来都是这样的。时光能够带走很多，也有很多无论如何带不走。

祝《夜色温柔》和你永远都在我们耳边，心底。

惠芝

1996 年 11 月 9 日午夜

认 错

柴静：你好！

时间过得很快，眼看着 1996 年就这样一天天地走到了尽头。作为一名身份比较特殊的听众，由于条件的限制，既不方便打电话给你，更不可能去看一看你，惟一能够做到的，就是关注你每一次节目，倾听你每一次话语。在六七月间看欧洲杯的时候，精彩的球赛令我无法舍弃，可每逢周末的晚上，坐在电视机前的我，仍不忘带上耳机。总觉得有你的声音陪伴着另一个深夜里的我，便不再孤寂。

年初时给你写过几封信，你都播了出来，对此我很感谢。因为这对我来讲，是种很好的鼓励。我当初只是想告诉你，在我们这个特殊的环境里也有着许多关注你的人。他们真的很在乎你读的每一篇文章，每一封信件。从你的话语中，他们学到了许多与过去所信奉的截然不同的人生道理。

这段时间里尽情地听着每一次《夜色温柔》，从中品味着别人的故事，节目中一些朋友的来信，令我非常感动。就拿那个 17 岁女孩来说吧，虽然她处在一个相对城市而言较为艰苦的环境里，但她仍怀着一颗向上的心。由此联想到自己，不禁羞愧难当，为图一时的安逸

和享乐，无视法纪，比起一个弱女子来，竟相差如此之远。我真该从她身上学学那种奋发向上，自强不息的品质。

还有那位叫阿袁的听众，虽然与他所处的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但我以及身边的许多朋友都由衷地钦佩他，为他的刚正和勇气喝彩。也许他将受到处分或更严厉的处罚，但他已用行动证明了自己做的是一个正直的不畏权势的人。

好想有一天能够与他们结识，能够成为朋友。啰啰嗦嗦写过一大堆之后，此时窗外依旧吹着刺骨的寒风，隆冬已经慢慢降临，请在上下节目时不要忘了多加件衣服。

祝珍重!

你的朋友

1996 年 11 月 30 日晚

一个充满花香的午后

亲爱的柴静：还好吗？

12 月的第一天，星期天。仿佛长期潜在水底，终于有了浮出水面，深深透口气的机会了。

冬日午后的阳光不再灼热，落在身上，似乎有无数可爱的小脚丫踩着，温暖舒畅。我在打乒乓球，左一拍，右一拍，过得很轻松。偶尔抬头望一下天，蔚蓝的。旁边走过来一个小女孩，手中不知名的野

花开得很灿烂，如同她脸上的笑容，乖极了。我厚着脸皮自称阿姨向她讨了一枝，插在网边，继续左一拍右一拍。然后脑中突然浮现出这样的词，比方说，相爱、牵手、生生世世，在这样一个充满了花香的午后。

12月了，长沙冷吗？空气中开始飘有圣诞节的气息了吧？

记得在学校的冬天，哆哆嗦嗦下了晚自习，然后把音乐放到最大，一寝室的人衣冠不整地群魔乱舞一番，然后用电热杯煮点粉条之类，大家一齐把勺子凑上来七嘴八舌。最终脸上露出的笑容是同等幸福的，仿佛共产主义就在眼前，触手可及。那些清贫而快乐的岁月，我们再也回不去了，只能在一个终年不下雪的城市去回想另一个城市曾经有过的种种幸福，因为时光只是单程车票，所以往事才如此美丽吧。

柴静，冬天来了，穿得暖和点，为自己。

凡儿

1996年12月1日

奶 奶

柴静：你好！

前不久，父亲来信告诉我，奶奶的坟上有杂草丛生，而且被掘坏了许多地方，为此而大吵了一场。我知道父亲站在坟前的风中是怎样的苍老和哀伤。你知道奶奶在父亲的心里一直是怎样的虔诚跟重要。

“子欲养而亲不在”的悲哀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理解的。对于奶奶，我也一直想说些什么来告慰另一个虚无世界中飘荡无根的灵魂，而每每是开了头却煞了尾的。

奶奶是爷爷一把锄头、一张青棕皮的蓑衣换过来的。那年 14 岁，有着江南少女特有的娇弱和灵韵，小家碧玉的样子，让爷爷又疼又怜。在那夫为妻纲的封建礼教中，爷爷却是百依百顺着奶奶的，以致落得村里人笑话。年少的奶奶是裹了脚的，那种一步三摇，步步生莲的情致，除了那代人我们是不清楚了。而奶奶就是用这双小脚，在颠沛流离中躲过了灭绝人性的小日本，又在罕见的三年饥荒中挑起了生活的重担。爷爷去世得早，因营养不良得水肿病，使家中的支柱轰然而塌，那时父亲嗷嗷待哺，六姊妹中最大的姑妈也只有 13 岁。13 岁，在那时候便该有了婆家，而目不识丁的奶奶却坚持让她念完高小，听说那时的学费是五块钱，而奶奶却为这五块钱是卖过一次血的。我枯瘦如柴的奶奶是怎么伸出那张青筋暴露的小手，又是怎么样让那么贫瘠的血液汨汨流成仅有几张花花绿绿的欢颜，我已经无法想像。

后来姑妈参加了工作，每每接奶奶来城里小憩，而奶奶总是住不了几天，便踮着小脚往家赶。她说城里太闲、太促闷，倒不如家中清爽、舒适。姑妈每回一次家便落一次泪，她常常叹息说：“奶奶这个人……”

奶奶是得高血压而死的，4 岁的我泪流满面的一跤，令体弱多病的奶奶血压突然升高。她一边用小手压紧我喷血的伤口，一边拼命地叫人，那种嘶哑绝望的声音我现在还记得。当干活的人手忙脚乱地赶

来时，奶奶已是出气多于进气了。她临死之前要家里一定要好好补补我，没有再嘱咐其它的话语，饱经沧桑的脸上看不见些许的埋怨和遗憾。就这样，奶奶把一颗爱心延散在我们周围，便奔赴另一个绝尘。我的额上至今还有一颗榆钱大小的伤疤，也算是对奶奶一种永恒的纪念吧！

其实，奶奶那一辈人所承受的苦难，我们是再也无法再现的，而他们在默默忍受的同时，也把那种宽博无边的爱传递下来，潜移默化地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人世间没有爱，真的不知这个世界是怎样的荒芜和凄凉。我不由得想起这样的一句话：“划一张帆板，横渡生命，生命很平凡，生命很辉煌。”

韩月

1996年12月12日于中南林学院

孤独的女人

柴静：见信好！

我讲一个故事。

两年以前我在湖南常德，有一个朋友在一家宾馆做保安。他在凌晨两点打电话叫我去跟他代班，因为他要去打牌。我去了。

值班室里很无聊，我走出去，在宾馆的小花园里散步，小花园里树木葱郁，很暗，偶尔有虫鸣。小小的林子里有一座亭子，我走近亭

子时发现里面坐着一个人，一个长发穿着白衣的女人。我走进去。

这是一个很美的女人，石凳上放着酒、烟。我明显地感觉到一种深刻的寂寞，我觉得打扰了别人的寂寞，什么没说，准备穿过亭子而去，“别走！”她叫住了我。我迟疑了一下，回过身，坐在另一个石凳上。坐在那里却无言。我实在不愿意去打扰一个陌生人的寂寞。我自顾自地抽着烟。时间慢慢地滑过。除了几声虫鸣，给这个夜晚划上记号。

一个寂寞的人碰上了一个不愿意说话的人，很奇怪的默契。她身上散发着我喜欢闻的香水味。大半包烟抽完了，我还是离开了这个亭子。这次，她没有说话。

半个月前，在长沙的一家宾馆里，我又看到了这个女人。当时几个服务生抬着她从大门走出，她的手腕上滴着血，未闭的双眼看到我时猛然睁开了，她静静地看了我一眼，对我一笑。后来这个女人死了。她仅仅对我说过两个字：“别走！”她仅仅只是对我一笑，我却有了为她痛苦的冲动。

很奇怪的默契。

点一盏心灯

柴静：

初次给你写信，未料会是在这个无奈、疑惑的时刻。虽然听你的

节目坚持有了一年多。平时是个忠实而安静的倾听者，今夜却成了一个无助的诉说者。

想告诉你，我的心情很糟。尤其是近半年来又为我的终生大事劳心劳力。世俗的压力和现实的无情向我重重袭来。而我经历了几年来的挫折与打击，已心如止水、曾经也有过如花一般的情怀和对爱情、婚姻的憧憬，但那属于青春。

24 岁的我，两岁失去母爱，但命运似乎并不垂怜于我。除了惟一的父亲格外珍惜我，走过的路却小是平坦的，学业、感情上的失足让我这一生也不能原谅自己。但看透了世态炎凉、人情淡漠的我已心如止水。很快慰在这一个混沌的世界里还有你的声音、你的心灵在感染着我、触动着我。

偶尔听你的节目，似乎一股清泉在我结满厚茧的心上流过，不经意地却是执拗地、慢慢地侵蚀着、融合着曾经封闭如顽石的心灵。从言语中，从每一封听似乎淡却隽永的信件中，都得到一次灵魂的净化与升华。那是人世间的本真与美，是凡尘俗身之外，坚持不懈的生命力。

其实也可以说，我们是半个同行，所不同的是，我是为商场促销而做一些播音工作。而你除了工作外，还有一份超乎其上的人性的定位与崇扬。它属于再创造。也曾去电台做过两期直播节目，出于对你的欣赏，曾徘徊于你办公桌前。你平凡的外表，一桌堆积如山的信件，让我再次感受到你工作的意义与繁重。

信写到这里，我的心情好多了，想想自己现在拥有一份喜爱的工

作，还有一颗虽在浊世却依然轻灵的心。这一切的痛苦跟烦恼都不足挂齿了。现在我正在利用业余时间专修英语专业，也许将来能做个英语老师，或者哪天有个英语广播电台开播，我会去试试的，那时我们可能真的是同行。

写信给你，原本是求一方药的。也许在倾诉与聆听的交流中已失去了寻药的意义。我深深地期望在这日趋复杂的都市里，你和你的节目能够伴随我继续下去。在黑夜的那个时刻，我会执一盏心灵的明灯，等待你，在那端轻轻地划亮一根火柴，将这盏灯点上。

紫丹

1997年3月16日凌晨

流浪的小孩

柴静：你好！

其实我并不喜欢倾诉，而更多的时候喜欢倾听。今夜的思绪很乱，听完你的节目让我想起了很多往事。躺在床上，大脑像机器一样转个不停，令我难以入睡。于是起床给你写信，向你倾诉多年来压抑着我的故事。

因为在长沙，陌生的城市里，只有你才是惟一倾诉的对象。也许我的故事看似平凡，根本不值得一听。可这一切，多年来一直压抑着我，无法像别人那样自由地生活。也许从我一出生就注定我是流浪的。

因为我出生不到一岁，就被母亲送到了外婆家。两年后，又被送到千里之外远在湖南双峰的大姑妈家。可以说从小就没得到过母爱，当7岁重返家园时，连爸妈长得什么样子都不记得了。家对于每个人来说是避风港，而我从来就没有感受过这一点。

回到家的第二年，家里发生了一次大的风波，那时家里非常的贫穷。爸在一家运输公司跑船，工资很低，可他喜欢打牌，钱输光了，回到家就发脾气，找妈妈打架。一个好好的家就这样一发不可收拾。有一次，妈妈说非离婚不可，后来是外婆平息了这场风波。可是父母依然为了一些小事而吵个不停。而每次吵架我和弟弟便是他们的出气筒。一切的愤怒都冲我们而来，从那以后，我便开始讨厌这个家。每次放学，总是有意无意地很迟回家。我不愿意也不想听他们的吵闹。那时的我，非常羡慕别的小孩，有一个完整而又温暖的家。那几年里，我从未感到过家的温暖和快乐，带来的只是创伤和痛苦。在我中学毕业16岁那年，我便离开了家，独自闯天下。

因为我在家一时一刻都呆不下去了，就这样捱了8年之后独自出外打工由于学的知识少，文化低，在这4年的打工生涯里吃了不少苦。有多少次为找工作而奔波却被拒之门外，受过多少冷眼，多少次露宿街头，不知吃了多少苦，可我不后悔这是我自己做的选择。

在长沙这4年来，我很少回家。每次的春节都是一个人过，单调的生活，平凡的工作，长久的贫寒压抑着我年轻的身体，就像歌中唱的那样：“路上行人匆匆过，没有人会看我一眼……”在这里又有什么人会在乎我的悲欢喜乐，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总是胡思乱想。想

过去、将来，想亲人、朋友，多想有个知心朋友能够陪我走过每一个春夏秋冬，可这一切对我来说只不过是个梦。

在此搁笔，祝安好!

王军

草于 1997 年 3 月 28 日深夜 12: 00

沉默的母亲

柴静：你好！

昨晚给远方的家人挂了一个电话，只有母亲一个人在家。自从参加工作后，每周六晚我都打电话回家，而每次只有母亲的声音远远地传来，是那样的寂寞，那样的疲惫。有时真想和她多聊聊，然而总是急急挂了电话，因为我怕自己会在电话里流露出心底的忧伤。

去年毕业分配的时候，为了一份感情，我忍痛同绝了母亲殷殷盼归的目光，费尽波折留在长沙现在想，我这样做是不是有些自私。自从上大学以后，我和母亲便变得格外亲密起来，她不再把我当做优秀的孩子，而把我当成可以说说心里话的朋友。寒暑假回家和母亲睡在一起就这样聊到深夜。母亲是寂寞的，辛苦的。父亲因为工作需要经常外出，弟弟则是年少气盛，一心只想往外跑的人，家中常常是她一个人。她是非常需要我陪在她身边的，然而我却为了自己，伤了她的心。虽然她从来不怪我，但是每每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我便会想起母

亲寂寞的眼睛，也有些悔意。

在长沙我过得并不如意，工作单位不稳定。读大学时的很多想法在现实的生活里被撞得粉碎。6 年来，品尝了为生活奔波、挣扎的无奈和辛酸。不去回想过去，因为我怕失去继续前行的勇气。受伤、寂寞的时候不敢再像以前那样跑到电话亭和母亲打电话诉苦，通就完事了。我小想让她再为我担忧，为我叹息。

昨晚打完电话，我的泪长流不息。想起高一时，班主任写在黑板上的一首诗：“母亲的皱纹是大地的深壑，母亲的银发是月光的坦露，眯眯的眼睛里活着我的童年，潜藏我的欢乐。在不知不觉中我渐渐走远，留下一只守望的寒炉。”

再过半个月就是母亲生日了，很想点一首歌给她，只想告诉她，我是真的真的爱她。最后，谢谢你聆听，谢谢你干干净净的声音，清清楚楚的节目，这一年多以来所带给我的快乐和鼓励。

阿月

1997 年 4 月 7 日晚于长沙

当蝎子变成青蛙

柴静：

自听你的节目以来，已当你是能近我心的朋友。所以，给你写信很觉亲切、自然，如同跟自己谈心一样。一直以来有这样的想法，把

自己的日记抄一部分给你看，希望你可以指点。

只有音乐才是最能表达我们感情的，往往一句简单、深情的话配上音乐能够直打入内心深处，触动最柔弱的神经。

一直以来，我都试图去诠释新的所作所为，想找到他做人的根本准则，但从来都未曾透彻地了解过他，在他要走的前天晚上，如此淡漠地对我，在他，可能已尽了最大的努力。

他从来都是喜怒不形于色。记得在“环球”看投影时全场哄笑的镜头也只能博得他淡然一笑。这一回忆，我才发现他从未大声笑过。

我知道他在乎每一份感情的，虽然有那么坚强的性格。那一幕至今还刻在我的记忆里，每一个细节，他的掩饰我都不会忘记。那刻，要送他走了，我实在忍不住，跑到卫生间去擦泪水，出来时，正好看见他苍白、消瘦的脸庞上有一颗闪亮的泪珠。我惊异得差点叫出声来，却立刻闪开眼光，不想破坏他极想保留的形象。

想起他极推崇的霍桑的《红字》，为什么我不会对这本书有什么深切的感受。原因是因为我没有海斯特那种被全世界抛弃的亲身经历，也没有昂首漠然与所有人抗争的时刻，所以体会不到他当时矛盾复杂的心情。但是新曾有吗？看得出《红字》给他影响的深刻。从来没听他埋怨过谁，做过对不起别人的事情。他能够回忆的只是别人的善与真。尽管有人曾经深深伤害过他，却也只是忍受与理解。他说：“从小到大，只是不断地得到爱，却很少为别人做过些什么，我觉得肩上的担子很重，这辈子能把这些爱都还了吗？”

经常我会根据自己对自己言行的理解来推断他即将的行为和态

度，捕捉他的想法，看他所看的书，感受他所处的环境，介入他的生活，给予他也从他那里索取生命活力。这一切只缘于好奇心，对他的同情以及建立在这之上的爱。面对他就像一个谜，一个被层层包裹的谜，他的魅力也缘自于此，就像一份包装精美的礼物，打开一层会有一个惊喜，让我认识他一点点却是永远也看不完的惊喜。

他有自己独特、独立的思想，让我觉得吸引，完全与众不同的战斗感、征服感、舍身感，是如此地吸引人，是，我承认被他所征服，也甘愿被他所征服。如果他对我是有种情感在里面的话，那我也相信，他已被自己的征服感所征服。

到这打止吧!人生苦短，人世的历练却是无穷尽。既然自己渴望真情，那么还是先奉献吧!

希望所有的蝎子都变成青蛙，让我们来感动他们。

蓓

1997年6月14日凌晨1:30

毕业时

柴静：夜安!

曾经和同学相约，在即将离开校园、离开这座城市，最后做的一件事情是写封信给你。告诉我们对你的欣赏和这个节目带给我们的心平气和。就让我在这样的夜里放恣一回，免得留下永久的遗憾。

听了你的节目才知道仍然有人在读张爱玲、亦舒这样作家的作品，才知道我并不寂寞，因为有这么多的人可以共鸣。你放的歌，大部分是我曾经非常喜欢但推荐给人却碰壁的好歌，听你一放出，心中真有些“人生得一知己，死而无憾”的感叹，谢谢你。虽然你不知道，但你却使一个女孩在茫茫人海中见到一张熟悉的脸，找到了那一份认同。人生的意义其实在于别人对你的认同与肯定，是不是？

在长沙4年，最大的收获便是交了几个知心朋友和听到了你的节目。友谊的甘美是不必说的，想想，你一个眼神，你一句话，你一个动作，都能被人正确地领悟，还有什么比这更令人开心。尤其是在看到一段文字后彼此的会心一笑，真让人留恋。即将分别，在另一个城市里，再也不会有这样的朋友和这样的感情，便更觉这份友谊的可贵。就让我通过这个节目、通过你告诉她们，我对她们的那份感激和不舍。

抄下这段来自张欣《岁月无敌》中的文字，与她们在今后的悠悠岁月中共勉，同时送给你。

“女人最大的敌人并不是贫穷和默默无闻，尽管这两点会使你深深感到人生的乏味和无聊。但更大的敌人却是时间和岁月。当年华一一逝去，你一定会知道，它是一种恬静的心态，是一笔怎样的财富，你年轻时的违心接受，曲意迎合或者孤注一掷是多么的无谓。世上没有比脚踏实地地艰苦奋斗更令人愿意细细体会。”

这样的夜，这样的声音，让我心中平静祥和。好好保护它吧！别让它变得迟钝、麻木。

慧儿

1997 年 6 月 14 日夜草于财院

女人与爱情

柴静：你好！

在这样的心情里给你写信，很抱歉！不过你一贯宽容，是不会怪责的。人生真荒谬，你永远被最看不起的东西所打倒，而战败本身并不壮烈甚至不激烈。终局是这样的平静，甚至再也没有比终局更平静的东西了。

我和坚持了 4 年的感情渐渐疏离，无法掩盖自己受挫的心和失败的哀伤。尽管以一切的道德和人性的倾向来衡量，我只是一个因为不能忍受折辱尊严而敢于割舍爱情的勇敢女人。然而在爱情中什么是勇敢呢？失去就是失败。我恨不能忘记曾经坚持的人生理想：“只要两个人能在一起，只要让我每天可以看见他，我宁愿在每夜的寒风中等待。”这荒凉的世界，有什么比一个人的体温更真实，有什么比一个人的臂弯更温柔，然而，不能。你能明白吗？再也不能像一个孩子一样的爱别人，把自己交付给他人。

失去爱情的女人就好像所有的妩媚、温柔、风情跟沉醉像水分一样渐渐地从身体和生命中过滤出去。我被生活挤压直到失去感觉。我知道有什么东西正在失去，尽管我看不到，但是我知道年华失去再也无法回来。

语无伦次，写到这里，请你原谅也请包容。

再见!

小年

那一瞬间的恍惚

你好!柴静:

今天心里有点难过，静不下来，腮帮子总是鼓鼓地，又想起他的信。但我想那已经不会再有了，那种无牵无挂，不必负责任地来来去去。

今天天很热，太阳和风很大，隔了几层窗帘，阳光穿过我的手指投影到桌子上。风过窗棂呼呼地叫着，让人想到了激情澎湃，但我已不再有激情，就连在爱情中的取舍都是那么小心翼翼。我觉得好假，就像在演戏。一个人的动作与表情都好像在面对镜头，我不喜欢。

我真的急于知道我的未来，以至于有点急功近利的味道。我都二十出头了，还是那么的恍惚。这么多年一直都是这样，而且散漫地过来了，不知要持续到什么时候。到为人妻为人母或许一生都是这样子。

那天在“桂林人”看到一家人，男的极为出色，女的极为平常，而小宝宝就像一个小天使。不由得就想到了陈丹燕的小说。昨天到电话局打长途。等待的时间超过了谈话的时间，“咔”的一声断线把彼此的心情隔在了长江两岸。阳光依然很烈，风却小多了。

祝好!

阳子

1997 年 6 月 29 日

送你一枝野菊花

柴静:

又是期末，一个学期过去。寝室的蜡烛总是要亮到半夜三四点，为了令人头疼的期末考。昨天刚考完四级，上午考完后回到宿舍便倒头大睡，一天一夜都在床上恍惚过去。考得没想像的那么好，虽然从上大学后并没学过几个新单词，有一点小小的泄气。想起考前那天晚上熬夜到了第二天早上 6 点，终于没有白费吧!

今天晚上坐在桌前，仍然点着蜡烛，也许是为了陪着她们，在这黑夜里。也许只是因为烛光能够驱散阴霾。也许仅仅是为了鼓起勇气写一封信给你。

一个多月以来，人一天天消沉，是那种无望无聊中的懒散，开始伙同班上几个女生，去校门口录相厅罩看影碟，不分昼夜。一次两次，几次下来，有了一个小小的团伙，更加肆无忌惮。每次总去一个相同的地方。临近湘江边上开着大大的落地窗，江风吹进来的时候往往出了神，从激烈的武打片中出来，看江上黄黄的几点渔火。里面坐着的大部分都是清一色的毕业生，我常常提前感受到了他们热烈背后的凄

惶情绪。

借了一本又一本武侠小说，一本接一本地躺在床上看下去，你一定没想到吧！我从小学五年级开始看金庸，10 多年了，现在看，仍然一次又一次地沉湎着。现在看过了康德、尼采、张爱玲、泰戈尔之后我还是一遍又一遍地在那些残月似钩、夕阳如血、白衣佳人中，想像着、梦幻着，好像是本世纪末最后一个不现实的人吧！

是的，在这种空虚的等待中，我纵容自己的方式包括回忆和幻想。正如一叶孤舟漂荡于茫茫大海之上，孤独的人只好安心静坐，依赖个性和原则扶持。也许暑假我会回叔叔的家，也许毕了业我会听从家人的安排，在长沙或者回郴州做一个笨会计，谁知道呢？30 年或者一辈子的事情。

在夏日这样凉爽的夜里，想起 13 岁以前，纯洁幼稚的自己，都已 5 年。窗台上摆着一个美丽的花瓶，插满了一大把前天从野外采来的小野花，折一枝下来，送给你。

世界上最疼爱我的人

柴静：你好！

听完你的节目已是深夜 12 点，窗外仍有大风呼啸而过，而我却开始在无边的黑暗中泪流满面。你问：“世界上谁是最疼爱我的人？”首先想到的居然是我的父亲，这于我似乎是完全奇怪的。

因为自小生长在一个严父慈母的家庭里，父亲年轻时经历颇为坎坷，所以在童年灰色的记忆中，父亲是没有笑容的，更不曾给过我兄妹俩太多的疼爱。因为惧怕的缘故，不明世事的，我常常暗地里祈祷这个家永远不要有父亲。

国庆节，我说我要回家，清晨6点钟下了火车，意外地看到了父亲。10月的清晨已经微有凉意了。而父亲却裹起了毛衣，整整骑车一个小时，为的就是来接我这个已经不是第一次出门求学的女儿。望着父亲被风吹得凌乱不堪的夹杂了些许银丝的头发，那一刻，因为接到了女儿而满心快乐的父亲当然不会发觉，他心爱的女儿是怎样偷偷地抹去双眼的泪水。这样的感动细细想来，在过去如飞的岁月里其实是无处不在的。只是当时因为年少，体会不到那份爱的深沉与博大而已。

所以，柴静，我要谢谢你给我这样的机会，让我在泪水中洗净自己的灵魂。张晓风说：“中国人都是羞于表达自己爱意的，哪怕是对自己的父母也没有说过一句，‘我爱你’。”那么，父亲！下辈子就让我来做父亲，你来做女儿，好不好？

祝快乐！

锦

1997年10月25日

沉 默

柴静：你好！

偌大的办公室里，安静到可以听见空气的流动。他站着，我坐着，谁也没有说话，眼睛都望着窗外。透过淡绿的沾有尘埃的玻璃窗，阳光斜斜地照进来，把我们笼进了温柔、金色的堡屋中。远处有一株枝叶繁茂的大树，在阳光下婆娑起舞。

下班铃惊天动地地响起，他先一步走了出去，并顺手熄了灯，只剩下我在这渐渐昏暗的光线里。走出公司大门了，才发现天色依然明亮着，满街都是匆匆的车流与人流，还有漫天飞舞的尘埃。

不远处骑车的他，停在红灯的十字路口，微微地回了头。然后，在绿灯亮起的一刹那，消失在车流里。我也停在了他曾停留的路口，大大小小的车在眼前呼啸而过，吹了一脸的发丝。心冷得像冰，不断地往下沉。因为再没有人会为我回头了。悲哀与寂寞一齐袭来，我已无处可逃，那么就让它们蔓延吧！

好了，不多写，谢谢你的倾听。

祝好！

洁月

单身生活

柴静：你好！

非常喜欢听你的节目。

昨天和一个朋友聊天，他说：“一个好女人在一个男人的生命中很重要，”他要不断地寻找下去。我问他：“如果你找到 40 岁，还没有找到那份感觉，你怎么办？”

我今年已经 26 岁了，过了年就 27 了。我身边的很多女孩子，已无力再去寻找，只有小说中才存在的爱，过早地走入了围城。而且说：“不就是这样的吗？和谁都差不多。”而我，仍固执地在寻找着那份触电的感觉，在渴望那份女人终生企求的爱情，我无法放低这个最低的要求。朋友说，“你的要求其实很高，两情相悦如今已经不多了，尤其在物欲横流的今天这已是奢望。”但我仍然带着我的热情跟向往在等待那个风雨夜归的人。

昨晚，听你的节目，说人最好不要尝试独身的生活，可是这个世界上谁会真正想要孤独呢？只不过有时候迫不得已罢了。昨晚一个人去参加别人的婚礼，席间无一个熟识的人。找啊找，睁大眼睛找人时，一无所获，慢慢地把饭吃完，还没一个人离席。终于有人起身向主人告辞了，我也跟着告过别，走出了礼堂。

我不想为了爱而去爱，在爱情还没有再一次光临时，我想把握住自己的心，让它慢慢好起来，充实、丰满起来。但是我还有时间吗？母亲说，“是个男人差不多就好了，嫁了吧！”父亲说，“孩子 27 岁了，我着急呀！”姐姐说，“找个离了婚的有钱人嫁了吧，给你钱花人不坏就好了。”妹妹说，“找不到合适的就一个人过吧！”说完，全部各忙各的。

即使是亲人，也无法从他们那里得到最体贴和最细心的呵护。这个世界无法找到真正同悲同喜的人，爱我们的人只有自己。

但是我仍然会等下去，等到那个在风雨之夜归来的属于我的人。

子叶

1997 年 10 月 26 日

爱别离

柴静：你好！

昨晚听《夜色温柔》，只是随便听听，便正好听到那篇《爱》。听到那个从容面对死亡的人，回忆 30 多年前，他妻子对于生离死别突如其来的恐惧，以及 30 年后，今天真正面对死亡时所割舍不下的挚爱，泪不由得大滴大滴地掉了下来，一时间哭得几乎喘不过气。不为什么，只为了这份在岁月磨难中都没能分开彼此，如今却要被生死的界线隔断的爱。那种恩爱夫妻一朝生死离别的痛，我虽没有经历过，可是能懂。

李清照说，“物是人非事事休，未语泪先流”，而荷西与三毛的爱情更使我为之伤怀。三毛在《背影》里说，“这个‘情’字究竟是什么东西，为什么只要能握到它，到死也不愿意放弃，到死也是心甘。”

曾经在自己的伤心故事里心碎到不能自拔时，疯狂地喜欢上许如芸唱的《爱在黑夜中》的歌词：“我情愿离别是永生的离别，哭过的

泪我无力去追”。如今我却并不这么想，红尘中两人聚散无定数，只要人仍存在着，互相关心着，不也是一种安定的幸福了吗？

而真正相互持久的爱，时间冲不淡，距离拉不开，患难不褪色。这痴痴相忘的两双眼，缕缕相牵挂的两颗心，最后却不得不被生死的屏障隔开，该是多么惨痛的事。

往事如烟，深夜里含着泪写下了以上的感受，似乎舒畅多了，感谢《夜色温柔》给我一份聆听的自由，也给我一个倾诉的空间。感谢它给我的每一片温柔的夜色和每一份感动的心情。

愁绪

1997年12月26日夜

当完治爱上莉香

柴静：

夏安！

今天又把《东京爱情故事》完完整整地看了一遍，虽然以前曾看过7遍了。老妹昨天一清早便“嘭嘭”敲门，兴奋地告诉我这个好消息。这不，今天坐在我身边，一会儿说关口里美真坏，一会儿又说永尾完治怎么这么呆，还好象把我当成关口一样的打我。

记得上学的时候便看完了《东京爱情故事》，那时和妹妹一样闷闷不解，完治为什么会选择了里美。也曾经发誓，若我遇上了赤名莉

香那样的女朋友，我绝不会放她走，让她离开我。随着年龄增长，自己也有了相同的经历，也理解了永尾的选择。也许是像《东》中，最终莉香所说的真正长大了吧！看到最后一集时心如潮涌，想想剧中人又想想自己。让我好受些的是，最后，完治和莉香都能够相互体谅。虽然他们不能忘记。

现在凌晨一点，刚听完你的节目，耳边想起你的声音以及《东》剧中那个八音盒的音乐，脑海里浮现出《东》剧中一个个人物来。我以前有些像山上健一，也有过潇洒，可现在我却像完治一样地为难。有个同莉香一样活泼的女友，也有个小学时就好的也就像里美的女友，我也常记起小时的誓言，也回忆起和我的莉香在一起的好时光。

现在明白了完治为什么会在莉香面前发呆，因为他甚至不能完全领会莉香所想，而和里美却有这么一种默契。我也只能二选一，虽然会很残酷，无论对哪一方。

对未来我有着深深的恐惧……好了，不谈这让我神伤的事了。发现你和最后一集，最后几分钟里的莉香很相象。完治问莉香的工作地址，电话，莉香她笑而不答，只是说：“这样在人海中偶然相遇不也很好。”记得有几次在节目中，有听众想和你见面，你都保持着距离。原来，我也十分想见见你，不为别的，只为见见你的样子。现在不再想了。若有缘能见你一面不也很好。

好了，谢谢你看我的信，希望你不要离开湖南文艺台，不要离开《夜色温柔》，不要离开我们。

高飞

怀念雨生

柴静：见信好！

在这样的夜晚，忽然想同你谈谈心中难以平息的感触。上周五的晚上，我一个人呆在寝室里看书，电台里阿袁一向轻快的语调突然变得缓慢而忧伤。她说本来要应听众点播，放陈百强的歌。但是突然听到一个令人难过的消息，我们都很熟悉的台湾歌手张雨生，前不久在高速公路遭遇车祸，因头部严重受伤，抢救无效，而永远离开了这个世界。

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把我震惊得目瞪口呆，黑暗中我愣了半天，回不过神来。不是前不久还听见张雨生和张惠妹对唱，“最爱的人伤我最深……”吗？他还足那么鲜活、生动，声音清亮的一个人啊！我怎么能相信生命竟是如此的脆弱和无奈。后来播放的全都是张雨生的绝唱。听着他多年来的老歌——《我的未来不是梦》和《天一样高》等等。想着它们曾经在我们之中被广为传唱，想起张雨生那张戴着眼镜，永远脱不了孩子气的娃娃脸，忽然间，我几乎伤感得不能自己。因为我想到，在这茫茫世间，人人都不过是一个匆忙的过客，在命运的手掌中我们是多么的无能为力。我们要承受那么多的辛酸和磨难，痛苦和悲伤，孤独地走完冷暖自知的人生长路，最后等待着我们早已微弱的生命火花，终将熄灭的一刻。

这一切，我们谁都无法避免，无力抗拒。因为生命中只能是电光石火而永远无法永恒。最后请允许我再次祝愿张雨生死去安乐。

王娟

1997 年 10 月 27 日

在命运中交错

柴静：你好！

前些天，看了张爱玲的《十八春》。十八春也就足十八载。十八个春秋，这里面该包含了多少的故事。男女主人公眼看一步步落入陷阱——亲人布下的陷阱，自己布下的陷阱，生活布下的陷阱。想当初那么多的误会一个接着一个，极富戏剧性地环环相扣。结果他们就都和自己的命运交错开了。苦的、累的、平淡的、默默的，一晃就是 18 年。

18 年后他们终于又相遇了，消释了年少时所有的猜疑。然而这一切都已经是太晚了。就算足他们彼此的心中还相互珍藏着你我，但岁月的轨迹毕竟已经偏离得太远。从中我仿佛是得到了某种警醒。我为这警醒而感到兴奋不已，觉得自己真是幸运一场。

我和他的分别还只三四载，为的是一种默默的、不知缘由的、一去不复返，便再也无消息的离别。也许这中间也存在着种种误会。比如说，我们都写了信、寄了信，但对方并没有读到信。

在这之间过长的等待，而对感情产生了怀疑。也许是出于一种自卑，而将自己隐匿了起来。或许受到父母的压制而无可奈何。这种种的假设在我心中掀起轩然大波，却又仿佛给了我无限的希望。我要马上写封信给他，告诉他，其实他一直就在我心里。而至此，我还是没有动笔，就像以前也曾有过千万次的冲动一样，我只是把它写在了心里。

虽然我并不在乎，在历尽艰辛终于跳出了农门之后，又回到农村。但我明白我身处的环境，家人是会极力反对我的。而更重要的却是谁又能够跟岁月作对呢？

岁月只有三四年，最终我仍只有心酸。不知道冥冥之中，这种命运会安排我们何时再见。而我有满腔的心事要向他诉说，到那时毕竟已经是太晚了。

明

1997年10月27日于湘大

人在西藏

柴静：你好吗？

时光荏苒，告别湖南故土转眼已经近3个月了。这不容易的3个月当中，一方面，深深体味高寒缺氧的滋味；一方面忍受着对故乡的父老乡亲无尽思念的煎熬。西藏神秘莫测的千古魅力和古朴、粗犷的

美丽风韵，似乎已经无暇顾及。我在思绪中仅仅剩下一个念头：“我想妈妈。”口里轻轻地重复着同样的诗句：“江南好，风景旧曾谙，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能不忆江南？”

可是我明白，自从依依不舍地步出湖南税专的大门，狠心抛下美丽的家乡和亲朋的泪眼，背负着长辈和恩师的嘱托，踏入奔赴西藏征程的那一刻起，我就明白我是一个真正的完完全全意义上的大男人了。从此以后，我应该独立地面对世界的风风雨雨，坎坎坷坷。走自己的道路，开创自己的生活。但是，在这些风雨坎坷面前，我已掉了多次的眼泪，可仍然有力地拍着胸膛说：“父母大人，我活得太好了。”

西藏地区海拔 4508 米，10 月份这里已经是粉妆玉砌的世界了。最冷已是零下八九度。夜晚，我的小屋就像一个大的冰箱。今晚总算把牛粪炉子生了起来，小屋展现出它少有的温暖。于是，坐在灯下，思念故乡、母校、亲人和朋友，当然也有“让我拥抱你入梦……”的《夜色温柔》。而这一切的一切就在我寒冷的梦中出现。

我是一个在这样的夜里倍感孤独的大男孩。而在湖南税专的日子里，是你的节目陪伴我，走过了无数寂寞而充满温馨的黑夜。所以我记忆深处，你跟我的母校和恩师是永远不可分离的。同时也想借此机会，借你的节目向我的母校——湖南税专的全体老师问好，这是我教师节前夕未尽的心愿。

最后，衷心地祝福你生活愉快！

谭志雄

1997 年 10 月 28 日写于西藏

左右为难

柴静：你好！

我是小朱，10月初的时候曾经给你写过一封信，之后便匆匆地派去北京公干，不知道你是否收到。其实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一个月以来我的心的确平和了许多。原来那些闷在心里面，自以为很苦的事情，一说出来也就显得没有那么苦了。非常感激在这样孤寂的午夜还有这样的你。

这次返回途中，我顺道回了趟家。因为心里一直想去看看我的爸妈。这几年自己在感情上的纠纷已忽略了对他们的关心，也没有能回去看望他们。有一次接到他们的电话，说想我，我却以工作忙为借口残忍地拒绝了他们。但事实上，我可以想像他们的孤独和寂寞。大哥二哥硕士毕业之后先后去了国外，在那边有了很好的发展，并且找到了他们自己理想的终身伴侣，短期内不会回国了。惟有这个在两位老人家眼中一直最乖巧的宝贝女儿，大学毕业后也竟然执意不肯留在他们身边这着实伤了他们的心。

那时候不是就承诺过再也不会伤父母心了吗？一向最重承诺的我，怎么会一再地失信于他们呢？这几年的经历我想我是让他们失望透了。尤其自己在私生活上，比起大哥二哥实在相差太远了，你能体会吗？对父母保留我的这段感情，并非是我羞愧于这份已成过去式的

爱情。实际是因为羞愧于面对我们最善良的父母亲。我深爱着他们，所以才会选择善意的隐瞒，“孝而不顺”一直是我自知的缺点。从父母苍老了许多面容和眼角的泪光中我分明瞧见了自已的自私。

其实去年，我已经顺利地通过了托福考试。二哥打电话过来说，希望我能去法国那边帮他。当时因为有牵绊在，所以不舍得离开。现在让我考虑更多的是我父母的感觉。老人家是否能承受子女们一个个都离他们那么远呢？我想过要调回南京工作，可是你知道，现在国内的这种正式调动是很难的。所以我考虑了很久，也许我会先出国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吧！我不会去法国，最想去的地方是威尼斯。二叔一家人也在罗马，申请去意大利应该不会太困难。如果不出意外，明年春天就可能成行了。

在长沙生活了这么久，有许多感慨，在心里都说不上来。在这片土地上留下了我青春最甜美也最悲伤的回忆。年少时我曾经想过，最坚贞的爱情，莫过于：“两情若是长相守，又岂在朝朝暮暮”的这种，到最后却也只是：“只要曾经拥有，不在乎天长地久”的无奈收场。到现在我才真正明白，我一直追求一份长相厮守的爱情，能够找到一份健康的或有明天的感情依靠，才会有平静的幸福可言。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真的好希望自己能跟你成为生活中的好朋友，那种可以面对面聊天，可以一起逛街来买衣服，可以打打桥牌的朋友。只可惜来长沙这么几年，都一直没能交上这样的朋友。也许因为爱上了一个不该爱的人，所以一直封闭着自己的缘故吧！

祝健康，幸福！

小朱

1997 年 11 月 1 日

胡思乱想

柴静：你好！

一直坐在这里，我以为我会想什么。可是没有；我以为可以给谁打电话，可是也没有。我只是不想改变自己，我不知道我要说什么，我只是不想改变。

这么呆呆地坐到太阳落山的日子就要过去，并不留恋，只是不想改变自己。俗世的生活对我来说是另一种生活，而我游离在时间和生活之外。

当我坐在太阳下补一条牛仔裤时，我不知道窗外工地又添了一层砖，学校里的小孩已经放学，天上的云和太阳都在飞跑。我抬起埋在胸前的头，工地已经上了探照灯。街角的小巷里，一个小孩踢着石头走路，云和太阳都已不见踪影。天空一片灰蓝地干净着。打了一个哆嗦就难受起来。“弱水三千”我一瓢也不饮，只是不要改变自己。

诱惑吗？埋头就好了，埋头时我有太多干不完的事情，怎么分得出心去被诱惑？生活嘛！生活是要的，游离也得活下去，所以我祈祷救世主的降临。可大家拽着我的肩膀说，本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

我会哭一场吗？或者是抽一根烟，不会。读书的时候，室友翻着

我的眼皮说，你泪腺不发达。而那包香烟在抽屉里躺得快发霉，想堕落都没有机会。屋里很阴冷，我全身颤抖，一切都会变的，从里到外，我只是不想改变。也许我是错的，也许是对的，不知道。

祝好！

阳 子

流浪歌手的情人

柴静：你好！

今天忽然风雨大作，仿佛又同到了冬天。他们说这是“倒春寒”，比冬天还要冷。一整天，我坐在窗前，听着狂风一次又一次呼啸而过。在这个寒冷的时候，如果能与亲人在一起烤火，没有比这更幸福的了。

我心有灵犀似的，仿佛在某个地方，他也正这么想着他说过，我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惟一的亲人。最初我对他说，合适的时候找个女人结婚，谁也不必等谁。30 岁了，应该可以尝到一点家庭的温暖，何况他比常人更渴望着这个。他没有做到，除了我一天比一天变得在意，再也不肯放开他我逐渐不明白，这时我松开手，还会有哪个现实的女人会跟着他去谁也不像他，30 岁还这样居无定所，整天为生计奔忙着。这些年的流浪留给他的，除了满身的沧桑，什么也没有，包括他在这条路上走得身心疲惫的时候，又遇上了我，从此面对着一一条更长的路，一切都寓示着他的生命中注定了一切的颠沛流离。

我做了一个流浪歌手的情人。忽然间，发现了这个故事，不是我之前在歌里听到的浪漫。我逐渐习惯了每天早晨醒来的时候，第一便想到他的成败，这是一条不归路：如果不顾及时间跟空间跟他在一起，也许我也可以承诺一生。

有一次，明明在电话里听到他的声音很虚弱，他只是说很好。第二天跑来看我的时候，却满脸通红，皮肤下全是小血块，我大吃一惊，他才说昨晚发了高烧，一夜未眠，我问到最近他的心脏好不好，他支吾而过。我知道也不可能好。一面打世界一面筹饭钱，用着这副千疮百孔的架子，承担着比常人重得多的负荷。他除了苦笑只能坚强，有一天，医生看着他的心脏片子说，这个人未必没死吗？我哭，他却说，“我不想死啊，不想死就不会死啦。”

我们很多次谈到生死，就如同谈到穿衣吃饭，每一次他不辞而别，我在虚空的等待中，最卑微的愿望，只是有一天他还能毫发无损地同到我面前我一贯用美学的方式看事情，然而，面对自己完整无缺的爱情，还是恳求着世俗的成份更大些悲剧如果真的降临于我的身上，恐怕最终以更悲剧的血泪收场。在某种程度上，他决定我的命运。我想，在这个大千世界，如果不是偶尔，我完全有可能爱上别的人，只是因为上帝安排了我们在它眼睛下相遇，这就足够，足够让我为他生死。

刚刚下楼去拨了他的电话，他不在。他最近很忙，因为4月份有朋友从法国来，他在这个月挣足了钱，好在下个月跟朋发挥霍干净。我的心一半为他担心，一半为他骄傲，没有见过比他更糟糕的人，也没有见过比他更传奇的人。我没有回家，在黑暗中迎着风雨唱了一支

老歌，仿佛同到我们初识的时候，我在恍惚间只觉得天地之大，千百年在这里轮回的悲喜。生死间瞬时灰飞烟灭，恐怕也不过是一场欢聚。心在梦迭醒时，不至于夜夜再为那个梦里，不知名的地方流连，我想就可以无悔吧。

其随

1998年3月7日晚

清晨之恋

柴静：你好！

在很久以前，就想跟你写封信，想要告诉你，很喜欢你。最初听你的节目，是去年冬天的一个周末，无意中给了我很大的震撼。我想你一定能够了解，喜欢一个人根本不需要太多的理由。

还清楚地记得那样一个春日的下午，迎面而来的风以及随风滑落的那本书，书的名字叫《清晨》。那是我第一次接触三毛的作品，却从那以后便不可收拾地喜欢上那样的空灵女子，也因此喜欢上那个给我清晨之恋的男孩子。也许人与人必将擦肩而过，第一次互相走近，却是朝着两个不同的方向。他从坡上下来，而我要急着上坡。后来，他辍学去了南方。间或来一封信，谈一谈打工生活的艰辛感触。而我，以忙于高考的种种借口一直没有回复。

命运有时候简直像个胡闹的孩子，喜欢开一些天大的玩笑。去年

暑假，一个朋友向我提起了他的近况。才知道在一次事故中他被压断了腿，而我也就在他变成残疾的那一天，收到了大红的高校录取通知书。出于自私吧，我没有向他表示初次相遇的感动，我知道我的虚荣不允许我选择一个残疾的爱人。从此，我强迫自己忘掉那一幕幕往事，我用最深的虚伪来掩饰自己，用最残忍的方式拒绝自己。多少个午夜梦叫时记起他的名字。在这样一生的悲剧上演却永远不会有谢幕的时候，不想说太多。

柴静，在这寒冷的雨夜，我惟一的企求，便是求得一个公式，用它来解开一切未知的困苦，让它停下这场雨。

最后，真心为你祝福!

婚 姻

柴静：你好!

听你的《夜色温柔》节目已经很久了，但没打过电话，也没写过信，并不是不想。这段时间很累，偶尔也有错过的时候，很无奈。周六的主题是《婚姻》，听到这个题目，我的泪凄然而下，但始终没打进电话。今夜还在想，所以跟你聊聊。

我是个离过婚的女人，所以对“婚姻”两个字很敏感。当听到这个题目时，像一阵寒风猛烈地袭我而过，深深地触动了我的心。我不仅是婚姻的失败者也是生活的失败者，因为过去我曾将全部希望都寄

托在婚姻上，就在我们结婚 10 周年的纪念日临近的时候，我们离婚了。10 年加上谈恋爱的 3 年，13 年的时光就这样地过去了。

我们是同学，刚谈恋爱的时候，他已经考上了学校，而我在工作了。为了能让他读好书，我每餐只吃一角钱的菜，省点钱寄给他。那时他在同学的眼里是最幸福的人，很令人羡慕。毕业后为了爱情，他回到了家乡，我们携手共同建立了自己的家。记得结婚时，我们除了自制的一张床，一张书桌和一个大衣柜外，还买了一部 300 多元的收录机。虽然艰苦也很甜蜜。他第一次到北京出差，为了给我买那件呢子大衣，竟然饿了几餐饭，让我感动得哭着骂他打他。

一年后，我们的孩子出世了。因为是个女孩，他不喜欢，我们就这样拉开了距离。虽然如此，但彼此从来没有想过要离开谁，尤其是我。我是一个非常痴情的女人，再说小孩因为没带好，经常生病，一副奄奄一息的样子，我就全身心地带看小孩。

1992 年我们一起调入了长沙，可能是城市大了，他回家的日子少了，说是工作忙。再过了两年，我们刚刚摆脱拮据的日子，他已经公开带着别的女朋友上舞厅、住宾馆了。当我看见的时候，气得死去活来。但我仍然一边捂住伤痛的心，一边流着泪在等他回头。为了孩子也为了自己。可他不再是从前的他了，为了达到他的目的，他可以把很小的事情说成很大，也以莫须有的罪名给你加罪。这种情况下，我才流着泪写了离婚报告。这时家庭情况刚刚好了，小孩的体质也好转了，我却为了带好孩子没有了工作。当我听说他现在找的女人只比我的女儿大几岁时，我在家里哭了几天几夜。以为他会想起从前的家庭，

想起我跟女儿的。可是早知道会有这么一天，我也不会忍受痛苦直到现在，至少我不会丢掉工作。现在一切都要从头开始，虽然为了再找工作我在学电脑，但是毕竟已经是三十几岁的人了。有时候我很自卑，趁女儿不在家的时候，趴在床上痛哭，哭累了就睡，睡醒了再哭。有朋友劝我想开些，多保重，只有身体是属于自己的。好在女儿很懂事，有时候单独弄点好

菜给她吃，她总夹给我一些，我拒收。她说，“妈，我知道您是省给我吃的，就试试味嘛！”我很感动，没有别的企求，只求上帝保佑女儿健康、平安。

好的，也祝你一切都好。谢谢！

爱华

1998年3月10日

谢谢你曾经爱我

柴静：

你好！

昨天偶遇一个近一年不见的朋友，于是很想提笔写信跟你聊聊。

那是一个叫嘉的男孩子，20岁那年，我曾经与他相交过。但那时我已有一个男朋友，他是知道的。他对我表示的热情与友好我居然没有放在心上，依然很有礼貌地保持距离地与他谈笑。

后来，他约了我的男友，问他对我是不是真心的，直到那时我才明白，他是在意我的。可沉醉在爱河里的我，是不会注意到他的痛苦的。何况，他这样优秀又很能逗女孩子开心，想来他身边的女孩应该不少吧！我这样想。男友有时提起他，提起他对我的欣赏，提起他的幽默、他的帅气甚至他家的财富。好像嘉对他来说，是一种无形的压力。我告诉男友，只要是我自己选择的，我就会一心一意地对待他，他不必这样。

日子过得平静而愉快，可这种日子只持续了短短的3个月。男友患了肝病，在家休养，而我依然上班。病中的人是需要慰藉的。因此，我每天花大量的时间与他通电话，排除他的寂寞。每天晚上10点下班后去他家看望他。这样严重地影响到了我的工作，我居然不在乎。直到后来在一次与他长达半个小时的通话中，被经理发现炒了我的鱿鱼。我仍然不后悔，甚至有一种解脱的开心。我从此可以一心守护着他了。事与愿违，男友的病情日渐严重，他被家人送到湘雅医院住进传染科进行隔离治疗。而我只能在家中，默默地祈祷让他更快地好起来。

10月21日，也就是他住进医院的第二天，竟传来了他抢救无效而亡的消息。这是多么令人震惊。他竟然就这样离开了我们，离开了这个才生活了24年的世界。那么仓促，那么凄怆。而3天前，他还来参加了我的生日聚会，想不到那次聚会竟成了我和他永远的诀别之日。阵痛之后，我为自己找了工作，活着的人还得好好地活下去。

此后，我去了一次原来工作的地方，竟意外地碰到了嘉，他显然

是知道我刚刚承受的打击，他依然亲热地叫我“瑶瑶”，依然友好地跟我谈笑，关切地询问我是不是又找了工作。那次之后，我再也没有遇到他，生活在同一个城市中，我必须为了生存而工作，必须算计着用那菲薄的薪水。而他应该是生活得惬意的吧！是不是有了心爱的女友呢？

直到昨天，我骑着自行车经过中山路去上班，突然听到一声：“瑶瑶！”好亲切，好熟悉的声音。是他。他坐在的士里微笑着，依然是阳光一样的脸，依然是很能感染人的笑容。我停了自行车跟他打过招呼之后，汽车就驶过了。我竟然有说不出的惆怅。我期待这一天，期待了好久。多想能坐下来和他聊聊，多想听听到他开心的笑。可我们没有。从来不曾刻意地追求过什么，从来不曾要求对方付出过什么，从来不留任何地址，任何电话号码。日子云淡风轻，也许下次我们还会相遇，也许我们还会微笑着擦肩而过。

祝好！

瑶瑶

1998年6月28日于长沙

爱与仇

柴静：你好！

前几日经历一件事情，至今横亘在我的心里，令我几乎呼吸不畅，

心里难受、绞痛，如同害了重病一般。

前几日，遇到一位好朋友的前任男友，4年不曾见面，可他仍然认出了我，并主动和我打招呼。聊了两句之后，他留下了手机号码。几年之前，我们3个人走得比较近，他跟女友恋爱时，我是清清楚楚地看着他们疯狂、甜蜜、温馨、浪漫，直到分手。把这一消息告诉女友，女友的反应让我感觉意外。原来4年之后，她并没有淡忘这段恋情。当我在电话里说起这个男人时，她依然为他激动，为他心跳，为他流泪。于是女友要求我打电话给他，我知道女友是渴望再续前缘的。重任在身，我只好全力以赴，打了那个男人的手机。

电话里我问他：“你过得好吗？”有些黯然：“还可以，反正日子总得过。”他的回答让我意外，因为我知道，现在的他，事业如日中天，应该说是很风光很得意的时候。然后我再问：“你还记得一个人吗？”他很干脆：“不记得了，你说的是谁？”“不可能的，你既然还记得我，就一定会记得她的。”我不记得了，真的不记得了。”他坚持着。突然我像虚脱了一般，心往下沉，连说话的气力也没有了，真的不知道如何去面对，我那充满憧憬、幻想与希望的女友。也不知道怎样去面对，这一颗看似很平淡很残酷，却实际在压抑着、仇恨着、计较着的男人的心。因为他不可能不记得的，他至今也不愿意用平常人的心态去面对我的女友，去承认她去轻描淡写地谈起她。实际上，是因为他心里仍然在乎她。俗话说，爱之深，恨之切，他其实是在折磨自己，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可是人生何其仓促，何其短暂，你们为什么小珍惜眼前一切触手可得的幸福，却依然为了那些所谓的自尊、面子和人

占而束缚自己压抑自己，让大家都不好过呢？

柴静，我不会做文章，不会讲大道理，但是我心痛。眼睁睁看着一对原本相爱的人，刹那间反目成仇，所有的恩爱缠绵顷刻间化为乌有，而我们却无能为力。只能看着他们在思念、等待、孤单、寂寞中慢慢地终老，留下一辈子的遗憾。

请帮我，帮帮我的朋友，帮帮普天下那些处于混沌之中的红尘男女，帮助大家度过烦恼之秋。

祝有情人终成眷属！

小红

于 1998 年 6 月 28 日

掌 心

柴静：你好！

一年前的九月，在一个阳光很好的中午，我登上了东去的列车。在旁人看来，我是要去一座很不错的城市中，一所很不错的大学里，一个很不错的专业念书。一切都仿佛定格在微笑。然而，在列车启动那一刹那，面对窗外的恩师好友，我却视而不见。并非没有离愁跟憧憬，而当时应有的一切感受都被一个并未出现的角色带走了。

列车的震动使得车内的冷气一强一弱。我躺在接近车顶的地方，什么感觉都没有，只有耳机里传来的那首早已不再流行的歌：“你手

中的感情线是不可泄露的天机……”就这样两个大男孩的歌声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陪着车走出湖南、芜湖、江西、直到“walkman”中的电池用尽。

随着歌声，我的脑海里一遍一遍浮现着那个有些瘦弱的身影，柔柔的短发，仿佛我又站在母校教学楼的最高层，看她走过下面长长的阳台；仿佛我又躲在窗后。注视着撑把蓝白花伞的她，消失在两头围墙转角；仿佛我又坐在台下，看着讲台上的她，却忘了自己的演讲；仿佛我那三年全部的所谓幼稚情感，全都系在了这个头发很漂亮的女孩身上。可事实上她年级比我低，虽然相识很久，可往来仅限于点头微笑，电话中交流而已。可在那些不安、烦闷的日子里仿佛总有话对她讲，她仿佛是驱散阴霾的阳光，时光飞逝，我的高中时代结束了。

那天，宿舍里几个哥们，拎了几罐啤酒，在草地上某处地方

歇凉，大家侃起了世界杯，侃起了专业学习，侃起了上海闷热的天气和如同这天气和蚊子般让我们无所适从的年轻人的感情。每个人说完他自己或真实或杜撰的故事，都会引来一段沉默，我例外。当我说完这个一厢情愿的故事后，两个男孩的歌变成了五个男孩的。

又一个九月要到了，会有同我一样年轻的人，踏上同我一样的道路，一路伴随他们的是什么样的歌呢？后来我才知道，那次我离开的时候，她也去了车站，只是她并没有允许我见到她。但我现在仍期盼或许有那么一天，她摊开手掌，我会发现我的名字已在上面。

祝愿和我一样年轻的年轻人健康快乐。

木子

1998 年 7 月 19 日

在路上

柴静：展信好！

11 日飞抵昆明，稍做几日准备便开始了我一直期望的大理、漓江之行。在凌晨 4 时同到昆明，除却一身的疲乏和紫外线晒黑的皮肤，一直让我思念的就是那古风民俗、风土人情了。大理风光自然不错，然而我所钟爱的远非今日这充满商业气氛的城市，而是一点点断壁残垣之间所留下的一点古风。

大理崇松寺三塔是我向往已久的，导游告诉我，令人已不存在昔日应有皇家风范的崇松寺，只有三塔。在历经数劫之后，依然显现出永震山川的气势，桀傲也是孤独的，立舟苍山洱海之间。事到而今已不允许游人进入了。我只是小心而胆怯地触摸着三塔饱经沧桑的黄土中，深藏了两千多年的伤痕。希望由此感悟到我所钟爱的占世纪和大理古城，漫漫岁月中透露的古人、古事、古物、古风。

去漓江的长途车上，我再一次远观三塔，难以言状的心情使我几乎不忍看它。是为了它所遭受的一切，还是因为塔外那已经面目全非的古城墙寓示着三塔的悲剧命运，或者只是感动于它的桀傲和对人世的不屑。当汽车在奔往雪山的途中，我又一次感到人类的渺小。这是高原地带，汽车激烈奔驰只不过是大幅草地上急袭的一只动物，四周

远处的高山，傲视着一切生息动态，不以为这是对它的侵占。直到我到达雪山脚下的云水屏，我才真正感受到雪山的伟岸与大度，以及由此产生的崇拜与惧怕的情感。人们以为登上雪山便是证明，然而，又不得不圈起一片被人们践踏过度而略显光秃的草地，又不得不征收所谓的环保费。人们怕什么，自然是自然的保护，这就是我们人类无法表现的同自然一样的伟岸和威严。

我爱骑着马在林间山道上悠然自得地看着深蓝的天，我似乎也可以平视，那仿佛是体贴的母亲，在严冬给孩子盖的雪白的棉被一般的云。我不再躲避阳光，因为我期盼大自然在我的皮肤上烙下痕迹。

回到昆明，我无法摆脱大理的古墙，漓江的雪山在我大脑中的浮影。人生短暂，在回昆明的车上，我们穿梭于高原的山林和山谷之间，我作别于这一切我所钟爱的世界，谁又敢说这也许不就是我对这占风和自然的第一次和最后一次感触呢？

祝安康、快乐！

雪仁

1998年7月22日于昆明

命

柴静：见信好

越来越信命中注定了，自己在经历许多后，似乎也成了安居守业

而知天命的人。看看身边的朋友包括自己发生的一切，这才发现，原来一生苍茫，而无从感到自身力量的我们别无所依。

下午接到朋友的电话，说初中一位同学去世了，忽然零乱的心简直承受不住这突来的噩耗。人站在话筒前，没有那样的痛彻心肺，只觉得生命是如此脆弱。有些事情让我们或发闷、发呆，或心力交瘁、萎靡不振，抑或激荡不安。人生不由得我们选择，就这样的发生了，我真的无法相信生命的坚韧不摧，因为我们是这样的不堪一击。

“一个人生存在这个世界，大概只能选择住 4 楼或 10 楼，曲发抑或直发，那种种祸福哀乐，都不是由我们控制的。”真的是这样。明天我不能去出殡，但愿他在天之灵好好安息。

祝福你。

小慧

1998 年 7 月 29 日 24: 03

如果明天是生命中最后一天

—

柴静：你好！

躺在床上横七竖八，怎么也睡不着，起身翻日记，在原来空白的地方，写下自己今夜的心绪。无意中翻到孤独的一句话，“生命脆弱

如同一只小鸟”，想到今夜的主题，信手写在了空白处，再也写不下去了，也就把心情移到了写给你的信上。

如果明天是生命中最后一天，我会做些什么呢？我想也许我只会惊恐罢了。因为我知道明天将是我的最后一天，就像是一个宣判，无法改变，我会惊恐地睁大双眼等待着明日的到来，就像茫然地坐着度过今晚、明日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无绪的印象。会在我的脑海中飞奔，但我想，终究不会有任何可以停留的。

听到第一位女孩讲，如果她生命的最后一天“没有病得动不了……”显然这位年轻的女孩把生命的最后一天定在了年老。一直活到老，是很恒定的信念，可是谁又能预料，生命会在哪一天中止。

想到卿中去世时我还在学校，中午在闲适地听着收音机，不可置信的消息传来。虽然并不了解他，但我知道那是一个鲜活、优秀的男孩。我抑制不住地哭泣，为生命的短促和脆弱。我想好好地活着吧，活的就是现在。我是感到了生命的脆弱，但从前我从未对自己做过如此坏的打算，也许我还无法接受明天是我生命的最后一天，只会惊恐地不知所措。这最后一天用来做什么呢？我都会后悔。也许我自私，没有想到把生命的最后一天给自己的父母和爱人，在我想来，只要好好地活着，就是他们最大的欣慰。

曾经看过一部有关二战的影片，有一位被救出集中营的男孩，手里拿着苹果，趴在背他出来的士兵身上，苹果从他的手中滑落，他已经极度虚弱，他已经看到生命的希望已挡不住死亡的脚步。只有倍受战争苦难的人才能体会和平的珍贵，面对战争，生命渺小。生活在和

平的环境中，我对自己说，珍惜自己的所有和对生命的热爱。

祝安!

阿健

1998年8月2日晨2:00

二

柴静：你好!

听到你关于《如果明天是生命中最后一天》的主题，让我想起了我高考的失意。

那天打听消息的父亲，风尘仆仆地回家，告诉我，因2分之差未考上清华。我悬着的心终于落了下来。尽管摔得很重很痛。

那晚我独自抽完了一包烟，也哭了一晚。如今我又在为考研努力，目标还是清华。假如明天是生命中的最后一天，我会选择去清华看一看，去上一天课。也许把明天做为今生的最后一天的生活态度是最好的。

付铁砚

1998年8月1日于湖大

亲子之间

一

柴静：你好！

看来不得不给你写信了，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开始和父亲之间变成这样的。昨天，当着客人的面，他指责我，我不服气顶了嘴，然后他打了我，我也愤怒地推了他一把。我不知道从那怒视我的眼睛中还能读出什么？是伤心抑或是绝望。

他总说，我上小学时那么可爱，那么活泼，可一上初中就变了一个人似的，又木讷又迟钝。我没有变，我还是我，只是人大了难免会沉静一点，收敛一点。说实在的，我不喜欢小时候的我，喜欢张牙舞爪，喜欢做出风头的事，似很风光但也很幼稚。更何况我现在班里的同学怎么也不会相信，那么多话的我在家在大人面前会是“闷葫芦”一个。

我也试图与他交心，也曾努力与他沟通，你可知道，为什么我只能眼睁睁看着，我们之间那条鸿沟越来越宽呢？你可知道，当我发觉我的那些肺腑之青变成他攻击我的把柄时，我的那份惊诧和挫败，那种受骗的感觉令我心痛。我发誓，今后无论有什么话，无论我有多想倾诉，我绝不会再找他了。他已失去我的信任。

父亲这几年总喜欢长吁短叹，老喜欢说上帝对他不公平。我既痛恨又害怕他那些好朋友，好同学，总是同绕着我的事情打转，总爱夸奖他们的儿女是多么健康，多么懂事，他们是关心我吗？所以每次参加完聚会回来，父亲会一连好几天都阴沉着脸，要么不开口，一开口就数落我的不是。我小心翼翼地做人，生怕一个闪失，触动了他的神

经。他知不知道，只要他高兴我们全家高兴，只要他心里不痛快，我们都跟着不好受，他知不知道，每一次他开怀大笑的时候，我们却在担忧他下一分钟会不会发脾气，而且我已变得难以忍受，我也是一个情绪化的人。下学期就已经高三，压力那么重，我为什么要做一个有苦水就往肚里吞的人呢？

他说我太单纯太不爱想事，自己的前途命运总要父母替我打算。我不是没想，既然明天是未知的又何苦想得太多，甚至连“自杀”这两个字，这几年我都不止一次地想到过。最开始是初三时，我最好的朋友就曾对我说过，如果是她，会选择割脉，我知道她一定是受了哪本小说的影响，才说这种没头没脑的话，所以不以为然，我以为自己没放在心上。直到某一天与父亲争执过后，这个念头蹦了出来，我感受到了那种绝望。于是我开始寻找刀片，我在自己的手腕上比划，我思索在哪里是最狠的，刀刃陷进了手臂，我却没有了勇气。不是害怕死亡，只是没有勇气。

妈妈开导我，告诉我，他是爱我的，他只是不擅表达罢了。我清楚，我明白。我不需要他表达，更不需要他用那种粗鲁的方式。我不需要一个总是对我说，“我要的，你都达不到”的父亲。我不需要他告诉我，某某比我强，比我高，比我听话。我不需要他在我评论一个人的时候指责我没有资格。我不要他在我看体育新闻、看“篮球飞人”的时候，批评我档次低没有素质。我不要他在我笑时，讽刺我笑声难听。我不要让自己觉得其实我一无是处。

那天他从广州出差回来，正巧碰上我的游泳训练班结业，我兴高

采烈地要他去看。因为我的成绩和姿势是班里最标准的，教练和许多家长都夸奖过我。我希望他为我骄傲。要知道这十几天来，我每天迎着晌午的骄阳，跑那么远去学游泳，只是为了让他高兴，为了他的一声称赞，可我错了。他沉着脸坐在角落里，让我的心也往下沉，然后他开口，“你怎么偷懒，别人游泳的时候，你不知道自己练习吗？干坐在一边等什么？一点都不知道利用时间。”后来，他又提早走了，因为他说实在看不下去了。没有人知道，当时我有多么懊恼，我想我是穷尽一生也无法达到他所要求的高度了。

我希望他能乐观一点，豁达一点。而我尽力也做到他所希望的勤奋一点，懂事一点。我们的要求都不高，可为什么却难以相处？为什么要互相伤害？或许是压抑太久，一写就收不了场，可心中好受多了，谢谢你。

祝你快乐！

艾娜

1998年8月2日

二

柴静：你好！

在你上个星期的节目中，听到一位叫艾娜的听众的来信，深深触动了我，觉得必须写这封信给你，很想用电波中向她谈谈我的体会。

艾娜：

你的信引起了我的共鸣，因为我有着一个与你谈得相似的父亲，体会过那种经常不为家长所理解被挖苦和嘲讽的感受。与你不同的是，作为儿子的我和父亲的矛盾更为激化在我身上有道缝了四针的伤疤。那是几年前的夏天，因为拒绝父亲的要求，一分钟吵后，他用脸盆朝我的头部砸来，我忍不住还手，之后我被摁在地上，身上被他用砸碎的半截啤酒瓶划了两道口子。这是最为严重的一次，更多的时候则是面对父亲的喜怒无常，有种“伴父如伴君，伴君如伴虎”的感觉。倘若没有过这类似的经历，恐怕也会像其他人一样，向你安慰几句俗套的话，毕竟大多数的人，是难以想像那种压抑甚至叫人窒息的家庭气氛的。就像不下地干活，就不能体会种田人的辛苦一样吧！

为了摆脱这些矛盾的困扰，我一直在思考着，同周围的家庭比较，同过去的生活对比。为的是找出父亲怪异行为的动机和原因，我试着从历史环境、生理等不同角度去分析他，也试着从他的角度看问题。我的父亲是易急躁很情绪化的人，而且面子很重，思想放不开，这是很多亲戚公认的。过去的历史助长了这种个性的发展，近年来，工作的不如意，更激化了他内心火爆的一面。父亲非常强调自己的意识而忽略他人的反应。当心情不顺的时候，在这种个性的驱使下，更需要用某种方式不找到这种感觉以弥补内心的裂缝，我便常常成了他首先的发泄对象。对于父亲的行为我能理解，但不能原谅，毕竟，他给别人的自尊造成了不必要的伤害，况且他对妈妈、对外公和其他亲人的态度有时也非常地粗鲁跟傲慢。然而因为理解了，我比以前看得开

了，对父亲的那一套心中有了底，不再惊疑。知道他就是这样一个人，没必要为此烦恼。

回忆过去的矛盾，也很难说谁对谁错，论起理来，各自都有一大堆道理。这是一个理解问题，退一步想，父亲到底还是读书人，比起那些整天打牌，不顾家里的人，还是不同，再说他能供我读书肯为我花钱，比起那些为了生计而辍学打工的同龄人，我还算是幸福的。这样在受委屈的时候心里会平衡些。我不期望父亲能有所改变，几十年的风雕雨蚀使他定型。我知道父亲个性难以相处，在他面前我很少说话，怕无意中就点燃了导火线。有时言谈中见气氛不对，赶紧找个台阶下或缄口不语。之后，看看书，听听广播，尽快让自己的心情转移，把更多的精力做自己的事。走出家门，我仍是我，当我做出成绩的时候，我知道不管怎么样，父亲心里还是满意的。这样家里的气氛就好多了。

在跟好朋友的谈心中，知道他们有很多因为代沟很难与家长沟通，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更加深刻地体会到“理解万岁”这四个字的含义。

艾娜，你即将读高三了，保持家庭的稳定、和睦，并持一个愉快、平和的。态对你来说是重要的。不管什么样的方法，都需要理解。即使对方不配合，至少也试着接受一些现实并慢慢适应它，从中得到一点慰藉，这有助于你从阴影中解脱出来。最后提醒你也提醒我，由于遗传基因，我们身上或多或少也有些父辈的情绪化的因素，时刻注意自己的言行，抑制住这种不良因素的成长，不犯与父辈同样的错误。

但愿你能集中精

力学习，考上大学换个生活环境，生活一段时间之后，你会用一种更成熟的眼光来看这一切。

祝夏安!

同新

1998年8月10日

三

柴静：你好!

近两期的节目中，连续听到两个关于两代人之间的故事。也许我不该凑这个热闹。很久以来，我几次试图纪录下一点有关父母的文字，可每次均半途而废。但我想，我不能总是沉默。

和前两位一样，成长的过程中，母亲给了我许多可以记恨的回忆。她曾经骂我是猪狗不如的畜生，她曾经将我绑在床头，用皮带抽得我满身淤痕，她曾经用针扎得我满嘴鲜血。而少年不更事的我也曾经和母亲打架，几个月不理她。那一段一段的往事都留给了岁月，现在回忆起来，我并不为少年时做了错事而后悔。我后悔的是自己年轻，不懂得母亲的打骂背后，隐藏了那份恨铁不成钢的悲哀，我后悔的是自己的幼稚无法破译，挖苦讽刺中所隐含的情感密码。然而这一切都已来不及了。在我即将大学毕业的那个月里，母亲离我而去了。那一个月真正品尝了生离死别的滋味。

之后，我选择了远离这个城市，远离怅然若失的老爸。在这个城

市里呆得太久，我是那样地渴盼飞翔。结果我真的飞走了，那是一个自私的决定。每当我一个人坐在吴淞口江边看着海天一色，当我晚上在简陋的小阁楼上计算着当天的收入，当我在西湖边那两条著名的长堤上独自漫游，当我在北京二环路内，一个古老的四合院的天井喝着廉价的啤酒，我才真正明白自己失去了什么。

终于，我回来了，回到老爸的身边，也许，有一天我还会选择飞翔，但我想多陪陪他总是好的吧！

前不久，老爸和我说起了很多我未曾听过的陈年旧事。我出生在黄土高原的一个小城里，那时候，资源极其有限，再加上时代政治的原因，父母为了养育我们格外艰辛。他们曾经为了弄几张鲜奶票，每天都会凌晨二三点起床，在寒冷的北风里排长长的队，然后再拖着疲惫的脚步去上班；他们曾经为了多买几个鸡蛋，在火车站的角落里，偷偷地跟当地农民讨价还价，而生怕被联防队员发现；他们曾经为了从邮局取回一点外地朋友寄来的奶粉，跟邮局的人讲尽好话，甚至差点下跪。父亲还告诉我，母亲生我的时候，营养不足吃了不少苦，坐月子的时候还受了凉。从那以后，母亲身体就一直很差，终致早早地离开了人世。

同龄的年轻人，其实我们幸福得并不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痛苦。我们经常抱怨两代人有着不可逾越的障碍，有着深而长的代沟。事实上，这是我们将它的位置没有放好。我们将横亘变成直通，代沟就成了联系彼此的密道。我不相信血肉之情不能跨越二三十年的鸿沟，我不相信亲情的海洋不能融会点点滴滴的矛盾与不快。时间纪录一切，

时间改变一切。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们会在猝不及防中，幡然醒悟：
原来那时我们太年轻。

祝好!

江浩

1998 年 8 月 31 日

平 凡

柴静：你好!

深夜里一直辗转不能安睡，于是翻身爬起把父亲的故事讲给你听，希望你有兴趣读下去。

父亲是一个普通的水利工作者，也许，在湖区、在蓄洪区、在重灾区，这样默默无闻的工作者不计其数，我想父亲就是他们的代表。父亲 1972 年开始参加工作，最初是村里面专修闸门的泥水匠，被区水利管理站看中调入工作单位。父亲家有兄弟姐妹 8 人，众兄妹的成绩均居班级前列，由于成份问题，高分数的父亲却不能直升入高中。即使后来父亲考上过大学，一个月要到市里培训 10 天，父亲念及学费、路费、伙食费、住宿费还是放弃了。

其实，我知道他特别想去，他一直就想读大学。我想成人就是要担负很大责任前行的，其中就包括了必须放弃想要的东西，尤其是男人，尤其是成家的男人。后来，父亲因为工作出色调入了镇水利管理

站，担任上了工程股的股长，我想不到初中文化的父亲怎么能把专业大学生也难以制好的工程图做得那样精致那么准确无误，还能领导好那帮比他学历高、比他年青、比他锋芒外露的人，还能管好全镇的水利工程。

1992年，父亲转入了完全陌生的综合管理部门，是一个经济部门。父亲是个老老实实的人，能做得了生意吗？他经得起商人的一哄二骗吗？我很担心。父亲的原则没变，仍是严格地、仔细地、完全状态地投入其间。他的正直与诚恳给站里创造了很高的利润，并当上了副主任。现在父亲是站里惟一一名派到前线的干部，到今天为止，他和其他站务人员以及全垸人民坚守了8天。洪水不退，父亲就不能走。

不禁记起上半年父亲来长沙买测水位的钢板尺，跑尽了长沙市大小仪器店，水利专用商店都没有，因为那是以前的产品。早已淘汰，但小镇还得需要。已经下午5点多，准备乘晚上8点的船回家的父亲还要跑到水利厅去看看，我死活拉着父亲不肯放，我说找了一天，我都支持不了了，你还跑那么久，再说周末也不上班，父亲硬是要去。

三十几天中，父亲不知回过几次家，前几天我从长沙回家，本想回家商讨我是去广州还是留长沙的问题，但父亲还是在我要走的前一天抽了几个钟头回家的。别人逢他叫“稀客”，我也笑他有“大禹治水，三过家门而不入”的气概。大型商店喜欢买一送一，旺季酬宾，打8折促销，而父亲开的小店则是一年365天，天天搞一回酬宾，通常情况买一送二，买了东西还请你喝茶、看电视吃西瓜、吃饭，本小利微，父亲却是快乐的。父亲是1954年洪水那年生的，自小船上漂

泊了近8个月，喝盐水粥长大的。也许父亲一生注定与洪水结缘，与洪水抗争吧！

父亲简简单单的人生，平平凡凡的工作，我知道是再高的大手笔也不能妙笔生花构成大传奇。然而这星星闪耀，明星光芒四射的年代，世界上更多的还是像父亲一样默默无闻、孜孜不倦的平凡人。他们没有做什么，他们只是忠于职守，做好分内的事情，做好一个称职的家长，一个孝顺的晚辈。

深夜无尽潮思和不止的牵挂里，用文字轻轻写出对父亲的爱，愿父亲和所有像我父亲这样平凡伟大的父亲，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刘宇

1998年8月2日凌晨3:00

相亲相爱

柴静：你好！

今天对我来说，自己做了一件很重要的事。白天刚刚参加了青年志愿者抗洪救灾突击队，前往开福区朝正垸进行救灾活动。虽然一天的时间很短，但我体会到的却远远超过我的想像。其实以前我一直在想，个人的力量真是好渺小，想要干一番事业是多么困难。

今天坐在车上，看着那原来美丽的家园被大水冲得一贫如洗，满片红土，我的心是那么沉重。去的500名左右的志愿者中，虽然大家

年龄不同，性别不同，但我们的心却是那么地相似。当我们走在烈日之下，拾掇满地的白色饭盒时，当我们大汗淋漓地挖通地下水道、疏导沟渠时，我们都只有一个心愿，携起手来重建家园。

当窗外夜色正浓，我在想，那遥远的三湘大地仍然在饱受着洪水的蹂躏，我想我们是有信心克服一切困难的，只有在这个时候，我才可能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人与人之间的温情，还有就像一家人之间的相亲相爱。

请为那依然奋斗在抗洪前线的人们点播那首歌吧，愿我们的爱心能真诚地感动苍天，让我们的痛苦也一去不复返。

祝平安！

小柳

1998年8月4日夜

姐 姐

柴静：你好！

我并不常听《夜色温柔》，不是不喜欢，是觉得心头承载不了太多的故事。但是今夜，当我一边玩着电脑，一边听节目时，心中一下子落寞了。于是用刚才还握着鼠标的手给你写信。

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我从小就跟姐姐不合拍，却跟相隔6岁的大哥感情甚笃。排行最小的我，在家人眼中是那种聪敏而善解人意的，

所以家中长辈对我宠爱有加。大哥对我更是无原则的爱护。每当与姐姐发生矛盾的时候，挨骂的永远不是我，即使错的绝大多数是我。记忆中姐姐虽也有过愤懑不平，但终究还是无力改变什么。

我一直认为，我的姐姐在我的心中是冷漠、自私而笨拙的。虽然从小她就是家中三姊妹中成绩最优秀的一个，也是最勤奋的。而我除了语文和英语不错外，其他功课却是糟糕的。即使这样，家人对我还是比对姐姐要好得多。也许是由于这样的原因，现在长大了懂事了，我跟姐姐还是那种表面上很冷淡的姐妹，每次从学校回家，即使其他家人不在，只剩下我和姐姐，我们也没有过什么交谈。一般都是我坐着看电视，姐姐坐在她的房间里看她的书。“姐妹情深”这个词似乎已被我从小而来的骄纵跋扈给层层掩盖。而天生不擅言辞的姐姐也已习惯于接受家人的偏见和我的张扬个性，还有考上大学之后，我有意无意所表现出来的优越感。日子一天天过去了。我和姐姐就像从前一样在按着自己的轨迹生活着。我甚至认为，我和姐姐就只能这个样子。

直到有一天，听到你念的一篇文章，是关于双胞胎姐妹的故事，情形跟我和姐姐惊人的相似。惟一不同的是，文章中的姐姐却换成了妹妹，也就是那一晚，我哭了，哭我曾经的骄

横，哭我曾经的自大，哭我冷漠的自信，更哭姐姐的忍让，她多年来的容忍跟沉默。

前几个月，姐姐恋爱了又失恋了。恋爱的双方都是不愿意分手的，但还是分手了。刚失恋的那段时间，姐姐很低落也哭过，但她又重新面对生活了。我送她一支派克笔，花了很多时间亲手做了一个包装盒，

系上一圈又一圈的带子。小卡片上只写了一句话：“姐，活的就是现在。”我甚至没有署名，没有亲手将她交给姐姐，只是在返校前轻轻地把它放在姐姐的床头我向来就是不惯流露感情的人，我还不想像，像我们这样的姐妹，应该怎样面对面地赠送礼物。我也不希望我们 21 年来的姐妹关系突然之间有什么大的转变，甚至不愿意改变。我只相对自己说，姐姐毕竟是姐姐，虽然姐姐从来没有要求过我，但我仍然在心中对她说：“原谅我，我的姐姐！”

萌树

1998 年 8 月 9 日凌晨 1: 00

残 忍

柴静：你好！

上个星期，节目的主题是《我的三个愿望》。现在想想，遇见无所不能的神仙，会是件很残忍的事情。是，就是这个词，“残忍”。

神仙会抚摸着我的头微笑着说：“乖孩子，许三个愿，我会让它们一一成真。但是别花太久时间，因为别人还在等呢。”然后这个乖孩子就心急如焚地站在那儿，不知道应该许什么样的愿才好。因为我渴望被满足的太多了，又怎么可以不花太长时间，从一辈子的不如意中挑出几件事来化悲为喜呢？

不知道你读过《索菲的选择》没有，索菲和她的一双子女在纳粹

集中营中被一名纳粹军官给出选择。索菲必须从那双子女中挑出一个人去死，留一个在身旁，以便日后被杀死。索菲

在半疯狂中被迫迅速做出了选择，从而也埋下了她日后自杀的根苗。

就是这个道理，从无差异中选择出有限的几个，还不如没有选择，然而我又是个念经济学的人，也许会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考虑这三个愿望。小时候便听过七色花的故事，那时候就想，这个小女孩真笨，为什么小让每片花瓣都变成一朵七色花，然后再类推呢？不过我想，当我遇到神仙，我的愿望就是：让每个愿望无限繁殖，一变三，三变x，神仙一定会愤怒多于惊讶，后悔大过失望，最后多半会拂袖而去。

而我，多半会背负渎神的十字架。不过我会活下去的。所以，如果不肯给我阿拉丁的神灯，就什么也不要给我，这个愿望也许会让会让我疯的，或是让神仙疯的。

愿一切好。

1998年8月9日

小孩子的哀伤

柴静：你好！

中午，姐的小孩在这里吃晚饭。姐姐没等她吃完就出去玩了，我边吃边和她聊着。问她觉得什么是最好玩的，她说没有。后来，不知

怎么聊的，她忽然说了一句：“快乐只有一瞬间。”心弦为之一震。她只是一个小学四年级的学生。我有一种想哭的感觉，不由自主地问她，“有过痛苦吗？”她点头作答。我再问，去年那次住院痛苦吗？她直摇头说，“不，一点也不”。

她知道她的母亲是去玩牌了，她也知道父亲无节制地玩牌永不服输。而母亲在劝过，骂过，吵过之后依然无效，于是选择了你玩我也玩，借此发泄和寻求心理平衡。她说，妈认为她没错啊！父亲呢，输了之后想下一次再赢回来。因为母亲的放弃，父亲更加放肆，而父母争吵时在幼小孩子心灵上留下的迷惑，应该不仅仅是痛苦。

在我的成长中，父母的不和始终没有释怀过，而且一直影响着我的生活态度。那样的痛苦也许只是在某些时候的一刹那，但你能说肤浅吗？其实，也应可怜天下孩子心吧！

祝安好！

韦怡

1998年8月13日中午2:00

万人丛中一握手

柴静：见信如晤！

大学那么美的时光，更有那么美的你和你的节目相伴，足已让人一生珍藏。口气苍老得该写10年以后的事了。“一切都在昨天，而人

已在千里之外了。”没料到这么俗套的一句话，却令现在的我感觉心里酸酸的，如果仍然留在长沙，怕是一直都不会再写信的，而且当时也很拒绝见你的面。无论是文艺台的活动，还是你到学校里来。只痴痴地希望你保持最最低调。然后想起你的时候，可以觉得是最大的安慰和温暖。就像齐豫的《骆驼、飞鸟和鱼》就不希望她太流行，曾说过，许多好歌都是给虞湾镇那些铺子蛮着搞坏的。人都是自私的，而且这应该不算太过分。

一直以为自己敏感，却在离别的前夕才发觉，爱了一个值得爱，又不能爱的人，在万千人中相遇了却终得放手，哭都哭不出来。不懂怎么会是这样，写得太多，唱得太多，让我等了那么久，却是不堪提及。不过你不要担心，我现在只希望能快点爱上另外的一个人，但我又是任性且固执的。算了，不管以后。不过，两年前就想告诉你，有个很大很大的心愿：希望你早日有个家。你给那么多人以温暖，真希望有人来温暖你。除了你的听众，能够执子之手一辈子。

不想说太多了，知道你都看懂了。那次听你说，你把专栏稿写得含蓄内敛而被驳回，于是你恨情歌，听完真是会心一笑。前几日才有人对自己说过，喜欢、欣赏的人却常常无法有

深一层的接触，就好像吴倩莲，看到一个说法，“她的随和里有一种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淡”，三毛也是一样。不知道你会是什么样的，用什么样的外壳包住自己。真的不说了，已经说得太多，就此搁笔。

祝安康!

杨

1998 年 8 月 14 日

苦难中的少年

柴静：

你好！

当年，纳粹曾指着集中营焚尸炉的烟囱对犹太人们说，那将是他们逃出集中营的惟一途径。早上，我站在火葬场，看着那高高的烟囱里涌出滚滚的黑烟，心想，那就是我的朋友小贺。人世也许是个大集中营，小贺终于逃出去了。想着想着不禁又泪如雨下，无法自己。

小贺是礼拜一走的，那一个炎热的下午，在经过 88 天的等待与挣扎后，他终于决定告别这人世的生老病死，求不得，怨憎会与爱别离。我赶到医院时，只看到满床的鲜血和他苍白冰冷的身体，他就这样断下决心离开了我们，再没什么可以骚扰到他了。

久而不退的洪水，苦苦缠身的病痛，积郁不乐的爱情，难振大志的青春，还有这个暑热不休的夏季。城市的痛苦再也逐不上他如烟般轻盈的脚步了。昨夜我守在他身边，对他细细回说一些前尘往事，心里知道小贺这样的朋友绝不是随意就能够遇上的，而失去一个便少了一个。今天我们一并烧毁了小贺在生时的一切私人物品。火化后我抚摸着我最好朋友的骨质，从此阴阳间隔，人鬼殊途，暗暗说：“好走，小贺！”你去的的地方一定是阳光灿烂，游离于一切痛苦之外。

想请你为小贺为我放一首歌，那是一首老歌，不知你是否能够找到，林忆莲的《苦难中的少年》。89年元旦前夕，我们6个好朋友听着这首歌，等待新的一年的来临，心想，再苦难我们也会过去的，并且约好了99年元旦的十年会。而今只有数月之遥，故人之衣却已驾鹤杳然而去，不能不让人顿感人世无常，生而何欢。

谢谢你，愿小贺安息，并请为珍爱你的人好好保重自己，人世经不起许多失去。

吴波

1998年8月26日

从前的朋友

柴静：你好！

日子过得非常平淡，似乎没有什么事能提起我的兴趣了。所幸每次还有个周末，电视台的种种综艺节目多少能让我久违地开心一下。而你的节目更是我的期待所在，这已成了生活中不可多得的享受。

一个多小时以前接到一个电话，对方要我猜猜她是谁，刚看完由你当嘉宾的《真情大复活》，和那位女主人公一起泪流满面的我，一下子没回过神来，只好说对不起。没想到对方竟是中学时代最好的朋友，而我们已快两年没见面了，我的心下子充满了愧疚，原来如此熟悉的她都记不起来了。为了打消尴尬我很欣喜地笑了起来。

听到她那边有电视的声音，于是我便从电视节目开始找话题，和她聊了起来。很自然而然地转到了过去的同学上面。她告诉我，她所知道的某某的情况，我也如此，不外乎是在哪里工作，有了男朋友什么的。每当说完一个，我发现我们之间会有一段小小的沉默，或许彼此都在找下一个话题。很快俩人又会几乎同时说话，而这次的内容又和上次的某某相差很远了。我们就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或许都是在努力想找回过去的感觉，我们都不想放下话筒。终于又一个沉默来临。我自言自语了一句，“唉!说什么好呢?”就这样在彼此的以后再见再聊中，结束了我们的谈话。

放下话筒，我才蓦然发现，至始至终，我们都没有彼此问候对方却在说着别人。这不禁使我想起一个月前，去看一位曾经很知心，却因为很多原因好久不见的朋友，俩人还是像以前那样高谈阔论，说笑自如。可是不知怎么的，我觉得她变了许多。时间、环境等等在我和她之间不可避免地划出了一道裂缝。我们之间只有彼此被自认为社会化了，成熟地打趣，却没有一个触角能伸入到对方心里去。从她家里出来，心里空荡荡的。时间的威力真的很可怕，它会一天一天地改变着你，也让那些曾经与你朝夕相处、心心相映的人离你越来越远。虽然你并没有失去这份友谊跟朋友。但所剩下的只有回忆了，你也只悲以回忆去联系他们。而过去只能是过去，永远不回头。

祝好!

莫颖

1998年8月28日 22:41

如果能够平安回来

柴静：见信好！

部队到华容县洪山头长江大堤，执行抗洪抢险任务，已经将近一周了。几天来，在临时驻地、在长江大堤发生的事情变成或浓或淡的情感，伴我在抗洪抢险的每一天、每一夜。

1998年8月25日 晴

今晚守堤。

夜深了，大堤上显得格外宁静，躺在沙袋上，身边是浩瀚的江水在无声无息地流淌。遥望夜空，群星闪烁，远处堤上的串串灯火倒映在江水里分外的美丽。如果没有洪水的危险，今

晚应该是一个宁静柔美的夜晚。但无情的洪水却让这里充满了紧张和危险。多少双眼睛注视着长江，昼夜查险，尽管道路泥泞；尽管风急雨大；尽管数夜劳累；尽管身有伤痛。

凌晨，当我在返回的路上，看到路旁简易房屋中桔黄的灯光和熟睡的人们，心中不禁涌起一阵感动与神圣。

昨夜对于他们，是温馨和安宁的。

1998年8月27日 小雨

上午，我和其他几位战友随车去华容县城拿矿泉水，每个箱子上都贴有“向备战在抗洪一线的武警官兵、解放军指战员学习致敬”的字样，而每一瓶矿泉水上都贴有“军民团结，决战决胜，争取抗洪最后胜利”的字，让人看了倍受鼓舞。

几天来，我们受到了很高的礼遇：衣服破了有驻堤大嫂给我们缝补，饭菜由驻地政府帮我们做好，为了能让我们看上电视，驻地老乡把自己的电视借给我们使用，不断有领导带慰问品来看望我们。群众给了我们这么高的礼遇，反而让我们不安起来。几天来我们做的不就是搬了几车沙袋，睡了几夜大堤吗？但我们也深深知道，因为我们的存在，让百姓心里有了主心骨，让群众放了心。因为我们是人民的子弟兵。

如果能够平安回来，希望能够有机会见到你。

落泪的晚上

柴静：见信好！

听你的节目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了，可我只是在夜里静静地聆听着你的声音和别人的故事。在跟你写这封信以前甚至没有动过给你写信的念头。总觉得那是一场无谓的抗争，徒劳的投入。可能千辛万苦写成的信对于你来说，无异于一张有字的白纸，但我还是提起了笔。

昨天夜里，我在他的怀里痛痛快地哭了一场。我常常自命不凡，

经常吹嘘自己是如何地坚强，甚至以为永不会在别人面前掉泪。但是当感动和痛苦悄然袭来时，才发现自己是那么不堪一击。当我亲爱的人为我擦去眼泪——轻轻地擦去泪水，我更忍不住放声大哭。我这时才真正知道在人际复杂，世态炎凉的世界里，有一个宽容的任其哭、任其笑的港湾将是怎样的

一种幸福。

这种幸福将永远温暖着我的心房，而我也会记住这个落泪的晚上，记住我心爱的人为我擦泪的模样。

祝好!

阿辉

1998年9月1日于湘大

久违的感动

柴静：你好!

下午，下班后像往常一样，又漫无目的地走在回去的路上，经过那个幼稚园时，也仍习惯地、无限向往地望了望里面漂亮、豪华的种种装饰和可供孩子们玩乐的设施。不想今天居然遇着一大群如鸟一般吱吱喳喳嘻闹的孩子。平日里这个时候他们已经放学了。

幼儿园的阿姨正领着他们排着不甚整齐的队伍走向操场。

隔着栏杆，望着他们，脚步越发慢了下来。在心中乐羡着他们的

活泼跟快乐。不料一个小男孩只盯着我，带着一脸无邪的笑，手抓着栏杆大喊了一声：“阿姨”。我一惊，更不料，随即后面的孩子也跟着竞相叫阿姨，脸上一律是纯净的笑容。心中一热，不由得“噯”了一声，向他们报以一整天来发自内心的一个微笑。路上行人望着我，脸颈有些微微发热，心中却是无限欢喜和甜蜜以及许久不曾萌生的感动。

到这个月底，来长沙工作便已经一年，翻开日历和日记才惊觉，曾经度日如年的时光竟已轻无声息地从指缝间溜走，不敢去回顾这一年到底做了些什么，又学到了什么。工作的不如意，人情的淡薄，生活的空虚和无聊，现实种种突如其来的困惑跟打击让我渐趋麻木，灰心。生命中至为重要的亲情和友情都因时间和空间的阻隔，变得遥不可及，虚无飘渺。其实人若真是麻木，倒也好了，可实质上反而使人变得更加敏感、脆弱，任何风吹草动都被伤得体无完肤。那个小男孩即使再见面，我也无法确认。即便如此，我仍深深感谢他以及那群孩子，感谢他们温暖的笑容给予我感动，感谢他们让我明白这世界依然可爱。

祝快乐!

风子

于 1998 年 9 月 1 日深夜

伞

柴静：见信好！

刚刚听完你的节目，如果前 80 多分钟，你让我心静如夜空的话，后面你所说的却让我泪如泉涌。那份失去亲人般的不舍与无奈的心痛，让我久久觉得难以自控。真的不愿意相信这一切是真的，不愿意相信我所深深爱着的你，会离开这座你自己也泪洒过、欢笑过的城市。一时间我似乎明白，为什么你会在《今日女报》上写下《旅行》；为什么会在静夜的《深夜私

语》里谈《忘不了》。

此时此刻，我已不能让自己完整地写下去。强忍的泪水早已一滴一滴地落在了信纸上。我相信这一刻的我是毫无防备、完全真实的。3 年了，在这 3 年的岁月中，我不知该如何感激熟悉又亲切的你，陪伴我度过无数不眠的夜。更重要的，我不知该如何感恩你让我的人生变得充实，让我逐渐的开朗、坚强。然而，在这一切还可以变得更好的时候，你却要离开了。离开你心爱的城市，离开你亲爱的听众，离开那些你爱和爱你的人群，去一个遥远的，对你来说，是陌生的也需要时间适应和印证的城市。在一片或许不为我所知的土地上继续你的学业、人生和漂泊。你说，不要大家给你写信打电话，我能理解，但我仍情不自禁地提起了笔。相信很多人跟我是一样的。

“梦里不知身是客”是你文章中的话，或许这本是一场一开始，你我就无法预知的别离。有缘相识也是庆幸，至少，我们或多或少还拥有一份共同的记忆，比起那些茫茫人海擦肩而过，不知他为何人的

人来说，我们的记忆和情感是真实存在的，丰满且圆润的。相信它们会陪伴我们走过今后的岁月。“偶尔想起觉得温暖便是朋友。”我会记住这些话，记住智慧而美丽的你。

实在说得很多了，只想把心中所堆满的心绪倾注于文字，只想将心底最真实的想法写给你，相信你会懂。

送给你那把用毛线编织的伞，是今夜在肯德基门口，在一位失去了语言能力的太太手上买的。买了两把。我对自己说，无论在什么时候，伞会毫无条件地收容我、安慰我、保护我。现在，把其中一把送给你——我最亲爱的朋友。愿它能带着我的祝福同样安慰你，保护你。在你需要关怀和温暖的时候。作为朋友，也盼你能早日找到一把可以呵护一生的伞。千言万语化成一句：祝好，愿快乐。不求其他，假如能够到达那座城市，给我来封信，好吗？我不需要地址，只需要一句平安的讯息。最后，仍祝快乐，并盼来信报之平安，让朋友放心。

珍重！

奕冰

1998年9月6日凌晨2：54

我是个恋旧的孩子

柴静：

我是在半梦半醒之时，突然听到说你要离开这座城市。然后那么

多的叮咛，我忍不住马上要违背你的意愿，同时也明白了《忘不了》这三个字的主题。高中三年或许是我整个人生中的灰色曲调，而认识你，认识《夜色温柔》，而后认识了朋友，或许这是灰色中的一点亮色。

认识你是在春天，那个清明节，或许是冥冥中亲爱的爷爷让我认识了你。是你激发了我心中对文字，音乐的爱好的爱好，进而对播音主持的向往。而就在昨天，我得到了确切的消息，我已考上了这个专业。我正幻想着有一天能和你坐在一起，成为你的小同事、小徒弟。

我是一个恋旧的孩子，或许是因为世间变幻太多，想寻找一些不变的安慰。而一直你就在那里，无论我走多远走多久，你都会在那儿。现在你要为你的理想离开这儿，那么我就留下。无论多久，你走多远，我一直在这儿等你回来。

玥晟

1998年9月6日凌晨

附录

三年来《夜色温柔》中曾播放过的音乐(部分)

陈艾湄	牵绊
郑智化	原来的样子
周治平	青梅竹马
李骥	沉默
熊天平	月光森林
黄莺莺	我们啊我们
蔡琴	我的思念
林忆莲	苦难中的少年
优客李林	疗伤
黄耀明	爱比死更冷
黑豹	怕你为自己流泪
罗大佑	冬风
张清芳	帘后
郑智化	我的风筝

孟庭苇 往事

苏芮 走吧走吧

黄舒骏 何德何能

林万芳 兰花草

钮大可 无奈

无印良品 掌心

周治平 我的心遗落在 1989

赵传 我终于失去了你

齐豫 欢颜

周华健 最近比较烦

蔡琴 再别康桥

王菲 你快乐所以我快乐

齐秦 原来的我

张学友 想和你一起吹吹风

黎沸挥 变奏的爱情

陈艾玲 多情应笑我

林忆莲 野风

蔡琴 出塞曲

罗大佑 光阴的故事

罗大佑 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

黄耀明 一个人在途中

潘越云 我是不是你最疼爱的人

陈升 把悲伤留给自己
蔡琴 恰似你的温柔
苏芮 奉献
齐豫 如果你真的不要
庾澄庆 让我一次爱个够
王菲 暧昧
Beyond 海阔天空
黄耀明 我是一片云
蔡琴 点亮霓虹灯
王中平 等你
凡人二重唱 离家五百里
李国祥 摘星的晚上
蔡国权 不装饰你的梦
老狼 流浪歌手的情人
姜育恒 跟往事干杯
齐秦 异乡游子
陈升 最后一盏灯
蓝心湄 爱我到今生
布莱恩 用吻封缄
童安格 谢谢最爱的你
郑智化 让风吹
黄磊 边走边唱

张楚	孤独的人是可耻的
李娜	青藏高原
蔡琴	心太急
蔡琴	时间的河
林忆莲	夜太黑
老狼	蓝色理想
许巍	我的秋天
伍佰	挪威的森林
理查·马克斯	此情可待
周芷寒	回头一次心痛一次
韩红	雪域光芒
张国荣	当年情
齐豫	Stories
潘越云	谢谢你曾经爱我
王杰	红尘有你
齐秦	痛并快乐着
陈汝佳	顺流逆流
梅艳芳	孤身走我路
小刚	二分之一的爱情
王杰	走在风雨中
王菲	暗涌
窦唯	窗外

叶蓓 白衣飘飘的年代
郑智化 让我拥抱你人梦
邰正宵 一千零一夜
张国荣陈淑桦 当真就好
任贤齐 依靠
许茹芸 日光机场
罗大佑 是否
伍思凯 寂寞公路
伍佰 牵挂
田震 怕黑的女人
黄品源 月光下的海洋
高明骏 我独自在风雨中
张雨生 我是一棵秋天的树
范晓萱 雪人
张清芳 深爱的小镇
周华健 往事
费翔 我怎么哭了
沈庆 青春
许美静 铁窗
庾澄庆 玻璃心
张楚 姐姐
BeYond 灰色轨迹

王菲 我愿意

陈百强 一生不可自决

刘德华 亲爱的小孩

蔡琴 我的思念

林子祥 旧居中的钢琴

罗大佑 是否

蔡琴 渡口

郑智化 我这样的男人

王菲 誓言

潘越云 几度夕阳红

许巍 我思念的城市

陈乐融 月光情书

达明一派 今夜星光灿烂

保罗·桑让维 zamb

陈升 国界

刘星 一意孤行

喜多郎

年华似水流

卡萨布兰卡

神秘园

三年来《夜色温柔》中曾播过的文章(部分)

莫尔兹	孤独与悲哀
黄秋芳	天使心
席慕容	生命的滋味
久保于伊	忍到最后
贾平凹	《张自光画集》序言
林清玄	江湖夜雨十年灯
毕淑敏	一贺再贺
朱学勤	我们需要一场灵魂拷问
老榕	10月31号，大连金州没有眼泪
王小妮	你知道愉快吗？
守花末	下雪的午后
张晓风	我喜欢
贺珍	执子之手
彼得	既得绿罗裙，处处怜芳草
林清玄	情重
席慕蓉	姐姐的歌声
阿城	威尼斯日记
刘墉	看脚下看今生
余秋雨	莫高窟
李佩芝	日日是好日
苏芒	爱的回归

张曼君 月光如水水如天

张欣 岁月无敌

赵丽宏 青春是什么

林清玄 金急雨

赵伯田 出生于 60 年代

张晓风 情怀

田小菲 情到深处

三年来《夜色温柔》中曾开设过的主题(部分)

诺言

礼物

我曾这样被改变过

如果明天是生命中最后一天

忠诚

圣诞是不是我们的

依靠

我的三个愿望

收藏品

出生于 70 年代

我的姐姐

谁是最疼爱我的人

美

忘不了

旅行

蜕变

我的职业

婚姻

等

爱的根源

母亲的故事

孩子气

刹那的快乐

求证者

昨晚我所看到的

一个好名字

安全感

吾爱吾妻

牵扯

惆怅旧欢如梦

偶像

信仰

单身生活

人的最基本需求是什么

生命使人平等

浮躁

委屈

欠缺

我还是爱你的

应该算是《夜色温柔》第一批的听众了，从来只是听，包括后来
看《新青年》，都宁愿闭上眼睛去倾听，因为习惯了声音，那种容纳
想像的空间。不喜欢说，从来不写信给你，也没有电话。只是感动于
你的语言，在深夜里为一些共同的情绪落泪。

1996年，高考。三天，没有停下，躲在被子里听你的节目。我想
那是《夜色温柔》于我最重要的时间，后来，我也上了一所二流的南
方大学，和你，在一条河的两岸。

大一那一年，沉沦，暗淡 没有实现自己来北京的梦想。北京于
我，是从小的梦想没有原因，三毛说“前世的乡愁”。也为远方的朋
友，把你的节目一期一期的录下来寄过去，或是在暗夜里，在电话线
的两端沉默，你的声音在夜空里低回。

是自恋的人，所“懂得呵护自己的情绪，暗夜里的孤寂，总也要
找些依靠。是柴静，在那些轻狂的日子里，娓娓诉说我们的躁动，不

安，憧憬，和失意。她懂得怎样的安慰切中孩子的心，酸涩的，坚强的，暧昧的。

这些年慢慢过去，回头的时候，找不到来时的脚印。我们，再也回不去了。曾经寄托了无限梦想和伤感的《夜色温柔》和柴静，终归还是流逝。

青春的日子，也从此一去不回头。

很小的时候，就相信，这世上没有什么是永恒的。所有的人，最终都会离去，于是只有自己，在深夜里做伴。曾有过的温暖。还是会在某个云淡风轻的日子里，没有缘由的，涌上心头。任泪水汹涌，一点点将自己湿透。

如今，只有在坐出租车的时候会听收音机了，无非是这儿那儿又堵车了一类的信息，正如一群嗡嗡的苍蝇。偶尔发呆的时候，会想起曾经飘扬在夜空中那把温婉的声音。遍寻不着。坐在《新青年》的演播室里美丽睿智的那个人，就是这把声音的主人么？一片欢声笑语的新世纪，已经丧失雀跃的能力。我们的眼里，没有了当年的寂寞，去了那些强说愁的落落寡欢。是睫毛膏描绘下的明亮，还有墨镜遮挡后的冷漠。看过了悲欢离合的人生，他们叫做成熟。失去的，得到的，谁讲得清楚？

毕业，挣扎来到北京，做网络。朝九晚五的生活，高跟鞋和精致的笑容。感觉心灵一点一点老去。在这个尘土飞扬的城市，找我支离破碎的梦想，和爱情。

在陌生的城市，又看见熟悉的面孔和熟悉的文字。看着厚厚一叠

白纸黑字在手中，轻轻地握住，像握住自己的青春、记忆以及其他。

我在想，我还是爱你的。

袁 静

编 后

和你们一样，我也是《夜色温柔》的听众。

早在 1998 年，柴静还在这个节目的时候，我就怀揣着几块只有自己听得明白的录音带，开始四处游荡。后来，柴静离开。而我，躲在这个城市终于逐渐懂得了安于现状。

5 年了，不管我以一种怎样的姿态生活，始终，那一个个美得令人心疼的夜晚，那点深入骨髓的知心与满足让我终久无法忘怀。不是不愿意，只是太难。

最初，想过要在报纸上辟个“电台怀旧”专栏，因隔着一些一些的原因，无法如愿。后来，转念一想，不如干脆编本书吧。

编书的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听众朋友的支持和帮助。书中节目真实回放的那些章节，全是根据他们提供的录音带，一个字一个字地整理出来的。

当日，为征集《夜色温柔》节目录音带，在网上发了一个帖子，不久，便有很多朋友纷纷在上面用欣喜和怀念的文字发表言论，那种

感觉就像在街头乍然相逢了一位多年不见的老友。记忆中一首在深夜里放了几年的老歌，一句终年不变的问候，一段烂熟于心的片头都会让我们聚拢起来，相对一笑，了然在心。

就像人生的一句暗语，只有他们才懂。

关注这个事的人互相热心地联络着，之后，陆续有人送来了他们收藏多年的录音带，捐献录音带的人苦思良久，一再叮嘱，满脸难以决断的痛苦神情。

刚开始的工作就是整理收集来的录音带。有时因为录音带年岁已久，或录音时的环境不是很好，往往一小段文字要反反复复听上 10 遍才能搞定。想起从前，都是在很深的夜里裹一床被子，熄了灯，凝神细听。如今因为工作，整日将那三四十盘带子翻来倒去，一字一句琢磨着。这样的日子延续了二三个月。

不过，那段日子回忆起来很甜蜜，有时同事觉得工作累了，便闹开了，“美好的东西，是不是不应该独享啊!”

于是大家便黑压压围过来，一脸狡黠的笑，有人伸手拔耳机插头，我也乐得趁机可以休息一下。然后，一屋子都是柴静的声音在流淌，所有的嘈杂全都慢慢安静下来，或驻足或侧身或歪头……可脸上的表情是一样：温柔、平和与陶醉。

我想这人世间可能有种声音是可以超越时空，让我们在一个悄然而到的时刻里变得心软、沉静的吧!那天，我放的是有钮大可的那首《无奈》的带子。

之后的很多天里，我会时不时听到同事边工作边轻声吟唱，“你

如何告诉我，美丽的承诺是谎言，你给我的笑容已随风逝去……”

书终于跟大家见面了，也算圆了那些飘零在世界各地的听众朋友和自己，一桩久蓄心底的心愿。从中，我们或许可以隐约见着我们曾经华美、清苦的青春岁月。

晏文娟